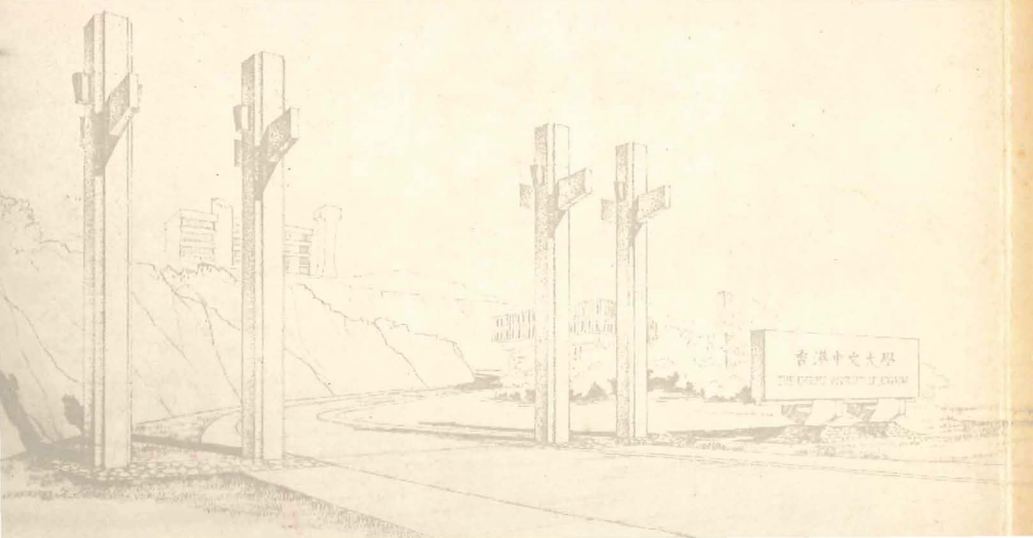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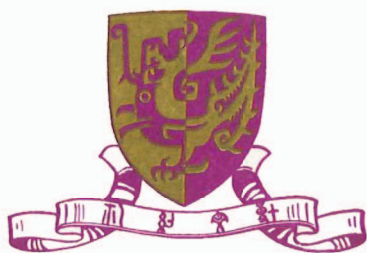
# 中文大學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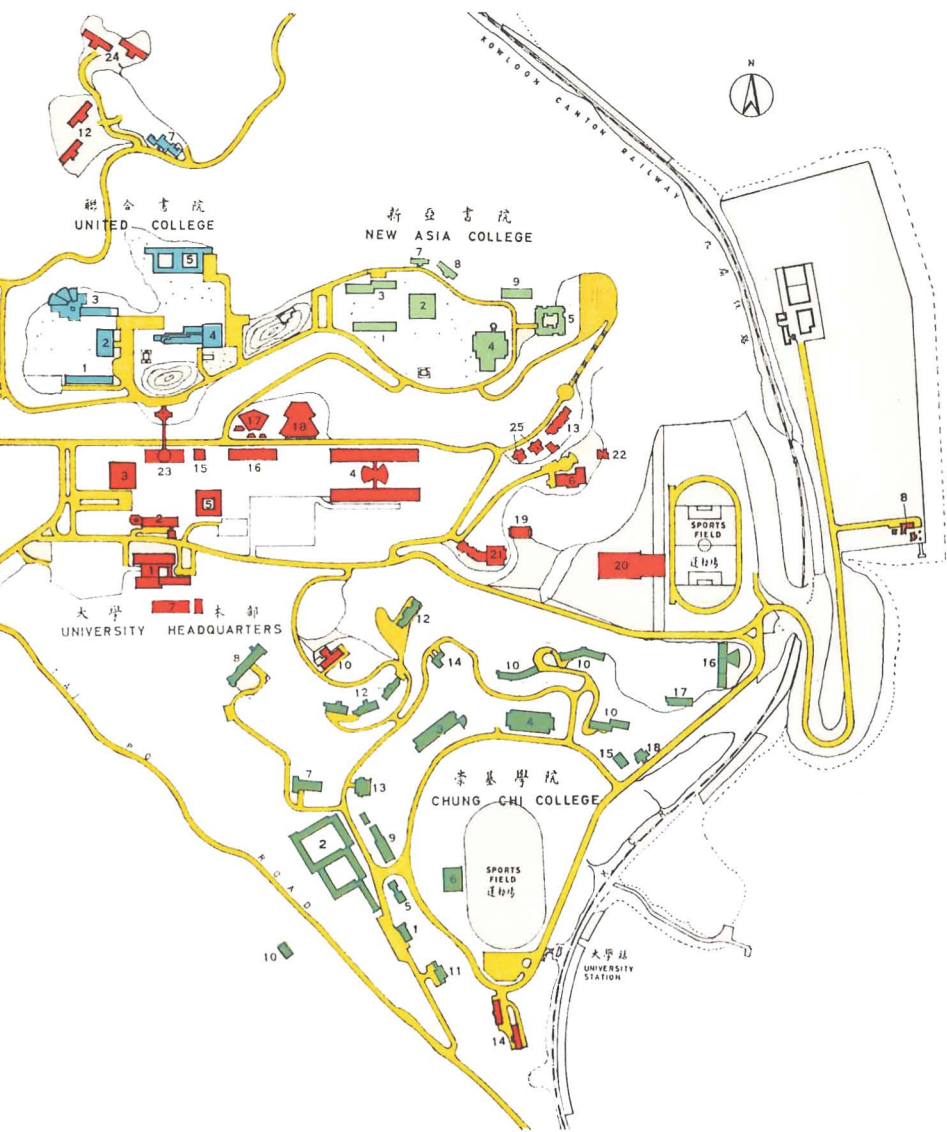


1974-1975



封面：大學正門





# 香港中文大學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建設計劃全圖  
MASTER DEVELOPMENT PLAN



**UNIVERSITY HEADQUARTERS 大學本部**

**Existing Buildings -**

1. Benjamin Franklin Centre ... ..
2. University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 ..
3. University Library ... ..
4. University Science Centre ... ..
5.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 ..
6. University Health Centre ... ..
7. Swimming Pool ... ..
8. Marine Science Laboratory ... ..
9. Vice-Chancellor's Lodge ... ..
10. Senior Staff Quarters Phase I ... ..
11. Senior Staff Quarters Phase II ... ..
12. Senior Staff Quarters Phase III ... ..
13. Joint Minor Staff Quarters Phase I ... ..
14. Inter-University Hall ... ..

**現有建築物**

- 比克康樓
- 行政大樓
- 大學圖書館
- 大學科學館
- 中國文化研究所
- 大學保健醫療中心
- 游泳池
- 海洋科學研究中心
- 校長住宅
- 高級教職員住宅 (I)
- 高級教職員住宅 (II)
- 高級教職員住宅 (III)
- 職工宿舍 (I)
- 博文苑

**Proposed Additions -**

15.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Economics & Public Administration ... ..
16. Central Activities ... ..
17. Lecture Theatre Complex ... ..
18. Great Auditorium ... ..
19. Post-graduate Hall ... ..
20. Sports Centre ... ..
21. Sir Cho-yiu Hall ... ..
22. Yali Guest House ... ..
23. Lift Tower ... ..
24. Senior Staff Quarters Phase IV & V ... ..
25. Joint Minor Staff Quarters Phase II ... ..

**增設建築物**

- 工商管理、經濟及公共行政學大樓
- 大學統籌事務大樓
- 綜合教室大樓
- 大學禮堂
- 研究生宿舍
- 大學體育館
- 開祖克勇士堂
- 雅禮賓館
- 升降機
- 高級教職員宿舍 (IV及V)
- 職工宿舍 (II)

**UNITED COLLEGE 聯合書院**

**Existing Buildings -**

1. Arts &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 ..
2. Library ... ..
3. Commerce & Social Science Building ... ..
4. Staff/Student Amenities Building ... ..
5. Adam Schall Residence ... ..
6. President's House ... ..

**現有建築物**

- 文學院及行政大樓
- 圖書館
- 商學及社會科學學院大樓
- 師生康樂中心
- 湯若瑟宿舍
- 院長住宅

**Proposed Addition -**

7. Junior Staff Quarters ... ..

**增設建築物**

- 職員宿舍

**NEW ASIA COLLEGE 新亞書院**

**Existing Buildings -**

1. Administration & Fine Arts Building ... ..
2. Library ... ..
3. Arts & Commerce Building ... ..
4. Staff/Student Amenities Building ... ..
5. Student Hostel ... ..
6. President's House ... ..

**現有建築物**

- 行政及藝術大樓
- 圖書館
- 文商大樓
- 師生康樂中心
- 學生宿舍
- 院長住宅

**Proposed Additions -**

7. Yale-in-China Centre ... ..
8. Junior Staff Quarters ... ..
9. Student Hostel ... ..

**增設建築物**

- 雅禮中心
- 職員宿舍
- 學生宿舍

**CHUNG CHI COLLEGE 崇基書院**

**Existing Buildings -**

1.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 ..
2. Teaching Blocks ... ..
3. Library ... ..
4. Chung Chi Centre ... ..
5. Music Centre ... ..
6. Stadium ... ..
7. College Chapel ... ..
8. Theology Building ... ..
9. Indoor Sports Hall ... ..
10. Student Hostels ... ..
11. President's House ... ..
12. Staff Quarters ... ..
13. Staff Club ... ..
14. Technicians' Quarters ... ..
15. Minor Staff Quarters ... ..

**現有建築物**

- 行政樓
- 教學樓
- 圖書館
- 眾志堂
- 音樂大樓
- 運動場
- 禮拜堂
- 神學樓
- 室內運動場
- 學生宿舍
- 院長住宅
- 教職員住宅
- 教職員聯誼會
- 技工宿舍
- 職工宿舍

**Proposed Additions -**

16. Student Hostel ... ..
17. Single Teachers' Quarters ... ..
18. Minor Staff Quarters ... ..

**增設建築物**

- 學生宿舍
- 單身教職員宿舍
- 職工宿舍











# 中文大學概況

一九七四——一九七五

一九七四——一九七五

本「香港中文大學概況」所載之內容，以一九七四年十月十六日  
前所知之資料爲根據。

凡欲詢問本校詳情者，請逕函「香港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教務主  
任」。(電報掛號爲·SINOVERSTY)

# 目次

香港中文大學及三成員書院校曆.....一

## 第一部 大學組織

香港中文大學條例與規程.....	一七
大學行政主管人員.....	四九
大學校董會.....	五〇
大學校董會各小組委員會.....	五二
大學教務會.....	五四
大學教務會各小組委員會.....	五五
大學學術顧問委員會.....	五八
研究院院務會.....	六〇
各學院院務會.....	六一
大學系務會.....	六三
大學本科考試委員會.....	七四

入學資格考試委員會	七五
校外考試委員	七六
大學學院院長	八二
講座教授、教授、客座教授及高級講師	八三
各研究所所長及研究中心主任	九一
各委員會	九三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九八

## 第二部 本校概況

簡史	一一
大學校訓、校色與校徽	一三
禮袍、帽與兜囊	一四
大學校園	一五
財政	二〇
學院、學位與文憑	二一
大學本科課程	二二
大學圖書館	二三
電算機服務處	二六

入學規則	一二七
學費及雜費	一二七
獎學金、助學金與學生經濟補助	一二八
學生宿舍	一四〇
大學保健處	一四一
就業輔導處	一四二
出版部	一四二
大學與國際學術界之聯繫	一四二
概況及校刊	一四四

**第三部 成員書院**

崇基學院	一四五
新亞書院	一七三
聯合書院	一九九

**第四部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研究院	二二九
教育學院	二四八

校外進修部	二五一
各研究所及研究中心	二五三

### 第五部 核心課程

文學院	二六九
工商管理學院	三三七
理學院	三四三
社會科學學院	三八七

### 第六部 規則

香港中文大學一九七五年入學資格考試規則	四三九
學位考試規則	四四三
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規章(臨時)	四四九

### 第七部 畢業生

榮譽學位領受人	四五五
畢業生及文憑生人名錄	四五六

第  
一  
部

大  
學  
組  
織





# 香港中文大學及三成員書院校曆

一九七四——一九七五

一九七四年八月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1 四	本學年開始	本學年開始	本學年開始	本學年開始
5 一	公眾假期(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6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教務委員會會議——	
9 二五		——下午五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13 二五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校務委員會會議——	校務會議——
16 二五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20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一年級學生入學註冊	一年級學生入學註冊	一年級學生入學註冊
26 一	香港重光紀念日——公眾假期(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27 二	校董會會議	新生入學指導開始		
30 五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新生入學指導終結		
31 六		教務會議——上午十時		

一九七四年九月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2 1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二年級學生入學註冊 三年級學生入學註冊 四年級學生入學註冊 迎新暨校務簡介座談會 ——下午四時	三年級學生註冊及選課 二年級學生註冊及選課 四年級學生註冊及選課	二年級學生註冊及選課 三年級學生註冊及選課 四年級學生註冊及選課
3 2		一年級學生選課 一年級學生選課	一年級學生選課 一年級學生選課	一年級學生選課 一年級學生選課
4 3				
5 4				
6 5				
9 10	上學期授課開始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上學期授課開始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上學期授課開始 月會——上午十一時 四十五分	上學期授課開始
13 12				
17 16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理學院院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文學院院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18 17				
19 18				
20 19				校刊編輯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21 六		三、四年級學生改選主修 / 副修申請截止日	三、四年級學生改選主修 / 副修申請截止日	改選主修及副修截止日
24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26 四				學生宿舍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下午二時卅分 師生諮詢委員會會議——下午二時三十分
27 五		吐露港游泳比賽		
28 六		改選課程截止日	改選課程截止日 孔聖誕及披箋——上午十時四十分舉行慶祝典禮 十時四十分後停課並停止辦公	改選課程截止日

一九七四年十月

1 二	中秋節翌日——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3 四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三時
4 五			月會——上午十一時 四十五分	教務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5 六		水運會		
8 二 10 四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師生聯合諮議委員會會議 ——下午七時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雙十節（停止辦公）	
11 五			教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康樂大樓管理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15 二 17 四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大學頒授學位典禮 大學校慶日	大學頒授學位典禮 大學校慶日 大學水運會——停課	大學頒授學位典禮 大學校慶日 大學水運會——停課 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大學頒授學位典禮 大學校慶日 大學水運會——停課
18 五	大學水運會——停課			
20 日				校慶日
22 日 23 三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重陽節——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25 五		校慶日		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29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文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30 三				工商管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31 四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

1 五			月會——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圖書館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5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7 四		校董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8 五				
12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學生福利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15 五				學報編輯委員會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18 一				
19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22 五			學生會年會 ——上午十時四十分至 下午十二時四十五分停課	
26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學生宿舍諮詢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師生諮詢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28 四				
29 五				
30 六		校運會		

##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

3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校董會會議——下午四時
5 四			月會暨本學期頒獎禮——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6 五				
10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教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13 五				
14 六	上學期授課終結	上學期授課終結	上學期授課終結	上學期授課終結

日 星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16 一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學期考試開始	學期考試開始	聖誕及新年假期開始
17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停止辦公)	學期考試終結	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學期考試終結	
18 三				
20 五				
21 六				
24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25 三	聖誕節——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26 四	聖誕節——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27 五		攀登馬鞍山比賽		
31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集交學期考試成績截止日	集交學期考試成績截止日	

一九七五年一月

1 三	元旦日——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6 一	下學期授課開始	下學期授課開始	下學期授課開始	下學期授課開始

日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7 9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三時
10 5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月會——上午 十一時四十五分	校刊編輯委員會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14 16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校務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17 5				
21 25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改選課程截止日	改選課程截止日	改選課程截止日*
28 29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工商管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一九七五年二月

4 2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文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	------------	--	--	---------------------

\* 學年課程第二學期不得退選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6 四				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7 五			月會——上午十一時 四十五分 教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10 一	農曆新年假期開始	農曆新年假期開始	農曆新年假期開始	農曆新年假期開始
11 二	年初一——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12 三	年初二——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13 四	年初三——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15 六		農曆新年假期終結	農曆新年假期終結	農曆新年假期終結
18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20 四		師生聯合諮議委員會會議 ——下午七時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21 五		校董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校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25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海外大學獎學金遴選委員會會議——上午十時卅分 師生諮詢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27 四				
28 五				

一九七五年三月

3 一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學報編輯委員會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4 二				
6 四				
7 五				
8 六	大學陸運會	大學陸運會——停課	月會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大學陸運會——停課	學生宿舍諮詢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學生福利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大學陸運會——停課
11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14 五				

日 星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18 二 四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康樂大樓管理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20 二 四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21 五				
25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28 五	耶穌受難日——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29 六	耶穌受難日翌日——公眾 假期(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31 一	復活節——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一九七五年四月

1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月會暨本學期頒獎禮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4 五			教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5 六	清明節——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8 二 11 五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15 二 16 三 17 四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入學資格考試開始			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三時 下學期授課終結
19 六	下學期授課終結	下學期授課終結	下學期授課終結	
21 一	英女皇誕辰——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22 二 25 五 26 六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期終考試開始 期終考試終結	期終考試開始 期終考試終結	
28 一 29 二	入學資格考試終結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一九七五年五月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1 四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5 一	大學學位考試開始	大學學位考試開始	大學學位考試開始	大學學位考試開始
6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圖書館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9 五				
13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15 四				大學學位考試終結
17 六	大學學位考試終結	大學學位考試終結	大學學位考試終結	文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20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工商管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21 三				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23 五				
24 六		舉交學年考試成績截止日	舉交學年考試成績截止日	
27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29 四				師生諮詢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教務會議
30 五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31 六		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九時卅分		

一九七五年六月

2 一	研究院高級學位考試開始	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九時卅分		
3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4 三				
5 四				
6 五		校董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教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學生宿舍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校務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10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13 五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14 六	端午節——公眾假期 (停止辦公)	畢業典禮——下午五時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17 二 19 四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師生聯合諮議委員會會議 ——下午七時		
21 六	研究院高級學位考試終結			
24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30 一	大學財政年度終結			

一九七五年七月

1 二	大學財政年度開始 公眾假期(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停止辦公) 畢業典禮——下午五時	(停止辦公) 校董會會議——下午四時
3 四				
8 二 9 三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工商管理學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10 四				

日 星 期	大 學	崇 基	新 亞	聯 合
11 五		校董會常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五時卅分		
15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文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18 五				理學院院務會議 ——上午十時卅分
22 二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教務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25 五				
29 二	校董會會議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會議			財務委員會會議 ——下午三時
31 四	一九七四/七五學年終結	一九七四/七五學年終結	一九七四/七五學年終結	一九七四/七五學年終結



# 香港中文大學條例

## 引言

茲因需要，特設立聯合組織而以中文為主要授課語言之大學一所，旨在：

甲、協助保存學術知識並闡揚溝通而增進之。

乙、於各書院設置符合最高大學水準之人文學科，科學及其他學科之一般教程，以應需要。

丙、促進香港學術知識與文化修養之發展，藉以增進地方經濟與社會福利。

香港總督爰特採取立法局之意見，並得其同意，制定下列條例：

### 第一條 (名稱與實施)

本條例定名為一九七一年香港中文大學修正條例。

### 第二條 (詮義)

(甲) 本條例及其附訂規程除另有規定者外，所稱各詞之意義如下：

「聘任教師」及「大學系主任」者，分別指第十八條所規定之聘任教師及大學系主任；

「審定學科」者，指經大學教務會所審定之學科；

「董事會」者，指成員書院之董事會或校董會；

「監督」、「校長」、「副校長」及「司庫」者，分別指本大學之監督、校長、副校長及司庫；

「書院」者，指第五條所規定之本大學成員書院；

「校董會」、「大學教務會」、「大學評議會」、「大學學院」及「大學系務會」者，分別指本大學之校董會、大學教務會、大學評議會、大學學院及大學系務會；

「基本書院」者，指崇基學院、新亞書院及聯合書院；

「畢業生」及「學生」者，分別指本大學之畢業生及學生；

「人員」者，指本大學規程所規定之人員；

「高級職員」者，指第六條規定之本大學高級職員；

「院長」者，指成員書院之院長；

「校務主任」及「圖書館館長」者，分別指本大學之校務主任及圖書館館長；

「規程」者，指依據第二十條規定所制訂之規程；

「大學」者，指依據第四條規定註冊之香港中文大學。

(乙) 特別議決案者，指校董會所通過之決議，而經一個月後六個月前之下屆會議予以覆認者。是項議決案，每次討論時，須有：

(一) 全體校董人數四分之三以上出席與表決及(二) 全體校董過半數之通過。

### 第三條 (視察)

校董會認為適當時得委任一人或多人視察本大學之任何書院；並有權查閱該書院各部門之卷宗、建築物、配備、以及一般設備，並向校董會提出報告。

### 第四條 (註冊法人)

在香港設立大學一所，定名為香港中文大學，此大學各書院與其人員係本大學團體法人，乃永久性之廣續組織，得以

該名義起訴或被訴，並得置用鈴章一顆，又得接受捐贈，且對於本大學所有之動產或不動產得購置、持有、授給、移讓、或處分之。但對於本大學各成員，本大學或本大學代表人不得給予任何利潤或紅利，亦不得贈送或分發現金。惟以獎賞或特別贈與方式行之者，不在此限。

#### 第五條 (組織)

- (一) 大學組織以崇基學院、新亞書院及聯合書院爲其基本書院。對其他學術機構，校董會得隨時以特別議決案訂定法例，宣佈其爲本大學之成員書院。
- (二) 任何書院之組織章程，其條文如與本條例之規定有抵觸或不相容者，即作無效。
- (三) 任何性別、任何種族或任何宗教之人士，均得爲大學成員。

#### 第六條 (行政人員)

- (一) 本大學之行政人員爲監督、校長、副校長、司庫、校務主任、圖書館館長及經特別議決案指定之其他人員。
- (二) 監督爲本大學之首長，並得以大學名義頒授學位。
- (三) 監督由香港總督任之。
- (四) 校長爲本大學學務及行政之首長，兼任校董會董事與大學教務會主席，並得頒授學位。
- (五) 副校長在校長離職期間，代行校長一切職權，但不得頒授學位。
- (六) 司庫之委任辦法與任期，依照本大學規程辦理，其職責由校董會指定之。

#### 第七條 (校董會，大學教務會及大學評議會之組織與職權)

設置校董會、大學教務會、大學評議會各一，其組織與職權依據本條例及其規程辦理。

第八條 (校董會)

校董會除依據本條例及其規程之規定外，爲本大學最高之管理及執行機構，掌管並使用本大學鈴章，處理不屬於各書院之本大學財產，並管理本大學一切事務。

第九條 (大學教務會)

大學教務會除依據本條例及其規程之規定，並受校董會審核外，有權管理下列事項：

- (甲) 督導訓育及學術研究；
- (乙) 主持學生考試；
- (丙) 頒授榮譽學位以外之學位；
- (丁) 頒給大學文憑證書及其他學術優異獎。

第十條 (大學評議會)

大學評議會除依據本條例及其規程之規定外，由本大學畢業生及本大學規程所規定之其他人員組成之。對於有關本大學利益之事項，得向校董會及大學教務會提出意見。

第十一條 (校董會之組織)

校董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一) 校董會主席；
- (二) 校長；

(三) 副校長；

(四) 司庫；

(六) 各成員書院董事會就其董事中各選一人；

(七) 各成員書院之院長或其署理院長，如遇院長充任副校長時，則為副校長所提名之該書院代表；

(八) 大學教務會委員若干人，其人數依書院之院數，每書院一人，由大學教務會選出之，務使每一書院之教務委員會有委員一名被選任；

(九) 香港以外之大學或其教育機構之人員四人，由校董會提名任之；

(十) 由監督提名之人員四人；

(十一) 由立法局非官守議員中選任之人員三人；

(十二) 由校董會就香港正常居民中選任之人員，以不超過四人為限；

(十三) 於校董會指定日期後，由大學評議會依據校董會所規定之程序，按校董會隨時所決定之人數以不超過三人為限，推選該大學評議會之委員。

### 第十二條 (校董資格之限制)

本大學及書院現職人員與各書院董事會之董事不得被提名選充或委任為第十一條第(十)、(十一)、(十二)及(十三)項之校董。

### 第十三條 (校董會主席)

- (一) 校董會主席經校董會就第十一條第(九)、(十)、(十一)及(十二)項之校董中推選，再由監督任命之。
- (二) 校董會主席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連任期間不得超過四年。

凡充任校董會主席者，其總任期不得超過八年。

第十四條 (校董任期)

校董會校董之任期，應依據本大學規程之規定。

第十五條 (校董會之職權)

校董會除依據本條例及其規程之規定外，辦理下列各項事項：

- (甲) 對於本大學之事務、方針及職權作一般性之監督；
- (乙) 保管、管理及處分一切不屬於各書院之本大學財產、資金、收費與投資，並管理一切不屬於各書院之本大學財政。但各書院非經校董會同意，①不得向任何政府，包括香港政府，或政府機構申請或接受財物資助；②不得接受校董會認為可損害本大學利益之任何財物資助；
- (丙) 為大學作適當人員之聘任；
- (丁) 核准本大學及各書院對已審定學科所應收之學費。

第十六條 (大學教務會之組織)

- (一) 大學教務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甲) 校長任主席；
  - (乙) 各書院院長或署理院長；
  - (丙) 每一書院之副院長一人；
  - (丁) 各講座教授；

- (戊) 每一學科之教授一人，但以該學科未聘任有講座教授者為限，而該教授應為該學科之聘任教師；
  - (己) 各大學系主任而非依據(丁)項或(戊)項之規定已充任大學教務會委員者；
  - (庚) 由每一書院之教授，高級講師及講師中推選非現任大學教務會委員者二人，合計共選六人充任之；
  - (辛) 圖書館館長或署理圖書館館長。
- (二) 大學教務會委員之任期，應依據本大學規程之規定。

#### 第十七條 (委員會)

- (一) 校董會設立財務委員會與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校董會及大學教務會得於認為適當時設立其他委員會。
- (二) 除另有明文規定外，委員會一部份之委員得由校董會或大學教務會以外之人員充任之。
- (三) 校董會及大學教務會，除依據本條例與其規程之規定外，得視情形之需要，分別授權任何委員會、大學系務會或任何高級職員或大學系主任代行其職務。
- (四) 依據本條例規定所設立之委員會，得訂立議事規則，規定於必要時准予主席有權投決定性之最後一票。

#### 第十八條 (聘任教師、大學系主任及審定講師)

- (一) 聘任教師者應為講座教授、教授及高級講師。
- (二) 校董會諮取大學教務會意見後，得於大學每一學科就聘任教師中，規定一人為該科系主任。

#### 第十九條 (大學學院)

- (一) 本大學設文、理、商學及社會科學學院及規程所規定之其他學院。

(二) 校董會經大學教務會之建議，得隨時設立研究所，以促進學術之研究。

(三) 大學教務會得隨時酌定設立大學系務會。

第二十條 (規程)

(一) 校董會得以特別議決案制訂規程，由監督核准，以規定下列各事項：

- ① 本大學行政；
- ② 本大學人員之資格；
- ③ 本大學高級職員之委任、選舉、辭職、退休及解職；
- ④ 考試；
- ⑤ 頒授學位及其他學術優異獎；
- ⑥ 校董會與大學教務會之職權；
- ⑦ 大學評議會；
- ⑧ 本大學各學院及其人員與職務；
- ⑨ 大學系務會及其人員與職務；
- ⑩ 本大學校董會、大學教務會、監督、校長、副校長、各高級職員、教師及其他人員所行使之職權；
- ⑪ 財務程序；
- ⑫ 關於本大學准予參加之各項考試，或頒授學位、文憑、證書或其他學術優異獎，或參加本大學校外課程，或其他類似目的所徵收之費用；
- ⑬ 學生入學；



⑭ 學生福利；

⑮ 學生紀律；

⑯ 本條例之實施。

(二) 凡規程足以改變書院之組織者，除非事前經該書院之同意，不得訂立。

### 第二十一條 (命令與規則)

校董會與大學教務會除依據本條例與其規程之規定外，得隨時頒發命令，或制訂規則，以指導處理大學事務。是項頒發命令與制訂規則之權力，包括撤銷、修正、增訂、更改原來規則之權力在內。

### 第二十二條 (學位及其他獎給)

- (甲) 本大學得依據規程之規定，頒發學位。
- (乙) 依據規程之規定，頒發文憑、證書及其他學術優異獎。
- (丙) 本大學依照決定，得對校外人員舉行演講及授課。
- (丁) 依據規程之規定，頒授名譽碩士或名譽博士學位。
- (戊) 依據規程之規定，褫奪任何人由本大學所授予之學位，或文憑證書，及其他學術之優異獎。

### 第二十三條 (榮譽學位委員會)

關於頒授名譽學位，為備校董會諮詢起見，依據規程之規定，設立榮譽學位委員會。

## 第二十四條 (契約)

(一) 凡代表本大學訂立契約，得依據下列規定辦理：

(甲) 凡與私人訂立契約，應依據法律以書面爲之。其應依據英國法律，並應用鈐章者，得代表本大學以書面訂立，並蓋用本大學鈐章。

(乙) 凡與私人訂立契約，其應依據法律以書面爲之，並由各當事人簽署者，得由校董會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授權本大學代表以書面訂立，並簽署之。

(丙) 凡與私人訂立契約，其係祇用口語訂立，而非用書面訂立，依據法律，仍屬有效者，得由校董會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授權本大學代表以口語訂立之。

(二) 凡依據本條所訂立之契約，皆具有法律之效力，本大學及各有關人等，概受其約束。

(三) 凡依據本條所訂立之契約，得依照本條同一授權之方式而予以變更或解除。

(四) 代表本大學簽立之書據，凡蓋有本大學鈐章，經本大學監督、校長或司庫簽署，並由校務主任連署者，即視爲正式簽訂。

## 第二十五條 (缺點之補救)

(一) 依據第六條所規定之本大學校董會，大學教務會或大學評議會各職位，如有空缺，或人數不足，或其組織上有欠缺時，本大學之合法組織，或本條例所賦予之權力，權利與特權，不因之而受損害或影響。

(二) 校董會或大學教務會之措施與決議，不得以員額有空缺，或資格有不合，或選聘不合乎手續爲理由，而認爲無效。

## 第二十六條 (地租)

政府撥充本大學校址之全部土地，其地租總額以每年十元爲限。

## 暫行條款

### 第二十七條 (基本書院章程一九五五年第二九號及一九五七年第三號)

本條例實施時，所有一九五五年崇基學院註冊條例，一九五七年香港聯合書院校董會註冊條例，及新亞書院之組織大綱與章程，凡與本條例之規定無抵觸或無不相容者，仍屬有效。

### 第二十八條 (第一任校長與第一任副校長)

香港總督應任命第一任校長與第一任副校長。

### 第二十九條 (暫行規程)

附表所列規程，於本條例實施時，即發生效力。其有效期間爲二十四個月，或直至依照第二十條所訂新規程頒行時爲止。二者以其較早實現者爲準。屆時即視同新規程已依據第二十條訂立。

# 香港中文大學規程

## 第一條 (詮義)

在本規程中，除另有規定外，所稱條例係指香港中文大學條例。

## 第二條 (學位頒授典禮)

- (一) 大學各項學位頒授典禮，其召開之時間，地點與手續由監督規定之。
- (二) 大學學位頒授典禮主席由監督任之。遇監督缺席時，則由校長任之。
- (三) 大學學位頒授典禮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

## 第三條 (大學成員)

本大學之成員如下：

- ① 監督；
- ② 校長；
- ③ 副校長；
- ④ 司庫；
- ⑤ 各成員書院之院長與副院長；
- ⑥ 大學校董會之校董；
- ⑦ 大學教務會之委員；

- ⑧ 本大學聘任教師，及專任教員；
- ⑨ 本大學及各成員書院之圖書館館長，及校務主任／註冊主任／教務長；
- ⑩ 由校董會隨時委任之大學及各書院之其他人員；
- ⑪ 榮休講座教授，榮譽講座教授及研究講座教授；
- ⑫ 本大學畢業生，及依據本規程第十三條第三段之規定，於大學評議會名冊列有姓名之其他人員；
- ⑬ 學生。

#### 第四條 (監督)

(一) 監督應為本大學各項集會之主席。

(二) 監督有權辦理下列事項：

(甲) 關於本大學福利事項，監督得向大學校長及校董會主席諮取報告，是項報告之供應為校長及校董會主席之職責；

(乙) 監督取得上列報告後，得就其意見所及向校董會提供建議。

#### 第五條 (校長)

(一) 除第一任校長外，校長之任命由校董會諮取小組委員會之意見後聘任之。小組委員會由校董會主席、各成員書院院長、及校董會所選任之委員二人，大學教務會選任之委員二人組成之。

(二) 校長任期與條款由校董會決定之。

(三) 校長之職權如下：

(甲) 在職責上，有權向校董會提供有關大學政策，財政及行政之意見；

(乙) 對校董會負責處理一切大學事務，並奉行本規程與各項命令及規則之規定；

(丙) 負責本大學各學生在校外風紀，遇有學生因觸犯風紀而予以停學處分或開除學籍時，則應於下屆本大學教務會中提出報告；

(丁) 在副校長、大學學院院長、大學系主任、校務主任或圖書館館長暫時出缺，或暫時離職，或不能執行其職務時，有權委任一人代行其職務；

(戊) 在逼切情形下，有聘任校外考試委員之權。

#### 第六條 (副校長)

(一) 除第一任副校長外，副校長由本大學校董會商得校長同意後，就各成員學院院長中選任之。副校長通常由各成員學院院長輪任。

(二) 副校長任期二年。

#### 第七條 (司庫)

司庫由校董會聘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連任之任期亦為三年。

#### 第八條 (校務主任與圖書館館長)

(一) 校務主任：

(甲) 校務主任由校董會依據諮詢委員會之建議委任之。其服務條款由校董會決定之。

(乙) 校務主任為校董會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榮譽學位委員會、大學教務會、大學評議會及各大學院務會與大學系務會之秘書，負責保管各項議案紀錄。

(丙) 掌管本大學鈐章，並依照大學校董會之指示，依據本條例及其規程所授予之權力，用印於文件。  
(丁) 保管本大學一切紀錄。

(戊) 執行本條例與本規程所規定及校董會所指定之其他職責。

(二) 圖書館館長由校董會根據諮詢委員會之建議委任之。其服務條款由校董會訂定。至於其職責，則由校董會於商得大學教務會意見後決定之。

### 第九條 (校董會)

(一) 校董會各校董經提名選任後，任期三年，自提名或選任之日起計，連選得連任。但凡依照本條例第十一條第六項及第八項所選出之校董，如不再任成員書院董事會之董事或大學教務會委員時，即不得充任教董會校董。

(二) 校董在其任內亡故或辭職時，由原提名或原選舉機構另行提名或選舉繼任人員。其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任期為限。

(三) 校董會校董其係依據本條例第十一條第(二)、(三)、(四)、(七)各項選任者，在其原職廢續期間當繼續為校董會校董。

(四) 校董會應就各校董中推選一人為副主任，任期二年，期滿得連選連任。

(五) 除依據本條例及本規程規定外，在不損害大學校董會一般權力之情形下，另作規定如下：

(甲) 校董會之職權：

① 制定規程。但是項規程須經大學教務會，及各成員學院之董事會向校董會提出有關意見後，始得制訂之；

② 如遇需要或受命辦理時，得頒佈命令。惟是項命令須經大學教務會及各成員書院之董事會向大學校董會提出有關是項命令意見後，始得頒佈之；

- ③ 辦理本大學資金之投資；
- ④ 代表本大學借款；
- ⑤ 代表本大學買賣、交換、出租、或承租任何大學之動產與不動產；
- ⑥ 代表本大學訂立契約，並變更、履行與解除之；
- ⑦ 向各成員書院董事會，於每年及依照校董會隨時決定之稍後時期內，諮取關於各書院推行工作所需開支之預算報告。其格式與時間應依照校董會之決定辦理；
- ⑧ 向各成員書院董事會諮取關於各書院審計賬目之常年報告。其格式與時間，應該依照校董會之決定辦理；
- ⑨ 接受公衆捐款作為本大學建設費用之開支；
- ⑩ 接受捐贈；
- ⑪ 撥給款項與各成員書院建設費用及經常費用之開支；
- ⑫ 辦理本大學直接聘任人員及其妻室遺孀與其受扶養人之福利事項，以及給付現金、退休金等，及有利各該人員之慈善捐款或其他贈款；
- ⑬ 辦理學生紀律及福利事項；
- ⑭ 建議頒授榮譽學位；
- ⑮ 於取得大學教務會報告後，增設新學院；或將新學院停辦、合併或分設之；
- ⑯ 在取得大學教務會及各成員書院董事會同意後，撤銷講座教授、教授及高級講師之職位，或暫時中止之；
- ⑰ 規定大學之學雜費。



(乙)校董會之職責。

- ① 選任司庫，並決定其職責；
- ② 規定適當之來往銀行，會計師及其他必要之代理人；
- ③ 委派行政與計劃委員會，由校長及各成員書院院長組成之；
- ④ 設置適當賬冊，記載本大學一切收支及資產負債，以資說明本大學之正確財政狀況；
- ⑤ 依照校董會之決定，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須將本大學賬目交由會計師審核；
- ⑥ 每年及依照校董會隨時決定之稍後時間內，接受校長關於本規程第二十五條所規定之大學主要行政開支預算報告，並經其與大學教務會商議後，核准之；
- ⑦ 每年並依照校董會隨時決定之稍後時間內，接受各成員書院董事會關於各該書院推行工作所需之費用預算書，經商得行政與計劃委員會之意見，酌量增減後，核准之；
- ⑧ 關於依據本規程第二十五條規定，凡大學主要行政所必須設置之建築物、圖書館、實驗室、房屋、傢具、儀器及其他設備等，其建設之費用，得核准開支；
- ⑨ 接受各成員書院董事會關於推行各書院及本大學工作所必須設置之建築物、圖書館、實驗室、房屋、傢具、儀器及其他設備之預算，經酌量增減後，核准之；
- ⑩ 經取得大學教務會意見後，鼓勵本大學人員從事研究工作，並予以設備；
- ⑪ 審核本大學有關學位、文憑、證書及其他各項課程之講授；
- ⑫ 經諮取大學教務會意見後，分設講座教授、教授及高級講師職位，並於取得各有關成員書院董事會同意後，分派各該講座教授、教授及高級講師之職責；
- ⑬ 負責經營或處理教職員公積金基金或各項基金，使本大學暨各書院所聘用之人員有所獲益；
- ⑭ 設立諮詢委員會，並根據大學教務會之推薦，聘請校外專兼任委員；

15 根據所設諮詢委員會之推薦，聘任講座教授、教授、高級講師、圖書館館長、校務主任，其服務條款由校董會決定之；

16 校董會認為需要時，得聘任其他大學人員，其聘任條件由校董會決定之；

17 根據大學教務會之推薦，對於每一學科，指定聘任教師一人為本大學該科系主任；

18 根據大學教務會之推薦，聘任校外考試委員；

19 辦理本大學印刷及出版事項；

20 考慮大學教務會之報告，如認為有必要時，得採取行動。

(六) 校董會每學年至少開會三次。如經校董會主席、校長、或校董五人之書面要求，得另行召集會議。

(七) 校董會會議應由校務主任於會期前七日，連同議程，以書面通知各校董。凡未列入議程之議案，如主席或出席校董二人加以反對，則不得處理。

(八) 為便於處理事務起見，校董會得制訂議事規則，規定會議時凡議案之修改與撤銷，皆應取決於純多數表決式。但是項擬修改或擬撤銷之議案，須由校務主任於會期七日前以書面通知各校董。

(九) 校董會會議之法定人數為十人。

#### 第十條 (財務程序)

(一) 財政年度由校董會指定之。

(二) 校董會設財務委員會，得委任校董會以外之人員為該委員會委員。所有關於校董會管轄範圍內之重要財政問題，當移交該財務委員會處理。

(三) 在財政年度開始以前，財務委員會應將各書院之收支預算草案，以及本大學各項行政經費預算草案，送校董會審覈，經校董會酌量修正後，於財政年度開始前，核准之。

(四) 校董會得於財政年度中修改預算。

(五) 預算案須列明是年度中本大學之收入支出，與估計該年盈虧。支出預算須分別列明款項目三者。如各款項目之金額有變更時，須取得校董會之核准。如各款之間有調動時，亦須經校董會之核准。如各項之間有調動時，須經財務委員會之核准。如各項目之間有調動時，則須經校長或司庫之核准。

(六) 年度終結後，應儘速將貸借對照表及收支賬目，連同表據，交會計師審核。

(七) 經會計師審核之賬目，連同其評語，應送校董會審核。

(八) 校董會對於盈餘，及預期之盈餘，有隨時投資之權，不因本規程而受褫奪。

#### 第十一條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

(一)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由校長任主席，各成員書院院長為委員，院長缺席時由署理院長代表之。大學校務主任為秘書，大學校務主任缺席時由副校務主任為秘書。

(二) 除依據大學條例及其規程之規定辦理外，行政與計劃委員會之職責如下：

① 協助校長推行其職責；

② 擬訂大學發展計劃；

③ 協助校長審核統籌各書院經常費用與建設費用之常年預算與補充預算以及大學本部之行政預算，然後移送校董會之財務委員會審核辦理；

④ 審核各書院及大學擬聘之教師與行政人員其職位在助教與實驗助教以上者（各書院之院長及副院長不在其內），然後交由有關部門委任之；

⑤ 接受各書院及大學關於僱用文員及技術人員之報告；

⑥ 辦理其他校董會交辦事項。

香港中文大學規程

(三)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向校董會所作報告由校長代表之。

### 第十二條 (大學教務會)

(一) 大學教務會委員，其係依據本條例第十六條(甲)、(乙)、(丙)、(丁)、(己)、(辛)各項之規定選任者，在其原職廣續期間，當繼續為大學教務會委員。

(二) 選出之委員，於當選之日起，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但如其人不再任各書院之高級講師或講師，或其人改充大學系主任時，即不得選任為大學教務會委員。如選出之委員遇有亡故，或辭職，或不再任書院之高級講師或講師，或其人改充大學系主任時，則當另選繼任之人員。其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任期為限。

(三) 除依據本條例及本規程之規定辦理外，大學教務會有下列職權與職責：

- ① 提倡大學人員從事研究工作；
- ② 規定各審定學科之學生入學與上課事項；
- ③ 處理各審定學科之講授，並主持大學學位、文憑、證書及其他優異獎之學科考試事項；
- ④ 在接得有關大學學科方面報告後，制訂各項規則，以推行本規程及命令所擬定關於審定學科之研究與考試事項；
- ⑤ 在接得有關大學系務會報告後，向校董會推薦校內考試委員；
- ⑥ 在接得有關大學系務會報告後，向校董會推薦校外考試委員；
- ⑦ 建議頒授榮譽學位以外之學位，並頒給文憑、證書及其他優異獎；
- ⑧ 就捐贈人與校董會商定之條件，制定頒給本大學獎學金、助學金及獎狀之時期方式與條件；
- ⑨ 向校董會建議設置、撤銷或中止講座教授、教授或高級講師之職位，並委派上項職位於各書院；
- ⑩ 向校董會推薦校外專家充任諮詢委員會委員；

- 11 依據本條例第十一條第八項之規定，推薦大學教務會委員充任校董會校董；
- 12 向校董會報告關於規程及命令事項，並建議其更改事項；
- 13 向校董會報告教務事項；
- 14 商討本大學有關事項，將意見報告校董會；
- 15 向校董會報告委辦事項；
- 16 考慮大學本部行政開支之預算，並向校董會提出報告；
- 17 訂定設立學院計劃，變更或修正之，並指定各學院所屬之系目。另向校董會報告因權宜隨時設辦其他學院，或撤銷、合併或分設任何學院之事項；
- 18 設置或變更撤銷大學系務會，並決定其任務；
- 19 督察大學圖書館及試驗室；
- 20 根據學術上之理由，着令本大學學生中止學業；
- 21 (甲) 指定學年：  
以連續不超過十二個月之期間為限；

(乙) 指定學期：

每一學年分為若干學期；

- 22 遵照校董會之指示行使其他職權，並推行其他職務；

(四) 大學教務會每一學年至少開會三次。如經大學教務會主席之指示，或大學教務會委員五人以上書面之要求，得隨時另行召集會議。

(五) 大學教務會議，應由校務主任於會期七日前，連同議程，以書面通知有關人員。凡未列入議程之議案，如大學教務會主席或出席委員二人加以反對，則不得處理。

- (六) 爲便於處理事務起見，大學教務會得制訂議事規則，規定會議時凡議案之修改與撤銷，皆應取決於純多數表決式。但是項擬修改或擬撤銷，須由校務主任於會期七日前，以書面通知各委員。
- (七) 大學教務會議之法定人數爲十人。

### 第十三條 (大學評議會)

- (一) 大學評議會由該會名冊上列名之人員組成之。
- (二) 所有本大學畢業生皆可列名於大學評議會名冊。凡在本大學受榮譽學位者，不得因此成爲大學評議會會員，但得由大學評議會選任之。
- (三) 凡在本大學成立學年期內，領有專上學院統一文憑委員會所發給之文憑者，應列名於大學評議會名冊。
- (四) 大學評議會，就其會員中，選任主席一人，並得選副主席一人，其任期由大學評議會決定之。凡非經常在港居住者，不得充任大學評議會主席或副主席，任期屆滿時，連選得連任。
- (五) 遇有主席或副主席出缺，大學評議會應就會員中另選一人繼任，其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任期爲限。
- (六) 校務主任爲大學評議會秘書，保管評議會名冊。
- (七) 大學評議會於校董會指定日期內，就其會員中，選任若干人爲校董會校董，其人數不得超過三人，由校董會隨時決定之。但在本大學或各書院任職之人員或各成員書院董事會之董事，皆不得被選。
- (八) 經校董會決定日期後，大學評議會每一曆年至少開會一次。在會期前四星期發出開會通知。會員如有提案，應用書面，以提案方式，於開會前三星期送達秘書。
- (九) 大學評議會會議之法定人數，由校董會依據大學評議會之報告規定之。
- (十) 關於大學評議會之組織章程、職掌、特權以及其他事項由校董會核准之。

#### 第十四條 (大學學院)

- (一) 本大學校長及各成員書院院長爲大學各學院之當然委員。
- (二) 本大學各聘任教師及專任教員應由大學教務會指派在各大學學院任職，當其在職期間，爲各該學院之人員。
- (三) 各大學學院人員，就本學院之講座教授、教授，及大學系主任中推選一人爲大學學院院長。其選舉之方式、手續與任期由大學教務會決定之。
- (四) 大學學院院長任期屆滿後，如仍爲該學院之人員時，得再被選，但不得即行連選。
- (五) 各大學學院每年至少應開會一次，並有討論關於各該學院事務，及向大學教務會提供意見之權。
- (六) 每一學院設學院務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甲) 校長爲當然委員；
  - (乙) 各成員書院院長爲當然委員；
  - (丙) 大學學院院長爲主席；
  - (丁) 大學系主任；
  - (戊) 該學院內其他講座教授及教授；
  - (己) 各成員大學系務會內各學院系之代表各一人。
- (七) 學院院務會就本學院各系務會間之工作予以調整，其任務乃在考慮並處置各系務會有關下列之建議：
  - (甲) 攻讀學位之課程內容；
  - (乙) 詳細課程摘要。

#### 第十五條 (大學系務會)

- (一) 大學系務會之職責，係應大學教務會之要求，將其對於課程與聘任校內外考試委員以及其他事項之意見，提供大學教務會。

(二) 大學系務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甲) 校長為當然委員；

(乙) 各成員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

(丙) 有關學科之聘任教師及講師均以其私人地位出席；

(丁) 其他學科之聘任教師及講師，經大學教務會認為其參加大學系務會有裨益於學生攻讀該科者。

(三) 各大學系務會就其委員中之任大學系主任者，推選一人為主席，其任期由大學教務會決定之。

#### 第十六條 (教職員)

本大學教職員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甲) 校長；

(乙) 各成員書院院長；

(丙) 各成員書院副院長一人；

(丁) 現任本大學聘任教師中之講座教授，教授及高級講師者；

(戊) 講師；

(己) 圖書館館長；

(庚) 經大學教務會推薦，由校董會所指定之其他人員。

#### 第十七條 (大學高級教職員之聘任)

(一) 為聘任講座教授，教授及高級講師而設置之諮詢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甲) 校長，或其指定之代表，為諮詢委員會主席；



- (乙) 與所聘任職位有關之成員書院院長，或其所指定之代表；
  - (丙) 校董會指派之校董一人，但其人非屬與聘任職位有關之學院人員者；
  - (丁) 與聘任職位有關之成員書院董事會所指派之委員一人；
  - (戊) 大學教務會指派之委員二人，但其人非屬與聘任職位有關之書院教務委員會委員者；
  - (己) 與聘任職位有關之書院教務委員會所指派之委員一人；
  - (庚) 校董會聘任校外專家二人，但其人非屬本大學或書院之教職員者。
- ① 諮詢委員會對於下列人員不得推薦為講座教授、教授或高級講師：
- (甲) 未經本條第一項所開諮詢委員會(乙)(丁)(己)各委員贊同者；
  - (乙) 未經校外專家以書面證明其人具有所需學歷者。
- ② 如遇專家之間意見不能一致，或本條第一項所開諮詢委員會(乙)(丁)(己)各委員與專家之間意見不能一致時，此項爭議應交由大學行政與計劃委員會決定之。
- 為聘任校務主任而設之諮詢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甲) 校長，或其指定之代表，任主席；
  - (乙) 校董會主席，或當其缺席時由校董會所指定之代表；
  - (丙) 各成員書院院長；
  - (丁) 由大學教務會就其委員中委派三人，每學院一人。
- 為聘任圖書館館長而設之諮詢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甲) 校長，或其指定之代表，任主席；
  - (乙) 由校董會就其校董中委派三人，每學院一人；

- (丙) 由大學教務會就其委員中委派三人，每學院一人；
  - (丁) 由校董會聘任之校外專家二人，但其人非本大學或書院之教職員者。
- (五) 圖書館館長非經校外專家以書面證明其人具有所需學歷與資歷者，諮詢委員會不得推薦之。

#### 第十八條 (榮譽及榮休講座教授)

- (一) 校董會得聘任榮譽講座教授，並得頒授退職講座教授以榮休講座教授之銜，但以經大學教務會建議而徵得書院同意者為準。

- (二) 榮譽講座教授及榮休講座教授不得為大學教務會，大學院務會及大學系務會之當然委員。

#### 第十九條 (高級職員及教職員之退休)

校長、講座教授、教授、高級講師、校務主任、圖書館館長，及其他校董會委任人員，其退休規定如下：

- (甲) 當其年齡已達六十歲，應於該年之九月三十日解職，但如經校董會出席校董三分之二以上之表決，請其繼續留任，或留任相當時期者，不在此限；

- (乙) 當其年齡達五十五歲至六十歲時，得自請退休，或由校董會着令退休。

#### 第二十條 (辭職)

凡欲辭職，或辭謝委員或委任之職務時，應以書面向校務主任提出之。

#### 第二十一條 (免職)

- (一) 校董會得依據本條第二項所規定之正當理由，罷免副校長、司庫及本條例第十一條第一項與第八項規定以外之各校董。

(二) 本條第一項所稱之正當理由如下：

(甲) 犯有刑事，或雖輕罪，但經校董會認為不道德，招物議，或可鄙者；

(乙) 身心咸失能力，經校董會認為不能適當執行其職務者；

(丙) 凡行為經校董會認為不道德，招物議，或可鄙者。

(三) 校董會得以本條第五項所規定之正當理由，罷免校長、任何一位講座教授、教授、高級講師、圖書館館長、校務主任及其他經校董會委任之本大學各教務或行政人員。

(四) 校董會於執行罷免前，如經關係人或校董三人之要求，得委派小組委員會以審查控案，報告校董會。該小組委員由校董會主席及校董二人與大學教務會委員三人組成之。

(五) 本條第三項所稱正當理由如下：

(甲) 犯有刑事，或雖輕罪，但經校董會考慮後，或於必要時將上項之小組委員會報告審核後，認為應視為不道德，招物議，或可鄙者；

(乙) 身心喪失能力，經校董會考慮後，或於必要時，將上項之小組委員會報告審核後，認為不能適當執行其職務者；

(丙) 凡行為屬於不道德，招物議，或具可鄙性，經校董會考慮後，或於必要時將上項之小組委員會報告審核後，認為不堪任其繼續負擔職務者；

(丁) 凡行為經校董會考慮後，或於必要時，將上項之小組委員會報告審核後，認為足使其人不能履行職務，或進行其職務上之條件者。

(六) 本條第三項所開各人員，除依照其委任條件辦理外，非有第五項所指出之正當理由，並依第四節所規定之手續，不得罷免之。

第二十二條 (學生與特別生)

- (一) 學生須具備下列條件，始得攻讀本大學學士學位之審定課程：
  - (甲) 經本大學或書院錄取，而在本大學或該書院修業者；
  - (乙) 本大學入學考試合格生，經註冊在案者；
  - (丙) 遵行參加攻讀該課程規則所規定之其他條件者。
- (二) 雖有本條第一項之規定，大學教務會對於本大學創立以前之基本學院學生，得視為本大學入學考試合格生，准其參加攻讀學士學位課程。
- (三) 學生須具備下列條件，始得攻讀本大學證書文憑或學士學位或學士以上學位之審定課程，或從事關於是項學位課程之研究工作：
  - (甲) 經大學或任何一書院取錄者；
  - (乙) 為本大學高級研究生，經註冊在案者；
  - (丙) 遵行參加攻讀該課程規則所規定之其他條件者。
- (四) 凡學生須具備下列條件，始得攻讀與本大學學位或文憑無關之審定課程，或從事工作：
  - (甲) 為本大學或書院之特別生，經註冊在案者；
  - (乙) 遵行參加攻讀該課程規則所規定之其他條件者。
- (五) 所有學生須受大學紀律管制，但其在書院時，須遵行書院紀律。
- (六) 書院革除或停止學生學籍時，大學校長應於書院革除或停止學籍之命令頒發後兩個月內，加以調查，如認為適當時，應將該生由本大學革除或停止其學籍。
- (七) 本大學得隨時依照校董會之決定，向學生徵收學費。

- (八) 每一考生對本大學學生入學考試所應履行之條件，由大學教務會隨時決定之。
- (九) 設立大學學生聯合會，其組織章程，由校董會核准之。

第二十三條 (學位及其他獎給)

- (一) 凡學生具備下列條件者，本大學得授以本條第二項所規定之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

(甲) 曾在本大學或本大學各書院攻讀所審定之課程者；

(乙) 曾參加規定之考試合格者；

(丙) 遵行大學規定之其他有關條件者。

- (二) 本大學得頒授下列之學位：

(甲) 文科：學士學位(文學士)

碩士學位(文學碩士)

(神學碩士)

博士學位(文學博士)

(乙) 理科：學士學位(理學士)

碩士學位(理學碩士)

博士學位(理學博士)

(丙) 商科及社會科學科：

學士學位(工商管理學士)

碩士學位(工商管理學碩士)

博士學位(工商管理學博士)

(社會科學學士)

(社會科學碩士)

(社會科學博士)

(丁) 各科皆設哲學碩士及哲學博士學位。

(三) 除本條第四項規定外，凡學生非於本大學入學考試及格後，至少修畢四學年課程者，不得授以學士學位。

(四) 大學教務會得以下列例外准予豁免第三項之規定：

凡學生在大學教務會認可之其他大學修業，其修業時間准予作爲本大學參加學士學位攻讀時間之一部份者，但如該生未具備下列條件，仍不得授以學士學位：

① 該生在本大學入學考試及格後，至少須在本大學修業二學年，其中一年爲其畢業年份；

② 凡學生以入學合格生之身份，在本大學及其他大學修業，其總共修業期間不得少於三學年。

(五) 大學教務會對於經大學教務會承認之其他大學所發給之各科成績證明書，得接納之，准予豁免參加本大學學士學位之各科考試。但其畢業年之學位審定學科考試，不在此例。

(六) 除本條第十、十一項規定外，凡攻讀碩士學位審定課程，或從事是項課程研究之學生，如非讀滿十二個月以上之期間，並具備教授予該科學士學位之條件，或依照本條第九項規定准予入學爲研究生者，不得授予以碩士學位。

(七) 除本條第十、十一項規定外，凡未具備下列條件者，不得授予以哲學博士學位。

(甲) 本大學學生具備授予以學士學位之條件，從事審定學科之研究工作期間至少在二十四個月以上者，依照本條第九項規定，准予入學爲研究生者。

(乙) 著作論文，對於該科之知識與瞭解，有卓越貢獻，能有新事實之發現，與獨特之判斷力，爲其具有創造性之證明，而經考試委員予以證實者。

(八) 除本條第十、十一項規定外，凡未具備下列條件者，不得授予以文學、理學、工商管理學或社會科學博士之學位：

(甲) 本大學畢業生有七年以上資歷者；

(乙) 各考試委員認爲其人對於該科有卓越貢獻者。

(九) 凡學生在其他大學畢業，或在在本大學創立前取得基本書院所發之文憑或證書者，得特准免受本大學入學條件之限制，取錄爲研究生。並得依本大學規定命令及其附訂規則之規定，進行攻讀碩士或博士學位。

(十) 大學教務會得提請將某學科之碩士學位或博士學位授予大學任一教職員，或書院之任一專任教學人員。爲實現此目的起見，得准該員免受參加攻讀是項學位規定之限制。但是項學位之考試，則不在此例。

(十一) 校董會對於增進某項知識有特殊貢獻之人員，或其人理應領受榮譽學位者，得建議授予榮譽碩士或榮譽博士學位。但領有是項榮譽學位者，不得因此事實，而享有執業權利。

(十二) 校董會非經榮譽學位委員會之審查與建議，不得頒授榮譽碩士或榮譽博士學位，榮譽學位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甲) 監督；

(乙) 校長；

(丙) 各成員書院院長；

(丁) 校董會主席；

(戊) 由校董會推舉之校董二人；

(己) 大學教務會委員若干人，其人數按書院院數計算，由大學教務會推舉，以每書院之教務委員會委員各佔一席爲準。

(十三) 本大學對於下列各人得頒給文憑及證書：

(甲) 學生具備下列條件者：

① 曾在本大學所設之學系修業，或曾在各學院所設之學系修業，而經本大學核准者；

② 曾參加特定之考試及格者；

③ 曾遵行其他必要條件者。

(乙) 除本條第一項所規定之學生外，凡經大學教務會認爲相當資格，合授以是項文憑證書者。但其人須具備下列條件：

① 曾在本港教育機構攻讀是項課程，而經本大學教務會認可者；

② 曾參加本大學特定考試及格者。

(十四) 大學教務會對於犯有刑事，或認為其行為不榮譽，或招物議者，得褫奪本大學所授與之學位、文憑及證書。但不服大學教務會裁定者，得向校董會提出上訴，不服校董會之裁定者，得上訴於監督。

#### 第二十四條 (考試)

本大學各科學位，文憑與證書之畢業考試，或甄別考試，皆由考試委員會主持之。考試委員會由下列委員組成：

(甲) 校內考試委員一人，或若干人，由各有關科目之聘任教師或講師充任；

(乙) 校內考試委員一人，或若干人，由非本大學教職員，並未參加教授各考生者。

#### 第二十五條 (大學統辦事務)

本大學統辦事務乃為本大學所應逕行處理之事務，其工作如下：

(甲) 本大學辦公處；

(乙) 本大學圖書館及試驗室；

(丙) 攻讀大學證書，文憑或學士以上學位之深造課程或其研究計劃；

(丁) 由校董會所決定之研究所，其他有組織性之活動工作，與其他建築物。

#### 第二十六條 (註銷)

校董會於一九六五年十月十四日所制訂之本大學規程，業經註銷作廢。



# 大學行政主管人員

大學 監督

港督麥理浩  
爵 士

K.C.M.G.及M.B.E. 勳銜，英國牛津大學文學士。

大學 校長

李卓敏博士

K.B.E.(Hon.) 勳銜，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學士、碩士及哲學博

士，香港大學，美國密芝根大學，瑪規大學及加拿大西安大畧大學  
榮譽法學博士，美國匹茲堡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

大學 副校長

余英時博士

新亞書院文史系畢業，美國哈佛大學文科碩士、哲學博士。

大學 司庫

利國偉議員

O.B.E. 勳銜，香港中文大學榮譽法學博士，香港太平紳士。

大學 校務主任

楊乃舜先生

香港大學文學士，英國倫敦大學教育文憑。

大學 教務主任

陳佐舜博士

上海震旦大學法學士，法國政治經濟學文憑，國立巴黎大學文學博  
士。

大學 財務主任

范愛真女士

美國布朗大學文學士。

大學 圖書館館長

簡麗冰博士

香港大學理學士及哲學博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科碩士及圖書館  
學碩士。

大學行政主管人員

# 大學校董會

簡議員悅強爵士

(任滿日期) 一九七五年十月廿三日

李卓敏博士

(當然校董)

余英時博士(新亞書院院長)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利議員國偉博士

一九七五年十月廿二日

胡議員百全博士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李福和先生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李祖法先生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容啓東博士(崇基學院院長)

(當然校董)

鄭棟材先生(聯合書院院長)

(當然校董)

各成員書院院長  
或其署理院長或  
大學副校長所提  
名之該書院代表

海外各大學或教  
育機構之人員四  
人

The Rt. Hon. Lord Fulron of Falmer

Dr. Clark Kerr

Prof. Sir Cyril Philips

Dr. Kingman Brewster, Jr.

一九七五年十月廿一日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一日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一日

一九七五年十月廿一日

大學監督提名之  
人員四人

利銘澤博士（副主席）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八日

Mr. D.L. MILLAR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八日

李曹秀羣博士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八日

黃麗松博士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八日

王澤森議員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胡文瀚議員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立法局非官守議  
員中選任之人員  
三人

（另一人待選任）

簡議員悅強爵士

一九七五年六月三十日

校董會選任之香  
港居民四人

利榮森博士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黃用諛教授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

（另一人待選任）

邢慕寰教授

一九七七年一月十六日

李 棧教授

一九七七年一月十六日

馬 臨教授

一九七七年一月十六日

楊乃舜先生（大學校務主任）

秘 書

# 大學校董會各小組委員會

## 行政與計劃委員會

主席 李卓敏博士

委員 余英時博士 容啓東博士

秘書 楊乃舜先生 鄭棟材先生

觀察員 陳佐舜博士 Mrs. E. J. FEHL

## 財務委員會

主席 利議員國偉博士

委員 李卓敏博士 余英時博士 利榮森博士

鄭棟材先生 Mr. D. I. MILLAR 容啓東博士

秘書 Mrs. E. J. FEHL 胡議員百全博士

## 校址籌劃與計劃委員會

主席 利銘澤博士 余英時博士 利議員國偉博士 李祖法先生

委員 司徒惠議員 林遠蔭先生 胡議員百全博士 容啓東博士 鄭棟材先生 李福和先生

Mr. E. H. ROWLEY Mrs. E. J. FEHL

秘書 林遠蔭先生

### 教職員服務規則委員會

主席 利榮森博士

委員 余英時博士

Mrs. E. J. Fehl

利議員國偉博士

李福和先生

容啓東博士

鄭棟材先生

委員兼秘書 楊乃舜先生

### 榮譽學位委員會

主席 大學監督

委員 余英時博士

馬 臨教授

李卓敏博士

李 樸教授

利銘澤博士

容啓東博士

秘書 楊乃舜先生

張雄謀教授

鄭棟材先生

簡議員悅強爵士

### 行政事務統籌諮詢委員會

主席 簡議員悅強爵士

委員 余英時博士

胡議員百全博士

李卓敏博士

李祖法先生

李福和先生

利議員國偉博士

秘書 楊乃舜先生

容啓東博士

鄭棟材先生

大學校董會各小組委員會

# 大學教務會

## 主席

大學校長  
王 佶先生

王德昭教授

司徒新教授

江紹倫教授

李 棧教授

余也魯教授

余英時博士

邢慕寰教授

胡昌度教授

何錦輝博士

周法高教授

金耀基博士

林逸華博士

徐培深教授

馬 臨教授

孫國棟博士

容啓東博士

麥松威博士

陳正祥教授

陳方正博士

陳耀華博士

張德昌先生

張雄謀教授

黃壽林先生

傅元國博士

楊書家教授

劉述先博士

劉祖儒先生

樂秀章教授

鄭棟材先生

鄭德坤教授

戴盛虞教授

簡麗冰博士

饒宗頤教授

Mr. R.N. RAYNE  
Prof. William F. DUKES

Prof. N.E. FEHL  
Prof. L.B. THROWER

Mr. John GANNON  
Dr. R.F. TURNER-SMITH

Mr. David GWILT

## 觀察員

李乃元先生

宋 淇先生

李潤中先生

胡玲達女士

梁演應先生

黃宏發先生

溫漢璋先生

楊乃舜先生

賴恬昌先生

譚尚渭博士

蘇紹興先生

Mrs. E.J. FEHL

Dr. John W. O'LEARY

中大學生會學生代表三人

崇基學生會學生代表二人

新亞學生會學生代表二人

聯合學生會學生代表二人

## 委員兼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

# 大學教務會各小組委員會

## 教務籌劃委員會

主席 大學校長

當然委員 成員書院院長 大學學院院長

當選委員 大學各學院代表二人

委員兼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

研究院院長

教育學院院長

## 學術刊物編輯委員會

主席 大學校長

當然委員 大學各研究所所長及研究中心主任

當選委員 大學各學院代表二人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賴恬昌先生代表

教育學院院長

## 大學圖書館系統委員會

主席 大學校長

委員 書院圖書館委員會主席

委員兼秘書 大學圖書館系統主任

大學學院院長

研究院院長

大學教務會各小組委員會

大學獎學金委員會

主席

大學副校長

當選委員

王 佶先生

沈宣仁博士

張雄謀教授

劉祖儒先生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溫漢璋先生代表

師生諮詢委員會

主席

徐培深教授

當選委員

教員代表

張雄謀教授

莫 凱博士

孫國棟博士

司徒新教授

沈宣仁博士

蔡正仁博士

陳方正博士

陳耀華博士

學生代表

區錦添先生

李宏景先生

李殷泰先生

侯德仁先生

陳漢森先生

黃玉明先生

楊耀忠先生

趙佐榮先生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溫漢璋先生代表

校外進修課程委員會

主席

大學校長

當然委員

校外進修部主任

當選委員

馬 臨教授

孫國棟博士

陳 特博士

金耀基博士

黃宏發先生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賴恬昌先生代表



通識教育委員會

主席 余英時博士

委員 王德昭教授

學生觀察員 何保賢先生

委員兼秘書 陳佐舜博士

司徒新教授

黃玉明先生

吳利明博士

馮國寶先生

李 焯教授

關柏林先生

邢慕寰教授

馬 臨教授

陳廣渝博士

大學教務會各小組委員會

## 大學學術顧問委員會

### 自然科學委員會

Prof. Sir Frank George Young (主席) 現任英國劍橋大學生物化學系教授

李政道 教授 現任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物理學系教授，諾貝爾獎金得獎人

李卓皓 教授 現任美國三藩市加州大學荷爾蒙研究室主任兼生物化學系及醫學教

授

吳健雄 教授 現任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物理學系教授

陳省身 教授 現任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數學系教授

湯壽柏 教授 物理學教授

楊振寧 教授 現任美國石溪紐約州立大學愛恩斯坦理學講座教授，諾貝爾獎金得獎人

### 人文科學委員會

趙元任 教授(主席)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榮譽退休教授

李方桂 教授 現任美國夏威夷大學語言系教授

楊聯陞 教授 現任美國哈佛大學中國歷史教授

Prof. Sir Cyril Philips 現任英國倫敦大學校長

社會科學及工商管理委員會

Prof. Simon KUZNETS (主席)

現任美國哈佛大學經濟學教授，諾貝爾獎金得獎人

何 廉 教授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榮譽退休教授

劉 大 中 教授

現任美國康奈爾大學經濟學教授

蕭 公 權 教授

美國華盛頓大學政治科學榮譽退休教授

Sir Sydney CAINE

英國伯克郡里丁

Prof. Carlo M. CIPOLLA

現任美國德連大學及柏克萊加州大學經濟學教授

Prof. Seymour M. LIPSET

現任美國哈佛大學政府及社會關係學教授

Prof. Erik LUNDBERG

現任瑞典斯德哥爾摩大學經濟學教授

## 研究院院務會

主席

胡昌度教授

王德昭教授

司徒新教授

邢慕寰教授

周法高教授

張雄謀教授

黃壽林先生

Dr. Paul NEWMAN

Prof. L.B. THROWER

李煇教授

林逸華博士

馬臨教授

陳正祥教授

譚尚渭博士

劉述先博士

Dr. R.F. TURNER-SMITH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梁演廉先生代表

# 各學院院務會

## 文學院院務會

主席 李 樸教授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德昭教授 王 煜博士

余光中教授 宋 淇先生

吳倫倪霞女士 周法高教授

孫國棟博士 常宗豪先生

劉國松先生 鄭德坤教授

Dr. Philip CAVANAUGH

Mr. John GANNON

Dr. John W. OLLEY

大學教務主任，由梁演應先生代表

王亞徵博士

何 朋先生

姚柏春先生

張德昌先生

鄭健行先生

Mr. S.J.P. ELLIS

Mr. D. GWILT

江紹倫教授

何秀煌博士

陳佐舜博士

琴野孝教授

饒宗頤教授

Prof. N.E. FEHL

Mr. Georg NEUMANN

全漢昇教授

吳利明博士

袁鶴翔博士

劉述先博士

嚴耕望教授

秘書

## 工商管理學院院務會

主席 司徒新教授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委員 方展雄先生

孫世篤先生

譚國治博士

三成員書院院長

李潤中先生

張健民先生

Mr. J.J. DAY

洪寶樹先生

楊書家教授

Dr. John L. ESPY

傅元國博士

盧寶堯先生

Dr. John L. ESPY

閔建蜀博士

鍾汝滔先生

各學院院務會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羅吳玉英女士代表

理學院院務會

主席 馬臨教授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孔慶琛博士 朱明綸先生 李偉基博士  
林逸華博士 徐孔達博士 徐培深教授  
麥松威博士 麥繼強博士 黃德昭博士  
楊顯榮博士 樂秀章教授 韓炳基博士

狄林光輝博士 吳恭孚博士  
張雄謀教授 張樹庭教授  
馮士煜博士 馮潤棠博士  
謝蘭安先生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羅吳玉英女士代表

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

主席 邢慕寰教授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余也魯教授 余國熾先生 江紹倫教授 伍鎮雄先生 李沛良博士  
吳夢珍女士 何錦輝博士 金耀基博士 梁蘄善博士 陳正祥教授  
陳福堃先生 黃宏發先生 黃鈞堯博士 黃壽林先生 蔡正仁博士  
戴盛虞教授 關信基博士 Mr. Joel McCLELLAN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羅吳玉英女士代表

# 大學系務會

## 文學院

### 【中國語文學系】

主席 周法高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德昭 余光中 阮廷卓 李棧

何朋 周林蓮仙 汪經昌

楊勇 黃孟駒 黃繼持 蒙傳銘

蘇文擢 琴野孝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黃繼持代表

### 【英文學系】

主席 J. B. GANNON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寧 王亞徵 李棧 袁鶴翔

Brian Blomfield Joan Barbara Boozer

John N. Dent-Yuong Simon P. J. Ellis

Penelope A. Jordan Esme Lyon

Denis J. O'Shea Georg Neumann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 Brian Blomfield 代表

大學系務會

【哲學系】

主席 劉述先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煜 李杜 沈宣仁 吳利明

唐端正 勞榮璋 Paul NEWMAN 何秀煌 李天命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王煜代表 John William OLLEY 陳特

【宗教學系】

行政主席 John W. OLLEY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吳利明 沈宣仁 潘應求 Richard R. DEUTSCH N.E. FEHL

J. B. GANNON William D. HACKETT Arthur KALE

Paul NEWMAN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 Richard R. DEUTSCH 代表

【音樂學系】

主席 David GWILT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黃繼持 A. Keith ANDERSON Brian BLOMFELD Philip CAVANAUGH  
 Rulan CHAO PIAN Dale A. CRAIG Simon P.J. ELLIS R. E. HILLIA  
 Paul NEWMAN Harrison C. RYKER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 Philip CAVANAUGH 代表

【歷史學系】

主席 王德昭 三成員書院院長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委員 王曾才 全漢昇 邢慕寰 吳倫霓霞 周法高 胡昌度 孫國棟  
 張基瑞 張德昌 陳荆和 許冠三 梁蘄善 喬健 黃壽林  
 羅球慶 蘇慶彬 嚴耕望 David P. ALDSTADT N.E. FEHL  
 Majorie REEVES Douglas G. SPELMAN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吳倫霓霞代表

【藝術學系】

主席 鄭德坤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佶 王德昭 宋淇 李楨 屈志仁 萬一鵬 楊高美慶  
 劉國松 饒宗頤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施麗宜代表

大學系務會

【法、德、日、意文科際委員會】

行政主席 陳佐舜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辻伸久 周法高 庄野晴己 王亞徽

Philippe J. CERTAIN A.R.B. EHERTON Jürgen Klünder

Georg NEUMANN Enrica PONZIO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羅吳玉英代表

【翻譯委員會】

行政主席 宋淇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亞徽 余也魯 余光中 李傑 姚柏春 袁鶴翔

孫述宇 張樹庭 賴恬昌 劉述先 蘇明璇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莫詠賢代表

【體育委員會】

主席 江紹倫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李小洛

吳思儉

孫國棟

張雄謀

黃宏發

黃徐增綏

馮蓮娜

秘書

陶振響

溫漢璋

潘克廉

大學教務主任，由溫漢璋代表

### 工商管理學院

#### 【會計與財務學部委員會】

召集人

楊書家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洪寶樹

傅元國

許丹林

J. J. Day

John L. Espy

孫南

盧寶堯

鍾汝滔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鍾汝滔代表

#### 【市場與國際企業學部委員會】

召集人

司徒新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李傑

閔建蜀

盧寶堯

譚國治

F. J. CARMONE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譚國治代表

#### 【人事管理與工業關係及生產學部委員會】

召集人

李潤中

大學系務會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方展雄 陸家駒 張健民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孫世篤代表

孫世篤 鄧東濱

理學院

【化學學系】

主席 張雄謀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李偉基 周紹棠 林才能

馬臨 馬健南 陳子樂

許均如 雷和博 齊修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雷和博代表

胡沛良 柳愛華

陳道達 麥松威

韓炳基 譚尚渭

徐培深 徐武軍

麥紹鴻 麥繼強

蘇叔平

【生物學系】

主席 I.B. THROWER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江潤祥 狄林光燁 胡秀英

張雄謀 陳廣渝 麥繼強

鮑運生 R.F. TURNER-SMITH

容拱興 馬臨

趙傳纓 黃銘洪

姚大衛 戚建邦

趙錦威 張樹庭

R.G. WEAR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陳廣渝代表

【生物化學學系】

主席 馬臨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江潤祥 李卓予 高世衡

麥繼強 麥松威 譚尙渭

I. B. THROWER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李卓予代表

【物理學系】

主席 徐培深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李海 何顯雄 何永銓

莊聯陞 戚建邦 馮士煜

劉漢生 蔡忠龍 蘇林官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馮潤棠代表

【電子學系】

主席 林逸華

大學系務會

容拱興 張雄謀 楊顯榮 蔡棉

韓炳基 柳愛華 雷和博

林逸華 陳方正 梁輝明 陳耀華

馮潤棠 黃德昭 楊綱凱 賴漢明

蘇叔平 R. F. TURNER-SMITH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何顯雄 李啓方 李冠南

張樹成 潘家禮 廖約克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李冠南代表

徐孔達 徐培深 郭漢利

樂秀章 蔡德祥 蘇叔平

J.S. DAHELE

陳耀華

【電子計算學系】

主席 樂秀章教授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孔慶琛 吳白叟 陳方正

J.J. DAY D.H. SCHWARTZMANN Ronald A. RUSSELL-CLARK

徐孔達 黃繼持 譚國治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D.H. SCHWARTZMANN代表

【數學系】

主席 R. F. TURNER-SMITH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興榮 孔慶琛 李啓方

陳焯良 陳乃五 周紹棠 周慶麟

張雄謀 曹熊知行 黃友川 葉繼榮

吳恭孚 岑嘉評 張清如 謝蘭安 徐培深 張健民 譚炳均

Elmer J. BRODY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陳焯良代表

# 社會科學學院

## 【地理學系】

主席

陳正祥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方李慕坤

梁蘄善

章熙林

黃鈞堯

謝福原

嚴耕望

Arthur J. Van Alstyne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謝福原代表

## 【社會學學系】

主席

黃壽林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丁沛生

李沛良

何佟德馨

吳白波

金耀基

喬健

梁作榮

黃暉明 蔡正仁

Michael Bond

William F. Duker

John Farina

Neil H. Goodman

William D. Hackett

Richard A. Lyczak

John T. Myers

Robert M. Pankin

Robert Wilson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吳白波代表

大學系務會

【社會工作學系】

主 席

何錦輝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 員

吳夢珍

何輝錐

高李碧聰

陳福堃

蔡正仁

John FARINA

秘 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 Hannah Fu LYNN 代表

【政治與行政學系】

行政主席

黃宏發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 員

余也魯

金耀基

傅元國

廖光生

戴盛虞

關信基

秘 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黃鉅鴻代表

【教育學系】

主 席

江紹倫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王德昭 任伯江 呂俊甫 吳白攷 馬臨 陳若敏 陳繼新  
 游黎麗玲 譚添鉅 鄭肇楨 蕭炳基 Arthur HINTON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之代表

【新聞學系】

主席 余也魯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宋淇 李棧 李宜培 高克毅 陳黃義敏 魏大公  
 N. F. FEHL John MITCHELL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 John MITCHELL 代表

【經濟學系】

主席 邢慕寰  
 當然委員 大學校長 三成員書院院長  
 委員 伍鎮雄 余國燾 林聰標 郭益耀 胡孝繩 莫凱 琴野孝  
 張德昌 鄭東榮 薛天棟 J.G. McCLELLAN Ghulam M. RADHU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莫凱代表

# 大學本科考試委員會

## 主席

余英時博士

王 佶先生

王德昭教授

司徒新教授

李乃元先生

李潤中先生

余也魯教授

何錦輝博士

宋 淇先生

周法高教授

邢慕寰教授

林逸華博士

馬 臨教授

容啓東博士

徐培深教授

陳正祥教授

陳佐舜博士

張雄謀教授

楊書家教授

鄭棟材先生

鄭德坤教授

劉述先博士

劉祖儒先生

樂秀章教授

黃宏發先生

黃壽林先生

戴盛虞教授

Prof. N.E. FEHL

Mr. John GANNON

Mr. David GWILT

Dr. John W. OLLEY

Prof. L.B. THROWER

Dr. R.F. TURNER-SMITH

## 秘書

蘇紹興先生

# 入學資格考試委員會

主席

陳佐舜博士

委員

王 信先生

王德昭教授

李乃元先生

林達流先生

何雅明先生

何世明牧師

周法高教授

江紹倫教授

徐培深教授

麥松威博士

陳正祥教授

陳啓元博士

黃宏發先生

蘇宗仁博士

邢慕寰教授

鄭德坤教授

羅怡基博士

劉祖儒先生

Mr. John GANNON

M. David GWILT

Prof. L.B. THROWER

Dr. R.F. TURNER-SMITH

委員兼秘書

蘇紹興先生

校外考試委員（一九七三至一九七四）

學士學位校外考試委員

【文科】

中國文學	臺靜農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
日文	山本登教授	日本慶應大學
法文	Miss Catherine Weill	香港法國文化協會
宗教知識	蕭清芬博士	台灣台南神學院
英文	Prof. A.W.T. Green	香港大學
音樂	(中國) 下趙如蘭教授	美國哈佛大學
	(西方) Prof. Ivor Keys	英國伯明翰大學
哲學	方東美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
德文	Prof. D. Jöns	德國曼海姆大學
歷史	劉崇鑑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
藝術	鄭德坤教授	英國劍橋大學
翻譯	林太乙女士	香港讀者文摘(中文版)

【理科】

化學 李遠哲教授 美國芝加哥大學

生物化學 羅銅壁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

動物學 黃耀書教授 美國羅省加州大學

植物學 牛滿江教授 美國德蒲大學

電子學 耿煊博士 新加坡大學

電子計算學 Prof. Eric Ash 英國倫敦大學

數學 Prof. John M. BENNETT 澳洲雪梨大學

胡章成教授 英國牛津大學

【商科及社會科學】

工商管理 鍾安民教授 美國迪素大學

心理學 陳郁立教授 美國波士頓大學

地理學 章生道教授 美國夏威夷大學

社會工作 Prof. John F. JONES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社會學 許煒光教授 美國西北大學

政治與行政學 吳德耀教授 新加坡大學

新聞學 陳先澤教授 新加坡南洋大學

經濟學 蔣中一教授 美國康乃狄格大學

校外考試委員

碩士學位校外考試委員

【文 科】

中國語言及文學

鄭 騫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教授

李孝定教授

新加坡南洋大學教授

柳存仁教授

坎培拉國立澳洲大學教授

中國歷史

勞 翰教授

美國羅省加州大學教授

李田意教授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教授

哲學

陳榮捷教授

美國威頓學院教授

神學

蕭清芬博士

台灣台南神學院教授

教育學

陳郁立教授

美國波士頓大學教授

Prof. C. Wayne Gordon

美國羅省加州大學教授

胡昌度教授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

Prof. Joseph Katz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教授

Prof. Albert H. Yeh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教授

【理科】

生物學 Prof. Malcolm S. Gordon 美國羅省加州大學教授

何潛教授 美國匹茲堡大學教授

馬德修教授 美國西伊利諾大學教授

羅銅壁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教授

生物化學 陳世祥博士 香港大學

Prof. M. Lederer 羅馬 Laboratio di Cromatografia del CNR 教授

Prof. R.A. Raphael 英國劍橋大學教授

Prof. T.S. West 英國倫敦大學教授

楊念祖教授 美國芝加哥大學教授

Prof. M.M. Woolfson 英國約克大學教授

Prof. Shizuo Fujiwara 日本東京大學教授

電子學 Prof. J.E. Houldin 英國茲斯學院教授

Prof. A.K. Jonscher 英國茲斯學院教授

理論 Prof. A.E. Karbowiak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教授

校外考試委員

物 理 學 Prof. J.E. ENDERBY 英國利薩斯特大學教授

盧遂現博士 澳洲墨爾本大學

Dr. J.G. RIDER 英國蘇里大學

唐博賢教授 加拿大西安大畧大學教授

Dr. G.L. SALINGER 美國朗斯拉理工學院

【社會科學】

地 理 學 Prof. Paul WHEATLEY 美國芝加哥大學教授

社 會 學 Dr. Alvin RUDOFF 美國聖祖亞州立學院

Prof. Peter WORSLEY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教授

楊慶堃教授 美國匹茲堡大學教授

【工商管理】

工 商 管 理 Prof. Wayne S. BOUTELL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教授

鍾安民教授 美國迪素大學教授

Prof. Maurice MOONITZ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教授

Prof. A. L. SRBICH 美國聖地牙哥加州州立大學教授



教育文憑校外考試委員

理

論

胡昌度教授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

實  
習

教  
學

何雅明先生

香港教育司署副教育司

電腦分析文憑校外考試委員

理

論

Prof. John M. BENNETT

澳洲雪梨大學教授

校外考試委員

## 大學學院院長

### 文學院院長

李 棧 教授

北京輔仁大學文學士，國立北京大學文科碩士

### 工商管理學院院長

司徒新 教授

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 理學院院長

馬 臨 教授

華西協合大學理學士，英國列茲大學哲學博士

### 社會科學學院院長

邢慕寰 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學士

# 講座教授、教授、客座教授及高級講師

## 文學院

### 中國語文學系

講座教授

周法高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北京大學文科碩士

饒宗頤

教授

李 棻 北京輔仁大學文學士，國立北京大學文科碩士

余光中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美國靄和華州立大學藝術學碩士

高級講師

汪經昌 光華大學文學士，南京金陵大學文科碩士

### 中國歷史學系

教授

王德昭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美國哈佛大學文科碩士

嚴耕望 國立武漢大學文學士

全漢昇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

講座教授、教授、客座教授及高級講師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八四

高級講師

陳荆和 日本慶應義塾大學文學部史學科文學士及文學博士

張德昌 清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孫國棟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士，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大學哲學博士

世界歷史學系

講座教授

Noah FEHL 美國柏克尼蘭大學文學士，恩德福紐頓大學神學學士，白朗大學文科碩士，芝加哥大學哲學博士

英文系

高級講師

A. R. B. ETHERTON 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John B. GANNON 愛爾蘭國立大學文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學碩士

翻譯學系

高級講師

孫述宇 美國耶魯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音樂系

高級講師

David GWILT 英國劍橋大學音樂學士

哲學系

高級講師

劉述先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哲學博士

沈宣仁

菲律賓基督教學院文學士，美國奧勒連大學文科碩士，芝加哥大學神學士及哲學博士

藝術學系

客座教授

鄭德坤

英國劍橋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工商管理學院

講座教授

司徒新

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教授

楊書家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文學士、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講座教授、教授、客座教授及高級講師

高級講師

- John Espy 美國喬治亞工藝學院理學士，麻省理工學院理科碩士，哈佛大學工商管理學博士  
盧寶堯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商業行政學碩士，美國哈佛商學院教師班文憑  
閔建蜀 新亞書院文憑，德國佛萊堡大學經濟學碩士及博士  
鍾汝滔 英國愛丁堡大學商學士，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英國特准會計師  
李傑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美國俄勒岡大學文科碩士，密芝根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理學院

化學學系

教授

張雄謀 滬江大學理學士，美國靄和華州立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高級講師

- 麥松威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理學士及哲學博士  
譚尚渭 香港大學理學士及理科碩士，英國諾廷咸大學哲學博士，英國皇家化學學會高級會員

生物學系

講座教授

Lyle Boyce Thrower 澳洲墨爾本大學理學士，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教授

張樹庭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高級講師

胡秀英女士

南京金陵大學文學士，嶺南大學理科碩士，美國哈佛大學哲學博士

趙傳纓

滬江大學理學士，台灣大學理科碩士，美國伊利諾大學哲學博士

麥繼強

香港浸信會書院化學生物系畢業，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理科碩士，俄勒岡大學哲學博士

客座高級講師

Robert G. WEAR

紐西蘭大學理學士，紐西蘭維多利亞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 生物化學學系

講座教授

馬臨

華西協合大學理學士，英國列茲大學哲學博士

高級講師

江潤祥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比利時比京大學哲學博士

### 物理學系

講座教授

徐培深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理學士及哲學博士，英國皇家理工學院研究員，英國皇家文藝學會高級會員

講座教授、教授、客座教授及高級講師

高級講師

陳耀華 嶺南大學理學士及理科碩士，加州大學哲學博士

電子學系

高級講師

林逸華 英國倫敦大學理學士，伯明翰大學理學碩士，曼徹斯特大學哲學博士

電子計算學系

講座教授

樂秀章 英國列茲大學理學士及哲學博士

數學系

高級講師

周紹棠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英國利物浦大學哲學博士

陳乃五 國立北京大學理學士，英國利物浦大學哲學博士

Elmer J. Brody 美國加州大學理工學院理學士，普林斯頓大學哲學博士

R.F. TURNER-SMITH 英國伯明翰大學理學士，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

郭子加 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 社會科學學院

## 政治與行政學系

客座教授

戴盛虞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文科碩士及賓夕凡尼亞大學哲學博士

## 地理學系

講座教授

陳正祥

國立中央大學理學士，日本東北大學理學博士

高級講師

章熙林

中山大學理學士，東京教育大學哲學博士，英國皇家地理學會會員

## 社會學系

高級講師

黃壽林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學碩士

金耀基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政治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匹芝堡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講座教授、教授、客座教授及高級講師

### 社會工作學系

客座教授

A. J. O. FARINA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士，社會工作學學士及碩士，美國華盛頓大學社會工作學博士

高級講師

何錦輝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學文憑，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社會工作學碩士及博士

### 新聞學系

講座教授

余也魯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士，美國史丹福大學文科碩士

### 經濟學系

講座教授

邢慕寰

國立中央大學文科學士

高級講師

林聰標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德國佛萊堡大學經濟學碩士及博士

### 教育學系

講座教授

江紹倫

加拿大渥太華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 各研究所所長及研究中心主任

## 中國文化研究所

胡昌度 國立復旦大學文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 理工研究所

容啓東 O.B.E. 勳銜，清華大學理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哲學博士，香港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榮譽法學博士，香港

太平紳士

## 社會人文學科研究所

李卓敏 K.B.E. (Hon.) 勳銜，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香港大學、美國密芝根大學、

瑪規大學及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榮譽法學博士，美國匹茲堡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

## 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

司徒新 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 傳播研究中心

余也魯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士及美國史丹福大學文科碩士

各研究所所長及研究中心主任

東亞研究中心

陳荆和 日本慶應義塾大學文學部史學科文學士及文學博士

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

周法高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國立北京大學文科碩士

經濟研究中心

邢慕寰 國立中央大學文科學士

地理研究中心

陳正祥 國立中央大學理學士，日本東北大學理學博士

海洋科學研究中心

Lyle Boyce THROWER 澳洲墨爾本大學理學士、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社會研究中心

李沛良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美國匹茲堡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翻譯中心

宋淇 燕京大學文學士

# 各 委 員 會

## 校外進修諮詢委員會

主 席 羅桂祥先生  
委員兼秘書 賴恬昌先生

## 中國文化研究所諮詢委員會

主 席 馮秉芬爵士  
秘書 宋 淇先生

##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務委員會

主 席 胡昌度教授  
委員兼秘書 王德昭教授

## 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諮詢委員會

主 席 The Hon. G.R. Ross  
秘書 大學教務主任，由 Mrs. E.J. FEHL 代表

各 委 員 會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教育學院諮詢委員會

主席 胡博士百全議員

秘書 蕭炳基博士

電子學系諮詢委員會

主席 Mr. C. J. SELEN

秘書 Mr. J. S. DAHLE

學生就業輔導委員會

主席 余英時博士

委員兼秘書 楊乃舜先生

大學校刊編輯委員會

主席 宋淇先生

委員兼秘書 莫俞靄敏女士

國際學術計劃委員會

主席 陳佐舜博士

秘書 郭益耀博士

大學出版部編輯委員會

主席 胡昌度教授  
秘書 鄧義持先生

文物館管理委員會

主席 利榮森博士  
委員兼秘書 屈志仁先生

新亞雅禮中國語文研習所管理委員會

主席 陳佐舜博士  
委員兼秘書 劉銘先生

高級教職員宿舍委員會

主席 余英時博士  
委員兼秘書 Mrs. E. J. FEHL

大學建築物及場地委員會

主席 容啓東博士  
秘書 林遠蔭先生

各委員會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九六

大學概況（校曆）編輯委員會

召集人

陳佐舜博士

秘書

羅吳玉英女士

大學概況編輯委員會

主席

席

陳佐舜博士

秘書

書

羅吳玉英女士

大學保健處委員會

主席

席

余時英博士

秘書

書

王梁素雅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學報編輯委員會

主席

席

李卓敏博士

委員兼秘書

賴恬昌先生



大學科學館管理委員會

主 席 容啓東博士  
秘 書 吳 寧女士

大學投標管理委員會

主 席 利銘澤博士  
委員兼秘書 林遠蔭先生

教育方針與大學組織工作小組

主 席 余英時博士  
秘 書 楊乃舜先生

雅禮賓館管理委員會

主 席 楊乃舜先生  
秘 書 莫俞靄敏女士

各 委 員 會

##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 大學校長辦公室

校長特別助理

宋 淇 燕京大學文學士

執行助理

李張名馨女士 金陵女子文理學院文學士

行政助理

陳燕齡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哲學碩士

### 教 務 處

△學 務 組▽

助理教務主任

胡玲達女士 美國杜顯學院文學士，美國普拉德大學藝術教育學碩士

△考 試 組▽

助理教務主任

蘇紹興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英國倫敦大學榮譽文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

行政助理

蔡國照 國立西南聯合大學法學士

△學院院務及新生入學組▽

行政助理

羅吳玉英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加拿大渥太華大學教育學士

△研究院事務組▽

行政助理

梁演廳 香港大學文學士

## 校務處

△常務組▽

助理校務主任

關禮雄 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人事組▽

助理校務主任

王梁素雅女士 嶺南大學文學士，香港大學文科（教育）碩士，英國倫敦大學教育文憑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一〇〇

△公共關係及新聞組▽

助理校務主任

莫俞靄敏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學生事務組▽

助理校務主任

溫漢璋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英國屋宇經理學會專業會員

行政助理

黎青霜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

羅裕榮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大學校警消防組組長

梁啓華

交通組組長

周怒浪

## 財務處

財務主任

E. J. FEHL, Mrs. 美國布朗大學文學士

副財務主任

D. A. GILKES 英國牛津大學文科碩士，英國註冊會計師

助理財務主任

李錦祺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黃寶祥 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大學管理學文憑

楊其賜 嶺南大學文學士

顏恩賢 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大學建築處

主任

林遠蔭 天津工商大學建築學學士，英國皇家建築學會會員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高級建築師

劉瑜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英國皇家建築學會會員

助理主任

陳尹璇 香港大學理學士

黃家齊 香港大學建築學學士

劉雲章 南京大學理學士

建築師

簡元信 墨爾本大學建築學學士，英國皇家建築學會會員，澳洲皇家建築學會會員

助理建築材料估計師

盧澤源

助理建築師

何崇業 成功大學理學士

梁尚達 南華工程學院建築學學士

馮國平

助理工程師

陳妙祥

加拿大麥基爾大學工程學學士

## 研究院

院長

胡昌度 國立復旦大學文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副院長

譚尙渭 香港大學理學士、理科碩士，英國諾定咸大學哲學博士，英國皇家化學學會高級會員

## 教育學院

院長

江紹倫 加拿大渥太華大學文學士、教育碩士及哲學博士

行政助理

夏仁山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 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

所長

司徒新 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副所長

John Espy 美國喬治亞工藝學院理學士，麻省理工學院理科碩士，哈佛大學工商管理學博士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校外進修部

主 任

賴恬昌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成人教育文憑，香港太平紳士

專任導師

朱志泰

國立復旦大學文學士，美國密芝根大學文科碩士

金嘉倫

台灣師範大學文學士，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藝術學碩士

張一弧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美國康納爾大學理學士

黃重光

美國奧拉荷瑪大學教育學士及碩士，加拿大紐勃蘭斯威克大學榮譽文學士，英國愛丁堡大學教育文憑

蕭景韶

澳洲雪梨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教育文憑

策 劃

\*王時虎

國立交通大學商學士

江陳玉萍女士

加拿大皇后大學護士學學士及教學文憑，香港中文大學文科（教育）碩士

行政助理

黃傑雄

英國倫敦大學理學士，倫敦印刷學院文憑

\*兼任



## 新亞雅麗中國語文研習所

主 任

劉 銘 中華民國海軍軍官學校理學士，美國夏威夷大學文科碩士

### 大學圖書館

高級助理館長

鄭耀棟 加拿大渥太華大學圖書館學學士及教育碩士，美國肯薩斯州立師範學院圖書館學碩士

助理館長

李直方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學碩士

汪洪若豪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美國印第安那州立大學圖書館學碩士

周卓懷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學士，美國肯薩斯州立大學商科碩士，美國喬治皮寶迪大學圖書館學碩士

陳李志寧女士 加拿大皇后大學文學士及麥基爾大學圖書館學碩士

陳梁小紅女士 菲律賓東方大學文學士，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文科（圖書館科學）碩士

葉惠蓮女士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理學士及美國匹茲堡大學圖書館學碩士

Ruth B. Espy, Mrs. 美國西蒙氏學院理學士（義務及兼任）

Christine A.F. Will, Mrs. 澳洲昆士蘭大學文學士及澳洲圖書館協會合格會士

蔡渝美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南康乃狄格州立大學圖書館學碩士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見習助理館長

麥敏琛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德薩斯女子大學圖書館學碩士

編目員

余冠初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東京外國語大學文學士

梁高淮秋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

鄔恒育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

廖建強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

大學保健處

主任

鄧秉鈞 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英國愛丁堡醫學院社會醫學專科文憑，英國皇家衛生學會高級會員

校醫

黃冠 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

黃世達 菲律賓國立大學牙醫學博士

梁馬綉屏女士 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

梁童恩慈女士 北京醫學院牙科學士

文物館

館長

屈志仁 英國牛津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行政助理

麥耀翔 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

翻譯中心

主任

宋淇 燕京大學文學士

高級客座研究員

高克毅 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密蘇里大學文科碩士

研究員兼副主任

蘇明璇 國立北平師範大學文學士及中央政治學校新聞學院畢業

助理研究員

余丹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

研究助理

楊秀玲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學生就業輔導處

主任

楊乃舜 香港大學文學士，英國倫敦大學教育文憑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副主任

高伍若梅女士 美國加州大學文學士，三藩市州立大學文科碩士

行政助理

梁椿兒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波士頓大學教育學碩士

電算機服務處

程序顧問

許志信 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

屈鄧慧莊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教育文憑，國民電腦中心系統分析文憑

一級計劃師

吳振明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美國夏威夷大學理科碩士及文科碩士

陳威 美國維斯康辛大學理學士，密芝根大學理科碩士

大學出版部

主任

賴恬昌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成人教育文憑，香港太平紳士

主任助理

鄧義持 國立湖南大學文學士

編輯

朱炳南 美國加州大學士及文科碩士，美國伊利諾大學哲學博士

印務助理

何鎮中 香港中文大學商學士

行政助理

王吳璞輝女士 美國瑪利蘭學院藝術學學士

### 加州大學學生輔導處

主任

William F. Duker 美國安慕理大學文學士，美國北加拉拉娜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哲學博士

副主任

Benjamin Ward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學士及哲學博士

### 大學科學館

行政助理

吳寧女士 美國俄亥俄州大學文學士及教育碩士

大學本部辦事處行政人員



第  
二  
部

本  
校  
概  
況





## 本校概況

香港中文大學係於一九六三年十月依照香港政府條例註冊成立。本校爲一所聯合及以中文爲主要授課語言之大學，爲自主性質之機構，大部份經費係由香港政府補助。

### 簡史

本大學之設立，係以新亞書院、崇基學院及聯合書院三所專上學校爲基礎。各校早期所招致之教師與學生，以由中國大陸來港者爲多。新亞書院創辦於一九四九年，以來港學人爲教授，並以來港青年爲學生，其早期之校舍，係租用九龍地區之樓宇。崇基學院於一九五一年創設，由本港之教育家，基督教聖公會與各教會之代表協力辦理，當開辦之時，祇有學生六十三人。聯合書院創設於一九五六年，其成員爲五間早已成立之專上學校。以上三書院均能解決其本身之困難，並獲得社會人士之協助，羣策羣力，繼續尋求發展。

一九五七年，以上三書院會同組織「中文專上學校協會」，其目的在提高中文高等教育之水準，在可能範圍內協商一致之方針，並本共同之目標，代表各學員利益，就有關教育問題，聯合向政府提供建議，共策進行。

一九五九年六月，政府鑒於各方面有滿意之進展，乃宣佈擬資助三所書院，俾得繼續改進其教學水準，且謂在相當時期內，倘若該書院之教學水準能如理想，當即任命一專門委員會予以檢討，以觀是否準

備妥善，能否達到大學之標準。

是年富爾敦先生 (Mr. J. S. Fulton) (現為富爾敦勳爵，前任薩撒斯大學校長) 應邀來港，提出發展要畧，俾該三書院有所遵循。一九六〇年，政府制定「專上學校條例」，準備補助該三書院之經費，藉是項補助辦法，提高高等教學之水準。該三所被認可之專上學院，根據補助津貼條例，舉辦「統一招生入學試」與「統一文憑考試」，「統一師資審定委員會」亦告組成。

一九六一年，「大學籌備委員會」宣告成立，由已故之關議員祖堯爵士任主席，其責任乃就設立大學之校址與校舍，暨其他有關事務之問題，提供意見。

同年，英美各國大學教育專家來港，對各該專上學校之文、理、商及社會科學各科課程，應如何始可達成大學標準，皆有寶貴之建議提供，其報告內容，至足令人鼓舞。一九六二年，政府鑒於各方面之進展情形，極感滿意，遂宣佈任命一委員會，以便就設立大學問題，提供各項建議。該委員會以富爾敦先生為主席，委員為李卓敏博士 (現任本大學校長，當時在美國加州大學任工商管理學講座教授兼中國文化研究所主任)，英國李茲大學校務主任羅池博士 (Dr. J. V. Loach)，馬來亞大學物理學科湯壽柏教授，及英國劍橋大學生物化學科楊格教授 (Prof. F. G. Young)，並以英國海外高等教育大學校際委員會之秘書麥斯威先生 (Mr. I. G. M. Maxwell) 為該委員會之秘書。

該委員會於是年夏季抵達香港，其後於離港之前，公開發表意見，謂該三所政府補助之專上學院，已有資格成立為一所大學。該委員會並負責擬具大學編制及組織規程。一九六三年四月，眾所企盼之「富爾敦報告書」卒告發表，並獲得廣泛及熱烈之支持。本大學對富爾敦勳爵暨該會各委員苦心擘劃及深思遠慮，至為感佩。

一九六三年六月，政府宣佈原則上同意該委員會所作各項建議，該三所專上學院亦無異議，大學臨時校董會遂宣告成立。一九六三年七月二日，初步工作業經就緒，籌備成立大學之程序於是開始。中文大學之條例與規程，亦於一九六三年九月正式成爲法律。

自政府答允以新界沙田一幅地區撥作大學校址後，大學即聘定大學建築師，草擬發展校址藍圖，並暫設大學校本部於九龍旺角區。

一九六三年十月十七日，香港中文大學正式宣告成立，並設立「遴選委員會」，以物色適當人選，充任大學校長。同時，關於大學行政事務，則由首任大學副校長兼崇基學院院長容啓東博士負責。

是年十二月，大學宣佈任命李卓敏教授爲首任大學校長。李博士乃於一九六四年一月接任視事。

### 大學校訓、校色與校徽

中文大學以「博文約禮」爲校訓。子曰：「君子博學於文，約之以禮，亦可以弗畔矣夫。」如論語所載，顏淵讚揚孔子教學之道時，即引舉「博文約禮」之義。其後宋代大儒如二程與朱熹，亦謂孔門教學之道，以「博文約禮」爲其要旨。

以現代語釋之，所謂「文」者，即凡載於典籍，見於自然及人事之一切知識與學問。是故「天文」、「地文」、「人文」之涵義甚廣，舉凡人文學科、社會學科及自然學科，皆可包括在內。

所謂「禮」者，一切人生行爲，私人之道德修養，家庭社會之秩序與禮儀，國家政府之憲章與制度，皆屬之。

對於知識學問之深究範圍，務求不斷擴大，是謂「博文」。而於人格之修養，則須注意不可越乎禮

法，是謂「約禮」。故本大學之校訓，乃道德與知識並重。

本校以紫色與金色爲校色。紫色象徵忠耿與熱誠，金色象徵決心與毅力。

本校以中國神話中之「鳳」鳥爲校徽，蓋自漢代以來，卽視之爲南方之鳥，且其所象徵者爲高貴、美麗、忠耿、莊嚴及其他多種美德。

### 禮袍、帽與兜囊

大學監督之禮袍係用黑色軟緞製成，沿兩肩及前襟綴以金飾帶，其闊度上爲五吋半，逐漸遞減，下爲二吋半，兩袖有金飾帶二道，一道寬三吋半，另一道寬一吋，袖口翻裏，顯出紫色之袍裏。帽黑色，綴以金色帶及金邊，頂垂金色絲纓。

校長之禮袍係用黑色軟緞製成，沿兩肩及前襟綴以金飾帶，其闊度上爲五吋半，逐漸遞減，下爲一吋。兩袖有金飾帶一道，寬一吋。袖口翻裏，顯出紫色之袍裏，帽黑色，綴以金邊，頂垂金色絲纓。

副校長之禮袍係用黑色軟緞製成，沿兩肩及前襟綴以寬一吋之金飾帶與寬三吋之紫飾帶，兩袖鑲有紫邊。帽黑色，綴以金邊，頂垂黑色絲纓。

司庫禮袍爲灰色，沿兩肩及前襟綴以金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

校務主任之禮袍爲灰色，沿兩肩及前襟綴以紫金雙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教務主任之禮袍爲灰色，沿兩肩及前襟綴以紫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

總務主任之禮袍爲灰色，沿兩肩及前襟綴以深灰色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圖書館館長之禮袍爲灰色，沿兩肩及前襟綴以雙行紫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

評議會主席之禮袍爲淡紫色，綴以紫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

法學博士之學袍以紅絨製成，沿兩肩及前襟，皆綴以金飾帶，而雙袖亦綴以金飾帶，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作扁形。兜囊紅色，以金帶綴邊。

碩士之學袍爲黑色，前襟及兩袖皆綴以黑色絲絨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袖上黑絲絨之上緣，有深紫色帶一道，寬半吋。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兜囊裏襯以有關學科所專用之顏色，邊鑲半吋闊之同色帶。各學科專用之顏色如下：

文 科：淡黃色

理 科：淡紫色

工商管理：灰色

社會科學科：草綠色

學士之學袍爲黑色，前襟及兩袖皆綴以黑絲絨邊，配以中國式之企領。帽黑色，頂垂黑色絲纓。兜囊爲黑色，邊鑲寬二吋半之學科專用顏色帶。

## 大學校園

本校十年全面設計劃大部份之工程業已完成，尙有小部份工程在進行中；惟大學在建設方面，尙需不斷發展，方可成爲規模宏大，符合國際水準之亞洲高等教育機構。因此，大學已向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呈交十年計劃完成後之其他設計劃，不久將可獲得該委員會之答覆。

大學校園隣近正在發展中之沙田，面積三三一英畝，俯瞰吐露港，地勢由海拔十四呎至四百六十呎，

分成四處山崗，校舍建於山崗之上。崇基學院位於南面之較低地區，佔地五十七英畝。在校園北面佔地三十八英畝之山崗上，東面爲新亞書院，西面爲聯合書院。大學總部則位於海拔三三〇呎之中部山崗，約在校園之中央，爲各成員書院所環繞。北面山坡建有五座教職員宿舍，面對景色宜人、海港及山巒。

大學校園之校舍可供數千名學生及教職員使用。居住於校園內者計有二百名已婚職員及其家屬、六十名單身職員及九百名學生（佔全校學生人數三分之一）。大學現正積極增加在校園內之居住單位，以容納更多教職員及學生，一部份建設計劃在加緊進行中，費用由政府及私人資助。

大學校園內之電話、供水、電力、排水、道路及街燈系統現已統一。目前在使用中之主要校舍如下：

行政大樓

范克廉樓

大學圖書館

大學保健醫療中心

中國文化研究所

職工宿舍（全校性）（已婚職工單位三十八個、單身職工單位十六個）

海洋科學研究中心

教職員宿舍（五座，共有九十個單位）

大學科學館

大學校長住宅

雅禮賓館（單人房七間，雙人房兩間。）

此外，大學尚設有運動場及符合奧林匹克標準之游泳池各一。

### 崇基學院

行政樓

禮拜堂

新教室暨圖書館

職工宿舍（已婚職工單位十二個，單身職工單位八個）

音樂中心

院長住宅

教職員聯誼會

教職員宿舍（四十八個單位，另單人房三間）

眾志堂

學生宿舍（四座，共容學生三百九十二人）

神學樓（內有教職員居住單位六個，學生宿舍單位四十個）

教學樓

### 新亞書院

藝術系、新聞系暨行政大樓

文學及商學院大樓

本校概況

圖書館

師生康樂中心及膳堂

學生宿舍（兩座，共容二百五十人）

院長住宅

聯合書院

文學院及行政大樓

商學及社會科學學院大樓

圖書館暨教學大樓

師生康樂中心及膳堂

學生宿舍（兩座，共容二百五十人）

院長住宅

各學院均設有健身房，崇基學院並有戶外運動場之設備。

已獲批准之建築工程將招商承建者有：

大學校舍

工商管理、經濟及公共行政大樓

大學統辦事務大樓

綜合教室大樓

大學總部與新亞及聯合書院之間之升降機



職工宿舍（全校性）（已婚職工單位四十八個）

大學禮堂

研究生宿舍（可容研究生二百一十六人）

大學科學館之擴建

關祖堯爵士堂（可容學生二百四十人）

大學體育館

教職員宿舍（三十六個單位）

各書院校舍

教職員宿舍

新亞書院（十五個單位）

聯合書院（二十個單位）

崇基學院（十八個單人單位、七個雙人單位及一個家庭單位）

學生宿舍（各書院一座，每座可容學生二百二十人）

已呈交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審查之建設計劃如下：

職工宿舍（單身單位一百個）

教職員宿舍（五十八個單位）

學生宿舍（六座，每座可容三百人，各書院兩座）

建築及保養大樓

本校概況

海洋科學研究中心之擴建

醫療科學中心

護士宿舍及大學保健醫療中心之擴建

研究生宿舍（可容研究生一百人）

教育學院、翻譯及語言中心

交通、校警及校車保養站

大學亦擬將崇基學院在大學成立前已建成之舊建築物改建，使達到目前新建建築物之水準，並改善該書院之供水及污水疏導系統（該書院之電力供應、電話及道路系統已歸併於大學統一系統之內）。大學科學館之建設，亦擬加以修改，以配合最近調整之各科學生人數。

各項已獲批准之建設計劃，將在一九七四年年底開始，可望於本四年計劃內（一九七五年）完成。新提議之建設計劃，如獲通過，將於兩年內進行，並在下一個四年計劃內完成。

## 財 政

本大學及成員書院均有小額補助基金及各社團與私人之贈款，以作獎學金或研究工作等用途。本校學費收入甚微，故其經費之主要來源，係香港政府撥給之補助金。

本大學與政府間之磋商，係經由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辦理。該委員會成立於一九六五年，其中十一名委員係海外學術界人士，六名係本港工商界領袖。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之職責，係就大學財政上之需要，向政府提供各種建議。

本大學新校舍所需要之建築費，預計約達港幣一億六千萬，基地結構工程及校園建築費用，亦達港幣三千七百萬元。香港政府已負擔校園基地工程及建築若干大樓之費用，至於學生活動中心、大學圖書館、中國文化研究所、大學保健醫療中心及雅禮賓館等建築物，則由各方面捐助建築費。本大學盼望海外各基金會及各界人士，能慷慨捐建本校其他之建築物。

### 學院、學位與文憑

凡欲在本大學各學院任何學系進修者，必須參加大學入學資格考試及格，或獲得本校准許豁免考試。本大學現設有四個學院，即文學院、理學院、社會科學學院及工商管理學院。

在上述任何一學院進修之學生，須修讀四年大學本科課程，並參加本校舉行之第一部及第二部學位考試，及格者可獲得學位。凡讀完三年級課程之學生，必須參加第一部考試。讀完四年級課程之學生，須參加第二部考試，其所考之試卷，及格者應共有七卷至九卷。所有應考生之主修及副修各科試卷均及格者，本大學即授予文學士、理學士、工商管理學士或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凡研究生在研究院修畢兩年研究課程考試及格者，本大學即授予哲學碩士、工商管理學碩士、或神學碩士。至於修畢一年研究課程考試及格者，則授予理科碩士或文科碩士。

凡在教育學院攻讀一年制教育文憑日班學生，或二年制夜班學生，修業期滿，考試及格者，可獲得教育文憑。

凡修畢一年制日班電腦系統分析研究課程，考試及格者，可獲電腦系統分析文憑。

一俟各學院及教師有所增加，本大學即開設其他高級學位課程，並頒授學位。

## 大學本科課程

本校各成員書院，均各自設有大學本科課程，其所設各學系之名稱，詳述於本冊所載各書院之簡史。本校之課程及其水準，均經大學教務會設立之各系務會所決定，並經由學院院務會及教務會通過。本校現有二十一一個系務會，此外另設有語文委員會、翻譯委員會及體育委員會，管轄下列一科或一組科目：

人事管理與工業關係學	人類學	化學	心理學
中國語文學	生物學	生物化學	生產學
市場學	地理學	社會學	社會工作
法文、德文、意文及日文	宗教知識	物理學	神學
政治與行政學	音樂	英國語文學	哲學
財務學	國際企業	教育	會計學
經濟學	新聞學	電子計算學	電子學
數學	歷史	翻譯	藝術
體育			

由大學三年級開始，本校即實施院際教學，使三成員書院之學生均選修由同一講師所授之課程，此種院際教學法，自一九六四年舉辦以來，發展迅速。一、二年級之課程現亦逐漸採取院際教學之辦法。

大學本科之教學自採取小組討論及「核心」課程計劃以來，已有顯著之改變。實施「核心」課程計劃，旨在盡量減少每一學科內之必修課程，以便各教師從事輔導及研究工作。而各學生亦得按各人之興趣從事學術方面之探討。

## 大學圖書館

大學圖書館成立於一九六五年，初期設於九龍安利大廈，一九六九年八月遷沙田校本部范克廉樓，作為臨時館址。一九七〇年港督戴麟趾爵士為本圖書館之永久館址奠基，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館新館落成啓用，由故唐炳源博士夫人主持揭幕禮，以紀念唐博士生前對本館所作之捐獻。本館新廈樓高五層，總面積八萬六千平方呎，足以度藏四十萬冊以上之圖書及容納五百人以上同時閱讀。館內並設有教職員書室、研讀小間、會議室、研討室、視聽資料室、攝影沖洗室、顯微膠片室、善本書室、書籍裝釘室以及全部鋼質之書架等等。實為遠東最現代化之大學圖書館之一。

本館係一提供參考研究資料之圖書館，主要為本校教職員、學生以及校外學者而設，在性質上有別於三成員書院之圖書館，而在組織上則聯同各書院圖書館而構成大學圖書館之統一體系。

由於中文大學係採聯合式體制，各圖書館互相協調，融貫一體，以期收合作之功效。目前已實行之共同措施計有三大項目：

一、中外文圖書及期刊學報之集中採購。

二、中外文圖書及期刊學報之集中編目。

三、編製大學圖書館及三成員書院圖書館全部藏書之聯合目錄。

本館已施行統一借書辦法，以便利本校師生，凡持有統一借書證者，可在大學圖書館及各成員書院圖書館借閱書籍。

由於大學圖書館及各書院圖書館互相協調，在採購和編目方面，不必要之重複事項已大為減少。

大學圖書館之學劃措施，由大學圖書館館長（主席）與三成員書院圖書館館長組成之圖書館系統委員會負責籌劃。此委員會係以集思廣益，羣策羣力，為促進大學暨各圖書館之館務及商討彼此互相配合之有關政策而設。此外，設有大學教務會圖書館系統委員會負責指導大學各圖書館之政策及行政。

其組織包括：

主席：大學校長

委員：書院圖書館委員會主席

大學各學院院長

研究院院長

大學圖書館系統主任（秘書）

自一九六九年十月起，本館之西方語文圖書採用「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編目，並同時將舊藏之西方語文圖書由「杜威十進分類法」改用「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至於中、日、韓文圖書則前曾依據燕京大學、哈佛大學合編之「漢和圖書分類法」及裘氏「中國圖書編目法」分類編目。一九七一年八月以後，本館中、日文圖書分類亦均改用「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

本館曾於一九六九年五月出版書本式之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及各書院圖書館度藏期刊聯合總目。目錄彙列二、二八一種學術性期刊及大學學報並標明其館藏地點（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出版增補），本館每月均印行新增書籍目錄中西文各一種。

在各專門學科資料之採選方面，本館與大學系務會密切合作，以適應各學科教學及研究之確切需要。近年來，本館已蒐集大量中文綫裝古籍善本及各類叢書等以供本校師生研究中國文化之用。在中文研究（漢學）方面，亦收集不少有價值之西方及日本之期刊學報。西文書籍，尤其在參考資料方面，年來亦有顯著之增長。

圖書館藏書（截至一九七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語文類別	種類	冊數
中文	四二二五一	八六五一八
日文	五一五三	九〇一二
西文	三三六七九	四九九〇七
合計：	八一〇八三	一四五四三七

圖書館藏期刊學報（截至一九七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語文類別	種類
中文	四五三

本校概況

日文 八九一

西文 一八四七

合計： 三一九一

在此三一九一種期刊內，一五九八種爲逐日到館者，其中中文佔一二〇種，日文與韓文佔二十八種，西文佔一四五〇種。

本館新廈面積廣闊，故以前分別存放於各成員書院圖書館及各研究中心之書籍、期刊，皆已收回皮藏於本館，以便利讀者借閱。至於各有關教育之書籍，則仍暫存教育學院在崇基之臨時院址。

三成員書院圖書館現度藏之書籍共約三十四萬二千冊。詳細資料分列本概況各個別書院部份。

### 電算機服務處

本校之電算機服務處設於范克廉樓地下，所採用之電腦系統爲國際電腦有限公司一九〇四A型。電算機服務處將所有電子計算工作資料以高速輸送至大學合辦電子計算中心計算，提高電子計算服務，以配合本校各部門之需要。

本大學之國際電算機公司之電算機是由其有二十四元碼之磁蕊存儲器的十二萬八千個字彙及二億四千萬個線內磁盤存儲語碼所組成。

電算機服務處爲大學所有學生、教學研究人員及行政人員提供以下各種服務：

- 一、將電子計算工作資料遙遠輸送到電算機中心；
- 二、電算程序編纂及資料處理之諮詢服務；包括剔誤程序設計及解釋如何使用各種現成之電算機軟體



設備；

三、電算機打孔服務。

本校業已設立電算機服務處管理委員會，以監督及管理該服務處之工作，並就該服務處之一切工作事宜，向大學校長提供意見。

### 入學規則

申請入學之學生，必須參加本大學之入學資格考試及格，或經核准免試，方得向本校之各學院及書院申請入學。參加考試之學生，須在第一次考試中獲得中文、英文及其他三科及格，方能符合入學資格考試之標準，取得申請入學資格。此外，考生並須符合擬入學之大學學院與成員書院所規定之入學條件，方能申請入學。在特殊情形下，學生具有與入學資格考試及格相等之資格，並經證明熟諳中文者，得申請免試入學；免試申請一經核准，即可入學。有關投考本大學入學試之資格，請參閱本概況第六部之考試規則。

### 學費及雜費

一九七四年至七五學年中，在本大學及各成員書院攻讀學士學位之學生，須繳交下列各項學雜費用：

一、每學年應繳者

學費

港幣壹千柒百伍十元

學生會年費

港幣陸拾元

二、入學時應繳者

保證金

港幣壹百元

本校概況

三、其 他

成績表費

首份港幣伍元以後每份港幣壹元

補考費（每卷）

港幣貳拾元

入學考試費

港幣陸拾元

畢業費

港幣壹百元

研究生之學雜費另列本概況之第四部研究院部份。

獎學金、助學金與學生經濟補助

本大學設有下列各獎助學金，由大學獎學金委員會統籌辦理，頒予本科生與研究生。該委員會係根據校董會接受捐款人所定之規則而釐定頒發各項獎學金、助學金、獎金及貸款之時間、辦法與選拔標準，並負責頒發獎助學金等。

除若干獎助學金金額超過五千元者外，本科生每年領受之獎助學金總額通常不得超過港幣五千元。左表為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內本科生獎助學金之統計：

獲獎人數百分率	與獎額總數百分率	總數 二七七八		聯合 九三四		新亞 九〇〇		崇基 九四四		學生人數	政 府	大 學	書 院	其 他	總 數	獲 獎 人 數
		獎金	獎額	獎金	獎額	獎金	獎額	獎金	獎額							
五九·五四%	七一·九二%	一三二八三〇元	一四一一	四四〇四三〇元	四七〇	四五三三一〇元	四七九	四三五〇九〇元	四六二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七	六七九	五五九
	八·二五%	三三七一〇〇元	一六二	一三一四五〇元	六四	七七五〇〇元	四四	一二八一五〇元	五四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一五六	六七一	五五九
	一六·七七%	二四七一〇〇元	三三二	一一〇一〇〇元	九九	四四七〇〇元	七七	九二三〇〇元	一五六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七	六七九	五五九
	三·〇六%	六九八八〇元	六〇	一〇二〇〇元	九	五四一八〇元	四四	五五〇〇元	七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	七	六七九	五五九
	一〇〇%	一九八二九一〇元	一九六五	六九二一八〇元	六四二	六二九六九〇元	六四四	六六一〇四〇元	六七一	總數	總數	總數	總數	七	六七九	五五九
			一六五五		五三五		五六一				獲獎人數	獲獎人數	獲獎人數	獲獎人數		

現將大學各獎助學金情形簡列於後。至於各書院之獎助學金則列於各書院之概覽。此外，政府助學金大學聯合委員會及本大學成員書院又設有貸款計劃，以應急需。學生亦有機會於課餘時間兼職。

### 太古獎學金

太古有限公司捐贈獎學金六名，每名獎額為每年港幣五千元，可連領三年。該項獎學金由一九七三至七四學年度開始，每年頒予二年級學生二名，選拔標準為學業成績、品格及領導才能。得獎人不得同時領受其他獎助學金。

### 生力獎學金

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每年捐贈獎學金三名，每名港幣六千元，頒予第一部學位試成績優異之學生，領受人之家庭經濟情況、品行、學業成績、工作能力等均為選拔之條件。

### 江貽孫紀念獎學金

已故江貽孫先生之四位公子為紀念其先尊翁，特捐贈港幣四十三萬五千元設立「江貽孫紀念獎學基金」，以每年所得收益設置獎學金多名，頒予學業成績優異而家境清貧之學生。

### 李祖祐醫生紀念獎學金

香港聯青社為紀念李祖祐醫生對社會之貢獻，特捐贈港幣一萬七千元，設立「李祖祐醫生紀念獎學金」，以每年之收益頒予中文系四年級學生一名，獎額為一千元，由大學中文系系務會根據學位試第一部份之成績而選拔之。

### 李寶椿獎學金

李寶椿慈善信託基金委員會每年捐贈獎學金數名，每名獎額為每年港幣二千元，人選乃根據學業成績與經濟狀況而定。得獎人如成績良好，可連領四年。

### 余瑞昌獎學金

已故殷商余瑞昌先生之哲嗣爲紀念其先尊翁，捐贈港幣二十萬元設立「余瑞昌獎學基金」，以該基金每年之收益設置獎學金數名，每名港幣二千元，頒予入學試成績優異而家境清貧之一年級生。該獎學金可根據得獎人之學業成績及其經濟狀況而連續給予四年。

### 祈爾滿醫科獎學金

由一九七零至七一年度起五年內，前雅禮協會駐港代表何欽思博士伉儷爲紀念祈爾滿先生，每年捐贈獎學金五百美元，以資助一名由本大學轉入香港大學攻讀醫科之學生。

### 東亞銀行金禧紀念獎學金

東亞銀行爲慶祝該行成立五十週年紀念，由一九七二至七三年度起，每年捐贈獎學金六名，每成員書院二名，每名港幣三千五百元。

### 招福申獎學金

招福申先生捐贈港幣三萬元，設立獎學基金，以其收入設立獎學金，每年輪流頒予三成員書院之四年級學生。

### 林炳炎基金會獎學金

林炳炎基金會有限公司每年捐贈獎學金三名，每名港幣二千元，頒予主修經濟學或工商管理學之學生，三成員書院各一名。

林靄堂獎學金

林安行先生以林靄堂獎學基金名義捐贈港幣五萬元予本大學，以該項基金每年之收益設立獎學金二名，頒予教育學院之學生。

美國銀行辯論比賽獎學金及研究獎學金

每年香港大學及中文大學學生會聯合舉辦辯論比賽，由美國銀行贊助。該辯論賽分爲兩項，第一項爲兩大學混合賽，每隊由兩大學本科生各二名組成，獲勝隊伍之隊員每人可獲得「美國銀行辯論比賽獎學金」港幣五百元。

第二項比賽則由兩校對壘，獲勝隊伍可爲該大學之學生贏得「美國銀行研究獎學金」港幣三千元及獎盃乙座，負方亦獲頒發獎學金二千元。該項獎金可供各同學於暑期或下學年進行研究工作。

英國國際電腦有限公司獎學金

英國國際電腦有限公司每年捐贈獎學金六名，每名港幣一千元，頒予本大學研習電子計算學或其運用之本科生或研究生。

南加州中華科工學會獎學金

南加州中華科工學會爲鼓勵本港華人對科學及工程學研究之興趣，每年捐贈獎學金一名，金額爲美金一百元，頒予理學院學生，選拔標準爲家庭環境、領導才能、學業成績及對暑期研究之貢獻。

南華早報新聞學獎學金

南華早報每年捐贈獎學金四名，每名每年港幣一千五百元，頒予新聞系成績優異之學生。

### 星島報業有限公司獎學金

星島報業有限公司每年捐贈獎學金四名，每名每年港幣一千五百元，頒予新聞系成績優異之學生。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社會工作獎學金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於一九六五年為慶祝百週年紀念，將若干投資贈予本大學，作為獎學基金，以其每年收入設置獎學金，以獎勵主修社會工作之學生，獎額每名每年港幣五千元，最多可連領兩年，獲獎者須為學業優良及有志於社會工作者。得獎人不得同時領取其他獎學金，而畢業後須在本港社會工作機構服務二年。

###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獎學金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每年捐贈獎學金六名，每名港幣五百元，頒予三成員書院之學生，每書院二名，各書院可自行決定其頒發該項獎學金之條件。

### 香港美國大學同學會獎學金

香港美國大學同學會捐贈獎學金一名，獎額為港幣三千元，頒予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之研究生。

### 香港美國大學同學會韋夫人紀念獎學金

香港美國大學同學會為紀念已故會員韋夫人，自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度起四年內，每年捐贈獎學金二名，每名每年港幣二千五百元，頒予三年級及四年級學生各一名。得獎人須為家境清貧，成績良好及對學生福利有貢獻者。

香港政府社會工作助學金

香港政府設有助學金補助社會工作學系三年級及四年級學生，每名每年最高額為港幣三千五百元，最多可連領兩年。領受人畢業後須在本港擔任社會工作兩年。

香港政府助學金及貸款

香港政府於一九六九年五月決定由公帑撥款作助學金及免息貸款補助本校之清貧學生，使不必因經濟困難而不能攻讀。助學金及貸款之分配由政府助學金大學聯合委員會根據學生之經濟狀況而辦理。一九七四至七五年度香港政府將撥款一千七百萬港元實施此項計劃，以補助本大學及香港大學之學生。

香港總商會獎學金

香港總商會捐贈獎學金三名，每名港幣二千元，頒予三成員書院攻讀工商管理學成績優異之四年級學生。

馬爾登紀念獎學金

香港扶輪社為紀念馬爾登先生而捐贈港幣三萬元，設立獎學基金，以該基金之每年收益設置獎學金二名，頒予攻讀工商管理學之四年級學生，人選由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根據學位試第一部份成績而定。

素友社獎學金

素友社捐贈獎學金一名，獎額為美金二百元，頒予三、四年級學生。得獎人必須在學生團體活動方面具有領導才能，成績優異而家境清貧。



### 郭靖堂獎學金

本大學獲贈港幣十萬元以設立「郭靖堂獎學基金」，以紀念已故郭靖堂先生，此項基金每年之收益用作獎助三成員書院之學生各一名，每名每年港幣三千元，領受人須為學業成績良好而家境清貧者，並可連領至畢業為止。

### 麥道軻獎學金

香港華人社團為紀念前華民政務司麥道軻先生在香港之優異政績，特捐贈港幣十六萬元設置獎學基金，每年所得之收益頒予主修中國文學或歷史之學生九名，即三成員書院各三名。

### 陶氏化學公司獎學金

陶氏化學公司捐贈獎學金二名，每名港幣五千五百元，頒予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學生。

### 渣打銀行獎學金

渣打銀行每年捐贈獎學金三名，每名港幣四千元，頒予攻讀工商管理學之學生，每成員書院一名。

### 善信獎學金

香港華人廟宇管理委員會每年捐贈港幣六千元，俾設置六名獎學金，每名獎額一千元，以推進本大學對中國文化之研究，其中三名獎學金頒予攻讀教育文憑及專修中文教學法之教育學院學生，另三名獎學金則分別頒予本大學三成員學院中文系、歷史系或哲學系二年級或三年級之學生，每院一名，其選拔標準為該院之中文考試成績。

### 華僑日報新聞學獎學金

華僑日報每年捐贈獎學金四名，每名每年港幣一千五百元，頒予新聞系成績優異之學生。

無名氏獎學金

一位無名氏捐贈港幣十萬元設立無名氏獎學基金，以該基金每年之收益設置獎學金二名，每名港幣三千五百元，頒予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之研究生。

雍仁會大學社助學金

雍仁會大學社為慶祝其鑽禧紀念，由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度起捐贈助學金一名，金額為港幣一千五百元，頒予經濟困難而學業成績良好之本科生或研究生。雍仁會會友之子女可獲優先考慮。

萬國寶通銀行獎學金

萬國寶通銀行每年捐贈獎學金二名，一名頒予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之研究生，金額為港幣五千五百元，另一名頒予主修工商管理學、經濟學等之學生，金額為港幣五千元，人選乃根據學生之學業成績及其將來對本港商業界可作之貢獻而定。得獎人不得同時領取其他獎助學金或貸款。

規殼留英獎學金

香港規殼有限公司於一九六五年捐贈港幣二十萬元，設立規殼獎學基金，該基金由本大學管理，以每年所得利息撥作獎學金，特為資助本校畢業生赴英深造之用，獎額視乎其所選修之學科費用而定。金額包括來回旅費及生活費。是項獎學金並非每年均有頒發，因需視前期獲獎者修讀之年期而定，故僅每兩年或三年頒發一次。人選係根據學生之品格、興趣、學業成績及其將來對發展香港可能作出之貢獻而定，而領導才能尤為重要。得獎人必須為中國人，學成後須回港服務。

### 蒙民偉獎學金

信興電器貿易有限公司捐贈港幣十萬元，設立蒙民偉獎學基金，以該項基金每年之收益作獎學金二名，每名港幣三千五百元，頒予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成績優異及家境清貧之研究生。

### 羅宗淦紀念獎學金

爲紀念已故助理教育司羅宗淦先生，其親友捐贈款項約港幣十萬元，作爲獎學基金，以每年所得收益設置獎學金四名，獎額爲每名港幣一千五百元，頒予三名學位試第一部成績優異而家境清貧之中文系四年級學生及一名研究院成績優異而家境清貧之中文學部二年級生。

### 讀者文摘獎學金

讀者文摘每年捐贈獎學金一名，獎額爲港幣六千元，輪流頒予各學院第一部學位試學業成績最優異之學生，而該生之品格及領導才能均在考慮之列。

茲將獎助學金之分配情形列後：

一、各科學生均可領受者：

太古獎學金

生力獎學金

江貽孫紀念獎學金

李寶椿獎學金

余瑞昌獎學金

本校概況

東亞銀行金禧紀念獎學金

招福申獎學金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獎學金

香港美國大學同學會韋夫人紀念獎學金

香港政府助學金及貸款

素友社獎學金

郭靖堂獎學金

雍仁會大學社助學金

讀者文摘獎學金

## 二、工商管理學

香港總商會獎學金

馬爾登紀念獎學金

渣打銀行獎學金

## 三、工商管理學或經濟學

林炳炎基金會獎學金

萬國寶通銀行獎學金

## 四、中文

李祖祐醫生紀念獎學金

麥道軻獎學金

善信獎學金

羅宗淦紀念獎學金

五、社會工作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社會工作獎學金

香港政府社會工作助學金

六、理科

南加州中華科工學會獎學金

七、新聞學

南華早報新聞學獎學金

星島報業有限公司獎學金

華僑日報新聞學獎學金

八、電子計算學

英國國際電腦有限公司獎學金

九、研究院之學生可領受者

羅宗淦紀念獎學金

十、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之學生可領受者：

香港美國大學同學會獎學金

本校概況

陶氏化學公司獎學金

無名氏獎學金

萬國寶通銀行獎學金

蒙民偉獎學金

十一、教育學院之學生可領受者：

林靄堂獎學金

善信獎學金

十二、海外深造學生可領受者：

蜆殼留英獎學金

十三、其他

祈爾滿醫科獎學金

美國銀行辯論比賽及研究獎學金

### 學生宿舍

本大學各成員書院均設有學生宿舍，可容納男女宿生約一千人。其中崇基學院之明華堂、文林堂與神學樓宿舍，新亞書院之宿舍，及聯合書院之湯若望宿舍均為男女生宿舍，崇基之應林堂則祇供男生寄宿，華連堂則祇供女生寄宿。

此外，臨時宿舍又可容納男女宿生約四百人。  
宿費按學期繳付，由一百五十元至三百元不等。

### 大學保健處

大學保健處之職責在為學生、教職員及教職員家屬服務，本處特別重視學生之生理及心理健康；現在正計劃發展綜合服務以處理學生身心各方面之問題及需要。

大學保健醫療中心為保健服務計劃實施所在地，由雅禮協會捐贈，於一九七一年九月卅日正式開幕。該保健醫療中心乃經特別設計，以供推行疾病預防、健康教育及個人醫療服務之用。

大學保健醫療中心工作時間為：由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星期六則由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服務範圍包括：

- \* 診斷病症、提供輔導、藥物治療、傷口包紮、防疫注射及病理化驗。
  - \* 於學期期間內，星期一至星期六工作時間內每日廿四小時均有護士當值及醫生應診。
  - \* 若有需要，學生可住院接受觀察、隔離、診斷及短期之治療。
  - \* 牙科檢驗、診治、預防及急症治療。
  - \* 按期體格檢查，以便簽發有關證明文件。
  - \* 統籌辦理一切須由其他方面所提供有關之醫學化驗、X光診斷、專科診治及醫院治療。
- 由大學保健處直接提供之醫療服務不收費用，惟出診及牙科則例外。
- 本處深望學生能藉大學教育之機會及與保健醫療中心之接觸，培養良好之健康習慣以維護其寶貴之身

體健康。

### 就業輔導處

大學就業輔導委員會於一九六八年五月一日成立，輔導處即隨之產生。委員會之任務在向大學校長提供有關學生就業輔導計劃及推行方針之建議，同時與各書院之學生指導工作謀取配合。

輔導處除為一般就業之輔導中心外，並調查與檢討就業機會，供給徵聘消息，籌劃訓練課程以增進學生對於就業之興趣。一方面協助聘用機構研究人事問題，並增強其對就業學生之認識。

### 出版部

大學出版部於一九六八年一月成立，主理出版及分發經大學學術性出版物委員會通過之著作，並襄助大學各部門之出版及印刷事宜。迄一九七四年六月止，已出版書籍計有一〇四種，包括有關中國文化研究、歷史學、音韻學、物理學、經濟及英國文學之論文及學報等。

出版部在市區設有辦事處，現址為九龍彌敦道六七七號恒生銀行大廈十二樓。

### 大學與國際學術界之聯繫

本大學在學術界所負之特殊使命，與本港獨有之國際地位相符合，因此與海外各高等教育機構之聯繫，甚為密切，而彼等對本校之關懷，亦至誠懇。大學校長李卓敏博士於其就職演辭中云：「中文大學非祇作為與英國聯繫之機構而已，乃為具有國際性之學府。一於此可見此等聯繫，實具有莫大之價值。」



本校設有三個學術諮詢委員會，以世界各地之著名學者爲委員，俾本校得隨時諮詢學術問題。又有海外各教育機構之著名教育家，如英國薩撒斯大學前任校長、倫敦大學東方及非洲研究院院長、美國哈佛大學校長、及加利福尼亞州大學前任校長等，担任本大學校董會董事。

本大學除加入「英聯邦大學協會」爲會員外，亦爲「東南亞高等教育機構協會」及「公共行政東區組織」之會員，並與英國「海外高等教育大學校際委員會」有密切之聯繫。

本大學曾與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大學簽訂一項交換協定，其中規定本大學得選派學生若干名，進入加州大學任何一分校攻讀，並豁免其外籍學生之學費。此外，加州大學復以研究獎學金贈予本校教師，在該大學研究院進修。此項交換計劃誠爲彼此有益之舉，而本大學之學術水準，亦爲國際所公認。本校教師四十九人，曾由美國福特基金會資助，前往美國深造，資深者從事研究及觀摩美國學術界人士之成就，其他則攻讀高級學位。同時，英國理法曉信託基金會、蠟殼石油公司及中英文化研究獎學金信託會等機構，亦慷慨資助本校教師暨畢業生等數人，分別在英國高等學府攻讀。

本大學現已設有法文、德文及日文三項外國語文科目，有副修學位課程。並訂有外國語文訓練計劃，以促進對外國語文之研究。大學現有法文講師二人，德文講師三人，及日文講師三人，均由各該國政府遣派，同時另有獎學金額，贈予本大學畢業生。意大利文選修科亦已開始納入三院共同課程體系中授課。

本校經常邀請海外著名學者，前來作短期之訪問，以便對本校提供建議與協助。

本大學除主持上述各項計劃外，各成員書院與海外各高等機構之間，早有學術交換之聯繫，新亞書院與雅禮協會 (Yale-in-China) 之關係，甚爲密切，並與碧佛學院 (Beaver College) 成立學生交換計劃；與崇基學院聯繫者爲「華爾士利燕京委員會」(Wellesley Yenching Committee) 及「普林斯頓亞洲委員會」

(Princeton-in-Asia Committee)；後者派出新畢業之大學生為助教，協助教學。而勒蘭斯大學 (Redlands University) 則與崇基有學生交換計劃。華爾士利大學正擬擴大其計劃，在香港設一居港之計劃主任及該校學生之中國研究課程。而聯合書院則與威廉士大學 (Williams College)，及印第安那大學 (Indiana University) 有教育合作計劃。

為協助未能操中國語言者學習講國語及閱讀中文起見，新亞書院與雅禮協會業已設有「中國語文研習所」，關於該研習所之情形，請參閱本冊所載之新亞書院簡史。

### 概況及校刊

本校除每年出版一次之「中文大學概況」外，另有每月出版一次之「中文大學校刊」。校刊為報導本大學重要發展情形之刊物，係非賣品，專為大學本部及三成員書院之教職員及大學各方友好而出版。

第三部

成  
員  
書  
院



# 崇基學院

(院址：香港新界沙田；電話：NT 六二二二一 電報掛號 CHUNGCHICOLKL)

校董會主席

李福和 O.B.E. 勳銜，美國波士頓大學理學士，美國紐約大學商學碩士，香港太平紳士

校董會副主席

黃宣平 C.B.E. 勳銜，理學士，香港太平紳士

院長

容啓東 O.B.E. 勳銜，清華大學理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哲學博士，香港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榮譽法學博士，香港太平紳士

副院長

Robert N. RAYNE 英國牛津大學文科碩士

義務司庫

宋啓鄴 美國聖母大學理學士，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文學院院長

張德昌 國立清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崇基學院

工商管理學院院長

盧寶堯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商業行政學碩士，美國哈佛商學院教師班文憑

社會科學院院長

黃壽林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南加州大學文科碩士

理學院院長

Ronald F. TURNER-SMITH 英國伯明翰大學理學士，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

校 牧

胡仲揚 美國三藩市神學院神學士、神學碩士，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博士

註冊主任

李乃元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美國喬治裴寶迪大學文科碩士，哥倫比亞大學專業文憑

代理總務主任

余國強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

圖書館館長

沈羅素琴女士 菲律賓馬尼拉國立師範學院理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科學理科碩士（休假）

代理學生輔導主任

黃徐增綏女士 上海聖約翰大學文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

秘書

方信侯 燕京大學文學士

校長辦公室助理

傅德燦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國立菲律賓大學公共行政學院碩士

助理註冊主任

黃徐增綏女士 上海聖約翰大學文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

助理圖書館館長（一九七四——七五年代理館長）

吳余佩嫻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西蒙斯大學圖書館科學碩士

行政助理

林紹貽 崇基學院統一文憑

陳淑安女士 燕京大學文學士

詹維明女士 美國信叔魯學院文學士，加拿大渥太華大學教育科碩士

蘇義有 美國希望學院文學士，美國西部神學院宗教教育科碩士，美國西部密芝根大學文科碩士

崇基學院

## 文學院

### 中國語文學系

#### 講座教授

周法高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北京大學文科碩士

#### 講師

何朋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日本京都大學人文研究所副研究員，香港中文大學文科碩士

周林蓮仙女士 中山大學文學士，香港大學文科碩士、哲學博士

黃繼持 香港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教育文憑（系主任）

黃孟駒 中山大學文學士

鄧仕樑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休假）

#### 副講師

潘銘燊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圖書館科學碩士，美國芝加哥大學圖書館科學高級科證書

吳尚智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 語文教員

蔣英豪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助 教

周國正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 英 文 系

高級講師

A. R. B. ETHERTON 英國倫敦大學榮譽文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講 師

Brian C. BLOMFIELD 英國劍橋大學榮譽文學士，英國里斯特大學教育文憑

Simon P. J. ELLIS 英國牛津大學榮譽文學士及文科碩士，英國列茲大學教育文憑（系主任）

Esme LYON, Mrs. 英國牛津大學文科碩士及教育文憑，英國倫敦大學教育文憑

John N. DENT-YOUNG 英國劍橋大學克萊爾學院文科碩士，英國倫敦教育學院研究院教育文憑，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

副 講 師

Peter B. O. ETHERTON 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休假）

Gail Schaefer Fu, Mrs. 美國華爾士利大學文學士，美國密芝根大學文科碩士

Herbert D. PIERSON 美國瑪利諾大學文學士，州立紐約大學神學士及文科碩士（休假）

劉李慧珍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科碩士

崇 基 學 院

語文教員

Carlene CAVANAUGH, Mrs.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理學士

特約助教

Carolyn CURTIS 美國華樂士利大學文學士  
Jane A. LEIFER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文學士

助 教

潘定邦 美國紐約大學文學士  
楊胡令筠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  
孔憲輝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李志靄女士 加拿大皇后學院文學士

### 歷 史 學 系

講座教授

Noah E. FEHL 美國柏克尼大學文學士，恩德福紐頓大學神學士，白朗大學文科碩士，芝加哥大學哲學博士

高級講師

張德昌 國立清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系主任）

講師

羅球慶 香港新亞研究所畢業，美國哈佛大學文科碩士

王曾才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英國劍橋大學文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許冠三 國立東北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助教

葉漢明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 日本語文學系

客座教授

琴野孝 日本東京大學文科碩士，日本北海道大學哲學博士

客座講師

庄野晴己 日本慶應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辻伸久 日本慶應大學文學士，美國康奈爾大學文科碩士

副講師

余均灼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教育文憑，日本東京外國語大學文學士

### 音樂學系

客座教授

卞趙如蘭女士 美國哈佛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崇基學院

高級講師

David Gwillt 英國劍橋大學音樂學士

講師

Dale A. Craig 美國密禮根大學音樂學士，美國康奈爾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史丹福大學音樂博士

Ruth-Esther Hillila 美國北密芝根大學音樂理學士，美國波士頓大學文科碩士、哲學博士

A. Keith Anderson 英國牛津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系主任）

Philip Cavanaugh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理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匹次堡大學哲學博士

Harrison C. Ryker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音樂碩士及哲學博士

兼任講師

李 冰女士 英國皇家音樂學校演奏文憑，英國皇家音樂學院演奏文憑，英國皇家音樂學院協會會員

張世彬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鄭繼祖 英國皇家音樂學院協會會員，英國三一音樂協會會員

鋼琴教員

金天德女士 香港音樂院文憑，美國奧勃連大學音樂學士，美國德克薩斯大學音樂碩士

中國音樂資料室主任

張世彬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兼任教員

蘇振波 汕頭藝術中心畢業

Ingelene NIELSEN, Mrs. 奧國維也納大學哲學博士

Christine MURRAY, Miss 英國聖母學院教育文憑

John KOLJONEN

蕭碩昌

曾湘

黃權

吳國材

徐華南

徐美芬 美國密禮根大學音樂學士

雷邁克 英國皇家音樂學校演奏文憑

李慶淑 美國克迪士音學院藝術文憑

助教

唐健垣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文學士

Donald S. MACDONALD 英國皇家音樂學院協會會員

哲學及宗教學系

高級講師

沈宣仁 菲律賓基督教學院文學士，美國奧勃連大學文科碩士，芝加哥大學神學士、哲學博士（休假）

崇基學院

講 師

吳利明 日本國際基督教大學文學士，美國普林斯頓神學院神學士、神學碩士及神學博士（宗教知識組組長）  
陳 特 新亞書院研究所畢業，美國南伊利諾州大學哲學博士（休假）

勞榮煒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

Richard R. Deutsch 巴索爾大學神學博士

Paul Newman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文學士、神學士，英國聖安德魯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兼神學組組長）

John W. Olley 澳洲雪梨大學理學士、哲學博士，墨爾本大學神學士

何秀煌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美國密芝根大學哲學博士（哲學組組長）

潘應求 新加坡三一神學院神學士，英國倫敦大學榮譽神學士，英國愛丁堡大學哲學博士

副 講 師

鄭廣傑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堅忍學院神學士，哥吉洛士特神學院神學碩士

黃展驥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

兼任講師

The Rev. Raymond L. Whitehead 美國愛默赫斯學院文學士，美國聯合神學院神學士

郭乃弘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耶魯大學神學士

The Rev. Carl T. Smith 美國德寶大學文學士，美國聯合神學院神學士

鄧肇明 台灣成功大學理學士，路德神學院文憑，德國漢堡大學神學碩士

助 教

\* 關子尹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 兼任

# 工商管理學院

院長

盧寶堯

會計及財務學部主任

傅元國

市場及國際企業學部主任

盧寶堯

生產及人事管理與工業關係學部主任

方展雄

講座教授

司徒新

燕京大學文學士，美國賓夕維尼亞大學工商管理科碩士、哲學博士

高級講師

盧寶堯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商業行政學碩士，美國哈佛商學院教師班文憑

崇基學院

講師

傅元國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美國卜翰陽大學理學碩士，美國伊利諾大學哲學博士

方展雄 國立台灣大學法學士，美國南卡羅來納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美國史坦福大學生產管理證書

副講師

李金漢 香港中文大學商學士及商學碩士（休假）

關權初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工商管理科碩士（休假）

Patrick T. McGuire 美國聖心學院文學士，瑪利諾神學院神學士及宗教教育碩士

助教

李彭鑾 香港中文大學商學士

潘錫淦 台灣成功大學理學士

## 社會科學院

### 經濟學系

講座教授

邢慕寰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

講師

胡孝繩 廈門大學文學士，美國范登堡大學文科碩士及經濟發展過程證書



莫凱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美國密芝根州立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系主任）

Joel G. McClellan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文學士，瑞士日內瓦大學政治科碩士，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文科碩士

Ghulam M. Radhu 喀拉蚩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美國賓夕維尼亞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助教

余立平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理學士，西密芝根大學理科碩士

### 地理學系

高級講師

章熙林 中山大學理學士，東京教育大學哲學博士，英國皇家地理學會會員（系主任）

講師

梁蕪善 中山大學理學士，浙江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科碩士，倫敦大學哲學博士，英國皇家地理

學會會員

Arthur J. Van Alstyne 美國瑪麗維魯學院文學士，西部神學院神學學士，美國匹茲堡大學文科碩士、哲學博士

謝福原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英國倫敦大學理科碩士、哲學博士

助教

江國鈞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廖淦標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崇基學院

### 社會工作學系

講師

何輝錕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美國芝加哥大學社會工作學碩士（系主任）

吳夢珍女士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文憑，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士、社會工作學學士及碩士

林符月娥女士 美國西雅圖太平洋大學文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社會工作學碩士

實習導師

Mary Boldrick, Mrs. 美國瑪麗維魯學院文學士，美國匹茲堡大學社會工作學碩士

陳黃穗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余慕紅女士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 社會學學系

高級講師

黃壽林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科碩士（系主任）

講師

李沛良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美國匹茲堡大學哲學博士

黃暉明 美國勒蘭斯大學文學士，加州大學文科碩士、哲學博士（休假）

吳白叟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美國哈佛大學哲學博士

William D. Hacker 美國社魯尼大學文學士，美國赫福神學院文科碩士，美國康奈爾大學哲學博士

助 教

李永權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 曾榮光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 陳國樑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心理學組

客座教授

William F. Dukes 美國安慕理大學文學士，美國北加路拉娜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哲學博士

(心理學組組長)

講 師

Neil M. Goodman 美國紐約昆斯學院文學士，美國普林斯頓文科碩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哲學博士

Michael Bond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文學士，美國史坦福大學哲學博士

Richard A. Lyczak 美國達德穆斯大學文學士及哲學博士

周丁浦生女士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維斯康辛大學理科教育碩士、哲學博士

特約助教

Nicola Seibert, Miss 美國華爾士利大學文學士

\* 兼任

崇基學院

助 教

何文韻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

陳鳴勳 香港大學文學士

理 學 院

生 物 學 學 系

講座教授

L. B. THROWER 澳洲墨爾本大學理學士、理科碩士、哲學博士

教 授

張樹庭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維斯康辛大學理科碩士、哲學博士（系主任）

高級講師

胡秀英女士 金陵大學文學士，嶺南大學理科碩士，美國哈佛大學哲學博士

講 師

狄林光輝女士 香港大學理學士、教育文憑，美國夏威夷大學哲學博士

容拱興 崇基學院畢業文憑，美國加州大學理科碩士、哲學博士（休假）

趙錦威 香港大學理學士、特級理學士、哲學博士（休假）

副講師

Ann P. STIRLING, Mrs. 英國威爾斯大學理學士，英國南安普敦大學理科碩士

助教

\*李嗣繁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湯達明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陳潔玉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利鳳嫻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黃振祥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理學士

\*楊靜熙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葉秀華 台灣輔仁大學理學士

化學學系

教授

張雄謀 上海滬江大學理學士，美國州立喬和華大學理科碩士、哲學博士

高級講師

譚尚清 香港大學理學士、理科碩士，英國諾定咸大學哲學博士，英國皇家化學學會高級會員

\*兼任

崇基學院

講師

李偉基 美國伊利諾大學理學士、美國密芝根大學理科碩士、哲學博士

韓柳愛華女士 香港大學理學士、哲學博士，英國倫敦大學理科碩士，英國皇家化學學會會員（系主任）

雷和博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士及理科碩士，英國布理斯托大學哲學博士

蘇叔平 香港大學理學士、特級理學士，加拿大麥馬士打大學哲學博士，英國倫敦大學皇家化學學會會員，加拿大

化學學會會員（休假）

徐武軍 台灣成功大學理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理科碩士，美國密蘇里大學哲學博士

助教

\* 李樹榮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謝治生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李鏡蓮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區美娟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李秋廣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羅繼光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林添德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數學系

高級講師

Elmer J. Brody 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理學士，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哲學博士（休假）

\* 兼任

Ronald F. TURNER-SMITH

英國伯明翰大學理學士，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講 師

曹熊知行女士 國立西南聯合大學工學士，英國倫敦理工皇家學院院員文憑，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

謝蘭安 中山大學理學士

岑嘉評 浸信學院文憑，英國列茲大學理科碩士，加拿大亞伯達大學哲學博士

周慶麟 崇基學院統一文憑，美國紐約大學理科碩士，英國利物浦大學哲學博士

陳焯良 香港大學理學士，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理科碩士，美國托理多大學哲學博士

助 教

\* 單淨圻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陳潤平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周雄杰 中山大學理學士

\* 孔祥恩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物 理 學 系

高級講師

陳耀華 嶺南大學理學士、理科碩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講 師

莊聯陞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日本東京教育大學哲學博士，英國物理學會高級會員

\* 兼任

崇 基 學 院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助 教

- 馮士煜 美國哈佛大學理科碩士、哲學博士
- 蔡忠龍 香港大學理學士、特級理學士，美國蘭塞拉爾工藝學院哲學博士（休假）
- 梁輝明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學士、理科碩士、哲學博士
- 賴漢明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美國達德穆斯大學哲學博士

- \* 黃健忠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潘應明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徐穩林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劉江漢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梁泰基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趙挺偉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何維基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體 育 部

主 任

李小洛 嶺南大學文學士，美國春田學院理科碩士

體育教員

- 韓桂渝女士 華南師範學院文憑，丹麥辛保學院體育科證書
- 郭源華 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士
- 黃 靖 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士

\* 兼任



## 崇基學院校史畧述

崇基學院爲香港基督教會代表於一九五一年十月所創辦，初時僅有學生六十三人，借用聖約翰大堂及聖保羅中學開辦。其後乃租賃堅道房舍及下亞厘畢道之聖公會霍約瑟紀念堂爲校址。此項發展實有賴美國之亞洲區基督教高等教育聯合董事會、紐約之嶺南大學基金委員會與英國倫敦之亞洲基督教大學協會之資助，始克達成。自是以後，本港各界人士之經濟支援，亦有加無已。

本書院於一九五五年依照香港法例註冊，以校董會爲最高管理機構，校董會常務委員會則爲校董會之執行委員會。教務委員會及文、理、社會三學院院務委員會，處理一切有關教務事宜。是項組織，自註冊迄今，無甚變更。

蒙香港政府在新界馬料水撥贈土地一段，面積共十英畝，並於其地建築火車站（現名爲大學站），本書院乃於一九五六年遷至環境優美之馬料水永久校址，並增購隣近土地，以爲建築運動場及新增校舍之用。目前本書院擁有土地，連同官地在內，面積共達五十五英畝。

崇基、新亞及聯合三間書院，於一九五七年共同組織香港中文專上學校協會，其目的在促進中文高等教育之發展及獲得政府之承認。

一九五九年，香港政府批准專上學校條例。本校乃立即申請註冊，於一九六三年初經政府批准。自一九五九年起，本校之經費大部由政府撥給。一九六三年十月十七日香港中文大學依據富爾頓委員會報告書宣告成立，本校乃成爲大學三成員書院之一。

本書院設有文學院、工商管理學院、社會科學院及理學院。文學院之下，分設中國語文學系、英文系、歷史學系、日本語文學系、音樂學系、哲學及宗教學系（附設神學組）；工商管理學院之下，分設市場及國際商業學部，會計及財務學部，生產及人事管理與工業關係學部；社會科學院之下，分設經濟學系、地理學系、社會工作學系及社會學系（附設心理學組）；理學院之下，分設生物學學系、化學學系、數學學系及物理學學系。

### 校舍及校園

本書院之校園位於新界大埔道十一呎半東北之山谷，俯瞰吐露海港。迄一九七三年六月止，本書院已建有下列之主要校舍。

八座毗連之課室及各系辦公室。禮拜堂及辦公室。教職員住宅六座，可容三十六個家庭居住，又單身教職員住宅一座（由舊醫療室改建）。校長住宅。牟路思怡圖書館。總辦公廳大樓。眾志堂。教職員聯誼會會所及膳堂。音樂大樓（由舊圖書館改建）。嶺南體育館及運動場。神學大樓內設有辦公室、課室、學生宿舍（可供四十八人寄宿）及六所教職員住宅。竹苑可供十六個初級職員家庭及單身工友居住。學生宿舍四座，可容男女學生四百人寄宿。康樂中心（由舊學生膳堂改建）。一座教職員住宅內設單身教職員宿舍及神學組教員住宅一所，正在建築中，約年內即可完成。

其他建築物，如第五座學生宿舍及第二座初級職員宿舍，均在籌建中。

## 入學及修習程序

本書院現設有修習四年之課程。凡經香港中文大學入學資格考試合格或經核准免試之學生，得申請入學肄業。

學生之主修科、副修科及選修科課程，其教學及考試程序，均由每科之大學系會所規定（各書院學系之教員均為大學各科系會之委員）並經常予以修訂。自一九七三——七四年度起，一年級新生入學時，以學院為單位（即文學院、理學院或社會科學學院），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合格，始可選定某學系為其主修。

本校學生除須修畢學位考試之必修課程外，尚須修畢下列之共同必修課程：

- （一）四年綜合基本課程，
- （二）一年大一國文，
- （三）一年或二年普通英語課程，
- （四）一年體育課程，
- （五）一年級新生國語學期課程。

講課採用之語言為國語、粵語及英語，隨授課教員之選擇。

學生在校修業期滿，成績合格，並經教務委員會之推薦者，得參加中文大學學位考試，考試及格，由中文大學授予學士學位。

### 教職員與學生

本學院於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度有學生九百四十七名。其中男生佔五百八十三名，女生佔三百六十四名。多數學生乃在香港出生或於一九四九年後從內地來港者。學生中有數名係來自澳門、台灣及泰國等地。除其中六名為美國及一名日本特別生外，其餘均屬中國國籍。信奉基督教之學生佔全院人數比率百分之三七·一六。

本學院教員共計一百六十人，其中九十七人係專任教師，十九人係兼任教師，四十四人係助教。

### 獎助學金

查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度獲得獎助學金之學生，約佔全院學生人數半數以上。本學院並籌有現款，以備員生急需時借用。

### 圖書館

本學院現有藏書十二萬四千〇五冊。其中屬亞洲語文書籍佔六萬八千九百三十七冊（一萬六千五百零九種），歐洲語文書籍佔五萬五千〇六十八冊（四萬三千八百〇七種），中英文定期刊物及雜誌等約二

百八十六種，裝訂成帙之雜誌共計四千五百三十冊。此外尚有亞洲語文顯微膠片二百六十四卷及歐洲語文顯微膠片一百十七卷。

本書院學生可進入書庫任意選擇書籍雜誌，並可借出作閱覽及研究之用。

## 課外活動

學生會設立之目的，旨在增進全院學生之共同利益，組織團體活動及溝通書院與學生間及其他學生團體間之聯繫。此外，尚有各級社、系會、宿舍自治委員會等獨立會及屬會，共同辦理學生之學術、康樂及其他課外活動，尤以各系會對於大學生活之各種活動，更負有重要之任務。

茲將其屬會名稱列下：

學生基督徒團契

天主教同學會

各種體育會

崇基合唱團

音樂社

攝影學會

美術學會

劇社

演辯學會

世界大學服務會崇基分會等等

教職員方面則有教職員聯誼會，由會員選出之執行委員會管理之。

本書院對於師生間之密切聯繫至為注意，將來增設之教職員住宅及學生宿舍完成之時，員生之參加課外活動定當更多。

## 神學訓練

自一九五七年以迄一九六三年香港中文大學之成立，崇基學院素以宗教教育及神學訓練為教學課程之

一部份。惟自中文大學成立，各教師之待遇獲得政府之資助後，崇基學院校董會，遂將訓練基督教宣道事工，交由神學院承辦，而該神學院仍附屬於崇基學院，至於所需經費，悉數由有關教會捐贈，以示其與該學院宗教知識之訓練課程有別，由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八年，該神學院即依此附屬關係辦理訓練工作，一九六八年已有首批學生，修完其五年課程後，由神學院校董會授予神學士學位。同時，崇真會屬下之樂育神學院（屬韃瑞士巴色差會），亦已歸併崇基神學院。該神學院為不分宗教而屬合一性之機構，允許各教會對其所保送之學生，予以特別訓練，俾符合其個別之需要。

該神學院於一九六八年以後，即不復存在，其訓練任務，業已移交崇基學院哲學及宗教學系設立之神學組負責辦理。該新設立之神學組，經濟方面由各教會捐贈專款資助，崇基學院及本大學並承認其所設之課程為學院及本大學教學之一部份。凡學生欲進修神學者，須經大學入學資格考試，並須與一般大學生共同參加學位考試及格，始准予畢業，雖有少數學生得選讀不給學位之課程，但祇以另一項課程訓練之。

## 出版物

本學院除出版「崇基學院概覽」外，尚有下列出版物多種：

- (一)「崇基學報」：側重學術性之研究論著，中英文並用，每年出版兩期。
- (二)「崇基校刊」：內容綜述本院各方面之活動，每學年出版兩期。(中英文)
- (三)「崇基校園通訊」：每逢週一出版。(中英文)
- (四)「華國」：由中國語文系系會主編，刊載中文系之研究著述，每年出版一期。(中文)

- (五)「文津」：中國語文系系會主編，內容以文藝創作爲主。(中文)
- (六)「商管之聲」：由工商管理學系系會編印，每學期出版一冊。(中文)
- (七)「崇基學生」：由學生會編印，每學期出版一冊。(中英文)
- (八)「崇基學生報」：學生會出版。(中英文)
- (九)「化學會刊」：每年出版一期，由化學系系會編印。(中英文)
- (十)「理科學生年刊」：由數、理、化及生物系系會聯合出版，其文稿大都由學生執筆。(中英文)
- (十一)「英文學會會刊」：由英文系系會出版。(英文)
- (十二)「社會觀察」：由社會學系及社會工作學系系會主編，每年出版兩期。(中文)
- (十三)「史地集刊」：由歷史系及地理系系會主編。(中文)
- (十四)「獵犬」：生物學系系會編印。(中英文)





# 新亞書院

校長

余英時 新亞書院文史系畢業，美國哈佛大學文科碩士、哲學博士

研究所所長

唐君毅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

教務長兼註冊主任

王 佶 東吳大學法學士，美國耶魯大學法學碩士

文學院院長

孫國棟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士，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大學哲學博士

理學院院長

郭子加 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社會科學學院院長

伍鎮雄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經濟學碩士

新亞書院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工商管理學院院長

李潤中 國立中央大學工學士，美國伊利諾大學工商管理學研究院畢業

研究所教務長

全漢昇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

副註冊主任兼秘書

張端友 新亞書院統一文憑，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

總務長

孫世篤 美國兵工學校畢業，中國兵工學校畢業，美國叙拉古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總務主任

蔣再賢 天津大學畢業

會計主任

練恩新 香港中文大學商學士

輔導長

孫國棟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士，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大學哲學博士

體育主任

吳思儉 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士

學生宿舍舍監

余允文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周李定輝女士 崇基學院畢業，美國 Mt. Holyoke 學院文科碩士

圖書館館長

潘華棟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英國威爾斯大學圖書館專科學院畢業，英國圖書館協會合格會士

圖書館組主任

胡建爲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美國喬治裴寶迪學院圖書館學碩士

行政助理

魏羽展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胡栢和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 文學院

### 中國文學系

講座教授

饒宗頤

新亞書院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一七六

教授

李 棧 輔仁大學文學士，國立北京大學文科碩士

高級講師

汪經昌 光華大學文學士，金陵文哲研究所文科碩士

講師

梅應運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

蒙傳銘 台灣師範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

鄭健行 新亞書院中文系畢業，新亞研究所畢業，希臘雅典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陳紹棠 新亞書院中國文學系畢業，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中文大學文科碩士（休假）

楊 勇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香港大學文科碩士

梅 廣 臺灣東海大學文學士，臺灣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哈佛大學哲學博士

教師

康 鍾 輔仁大學文學士

王俊儒 新亞書院文史系畢業，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中文大學文科碩士

黃開華 新亞書院文史系畢業，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中文大學文科碩士

歷史學系

教授

嚴耕望 國立武漢大學文學士

全漢昇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系主任）

高級講師

孫國棟 政治大學法學士，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大學哲學博士

講師

蘇慶彬 新亞書院文史系畢業，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中文大學文科碩士

\* 羅夢冊 河南大學文學士，北平師範大學文科碩士

李弘祺 台灣大學文學士

哲學系

高級講師

劉述先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哲學博士

\* 兼任

新亞學院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一七八

講 師

李 杜 新亞書院文史系畢業，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中文大學文科碩士

唐端正 新亞書院哲教系畢業，新亞研究所畢業，香港中文大學文科碩士

王 煜 香港大學文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霍韜晦 新亞研究所畢業

李天命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美國芝加哥大學哲學博士

助 教

李瑞全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陳榮灼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英 文 系

講 師

王 寧 上海聖約翰大學文學士，美國路易士安那大學文科碩士

袁鶴翔 東吳大學文學士，美國西方學院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副 講 師

何少韻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英國東盎格利亞大學文科碩士

Gerald W. Berkley 美國俄克拉荷馬城大學文學士，夏威夷大學文科碩士

李秀鈞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教 員

Carolyn Ruth Ort Meyer, Mrs. 美國芝加哥大學理學士

助 教

劉煥儀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

Kenneth M. Kincaid 美國耶魯大學文學士

Alan K. Yamashita 美國耶魯大學文學士

Robinson D. Pike 美國耶魯大學文學士

Thomas J. Doyle, Jr. 美國耶魯大學文學士

黃國彬 香港大學文學士

藝 術 學 系

客座教授

鄭德坤 英國劍橋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新 亞 書 院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講師

\* 丁衍鏞 日本東京美術專門學校畢業

\* 黎毓熙 杭州藝術專科學校畢業

\* 蕭立聲

劉國松 台灣師範大學文學士（系主任）

楊高美慶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美國新墨西哥大學文科碩士，士丹佛大學哲學博士

\* 林秀瓊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美國威士康辛大學文科碩士

\* 文樓 台灣師範大學文學士

\* 陳學書 意大利羅馬藝術學院文憑

\* 馮康侯

臨時講師

萬一鵬

副講師

李東強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美國埃奧華大學文科碩士及藝術碩士

\* 兼任



助 教

施麗宜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 法國語文學系

講 師

王亞徵女士 比國比京大學法學博士（系主任）

客座講師

Jean-Rémy BURE 法國國立東方語言學院文學士及巴黎文學院文科碩士

Philippe CERTAIN 法國國立東方語言學院文憑及巴黎大學文科碩士

### 翻譯學系

高級講師

孫述宇 新亞書院英語文學系畢業，美國耶魯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休假）

新 亞 書 院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講 師

姚柏春 香港大學文學士（系主任）

副 講 師

馮金聖華女士 崇基學院統一文憑，美國華盛頓大學文科碩士

莫詠賢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哲學碩士

助 教

周兆祥 香港大學文學士

理 學 院

數 學 系

高級講師

郭子加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講 師

朱明綸 重慶大學理學士

王興榮女士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德薩斯理工學院理科碩士（系主任）

助 教

譚炳均  
張清如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及特級理學士，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哲學博士  
北平師範大學理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文科碩士

麥德坤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盧錦燦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余漢宏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物 理 學 系

講座教授

徐培深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理學士及哲學博士，英國皇家理工學院研究員

講 師

戚建邦

香港大學理學士，德國耳倫金大學哲學博士

蘇林官

國立中央大學理學士

李 海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理學士，多倫多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何顯雄

英國南漢普頓大學哲學博士

黃德昭

香港大學理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理科碩士，英國牛津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 兼任

新 亞 書 院

助 教

- \* 麥慧文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徐肇明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譚少鳳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林國樑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陳安國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 黃康權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化 學 系

高級講師

- 麥松威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理學士及哲學博士
- 講 師

- 馬健南 華東師範大學理學士，法國斯特拉斯堡大學科學博士（系主任）
- 陳道達 浙江大學工學士，加拿大渥太華大學理科碩士及博士
- 齊 修 日本東京大學理學士，東京教育大學理科博士

\* 兼任

陳子樂 加拿大聖柴維爾大學理學士，美國密蘇里大學理科碩士，杜蘭大學哲學博士

### 助 教

李廣智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梁榮文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曹耀華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孫經武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薛成宏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方邦興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生 物 學 系

### 高級講師

趙傳纓 滬江大學理學士，國立台灣大學理科碩士，美國伊利諾大學哲學博士

麥繼強 香港浸信會書院化學生物系畢業，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理科碩士，俄勒岡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 客座高級講師

Robert G. Wear 美國紐西蘭大學理學士，維多利亞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 講 師

鮑運生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美國威士康辛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 兼任

新 亞 書 院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一八六

陳廣渝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美國康乃狄格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黃銘洪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英國達拉漢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姚大衛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美國威恩州立大學哲學博士

助 教

\* 陳鑑清 香港大學理學士

余燕萍女士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理學士

溫清華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司徒明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鍾肇華女士 台灣中興大學理學士

麥 成 台灣中興大學理學士

社會科學學院

經濟學系

高級講師

林聰標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德國佛萊堡大學經濟學碩士及博士（系主任）

講 師

伍鎮雄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士，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經濟學碩士

\* 兼任

助 教

郭益耀 新亞書院經濟系畢業，德國馬堡大學經濟學博士  
鄭東榮 國立台灣大學法學士及文科碩士，德國科隆大學經濟學博士  
宋叙五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 新聞學系

講座教授

余也魯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士，美國史丹福大學文科碩士

講 師

魏大公 美國密蘇里大學新聞學士、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系主任）

李宜培 燕京大學文學士

陳黃義敏女士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台南神學神院神學士，威斯敏士特學院神學文憑，美國史丹福大學文科碩士

及密西根州立大學哲學博士

John Leroy MITCHELL 美國路易斯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密西根大學文科碩士

### 社會學系

高級講師

金耀基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政治大學文科碩士，美國匹芝堡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系主任）

新亞書院

講 師

何修德馨女士 國立西南聯大文學士，美國密西根大學文科碩士，斯密斯大學社會工作碩士（休假）

梁作榮 國立中山大學畢業，美國匹芝堡大學哲學博士

客座講師

Robert J. Wilson 加拿大滑鐵盧大學文學士，英國倫敦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助 教

陳毓芬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葉妙坤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生

\* 勞潔彤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 蘇志新 國立台灣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人類學組

講 師

喬 健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美國康乃爾大學哲學博士

John T. Myers, Jr. 美國聖母學院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工商管理學院

高級講師

閔建蜀 新亞書院文憑，德國佛萊堡大學經濟學碩士及博士（市場與國際企業學部主任）

\* 兼任



講師

李潤中 國立中央大學工學士（人事管理與生產學部主任）

洪寶樹 美國財務學院文憑，政治大學商科碩士

孫世篤 美國兵工學校畢業，中國兵工學校畢業，美國叙拉古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許丹林 崇基學院畢業，美國聖地牙哥州立大學理科碩士

鄧東濱 東吳大學文學士，澳洲雪梨大學經濟學碩士

副講師

王啓安 香港中文大學商學士及商學碩士（會計與財務學部主任）

臨時副講師

何淑貞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助教

陳纘揚 香港中文大學商學士

龔偉強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葉錦霞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新亞書院

體 育 部

主 任

吳思儉 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士

體育教員

羅茂卿 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士

李餘川 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士

林劉美珠女士 美國威士康辛大學理學士

研 究 所

講座教授

唐君毅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士（兼所長）

教 授

嚴耕望 國立武漢大學文學士

高級講師

全漢昇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兼教務長）

講師

\*伊達政之 日本 Takushoku Univ. 畢業

\*錢清廉 東吳大學法學士，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

霍韜晦 新亞研究所畢業

\*兼任

## 新亞書院簡史

本校創立於一九四九年，為錢穆博士及一羣來自中國大陸之學者所興辦，其目的在發揚我國傳統文化，致力於現代學術之研究，使學生除對本國傳統文化具深切瞭解外，並具有應付現代社會所需之知識與技能。建校初期，規模極小。嗣後由於同人之教育理想、學術造詣與奮鬥精神，贏得海內外文化教育界及一般人士之同情，乃陸續獲得各方面之公私援助。

美國雅禮協會（該會於一九〇六年至一九四九年間在湖南長沙從事教育事業，久著聲譽）於一九五四年開始與本校合作，協同發展校務。計自本校創始以來，除我國各方面人士及雅禮協會外，先後資助本校發展者，尚有美國亞洲協會、福特基金會、哈佛燕京學社、洛克斐勒基金會、英國文化協會、香港孟氏教育基金會。香港政府自一九五九年起，直接資助本校，列為政府補助專上學校之一。

一九五三年起，本校獲得亞洲協會及哈佛燕京學社之資助，成立研究所，從事中國學術之研究。一九六二年起，研究所增設東南亞研究室。

一九六三年香港中文大學成立，本校為大學三成員書院之一。

## 校 舍

本校校址位於新界沙田馬料水，在崇基學院之東北隅山巔，與聯合書院毗鄰；佔地約十九英畝，海拔

四百八十呎；遙望八仙嶺，俯瞰船灣淡水湖。本校現有樓宇五座：

一、行政及藝術大樓——行政大樓之地面一層爲教務處與輔導處；二樓爲校長室、會議室及總務處；三樓爲藝術新聞兩系之教室、小組討論室及辦公室等；四樓爲各種畫室。總面積約二萬七千方呎。

二、文商大樓——文商大樓可分爲三段：西段之二、三、四層爲會計及統計室，地面爲藝術系雕塑室及儲藏室等；中段亦爲五層，包括教室、小組討論室及實驗室；東段有階梯式教室及語言實驗室。全樓總面積達四萬餘方呎。

三、圖書館——圖書館閱覽室面積共約八千餘方呎，可容學生三百人。書籍、雜誌及參考書等，均採「開架」方式，分別陳列於四間閱覽室，以便同學翻閱；另設閱覽室供閉館後或假日閱讀之用。此外，有善本書庫、顯微閱覽室、閱報室、教師閱覽室、借書處及辦公室等。全層總面積約二萬四千餘方呎。

四、師生康樂中心——全樓面積約三萬九千餘方呎。一、二樓爲體育館，體育主任辦公室設在二樓。學生起坐室、學生會之辦公室與會議室、各學生社團之辦公室、校友會辦公室、音樂室、電視室、文娛室、乒乓球室及各項健身運動室等均設在一樓。地面向南部份爲教職員之休息室、文娛室、餐廳及教職員聯會之辦公室等。其北爲學生餐廳，可容學生三百五十餘人。

五、學生宿舍——學生宿舍位於校園之東端，總面積約五萬餘方呎，可容宿生二百五十人。爲發揚同學自治互助精神，本校一改傳統之火車間式之宿舍，而劃分爲若干生活單位。每單位可住數十人，內有起坐間、讀書室與盥洗室；臥室則兩人一房。此外，有公用大會議室、音樂室、洗熨室等。

## 院 系

本校大學部四年制，共設十四學系及三學部，分隸文、理、社會科學及工商管理四學院。

文學院：中國文學系、歷史學系、哲學系、英文系、藝術學系、法語文學系、翻譯學系。

理學院：數學系、物理學系、化學系、生物學系。

社會科學學院：經濟學系、新聞學系、社會學系。

工商管理學院：會計與財務學部、市場與國際企業學部，人事管理與生產學部

本校研究所為二年制，設有對中國歷史、文學、哲學及東南亞地區等之研究課程。

## 入 學

本校對新生之取錄至為嚴格，申請入學者除參加香港中文大學入學資格考試及格外，與其志願主修科相關之科目，成績亦須優良，始有被錄取希望。

## 課 程

本校學生四年所修課程分為二部份。前二年修習語文、共同必修科及主副科之基本課程；後二年修習基本課程外之高深課程。

## 主科與副科

學生須經系主任及教務長之核准，就下列範圍選定主修科：

中國文學	歷史	哲學	英文	藝術	數學
物理學	化學	植物學	動物學	經濟學	新聞學
社會學	會計學	財務	市場學	國際企業	人事管理
生產學					

此外，學生並須選擇適當之科目作為副科。

## 學位

學生必須具備後列條件，始能領受香港中文大學頒給之學士學位：

- 一、修畢四年，但轉學生不在此限；
- 二、選修至少一百二十學分，成績合格。轉學生在他校修習之學分得酌予承認；
- 三、學位考試合格。

## 費用

學生應繳費用如下：

- 一、學費：每年一千七百五十元。

二、保證金：一百元。

三、學生會費：每年六十元。

### 獎助學金

除香港政府設有多名助學金及貸款外，本校為獎勵成績優良及協助家境清貧之學生，特設各種校內獎學金及助學金。獎學金每年由三百元至五千元不等，助學金領取人須分擔本校部分工作。獎助學金除由本校撥支外，並獲海內外社團及熱心人士資助。

### 醫療及保健

本校學生及教職員暨其眷屬均得免費享受本校醫療及保健服務。

本校學生每年均須經校醫檢查身體，並須經X光肺部檢查。

### 學生活動

本校學生活動可分為後列二項：

一、學生團體：本校學生團體除有代表全體學生之學生會外，尚有各學系系會及學生自由參加之團體，例如戲劇會、棋會、音樂會、國樂會、天主教同學會、基督徒團契、世界大學服務會新亞分



會、攝影協會、柔道會、辯論會、學生社會服務團等。

二、體育及其他活動：此項活動包括演說、辯論、出版、戲劇及音樂演出、球類及田徑比賽。

## 出版物

本校經常刊出學術期刊及教職員學術性之著作。茲列舉其主要者如後：

「新亞學報」：新亞學報爲本校研究所得哈佛燕京社資助刊行之定期刊物，刊載本校師生及校外學者關於中國歷史、文學、哲學、教育、社會、民族、藝術、宗教、禮俗以及有關東南亞研究之論著。自一九五五年創刊迄今，先後出版二十期。

「中國學人」：定期年刊，由本校研究所青年一代之學人主編，宗旨在從文、史、哲三方面對中國傳統文化及其與西方接觸後所發生之問題，作學術性之研討。該刊第一期於一九七〇年三月創刊，迄今先後出版五期，內容除專篇論著外，並有學術通訊，書刊評介，及人物誌等欄；總計約廿餘萬言。

「新亞書院學術年刊」：此年刊登載稿件之範圍較「新亞學報」爲廣，登載本校師生之有關哲學、歷史、文學、自然科學、社會科學等等論著。本刊自一九五九年起已出版十五期。

「新亞生活月刊」：此刊爲綜合性之定期刊物，每月出版一期。內容注重報導本校師生之學術活動，及學生生活課餘康樂體育活動情形。

## 研究所

本校研究所成立於一九五三年，目的在致力於中國文學、歷史及哲學之研究及後起人才之培養。其創

立及發展會獲美國亞洲協會、哈佛燕京學社及洛克斐勒基金會之資助。目前研究所設助理研究學習班，招收大學或專上學院畢業生。此外，並聘任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研究員，從事研究所工作。

本校研究所於一九六二年增設東南亞研究室，從事對東南亞歷史，社會及文北之研究。

### 新亞雅禮中國語文研習所

本校為提供外籍人士學習中國語文之機會起見，特與雅禮協會合作主辦中國語文研習所。該所創辦於一九六一年十月，於一九六三年五月遷入九龍農圃道。目前開設粵語班、國語班、閱讀及識字班。

申請入學及索取章程，可函香港九龍農圃道六號，中國語文研習所。

# 聯合書院

院長

鄭棟材

O.B.E. 勳銜，香港大學文學士，倫敦大學文科碩士及教育文憑，香港太平紳士

司庫

黃秉章

劍橋大學文學碩士，英國註冊會計師公會高級會員，英國皇家經濟學會會員，香港太平紳士

教務長

劉祖儒

國立復旦大學法學士

文學院院長

王德昭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哈佛大學文科碩士

工商管理學院院長

楊書家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文學士、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社會科學學院院長

黃鈞堯

香港大學文學士，澳洲墨爾本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聯合書院

一九九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二〇〇

理學院院長

周紹棠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英國利物浦大學哲學博士

圖書館館長

劉清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台灣省立師範大學文科碩士

總務長

黃紹曾 前澳洲國際會計師學會合格會員

輔導主任

黃宏發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撒拉克斯大學公共行政學碩士

副教務長

陳耀堉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哈佛大學教育管理文憑

湯若望宿舍男舍監

冀世安神父(Fr. Claran F. Kane, S.J.) 愛爾蘭國立大學文學士

湯若望宿舍女舍監

石美德修女(Sr. Agnes Cazale) 美國紐約羅渣士學院文學士

體育主任

潘克廉 美國加州阿姆斯特朗學院商學士，美國春田大學體育碩士

體育教員

陳耀武 台灣體育專科學院文憑

盧德溪 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士

馮瑪利女士 英國賽西體育學院教育文憑，塞薩斯大學教育學士

助理總務長

溫英良 澳洲會計師學會合格會員

趙雲朗 廣州文化大學經濟系畢業

助理圖書館館長

黃潘明珠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英國圖書館協會合格會員

行政助理

黃潘潔蓮女士 西澳洲大學經濟學學士

周陳文琬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文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教授

余光中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美國愛奧華州立大學文藝學碩士

講師

李雲光 台灣師範大學文學士、碩士及博士

李輝英 上海中國公學大學部中國文學系畢業（系主任）

阮廷卓 台灣師範大學文學士、碩士及博士

蘇文擢 無錫國學專修學院畢業

李達良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常宗豪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副講師

陳勝長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張雙慶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楊鍾基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日本京都大學文科碩士

英文系

高級講師

J.B. GANNON 愛爾蘭國立大學文學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文科碩士（系主任）

講師

陳肇基 英國列茲大學文學士，倫敦大學教育文憑及文學博士

張馮寶中女士 燕京大學文學士，香港大學文科碩士

Margaret E.R. BRIDGES, Mrs. 英國格拉斯哥大學文學碩士

Penelope A. JORDAN, Mrs. 牛津大學文學碩士

Denis J. O'SHEA 澳洲昆士蘭大學文學士，英國愛登堡大學語言學文憑及語音學文憑

Joan B. BOOZER, Miss 美國加州（羅省）大學文學士，紐約大學文科碩士

副講師

余翠眉女士 美國密芝根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語言導師

Anne Christine FOTHERTON, Mrs. 英國倫敦大學文學士，里丁大學教育文憑

龐陳美俊女士 澳洲蒙迺斯大學文學士及教育文憑

聯合書院

助 教

\* Stephen France WERBE 美國威廉士大學文學士

\* Gary Tang WONG 美國威廉士大學文學士

Barbara CARMONE, Mrs. 美國賓西維尼亞大學理學士，加拿大滑鐵廬大學文科碩士

德文學系

客座講師

Georg NEUMANN 德國漢堡大學文科文憑（系主任）

Jürgen KLUENDER 維也納大學哲學博士

講 師

\* Bernhild K. CHAI, Mrs. 德國柏林自由大學文科碩士

\* Josef Dieter HILLENBRAND 德國比索大學文學士，意大利佛羅蘭斯大學社會科學文憑

歷史學系

教 授

王德昭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哈佛大學文科碩士（系主任）

\* 兼任



講師

張基瑞 國立北京大學文學士

吳倫霓霞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教育文憑及文科碩士

副講師

王玉棠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及教育文憑，香港大學文科碩士

助教

\*符兆馨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溫之雄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

### 工商管理學院

教授

楊書家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文學士、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高級講師

鍾汝滔 英國愛丁堡大學商學士，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英國特准會計師（學部主任）

講師

張健民 國立清華大學法學士，美國威沃明大學文科碩士及理學碩士（學部主任）

\*兼任

聯合書院

陸家駒

國立清華大學文學士，美國紐約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香港大學教育證書

孫南女士

美國密芝根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譚國治

日本國際基督教大學文學士，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及哲學博士（學部主任）

### 助 教

劉高能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麥顏貞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符瓊燕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林秀敏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 社會科學學院

### 經濟學系

### 講 師

薛天棟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及碩士，美國柯羅拉多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余國燾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政治大學文科碩士，英國劍橋大學理學碩士

黃玉武

新加坡南洋大學文學士，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 副 講 師

余冠淋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文科碩士

助 教

駱佩虹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地理學系

講座教授

陳正祥 國立中央大學理學士，日本東北大學理學博士

講 師

方李慕坤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教育文憑，美國維斯康辛大學文科碩士

黃鈞堯 香港大學文學士，澳洲墨爾本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系主任）

副 講 師

吳仁德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文科碩士

助 教

陳達材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高如意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聯合書院

政治與行政學系

講座教授

薛壽生

北平燕京大學文學士，瑞士日內瓦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南洋大學借聘）

客座教授

戴盛虞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士，美國華盛頓大學文科碩士，賓西維尼亞大學哲學博士

講師

關信基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士，德國柏林自由大學文科碩士，慕尼黑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Daniel H. HENNING

美國貝萊堅大學理學士，密芝根大學理科碩士，撒拉克斯大學哲學博士

廖光生

台灣大學文學士，美國猶達州立大學文科碩士，密芝根大學哲學博士

Robert N. SPADARO

美國賓西維尼亞大學文科碩士，喬治亞大學哲學博士

黃宏發

香港大學文學士，美國撒拉克斯大學公共行政學碩士

副講師

黃鉅鴻

日本國際基督教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

助教

吳柱豪

香港大學文學士

\*黎鳳慧

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

\*余張筱明

台灣大學文學士，美國馬利蘭大學文科碩士

社會學系

講師

蔡正仁 日本國際基督教大學文學士，美國西留大學文科碩士，澳洲國立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Robert M. PANKIN 美國州立衛恩大學文學士及文科碩士，普渡大學哲學博士

副講師

Michael J. E. PALMER 倫敦大學理學士及文科碩士

助教

\*羅汝飛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陳文鴻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王德禮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社會工作學系

客座教授

Alfred John Oswald FARINA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社會工作學學士及碩士，美國華盛頓大學社會工作學博士

\*兼任

聯合書院

高級講師

何錦輝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士，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學文憑，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社會工作學碩士及博士（系主任）

講師

高李碧恥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社會工作學學士及碩士，荷蘭海牙社會學院社會福利政策文憑，英國倫敦大學社會科學及行政證書

陳福堃 香港大學理學士，美國福特威大學社會工作學碩士

實習導師

梁香桂馨女士 香港浸會書院文憑，英國威爾斯大學社會學文憑

鄒羅端華女士 香港大學文學士及社會工作學文憑

Shiv P. GREWAL, Mrs.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文學士，維佛列羅利哀大學社會工作學碩士

理學院

生物化學系

講座教授

馬 臨 華西協合大學理學士，英國列茲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高級講師

江潤祥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比利時比京大學哲學博士

李卓予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理學士，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蔡棉 香港大學理學士，加拿大西門傅利沙大學理科碩士，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哲學博士

楊顯榮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香港大學特級理學士及理科碩士，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哲學博士

特約研究員

高世衡 倫敦大學理學士，美國芝加哥大學哲學博士

助教

簡嘉良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姜永明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兼任助教

翟建富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

陳忠信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梁關致 國立台灣大學理學士

王文珣女士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理學士

黃詩麗女士 香港大學理學士

區光強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馮國培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梁永華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一一二

陳婉嫻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吳麗霞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化學系

講師

許均如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香港大學特級理學士及哲學博士

胡沛良 加拿大皇后大學榮譽理學士，溫莎大學哲學博士

麥紹鴻 加拿大麥基爾大學理學士，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系主任）

韓炳基 美國伊利諾大學哲學博士

林才能 香港大學特級理學士及理科碩士，英國南漢普頓大學哲學博士

兼任助教

梁國權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柯日新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瞿文俊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麥國添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卜朗福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胡祖恒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電子計算學系

講座教授

樂秀章 英國列茲大學理學士及哲學博士（系主任）

講師

R. A. RUSSELL-CLARK 英國利物浦大學理學士，劍橋大學文科碩士，倫敦大學教育文憑及哲學博士

孔慶琛 美國史丹福大學理學士，伊利諾大學理科碩士，威斯康辛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Didier H. SCHWARTZMANN 法國巴黎列西大學文學士，美國加州（羅省）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副講師

董樹能 美國亞力根州立大學理學士，加拿大薩斯加茲允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暫任副講師

唐 良 美國俄亥俄大學電器工程學學士，工商管理學碩士及理科碩士

助教

張子淑女士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

李堅強 香港大學工程學學士

聯合書院

電子學系

高級講師

林逸華 英國倫敦大學理學士，伯明翰大學理學碩士，曼徹斯特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講師

張樹成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蔡德祥 澳洲雪梨大學理學士及工程學學士，新南威爾士大學工程學碩士

徐孔達 香港大學理學士，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理科碩士，伯明翰大學哲學博士

郭漢利 美國加州（羅省）大學理學士，史丹福大學理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李冠南 澳洲雪梨大學理學士及工程學學士，新南威爾士大學工程學碩士

潘家禮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理學士、理科碩士及理科博士

J. S. DAHELE 英國哈路工業專門學院電子及收音機文憑，些利大學高級文憑

李啓方 加拿大皇后大學理科學士及碩士，美國哥紐大學哲學博士

暫任講師

廖約克 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理學士，哈佛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兼任助教

童世斌 台灣中原理工學院理學士

陳吉虎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倪慶恩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葉基平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吳家傑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鄭治強 北京大學物理學文憑  
 林效忠 香港大學理學士  
 潘江峯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王家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數學系

高級講師

周紹棠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英國利物浦大學哲學博士（系主任）  
 陳乃五 國立北京大學理學士，英國利物浦大學哲學博士

講師

吳恭孚 珠海書院數學文憑，英國威爾士大學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黃友川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英國威爾士大學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  
 葉繼榮 國立中山大學理學士，英國紐加索大學理學碩士

聯合書院

助 教

劉大成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林育苗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兼任助教

陳銳榮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黃元英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物理學系

講 師

陳方正 美國哈佛大學文學士，美國布倫迪大學文科碩士及哲學博士  
馮潤棠 美國加州大學文學士、碩士及哲學博士（系主任）  
劉漢生 香港大學特級理學士，英國曼徹斯特大學高級理學文憑及哲學博士  
楊綱凱 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理學士及哲學博士  
何永銓 奧國維也納理工大學理科碩士及科技學博士

兼任助教

李焯森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謝汝強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朱傑文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周守安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王幹芝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吳燕梅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

### 其他大學交換人員

威廉士大學教育合作駐港代表

Stephen France WERBE 美國威廉士大學文學士

Gary Tang WONG 美國威廉士大學文學士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與本院交換計劃指定研究生

Donald Lee BREITER 美國密芝根大學文學士

美國加州大學與中文大學交換計劃交換畢業生

Dwayne G. RAMSEY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文學士，加州（戴維斯）大學文科碩士

### 聯合書院簡史

聯合書院係於一九五六年由廣僑、光夏、華僑、文化等書院及平正會計專科學校五間專上學院合併而

成，旨在集中力量，對本港高等教育有所貢獻。一九五七年，香港立法局通過「聯合書院校董會組織條例」，一九五九年香港政府開始補助本院。

最初三年間，本院有七系，文學院四系，商學院三系。一九五九年起增設理學院。創辦初期，困難甚多，尤以校舍問題爲最。

一九六〇年二月起，本校專辦日校，原來夜校部份，另由私人易名辦理，與本校已不相統屬。本院嗣經不少改革：根據英美教育專家 Sir James DUFF, Dr. K. MELLANBY, C.F.E. FOLTS 之報告，改組本院之行政組織及教學設施，是其舉犖大者。本院在教學方面之不斷改進，使社會人士對本院促進香港高等教育之貢獻，更有認識。一九六二年七月，由政府邀請來港之富爾敦委員會訪問本院，並與高級負責人交換有關教育方針意見。一九六三年十月十七日，香港中文大學根據富爾敦委員會報告書宣告成立，本院乃成爲大學成員書院之一。

一九六二年，本院校董會擴大，增聘社會各界賢達擔任校董，是年七月，校董會推選馮秉芬議員爲主席，並敦聘首席副華民政務司鄭棟材先生爲院長。鄭氏於一九六三年一月就職。

此後本院學生及教席人數逐年增加，質素亦不斷提高。於一九七一年底，本院已遷進沙田新校舍，該校舍共有大樓五座，佔地十多萬方呎。

一九七二年六月，胡百全議員繼馮秉芬議員爲本院校董會主席。

### 教育方針

由一九七三至七四學年開始，採用新生入校第一年選院不選系之新措施，旨在使學生先行接受通才教

育，以爲日後鑽研專門學科奠定較爲廣泛與良好根基。四年學制內容，撮要如下：

(一) 一年級學生——

- ① 中文爲必修科，俾學生得以認識中國之歷史文化等。
  - ② 除經特准者外，英文亦爲必修科。此項課程，側重實用。
  - ③ 暫編主修學系課程二至三科。
  - ④ 其他學系之學期課程二科以上。
  - ⑤ 通識教育、體育及國語科課程。
- (二) 二年級學生——選定主修及副修，隨即編入屬系。
- (三) 三、四年級學生——在選定之學科範圍內，作專研及精深之研習。

### 院系組織

本院現設文學院、理學院、社會科學學院及工商管理學院，其下共設十五個學系及三個學部。凡修學各系所授課程者，可分別參與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理學士、工商管理學士及社會科學學士等項學位之考試。各學系及學部之配屬如左：

文學院——中國語文學系、英文系、德國語文學系、歷史學系。

工商管理學院——共設六個專修領域課程，分轄以下三學部：

(一) 會計學、財務學。

(二) 人事管理與工業關係、生產學。

(三) 市場學、國際企業。

社會科學學院——經濟學系、地理學系、政治與行政學系、社會學系、社會工作學系。

理學院——生物化學系、化學系、電子學系、數學系、物理學系、電子計算學系。

### 財務概述

香港中文大學及其成員書院之經費，悉賴政府及社會人士之資助。其情形一如其他英聯邦大學。本院財政，除政府撥助以外，尙蒙校董會成立籌募基金委員會，推選前東華三院主席張玉麟先生任該委員會主席。自該項籌款運動發軔以來，首蒙張玉麟先生之令壽堂張祝珊夫人慨捐五十萬元，旋獲社會紳商名流及本院校董會同人慷慨捐輸，迄今已籌得捐款港幣二百萬元以上。此基金之收益，主要用作獎助學金，俾優秀及清貧學生得以完成學業，另作促進員生福利之用。

### 校舍

本院校址位於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校園之巔，海拔四百四十呎，俯瞰吐露港及船灣淡水湖，山明水秀，誠為潛心修學之理想地點。

溯自一九五六年成立以來，本院校舍初在堅道，嗣由一九六一年起至一九七一年終，租用般含道、高街及堅巷等處之政府樓宇。本院已於一九七一年終遷入沙田新建校舍。首期落成之新校舍包括下列五座，



佔實用面積十三萬二千方呎：

一、曾肇添（文學院及行政）大樓——全座樓高四層，共有實用面積一萬八千方呎。樓下為課室，二樓為行政部門辦公室，三、四樓為教職員辦公室及語言實習室。

二、工商管理及社會科學大樓——此座樓高五層，實用面積二萬六千方呎。樓下及二樓設課室，並附設三大演講廳於大樓之側。三樓至五樓則為教職員辦公室、商科實習室、地理製圖室、及有關設備。

三、胡忠圖書館——樓高三層，下設一地庫，實用面積合共一萬六千五百方呎。全座樓宇具有空氣調節設備。

四、張祝珊師生康樂中心大樓——全樓分高低兩部，高者四層，低者兩層。面積八千方呎之體育館設於飯廳及廚房之上。除此以外，尚有實用面積二萬二千五百方呎，二樓之一部及三樓全層均供學生康樂之用；二樓之另一部為體育部辦公室及作體育教學之用。教職員康樂中心則設於四樓，內設休息室、康樂室。學生康樂中心包括休息室、辦事處、會議室、合作社，及電視、音樂、遊戲與攝影室等。

五、湯若望宿舍——樓高四層，實用面積四萬一千方呎，共分男女生兩翼，每翼可供一百廿五人居住。瑪利諾修院與耶穌會慷慨捐出此宿舍建築及裝修費用之半數，並根據其與本院商定之辦法，負責管理舍務。此宿舍除有雙人房一百廿四間與單人房兩間專供學生住宿之外，並於三、四樓兩端附設舍監及導師住房。另設小教堂、茶水房、洗髮房、音樂與遊戲室、會議室、閱讀室等，供舍內學生享用。

此外，本院並進行下列建設：

（一）教職員宿舍——此為五層建築，共有二十個居住單位，建築工程將於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完成。

(二) 學生宿舍——第二座學生宿舍，可容納學生二百二十人。建築圖則現正在規劃中。

## 本院刊物

本院定期刊物有左列三種：

- 一、「聯合書院概覽」：每年出版一次，中英文合編，專載有關本院組織及課程之詳細資料。
- 二、「聯合書院學報」：每年出版一次，專載教員或特約校外學者之學術性著作。
- 三、「聯合書院校刊」：每年於十二月及六月出版各一期，登載紀錄性之資料及校聞暨教職員學生作品。

## 圖書館

本院圖書館近年來大事擴充，除蒙政府資助得以添購大量圖書外，復蒙英國文化協會，美國新聞處，亞洲基金會，本院基金委員會及本港熱心教育人士，迭贈圖書，尤以本港已故太平紳士馮香泉先生之哲嗣巨飛先生，為紀念其先慈黃太夫人，慷慨捐贈大量善本古籍，彌足珍貴。最近本館入藏可足述及者：為繼續收購中國現代劇本，香港資料及鄧葉多福女士捐贈家藏甲骨五十六片，該項甲骨數量堪稱本港公共收藏者之冠。

本館現藏有中外文圖書計九萬九千七百三十四冊，期刊三百餘種，圖書分類採用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

館舍位於學院之教學中心。現有三百多個閱覽座位，全部空氣調節，俾師生能在清靜舒適之環境下閱讀研究。

### 教育合作計劃

本院與美國麻省威廉士大學成立一項教育合作計劃，已於一九六六年夏開始實行。此乃本院有史以來首次與西方大學之合作。

威廉士大學創辦於一七九三年，為美國著名大學。自一九六一年來，該大學於暑期中派遣畢業生或高年級生來港開辦暑期英文班，專供中學英文教師進修。此項合作計劃原在新亞書院舉辦，嗣經有關方面協議，由一九六六年夏季起，轉由本院接辦，根據現行計劃威廉士大學每年派遣兩名畢業生到本院教授普通英文課程。同時威廉士大學之「希士德獎學金」亦轉移本院頒發，此獎學金額包括膳宿、學費及雜費，專供本院選派優異學生一名入威廉士大學深造。

本院復與著名之美國印第安那大學成立研究生交換計劃。自一九六七年至六八年度起，該大學每年派遣畢業生一名來本院從事文史或政治學方面之研究，本院則派遣畢業生一名往該校攻讀高級學位。

### 學生生活

一九七三——七四學年本院學生人數為九百三十四名，其中六六六名為男生，二六八名為女生。本院

學生會成立於一九六三年四月八日，全體學生均為當然會員。學生會及其他學生團體組織，經常舉行各種課外活動如學術辯論、實地考察、戲劇演出、社交活動等。現有學生團體如下：

各院系學會：文學院聯會、工商管理學會、中文學會、經濟學會、電子學會、英文學會、地理學會、政治

與行政學會、歷史學會、數學會、理科學會、社會科學學會、社會及社會工作學會等。

同學會：青年會中學同學會、金文泰同學會、英皇書院同學會、何文田政府中學同學會、寶血同學會、培英同學會。

其他團體：ABE足球會、湯若望宿生會、美術學會、天文學會、田徑會、羽毛球會、籃球會、橋牌會、天主教同學會、棋會、師生消費合作社、辯論會、戲劇學會、外國語文學會、六弦社、曦社（一年級級社）、柔道會、空手道會、拯溺會、樂社、攝影學會、旅行會、扶輪青年服務團、基督教團契、乒乓球會、網球會、學生會合唱團、排球會、世界大學服務社聯合書院分社等。

學生團體所出版之刊物計有下列數種：

- (一)「聯合學生報」：學生會刊物。
- (二)「聯合簡訊」：學生會週刊。
- (三)「華風」：中文學會刊物。
- (四)「聯合英文學會年刊」。
- (五)「史潮」及(六)「歷史學報」：歷史學會刊物。
- (七)「地理學報」：地理學會刊物。

- (八)「政論」：政治與行政學系刊物。
- (九)「理科集刊」：理科學會刊物。
- (十)「群策」：社會及社會工作學學會刊物。

### 獎助學金

於一九七三——七四學年度，本院學生中共有百分之五十七以上獲頒校外獎助學金獎額達六百四十  
二項，詳情如下：

戴麟趾爵士獎學金	三名
本院基金獎永遠學金	五十一名
本院年捐助獎學金	四十五名
香港中文大學獎助學金	三十二名
政府助學金	四百七十名
葛量洪爵士獎學金	五名
社會工作獎助學金	三十二名
警察子女教育信託基金獎學金	四名
	共六百四十二名

### 學業優異獎

為慶祝本校十周年紀念，本校當局於一九六六年特籌募學業優異獎，頒給本校各系成績最優異之學生，每名獎額五百元，茲將各優異獎名稱分列如次：

#### (甲) 永久學業優異獎 (七名)

(一) 捷和拆船有限公司學業優異獎——一九六六年捷和拆船有限公司捐贈。

(二) 朱炳南博士經濟學優異獎——本院經濟學系師生為紀念朱炳南博士榮休，特於一九七二年籌設此獎。

(三) 許友竹化學金牌獎——聯昌有限公司經理溫增榮先生為紀念該公司故董事長許友竹先生，於一九六六年捐設此獎，每年頒與化學系成績最優秀之學生。

(四) 半羣學社數學獎——半羣學社於一九六六年五月捐贈若干有價證券，以其收益設置「半羣學社數學獎」，每年頒予數學系成績最優之學生。

(五) 香港東區扶輪社學業優異獎——一九六六年香港東區扶輪社捐贈。

(六) 德成生物化學獎——德成公司高福申先生於一九七三年捐贈十萬元資助本院生物化學系發展之用，部份撥作設立生化優異獎。

(七) 聯合書院教職員聯誼會學業優異獎——本院教職員聯誼會於一九六六年捐設此獎。

#### (乙) 年捐學業優異獎 (一九七三——七四年度共三十二名)

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校友會 (有限公司) 學業優異獎

東亞銀行學業優異獎

邊行輪船公司學業優異獎

工商管理學優異獎

周錫年爵士夫人紀念獎

鄭棟材學業優異獎

張煊昌學業優異獎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學業優異獎（二名）

招福申學業優異獎

朱炳南博士才學優異獎

德惠寶學業優異獎

方樹泉學業優異獎

馮秉芬學業優異獎

香港紡織公司學業優異獎

許岐伯學業優異獎

高福申學業優異獎

關馮杏蘇學業優異獎

關家餘學業優異獎

林文傑學業優異獎

吳戴傑文女士學業優異獎

吳多泰學業優異獎（二名）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二二八

美孚火油公司學業優異獎

邵逸夫學業優異獎

中南紡織公司學業優異獎

唐賓南學業優異獎

東華三院學業優異獎

王澤森學業優異獎

黃允啟學業優異獎

胡百全學業優異獎

楊達志學業優異獎

醫藥保健

本院於一九六八——六九學年開始，已參加中文大學保健及醫療計劃，據此計劃，本院學生、教職員及其家屬均可免費享用大學醫療保健中心之服務，包括診治、醫藥、化驗、X光檢驗、預防注射及牙科保健等，所有新生並可免費接受體格檢查。



第  
四  
部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 研究院

研究院成立於一九六六年，直屬大學本部。

## 研究院院務委員會

研究院院務委員會爲研究院之決策機構，以大學校長（主席）、各成員書院院長、研究院院長、大學學院院長、教育學院院長、大學圖書館館長、研究院各學部主任、講座教授及大學校長所委派之教授等爲委員。院務委員會所作各項重要決議案須經大學教務會核准施行。

## 研究院各學部

現設有下列十五學部碩士學位課程：工商管理學、化學、中國歷史、中國語言及文學、生物學、生物化學、地理學、物理學、社會學、哲學、神學、教育學、經濟學、數學及電子學。

中國語言及文學學部又分設中國語言學及中國文學兩組。

## 入學資格

投考生通常須具有本大學認可之榮譽學士學位（乙等二級或以上）。又將於該年度暑期前參加學士學位考試學生，或在高等教育機構完成學業，並獲得相等於大學學位之專業或類似專業之資格者，亦可申請入學。

投考工商管理學學部學生，如領有經濟學，工商管理學，工程學，文科，理科或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者，亦可申請入學。

考生經入學考試及格後方准入學。入學考試包括中英語文測驗及各學部規定之學科考試。除筆試外，尚須參加口試。外地考生申請豁免入學考試者，須提出中英語文通達程度之證件，及一位在國際學術界具有地位學者之推薦，證明該生具有研究能力，在四月十六日前寄達本院，以便審定。

本大學畢業生獲榮譽甲等學士學位，且其主修科與投考學部研究科目銜接者，亦可請求免考部份科目。

### 語言規定

各學部授課通常中英語言並用。但下列學部如中國歷史、中國語言及文學、教育學、哲學、地理學等則通常以國語或粵語授課。擬研讀此等學科者必須通曉中國語言。

### 報名手續

入學申請表格須於每年三月一日至四月十六日期間內，送交研究院辦事處。此外尚須具備下列學歷證明文件：

- 由原來畢業學院或大學，將其在校學業成績紀錄兩份逕寄本院。
  - 由原校本科教師二人，將其推薦書逕寄本院。
- 學生獲准參加入學試者須交考試費港幣五十元。

### 學位

(一) 研究生在校進修最少達兩年，完成指定課程及呈繳碩士論文，經院方接納者，將頒予下列碩士學位

中之一項：

- ① 哲學碩士
- ② 工商管理學碩士
- ③ 神學碩士

(二) 研究生在校進修達一學年，完成指定課程，將頒予下列碩士學位中之一項：

- ① 文科碩士
- ② 理科碩士
- ③ 社會科學碩士

### 學費

學費全年港幣一千七百五十元。分兩期繳交。此外新生尚須繳交保證金一百元。此項保證金，若結業時無欠繳大學任何費用，即全數發還。

### 旁聽生

本研究院接納少數旁聽生。旁聽費每學期每科港幣二百二十五元。全年收費最高不超過一千七百五十元。

### 獎助學金

研究院設有獎助學金，最高額可達港幣五千元。若干學部設有兼任助教席。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 工商管理學部

一、本學部由本大學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主辦。該所設有研究工商管理學之各項設備及開設二年制碩士學位課程。凡主修科為經濟學或工商管理學之研究生，修讀期限通常為兩年。至於原以工程學，自然科學，社會科學或人文科學為主修科者，則須修讀最少兩年或以上，方予頒發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投考本學部學生須精通中英語文，方可申請入學。

### 二、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課程：

第一學年之課程旨在提高研究生之基本技能，俾能處理複雜之企業行政事宜。惟過去非主修工商管理學之研究生，則須補修若干基本課程。

第二學年各研究生可研讀彼等所感興趣之科目，並撰寫碩士論文，闡述其對某一項特殊問題之研究心得。

### 化學學部

#### 一、研讀範圍：

- ① 無機化學
- ② 分析化學
- ③ 有機化學
- ④ 物理化學
- ⑤ 理論化學

⑥應用化學

二、哲學碩士學位課程：

研究生之課程，視乎該生之興趣及研究計劃，並由導師遵照化學系系務會所定之原則而編定。

第一學年：

- ① 專題課程（為四年級及研究生而設）
- ② 由導師輔導之專題深造課程，以增強其研究能力
- ③ 由導師編定閱讀現代化學文獻
- ④ 對該研究生特別適用之化學系以外之課程
- ⑤ 參加討論班
- ⑥ 進行研究工作

第二學年：

- ① 由導師編定之輔導課程及論著閱讀
- ② 參加研討班
- ③ 研究及撰述碩士論文

中國語言及文學學部

一、研讀範圍：

- ① 中國語言學
- ② 中國文學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二、哲學碩士學位課程：

研究生須於第一、二學年期間修讀三項學年制科目及參加研討班，並於第二學年撰述碩士論文。

① 中國語言學組研究生應修讀：

中國語言學

中國文字學

專書選讀

② 中國文學組研究生應修讀：

專題研究

專書選讀（一）

專書選讀（二）

凡研讀上述任何一組學生，除中英文外，尚須進修其他現代語文一種，為期二年。

凡中國語言組學生在大學中未修普通語言學者必須在第一年補修語言學課程

中國歷史學部

哲學碩士學位課程

一、研讀範圍：

① 中國政治制度史

② 中國歷史地理

③ 中國經濟史



④ 明清史

⑤ 中國近代史

⑥ 中國與亞洲諸國關係史

二、研讀課程：學生在第一、二學年期間，最少須選修三項全年課程，並於第二學年撰述碩士論文。  
講授與研討之範圍如下：

① 中國古代史

② 中國中古史

③ 明清史

④ 中西交通史

⑤ 中國經濟史

⑥ 中國與亞洲諸國關係史

進修本課程之學生，除中英文外，尚須選修其他現代語文一種，為期二年。

文科碩士學位課程

學生須在一學年內最少修習四項全年科目（相等於八項學期科目）。學生須在導師指導下，選讀下列研究院科目或本科高年級科目，並獲得滿意成績，方予頒授文科碩士學位：

\* ① 比較史學與比較史學方法

\* ② 中西交通史

③ 中國與亞洲國家關係史專題研究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 ④ 西洋史專題研究
- ⑤ 中國社會經濟史專題研究
- ⑥ 西洋社會經濟史專題研究
- ⑦ 十九世紀英國及英聯邦史專題研究
- ⑧ 現代世界專題研究

\* 本科高年級生亦可選修

### 生物化學學部

一、入學資格：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考生須主修生物學，化學或其他有關學科。

二、研讀範圍：

- ① 核酸 / 動物激素之作用
  - ② 蛋白質生化 / 臨床生化
  - ③ 分子生物學 / 微體
  - ④ 間質代謝 / 植物激素之作用
  - ⑤ 致癌過程中溶質體之功能
  - ⑥ 蛋白質生物合成 / 蛋白質激素之結構與活性關係
- 三、哲學碩士學位課程：研究生參加碩士學位考試須完成最少二十四學點。

第一學年：

生物化學本科課程或其他經特別准許之課程：

研究或專題輔導或文獻評閱：

研討班：

第二學年：

專題課程及研討班：

撰述碩士論文：

四學點  
二學點

### 生物學學部

一、研讀範圍：

- ① 動物生理 / 比較內分泌學
- ② 細胞遺傳學
- ③ 發生生物化學 / 內分泌學
- ④ 真菌遺傳學
- ⑤ 微生物學 / 藻類學
- ⑥ 分子生物學 / 癌症
- ⑦ 植物病理學 / 真菌學
- ⑧ 植物賀爾蒙 / 間質代謝
- ⑨ 植物分類學 / 香港植物
- ⑩ 微體學 / 噬菌體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二學點  
八學點

⑪ 生態學 / 環境科學

⑫ 海洋學 / 海洋生物學

二、哲學碩士學位課程：

第一學年：① 生物學中一項或兩項專題課程

② 選修科一項或二項

③ 研討班

第二學年：① 導師編定之輔導課程

② 研討班

③ 撰述碩士論文

### 地理學學部

一、入學資格：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考生尚須具有經濟地理、人生地理、都市地理、氣候學及中國地理的基本知識。

二、研讀範圍：

① 中國地理

② 經濟地理

③ 歷史地理

④ 文化地理

⑤ 城市研究

三、哲學碩士學位課程

第一學年（上學期）：

- ① 經濟地理（每週三小時，着重專題討論，如區域設計及工業區位等）
- ② 人生地理（每週三小時，包括都市地理以及人口對於經濟發展的影響等）
- ③ 討論班 討論研究方法及名著選讀

第一學年（下學期）：

- ① 中國地理（每週三小時，着重區域研究及地圖設計）
- ② 中國文化與歷史地理討論班
- ③ 其他討論班（與上學期相同）

第二學年：各項討論班（每週一次，着重討論中國地理問題）及撰述碩士論文。

物理學學部

哲學碩士學位課程：

第一學年：

甲、科目：各研究生每學期須從下列科目中，選修兩項或三項：

- ① 量子力學 I
- ② 量子力學 II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③ 數學方法

④ 電力學

⑤ 統計力學

⑥ 固體理論

⑦ 物理專題

第一項爲必修科，其餘爲選修科。

乙、實驗：從事理論研究之學生通常須進行一項實驗，如：

① 真空技術

② 半導體探測器

③ 光譜學

④ Beta 與 Gamma 射線分光計

第二學年：研究生須從事研究並撰述論文，其主題可爲下列範圍之一項：

① 固體聚合物之電性，力性與熱性

② 順磁共振；核磁共振

③ 固體之光性

④ 非晶形半導體之電性及光性

⑤ 超聲學研究

⑥ 莫士巴效應

⑦ 快中子量劑法

⑧ 複層式邏輯線路

⑨ 高能理論物理

⑩ 電子對原子及分子之碰撞理論

⑪ 全息學

### 哲學學部

#### 一、研讀範圍：

① 中國哲學問題研究

② 東西哲學之比較研究

③ 中國西方及印度專家哲學或各學派哲學之研究

④ 知識論、形上學、倫理學或哲學其他部門中之特定問題之研究

⑤ 哲學與文化之關係之研究

二、哲學碩士學位課程：研究生須在第一、二學年期間修讀最少三項學年制科目，並於第二學年撰述碩士論文。

### 社會學學部

一、入學資格：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考生若於某一項社會科學學科（如社會學、人類學、歷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史學等)有良好基礎及研究心得者，將獲優先考慮。考生須參加口試。

二、研讀範圍：社會學學部開設中國及其他社會，社會學理論，高級研究方法論，發展社會學，政治社會學，組織社會學及比較社會學等科目，並包括輔導研究與閱讀課程。

三、哲學碩士學位課程：

社會學系設有一項為期兩年之哲學碩士課程。此課程之組成，可使研究生於第一學年修讀學科，第二學年主要是撰寫哲學碩士論文。研究生須於第一學年開始時，與其學業導師共擬訂一項研習大綱，依其需要及興趣而指定必修之研究院科目及選修之閱讀科目。有時，由於論文題目之關係，或藉以加強研究生對普通社會學之基礎，須修讀大學本科課程中之若干高級科目。此外，研究生尚須參加每月兩次之研討班。研討班之目的，乃為利便研究生與教員及過訪專才就當代社會學與人類學所選擇之題目上，彼此交換意見。研究生必需於第一學年之第二學期中選定其論文題目，並須於暑期中着手探討性之研究工作。

### 神學學部

一、入學資格：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考生須主修神學或有關學科。主修神學以外之學科學生，其修業期間可能超過二年。

二、入學申請：投考生須具備教會主事人及大學本科教師推薦書各一份。

三、神學碩士學位課程：

第一學年之課程將包括專為訓練受職牧師所需之深造課程。



第二學年將集中個別專注之研究範圍，並撰述碩士論文。  
主修神學以外之投考生須修讀最少兩年或以上。

### 教育學學部

一、入學資格：投考生除須具有研究院規定之入學資格外，如兼領有教育文憑或在教育方面具有特殊才能或著有專門著作，經審查認可後，將予以優先考慮。考生須參加口試。

二、研讀範圍：

- ① 學校行政
- ② 教育科技
- ③ 輔導
- ④ 中國教育
- ⑤ 課程設計
- ⑥ 教育測量

三、文科碩士學位課程：

本學部由大學教育學院主辦，開設一學年制課程。學生須完成最少四項學年制科目或八項學期制科目，並撰述碩士論文，經考試及格，方頒授文科碩士學位。

### 數學學部

一、入學資格：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考生須主修數學或其他有關學科。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二、研讀範圍：

①函數分析

②代數

③實用數學

三、哲學碩士學位課程：學生通常應完成二十六學點。學點分配如下：

第一學年 修讀科目 八學點

研討班 二學點

碩士論文 二學點

共十二學點

第二學年 修讀科目 二學點

研討班 二學點

碩士論文 十學點

共十四學點

該學部開設之科目均為學期制，每科二學點。第一學年學生得選修學期科目一項，其餘科目由導師安排。此類科目包括本科程度之高級科目或研究院程度之科目，但學生不得選修本科科目超過四學點。

電子學學部

一、入學資格：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考生通常應領有榮譽學位，主修電子學，電子工程學或

物理學或會修讀電子學課程。

二、課程：課程包括講授及實驗。學生須選修指定數目之學位試卷課程。每試卷可能包括一項或多項科目，上課時間不得少於四十小時。

本年度開設下列課程：

固體物理學

通訊系統設計

隨機性過程與自動探制

邏輯及數字系統的設計技術

半導體器件

訊息處理

數學技術

電磁波原理

三、一學年制理科碩士課程：

研究生進修理科碩士課程者，在導師指導下，須選修四項學位試卷課程。該項課程可由本大學及香港大學電機工程系所開設之課程中選修。實驗方面包括有關電子學之研究工作，為期約三個月，並須繳交報告或論文。

四、二年制哲學碩士課程：

研究生進修哲學碩士學位課程者，在導師指導下，最少須選修兩項學位試卷課程。研究生應從事為期

一年的研究工作，並撰述碩士論文。

### 經濟學學部

哲學碩士學位研究課程

一、研讀範圍：

- ① 數量經濟學
- ② 國際經濟學
- ③ 經濟發展
- ④ 亞洲經濟研究

二、科目：

- ① 經濟理論（必修，一學年）
- ② 計量經濟學（必修，一學年）
- ③ 數理經濟學（一學期）
- ④ 國際經濟學（一學期）
- ⑤ 經濟發展（一學期）
- ⑥ 社會經濟學（一學期）
- ⑦ 經濟理論研討班（一學期）
- ⑧ 數量經濟學研討班（一學期）

⑨ 國際經濟學研討班（一學期）

（國際金融及商業政策將分小組討論）

⑩ 經濟增長及發展研討班（一學期）

⑪ 亞洲經濟研究研討班（一學期）

（有關中國、日本、香港及其他東亞及東南亞之經濟將分小組討論）

### 三、課程規定：

① 哲學碩士學位課程學生通常須在本院研讀為期二年，包括最少選修學科三十學點及完成一篇碩士論文。

② 選修三十學點中須就本學部所開設科目修讀至少二十四學點（即總學點百分之八十）包括兩科必修科。

③ 其他六學點如得本學部學務組准許，可選修其他學部開設之科目或大學本科科目。如選修大學本科科目，須獲得較高成績或完成額外指定工作。

④ 第一學年須完成選修科目百分之八十，以便第二學年以大部分時間撰寫論文。

## 教育學院

院長兼講座教授

江紹倫

加拿大渥太華大學文學士、教育碩士及哲學博士。

講師

任伯江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理科碩士，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學院傳理專業文憑。

呂俊甫

美國南伊利州大學哲學博士。

陳若敏

美國侯頓大學文學士，美國紐約大學教育碩士及教育博士。

陳繼新

國立中山大學文學士（教育）。

鄭肇楨

香港大學文學士，英國倫敦大學教育學院副院士，加拿大麥基爾大學文科碩士。

游黎麗玲

香港大學教育碩士，英國布理斯突大學教育碩士。

韓 敦

英國布理斯突大學文學士及教育文憑。

蕭炳基

美國福爾咸大學教育碩士及哲學博士。

譚添鉅

美國佛羅禮達州立大學哲學博士。

副講師

盧林發

美國華盛頓大學理學士，西雅圖太平洋大學理科碩士，內華達大學教育碩士。

郭樵亮

羅富國教育學院教師文憑，英國雷芬斯本爾美術學院美術設計文憑（榮譽）。

廖煜華

香港大學理學士（榮譽）及教育文憑，英國倫敦大學教育學院副院士。

鄭旭寧

香港大學文學士、教育文憑及教育學文科碩士，英國愛丁堡大學實用語文文學文憑。

鄧和睦

香港大學理學士（榮譽）、特別理學士（榮譽）及教育文憑。

## 概況

教育學院成立於一九六五年九月，直隸大學校本部。初以九龍旺角彌敦道廖創興銀行大廈三樓為臨時院址；一九七三年五月遷入大學校園。

本院向設有一年制日班及二年制夜班教育文憑課程，旨在培練大學畢業生成為中學高年級優良師資。一九七三年起增設大學本科教育學選修科目及教育學文科碩士學位課程，使有志從事教育工作及教育研究者獲得深造之機會。

教育文憑課程包括有（一）近代教育發展，（二）香港教育組織概況，（三）學習心理與教學系統，（四）學校管理，（五）教育統計學，（六）測驗編製，（七）學生輔導，（八）學科教學法（共分十科），（九）少年心理教育學及（十）視聽教育。除理論學科外，學生更通過微格教學方式實習各種教學技術，並在中學作為期十週之教學觀摩及實習。至於教育學文科碩士學位課程，暫設有（一）中國與西方教育發展比較，（二）教育系統科技，（三）教育行政，（四）輔導，（五）識知心理學，（六）教育研究法，（七）統計學，（八）教育測量，（九）課程設計，（十）電腦運用及（十一）專題研討等科目。除選修上述各科目外，學生更須進行系統研究，作為撰寫論文之依據。大學本科教育課程包括「教育通論」

及「普通教學法」兩科，分別供各學院、系二、三年級及三、四年級學生選修。此外，本院並計劃於短期內設立大學本科教育副修及主修科。

本院創設迄今，教育文憑日夜班歷屆畢業生共達三百九十四名，就讀人數亦逐年遞增，一九七四年度已增至二百五十名，申請入學者，須具有認可大學學位，夜班生並須爲在職中學教師，經參加入學考試（筆試及面試），成績優良，方予取錄。在學之日班生如經濟有困難，得申請獎助學金。

爲配合教學、研究及實習之需要，本院設有參考室，購藏有關教育之重要書籍數千冊，及定期刊物數十種。此外更設有語言實驗室，及置備閉路電視、攝影技術器材及學習座架等之教育技術實驗室。

本院院刊「學記」爲中英文合訂本，內容刊載教育專論及本院紀錄性資料。

本院歷年經常主辦有關教育之學術性活動及研究，近兩年來，本院之教授及講師，更常爲本港中、小學教師及行政人員舉辦專題研習會及學術講座，並應邀參與港府或其他機構之各種教育工作委員會，以求對本港教育有所貢獻。



## 校外進修部

本部志在配合社會需要，提供持續教育之機會，並利用本大學與社會之教學及資源以服務社會，其目標在於提高知識水準與工作能力，同時注重個人修養。

本部開設多項課程，類別如下：

中國語文	哲學、心理學及社會科學	美術及音樂
社會工作	經濟、商業及法律	電腦學
教育	歷史及地理	航運
數理	英文	

除一般課程外，本部曾開設下列文憑課程：酒店管理、社會福利、介導訓練、高級翻譯、藝術設計、晶體管之技術原理、圖書館學、電腦之基本知識與策劃、中國通史、中學新數學教學法、旅遊業之促進與經營、小學數學教學法、中國文學、銀行管理、制度分析、人事管理、工業設計、電影與電視、高級電子學、音樂、結構工程學、實用會計學。在進行中之文憑課程有現代水墨畫、基本工商管理學、酒店管理(一)、高級電子學(二)、圖書館助理員訓練、佛學、大學數學基本課程、電腦之基本知識與策劃(四)、高級翻譯(三)、醫學化驗技術。

參加校外進修人士包括各種職業，其年齡與教育程度除文憑課程外，並無限制。自一九六五年以來報名人數如下：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 一九六五—六六：四、七—七人
- 一九六六—六七：七、七—六四人
- 一九六七—六八：七、七—一〇人
- 一九六八—六九：九、七—六〇人
- 一九六九—七〇：九、九—五五人
- 一九七〇—七一：一—二、四—七八人
- 一九七一—七二：一—三、四—二二人
- 一九七二—七三：一—五、六—〇九人
- 一九七三—七四：一—八、七—七八人

本部並舉辦各項中、英語文，中、英文寫作，企業管理，經濟學原理，兒童發展與輔導，藝術設計及中國山水畫等函授課程。

本部之校外進修中心設於九龍尖沙咀星光行八〇九—一八一六室。

本部印行之課程手冊及各項刊物均可免費索取。如有詢問可致電三一六六九三六一號或去函香港九龍加拿芬道恒生銀行大廈中文大學校外進修部。

## 各研究所及研究中心

本大學直接負責以研究設備供應各教職員，俾能就其學術範圍之最新發展，繼續研究，以求有所貢獻於社會。爲此，本大學設有三研究所：「中國文化研究所」、「理工研究所」及「社會人文學科研究所」。

大概言之，研究所發展程序有如下述：教師之個人研究，得發展爲集體研究或科際研究，獲得校外人士資助時，則開設研究單位或研究中心，從而擴充爲獨立研究所。該三研究所分設有若干研究中心，致力於研究專門學術。此外，各教師對於歷史學、語言學、教育學、生物學、化學及物理學範圍內之學科，另有個別研究計劃。

### 中國文化研究所

中國文化研究所成立於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一日。其宗旨爲從事與鼓勵中國文化綜合性及統一性之研究，應用近代社會科學方法加以比較與整理，求其發揚。本所之任務，約爲四端：

一、建立本所成爲國際間研究中國文化之中心，以協助其他有關學術機構及學者進行研究，並經常保持密切聯繫與合作。

二、在亞洲與世界文化之合流中，尋求改進中國文化研究與教學之方法。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三、協助本港及海外學者，提高其對中國文化研究與教學之水準。

四、經出版、學術會議及研究會等方式，促進對中國文化之認識與研究經驗之交流。

本所主任爲胡昌度教授，所內設研究、編輯兩委員會。研究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

王德昭教授、全漢昇先生、周法高教授、金耀基博士、胡昌度教授、陳正祥教授、陳荆和博士、戴盛虞教授、嚴耕望教授。

特約研究事宜由李卓敏校長負責。研究所目前進行中之重要研究計劃計有：

- 一、周法高教授：「清吳梅村詩研究」
- 二、周法高教授：「清錢牧齋詩研究」
- 三、何國祥先生：「幾種羅馬字拼音國語課本（爲歐美人士學習國語之用）語彙之比較研究」
- 四、全漢昇先生：「明代中葉後太倉歲出銀兩的研究」、「明清時代雲南的銀課與銀產額」及「清代雲南銅鑛工業」
- 五、李棪教授：「商周金文補編二卷」、「三代吉金文存集釋第一部五卷」、「本所文物館藏宋游似蘭亭十種考釋」卷」及「本所文物館藏漢華山碑集考五卷」
- 六、牟潤孫教授：「新續四庫提要」
- 七、張德昌先生：「清代經濟」
- 八、徐復觀先生：「漢史研究」
- 九、嚴耕望教授：「漢唐巴蜀通演越道之研究」
- 十、王德昭教授：「近代中國對西方之認識」

以上各研究計劃之經費，一部分爲香港與海外基金會所資助。

編輯委員會負責本所之編印工作。所編輯之學報，第一至第六卷業已出版，頗得本港及海外學者之好評，第七卷正在排印中。所刊印之專著，計有張德昌先生之「清季一個京官的生活」、宋叙五先生之「西漢貨幣史初稿」、全漢昇先生之「漢冶萍公司史畧」、張洪年先生之「香港粵語語法的研究」、陳荆和博士之「嗣德聖製字學解義歌譯註」及「新加坡華文碑銘集錄」、周法高、張日昇、徐芷儀、林潔明合編之「漢字古今音彙」、張日昇、林潔明合編之「周法高上古音韻表」及「說文通訓定聲目錄周法高音」、以及林語堂博士主編之「當代漢英詞典」等十種。此外周法高教授所著之「金文詁林初編」，不久即可出版。

本所之新厦係利希慎置業有限公司爲紀念已故之利希慎先生而捐贈者。所內之一大特色爲文物館，設於研究所大樓之東端，構築十分新穎，主要目的爲供展覽及教學之用。該館自一九七一年成立以來，已先後舉行十一次展覽會，依次爲開幕展覽、紅樓夢資料、古琴展覽、樂在軒藏聯、玉器展覽、蘭亭大觀、廣東名家山水畫展、華光草堂珍藏清代瓷器、美國大學版畫展覽、中國文物展覽、南丫島深灣第三期考古發掘展覽。該館成立之初，大學校長業已委任「文物館管理委員會」，以策劃文物館之方針及實施，並籌劃展覽。

## 理工研究所

理工研究所之設立，其目的在鼓勵教職員從事研究，並從而就各有關學科訓練研究生。

本所初期之研究補助金，有各方面之來源，包括香港政府、福特基金會及亞洲協會等機構，分別資助下列各科理論上及實用上之研究：（一）生物化學，（二）生物學，（三）化學，（四）數學及統計學，（五）物理學，（六）電子計算科學，（七）電子學。

本研究所有所長一人，主理行政事宜，並另設一諮詢委員會，負責向本大學建議，就能力範圍內，對可行之各項研究計劃，給予研究補助。

以本所作爲與海外各大學聯絡之重要橋樑，使能合作進行科學研究與教學等問題，乃大學之原意。自本所成立以來，已有一百項以上之研究計劃，獲得研究補助金，並有若干研究報告書，已告出版。

## 社會人文學科研究所

社會人文學科研究所所負之任務有二：（一）提倡學術，鼓勵教職員從事各學科之研究；（二）訓練研究生從事研究各項科目。但教職員在本所研究之科目，與本大學其他機構爲教育目的所從事研究者不同。本大學所期望者，乃欲以此研究所，與海外各大學取得更密切之合作。

本所之研究科目，計有下列各項：（一）經濟學，（二）工商管理學（包括商學、財務學及會計學），（三）公共行政學，（四）地理學，（五）羣衆播導學，（六）近代中國社會問題研究，（七）當代中國社會問題研究，（八）社會調查，（九）社會學，（十）社會工作，（十一）世界史，（十二）翻

譯，(十三)東亞研究，(十四)現代語文及(十五)教育等。

本所所長與諮詢委員會商議後，得建議撥給研究補助金，資助各教職員，以便利其進行個別研究計劃。

迄至一九七三年五月爲止，經着手進行之研究計劃種類繁多，均由香港政府、亞洲協會及其他基金會資助，其中多項已大功告成。

### 傳播研究中心

傳播研究中心於一九七四年七月徹底改組，計劃一方面對新聞、傳播及廣泛之傳播行爲，進行有系統之綜合性研究與調查；另一方面則爲社會各界提供傳播研究設計及分析等服務。

中心之終極目標，在於保持及促進健全社會生存所需的有效傳播活動，並進一步協助大眾傳播媒介對社會發展作更有效之貢獻。

中心在未來一、二年內，將進行下列工作：

- (一) 全面調查並分析現有之中文傳播研究成果；
  - (二) 研究中國語文近年在傳播使用上已發生之變遷；
  - (三) 亞洲傳播教育與資料之收集與傳佈，由中心之資料組專責進行；
  - (四) 舉辦研討會，從事合作研究計劃，促進亞洲新聞及傳播教育機構及人才之合作；
  - (五) 提供短期專業訓練課程，使在職傳播工作者有進修之機會。
- 然後以上述各項爲根據，對傳播之基本問題作更進一步之探討。

## 東亞研究中心

中文大學東亞研究中心成立於一九七一年一月，由陳荆和博士主持。其宗旨在鼓勵對日本、韓國及東南亞之研究，提高其學術興趣並培養本港以及國際專門人才。

研究中心之組織包括研究員（由中文大學校內之亞洲問題專家兼任）及訪問研究員（持有特定研究題目而希望來港從事短期調查研究之國際亞洲問題專家）。中文大學研究院學生與外籍之大學生可申請為本中心研究生及訪問研究生。研究員及訪問研究員在其專長之範圍內將指導研究生及訪問研究生。一九七三至七四學年，本中心主要成員有：

顧問：琴野孝教授

研究員：屈志仁先生、楊高美慶博士、蔡正仁博士。

訪問研究員：辻伸久先生、庄野晴己先生、曹永和先生。

助理研究員：余焯先生、楊祖靈先生、趙效宣先生、余均灼先生。

本中心將推薦優秀研究生申請東亞各國政府獎學金，俾能在各國一流大學進修碩士或博士課程。

本中心在中文大學圖書館協助下，蒐購參考圖書與研究資料。同時向各國政府請求捐贈圖書。一九七三年十二月，本中心獲越南政府及人民捐贈圖書二百二十一冊。

本中心每月召開學術研討會，以便研究員輪流發表研究報告，並鼓勵研究員踴躍參加國際有關亞洲研究學術會議。

一九七三至七四學年，本中心曾舉行下列之學術演講：



- (一)「台灣在十七世紀東亞國際貿易史上之地位」——曹永和先生主講
- (二)「日蓮正宗與創價學會」——陳荆和博士主講
- (三)「中日美術關係探討之一——南畫」——研究員楊高美慶博士主講

本中心擬每年出版「東亞研究中心紀要」以發表研究人員之研究成果，作為本中心之機關刊物，另外研究員之專門著作將刊為專刊或登載中文大學學報。同時本中心將與海外大學，研究院及其他學術團體密切聯繫，並互相交換刊物。

自一九七三年九月起，東亞研究中心已進行一項由本校及南伊里諾州大學合作之研究計劃：「南越史料計劃」，預料該計劃可於一九七五年四月完成。一九七四年九月，本中心將開始下列之研究計劃：

- (一)十九、二十世紀之交中國鐵路投資之研究——琴野孝教授
- (二)十三至十六世紀東南亞各國之陶瓷貿易——屈志仁先生
- (三)亞洲佛教圖像學研究——楊高美慶博士
- (四)離核性城市計劃的政策——香港與東京的比較——蔡正仁博士
- (五)十六、七世紀中日貿易：遠東地區中國航船活動之角色——曹永和先生
- (六)大清實錄有關遠東各國史料匯集(1644—1912)——陳荆和博士、曹永和先生、楊祖靈先生、余煒先生及趙效宣先生。
- (七)德川時代(1603—1867)長崎「住宅唐人」之研究——陳荆和博士

## 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

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現所從事研究者，計有三項計劃。

一、潮州口語詞彙之編纂——潮州語爲廣東省重要方言之一，本計劃用國語解釋潮州話之語彙（與國語不同者）。用國際音標注音，並加注漢字；在必要時，並舉出若干例句，而用國語解釋之。一方面可使吾人對潮州話有較深切之認識，另一方面亦可作爲國語潮州語之對比研究。此項計劃，本年即可完成。

二、國語語彙之比較研究——利用若干羅馬字拼音讀本資料研究國語基本語彙在口語中出現之情形，而加以比較。特別注重文化革命前及文化革命後北京出版之羅馬字拼音國語讀本（供外國人學習國語之用）中語彙之異同，並與若干美國出版之國語讀本中之語彙互相比較。此計劃有助於今後國語讀本之編製。此計劃本年即可完成。

三、上古漢語音韻之研究——利用周法高教授所擬構之上古音及切韻音（發表於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一、二、三、五卷）寫成漢字古今音彙，周氏上古音韻表、說文通訓定聲目錄周氏音三書，業已出版。

## 經濟研究中心

本中心從事於集體研究計劃及以各種設備供給個別研究之用。在集體研究方面，一九六五至一九六八年間本中心曾與美國農業部訂約，按照本地發展之長期趨勢，輸入品需求，人民收入及人口增長各項，預測一九六五——八〇年間香港農產品之供求情形。研究結果已撰成專書於一九六九年十一月出版。其他研究結果，亦先後以專冊及單篇論文方式刊出，研究主題之範圍包括香港、中國大陸、其他遠東國家、及美國。

本中心現有若干教員正從事於香港經濟之各方面研究，其重點係以香港為世界經濟之一部分。其他教員之研究，則注重包括中國大陸之遠東國家新近經濟發展及成長之經驗。

## 地理研究中心

地理研究中心為本大學最早成立之研究中心之一，一九六六年一月正式開始工作。研究中心之主要研究工作，和研究院地理學部有密切聯繫。地理學部之研究生，可利用研究中心之設備和經濟支援從事研究工作；若成績優良，畢業後有機會留在研究中心繼續研究。

研究中心目前之研究工作，可分兩大部門——中國地理研究及香港地誌編著。在中國地理研究方面，又可分為古今兩項：（一）中國歷史地理與中國文化地理，其所利用之資料不限於正史，兼及地方誌與遊記等，儘可能利用地圖表現歷史事項，已完成之中國歷史地圖一百二十四幅，包括歷代政治區劃、人口和物產分佈以及城池和進士籍貫等等。限於本港之圖書設備，其中一部份須利用海外著名大學之藏書以補充。最終目的在劃分中國文化區域及編著中國文化地理，附帶之產品為一冊中國歷史文化地理圖集。另一積極進行中之工作為「中國著名遊記選註」，用現代地理學之觀點及方法註釋中國著名遊記，已完成出版者計有「長春真人西遊記的地理評註」、「異域錄的地理學評論」以及「真臘風土記的研究」等。尚在研究中之遊記有「大唐西域記」、「法顯傳」、「鄭和的航海」、「北行日錄」、「宋雲使西域記」、「許亢宗行程錄」、「入蜀記」、「李翱南來錄」、「宣和奉使高麗圖經」以及「徐霞客遊記」等。（二）現代中國地理研究，着重於過去二十餘年中國地理之變遷；但因近年可用資料極少。研究工作遭遇困難。屬於中國地理範圍而兼有古今之兩項研究工作，一為「中國地圖學的發展」，為陳正祥教授所著「中國地理科學

之發展」一書之一部份，已經出版，列為中心研究報告第十八號；包括從世界各地收集來之珍貴中國古地圖，例如世界孤本手繪「長城地圖」等。二為「中國地名研究」，該研究計劃，因缺乏必要參考地圖，工作進行較緩。

香港地誌方面，因以往缺乏任何有系統之研究，不得不從編製香港社會經濟地圖集着手；用實地調查所得及政府機構所保有之原始資料，編制一套對香港經濟和社會發展有參考價值之地圖，已經完成十六幅；惟因經費問題，僅出版了七幅，包括一幅十六色之香港市區土地利用圖。關於市區之土地利用，除總圖外，還分區進行詳細調查，包括樓宇之逐層利用等；已完成者有新蒲崗、油麻地、灣仔、中環及北角等五區。

地理研究中心之研究報告，現已出版至第七十八號。所用文字以中文為主，但大部分附有英、德文摘要。其中關於中國地理之論文，特別是陳正祥教授之著作，英文部分已分別在英、美、西德等國發表。包括第二十三號之「中國的製糖工業」(The Sugar Manufacturing Industry of China, published by the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London, March 1971 Issue of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第二十七號的「中國農業區域」(The Agricultural Regions of China, published by the American Institute of Crop Ecology as a Special Bulletin, 1970)、第四十四號的「中國都市誌」(The Cities of China, published by the American Geographical Society, New York, January 1973 Issue of the *Geographical Review*)、第五十一號的「中國的石油工業」(The Petroleum Industry of China, published by Zeitschrift der Gesellschaft für Erdkunde zu Berlin, No. 3-4, 1972)。

本研究中心已逐漸和世界各著名地理研究所取得聯繫，彼此交換刊物；來訪之地理學家逐年增加，要

求來港對中國地理作學術性研究者頗不乏人。

爲了交換研究心得和檢討研究成果，地理研究中心經常舉行討論會。偶爾亦公開舉行彩色幻燈片欣賞會，參加者頗衆。

地理研究中心附設圖書室，藏有地理專書及期刊二萬五千九百餘冊，全部借自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在地理期刊方面，幾乎包羅世界一切重要文字之全部主要刊物。此外本研究中心並向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借用大批地圖，備爲研究與教學之需。

### 嶺南工商管理研究所

本所設立於一九六六年九月，其經費主要來源爲紐約嶺南大學董事會之捐助。按嶺南大學校友居於香港者甚衆，從事於社會各行業範圍亦甚廣泛。該董事會捐款之旨在使對香港之發展亦有所貢獻。

凡主科爲經濟或工商管理之研究生，修讀期限通常爲兩年。本所亦招收主科爲工程、自然科學、社會科學、或文學之研究生，並爲此等研究生另設適當之課程，惟修讀期限至少爲兩年。研究生於修業期滿後，可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爲順利修畢本所課程，以精通中英文者始宜申請入學。

本所第一學年之課程旨在提高研究生之基本技能，俾能處理複雜之企業行政事宜。第二年各研究生將全力研讀彼等所感興趣之科目，並撰寫碩士論文，詳論其對某一特殊問題研究之心得。各研究生對於其選定之問題，須儘量從事直接之調查與研究，務求對於香港工業之經濟活動有更深入之瞭解。

詳情請參閱該所刊印之小冊。

### 海洋科學研究中心

本中心爲一對海洋學作高深研究之學術機構，成立於一九七〇年。一九七一年五月建成之獨立研究中心，位於大學校園吐露港旁。

本中心向生物、化學、物理及地理學等各學科提供研究設備。目前注重生物學之研究，並經由大學生物學系系務會教授海洋學、海洋生物學及生態學等。本中心亦可利用大學科學館內之設備。

本中心爲香港獨有新設立之海洋研究學術機構，亦爲唯一在化學環境許可下供應流動海水系統之機構。

本中心特定之研究計劃包括泥鯨魚之生物學、吐露港染污研究及吐露港之海洋生態學。

### 社會研究中心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研究中心於一九六九年十一月正式成立，以推進社會科學之教育和研究。其成員包括中大三院社會科學學院之教職員。

在研究計劃方面，主要之焦點乃從事於有關香港社會變遷問題之探討。換言之，是從過去到將來整個動態之歷史及趨勢去研究正在演變中之香港社會各方面，從而預料未來之發展情形。該中心之研究不僅限於對某一現象作一評估，更希望找出不同之可能發展路線，加以分析，以便與將來之實際發展作一比較；並藉此增長在社會科學及社會學方面有關整個變遷歷程之知識。

另一方面，該中心所推行之研究計劃，乃針對本港社會需要。故各項研究工作不單求知識之增進及學術之貢獻，更希望藉研究結果，提供切實之意見，俾使政府、各私人團體及廣大市民，在決策上作為參考。

該中心除進行各類研究工作外，並準備站在一顧問性質之立場，協助其他有興趣從事研究之團體，就研究計劃、研究設計、實地工作及資料分析等各項工作予以技術上之援助。

至於教育功能方面，該中心將與各有關科目之學科委員會合作，訓練社會研究專門人才，以裨益社會。參與各項研究工作之學生，將接受實習訪問及其有關實際研究工作之訓練，使其熟識研究工作之基本知識及技巧。

本年度進行之研究工作如后：

(一) 觀塘工業社區研究計劃

策劃人：金耀基博士

「觀塘工業組織之結構模式」——金耀基博士，梁作榮博士及梁克儉先生

「都市宗教行為研究」——馬逸士先生

「都市鄰里研究」——簡穎湘小姐

「社區領袖研究」——陳永泰先生

「香港小型工廠之問題」——莫凱博士

「觀塘小型工廠的價值系統」——金耀基博士及文直良先生

「教育的變遷與機會」——吳白弢博士

研究院、研究所及校外進修部

「中西醫務」——李沛良博士

(二) 小販研究計劃

策劃人：謝福原博士

(三) 「香港工業化對子女生育影響之研究」——蔡正仁博士、鍾郁君博士及陳啓昌先生（與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聯合進行）

(四) 觀塘區民衆研究：家庭及社會區結構對人口增長之影響

策劃人：吳白弢博士（與金耀基博士、黃暉明博士、李沛良博士及梁作黎博士合作）

(五)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宿舍研究」——簡穎湘小姐及吳白弢博士

(六) 「香港青少年犯罪的社會成因研究」——吳夢珍小姐

(七) 「香港社會生態研究」——陳膺強博士（與澳洲國立大學聯合進行）

### 翻譯中心

大學獲亞洲協會資助於一九七一年成立翻譯中心。翻譯中心目前之工作包括中譯英及英譯中之研究及出版。

中譯英之範圍以文學、歷史及哲學爲主，如一年出版兩次之「譯叢」即是。「譯叢」之內容專重古今中文佳作之翻譯，爲介紹中國文化予西方讀者認識之重要媒介。此本英文刊物不僅給予本港及海外學者發表學術及文藝譯作之園地，且爲討論翻譯藝術之論壇，其讀者主要爲從事翻譯，中國文化及比較文學研究之中外人士。



英譯中之範圍除人文學科外，並包括自然科學及社會科學。在此方面，翻譯中心會舉辦研討會，將學術論文翻譯及輯印成書，出版科學名詞詞典，以及與學系合辦翻譯問題討論會。

翻譯中心與大學各學系及系務會合作無間，特別以翻譯委員會爲然，其目的在於使教學、研究與出版彼此配合，互相裨益。



第五部

核心課程







## 課程綱要

【中文 一〇一】讀書指導——學院課程；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包括治學之態度與方法及應讀之國學基本書籍。

【中文 一〇二】文學概論——學院課程；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闡述基本之文學概念與理論，以中國資料爲主，不分古今，並參攷外國資料，求其滙通。

【中文 一〇三】中國語文通論——學院課程；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將漢語之語音、語義、語法、文字、方言、修辭等作簡畧之介紹，使學生對中國語文之特質與應用之

技巧有概括之認識。

【中文 一〇四】中國詩學通論——學院課程；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向學生提供中國古典詩歌之一般知識，以爲日後進一步研習之準備。

（中文一〇一—一〇四，可能在二年級主修中文之學生至少在一年級選修二科，可能在二年級副修中文之學生至

少在一年級選修一科。）

【中文 一〇五、一〇六】中國文學講話——院際課程；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闡明中國文學之特質與發展大勢，並對中國文學之各種體裁分類講述，供文學院以外一年級學生選讀。

【中文 一〇七】書法學——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講授中國書法之淵源、演變及歷代書法家之特色，並逐步授以各體書法。

【中文 二〇一】中國文學史（一）——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

修一小時（分六組導修）；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講述從上古至隋代中國文學之發展。

【中文 二〇二】詩選——學院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

學點。

本科目講述唐宋名篇。研究其體裁，兼及思想之表現。

【中文 二〇三】文章選讀——學院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選讀中國散文作品，使學生在散文理論與寫作方面有所裨益。

【中文 二〇四】專書選讀（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選授（一）「史記」或（二）「漢書」或（三）「後漢書」。

本科目用「史記」或「漢書」「後漢書」為課本，以研究其文學之特質。

【中文 二〇五】中國現代文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之主旨。在使學生對於現代中國文學之發展及演變趨勢，獲一概括之認識。目前本科教材，擬暫講至一九四八年為止。

【中文 二〇六】東西洋漢學研究概述——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講述日本及歐美研究中國學術之大要及其發展趨勢。



【中文 二〇七】普通語言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講述現代語言學之內容及其發展趨勢。

【中文 二〇八】中國現代戲劇——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之開設，在於就中國現代戲劇（話劇）之發展，作簡單介紹，使選讀該課同學，對中國現代戲劇獲一概括之認識。

【中文 二〇九】駢文導讀——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敘述駢文之發展及其演變與駢文之特點。

【中文 三〇一】中國文字學——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分六組導修）；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以識字爲主。「說文解字」一書爲治文字之門徑，而段注最爲精詳，故以段注說文解字爲參考書，然小篆非盡無誤，許說亦不可盡從，因更上稽甲骨文金文，並參攷今人甲骨文金文之研究，使學生對我國文字及經書更通達暢曉。

【中文 三〇二】中國文學史（二）——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分六組導修）；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講述從唐代至清末中國文學之發展。

【中文 三〇三】中國文學批評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講授中國文學批評史理論之發展，依時代爲序，以派別或個人爲綱，溯其淵源，明其流變。

【中文 三〇四】專書選讀(子)——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

兩學期：六學點。

選授專書：(一)莊子或(二)荀子或(三)韓非子。

昔司馬談論六家要指曰：「陰陽、儒、墨、名、法、道德，此務為治者也。」今授專書，道則莊子，儒則荀子，法則韓非。

【中文 三〇五】專家詩——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

六學點。

選授專家詩：(一)陶潛詩或(二)李白詩或(三)杜甫詩。

本科日使學者對中國詩歌作進一步之研習。以陶潛為六朝五言古詩之代表，李白、杜甫為唐詩之代表。三、四年級選修。

【中文 三〇六】詞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

學點。

詞選一科旨在使學生得以明瞭五代唐宋之詞之發展情形，源流格律體製，代表作家及其主要作品，均在研究之列。

【中文 三〇七】中國小說戲劇——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

學期：六學點。

講授：(一)小說或(二)戲劇。

中國小說淵源於神話傳說及寓言；魏晉以降，一變而爲志怪述異與名人逸事，迨及隋、唐，「傳奇」勃興，邁越往古；至兩宋，則瓦肆「說話」，風靡南北，而「話本」蔚爲小說之大宗；元明以來，章回體之長篇小說又繼之而起；清則兩體俱備，本課程在使學生對於各期小說均能知其概畧，進而引致其研究與創作之興趣。

戲劇包括「雜劇」、「南劇」、「傳奇」與「話劇」。除精讀南北戲曲及話劇之代表作品外，學生並須探索中國戲曲發展及演變之經過。

【中文 三〇八】中國近代文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清代自道咸以來，爲中國社會數千年未有之變局，於文學亦爲市民文學興起前夕，故了解其時文學，洵有助於認識近代中國之文化，本科目講授範圍，即以時代爲序，介紹此時期各著名作家之作品及文學體裁與文學思想之演變。三、四年級選修。

【中文 三〇九】中國現代作家研究：魯迅——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新文學運動以來，最引起廣泛注意之作家，當推魯迅，本科目除選講魯迅代表作品（包括小說、散文、詩歌）外，尤著重指導學生對魯迅作品之思想性及藝術性之了解，對魯迅在文學上之地位亦作客觀之探討。

【中文 三一〇】中國新詩——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與選讀之對象，爲新文學運動以來半世紀間之新詩，並就其得失與所受西洋文學之影響，加以評估。

【中文 四〇一】中國文學批評——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分六組導修）；兩學期：六學點。

中國文學批評之專著，存於今者，以「文心雕龍」之體系最爲完密，理論最爲精微，故即取「文心雕龍」十篇爲教材之一部份。又自唐宋至清選取各家文學批評之作品。

【中文 四〇二】中國聲韻學——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分三組導修）；兩學期：六學點。

聲韻學講授大綱：

1. 前論：（一）語音學常識；（二）聲韻學名詞畧釋；（三）中國聲韻學之分期；（四）中國聲韻學之功用。
2. 聲之歷史研究：（一）三十六字母（附發送收與裏、透、牒、捺）；（二）廣韻之聲類；（三）古聲研究；（四）國語注音符號之聲母。
3. 韻之歷史研究：（一）廣韻之韻類；（二）古韻說畧；（三）國語注音符號之韻母；（四）韻書舉要。
4. 聲調：（一）聲調之定義；（二）論四聲；（三）古今聲調之比較。
5. 反切：（一）反切以前之標音法；（二）反切之起源及其方法；（三）反切之流弊。

【中文 四〇三】專書選讀（經）——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

兩學期：六學點。

「詩經」、「禮記」及「論語」。三者選授其一。

【中文 四〇四】專家文——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選授：(一) 屈原文或(二) 韓愈文或(三) 柳宗元文。

屈原文選授離騷、九歌、招魂、九章諸篇。韓愈文或柳宗元文，剖析韓柳文之源而究其流。

【中文 四〇五】曲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得以明瞭元、明兩朝之曲之發展情形，源流格律體製，代表作家及其主要作品，均在研究之列。

【中文 四〇六】訓詁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訓詁學之主旨：(一) 使學生對中國傳統之訓詁有所認識並評其得失；(二) 綜合前人研究之成績，即訓詁所用之方法，分條別目，舉例以作說明，使學生知所遵循。

【中文 四〇七】目錄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目錄學乃研究學術之津逮。本科目旨在使學生明瞭目錄學之重要，典籍之類別，皮藏及其演變等情形，從而確定其研究學術之途徑。

【中文 四〇八】比較文學——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比較中西文學之思想與風格，並藉以窺探中西文化之異同。

# 英 文

## 學 年

## 科 目

一 文學欣賞

英語使用法(一)

二 英國文學導論

語言學導論

各代文學選讀

英語使用法(二)

三及四 學生須最少選修五門與學位試有關之科目，即最低限度五門學年科目，或十門

學期科目，或任何適當之學年與學期科目之組合。

語言：

應用語言學

現代英國語言學

英國語言史

語音學

造句學(甲)及(乙)

學點

六 二 二 六 四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美國文學

專題評讀

\* 戲劇(一)

+ 戲劇(二)

\* 小說(一)

+ 小說(二)

\* 詩學(一)

+ 詩學(二)

莎士比亞

\* 一九七四至七五年度開設，以後隔年開設。

+ 一九七五至七六年度開設，以後隔年開設。

課程綱要

(各科目均屬院際課程。)

【英文 一〇五】文學欣賞——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小組討論；兩學期：

六學點。

本科目探究文學之基本要素，例如格律、意喻等，尤着重對文學較深之個別領悟。

核心課程

【英文 一二五、一三五、一三七】**英語使用法**(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指出學生常犯之錯誤，教授新字用法及新句構造，以及培養學生達意明晰，用字簡潔之寫作能力，兼及各種體裁之文章。

【英文 二〇八】**語言學導論**——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英文 二一五】**英國文學導論**——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小組討論。選修：副修生；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文學欣賞」之輔導課程，以各類作品為中心，着重閱讀。旨在使學生對英國文學之範疇及發展，有所認識。

【英文 二二五、二三五、二三七】**英語使用法**(二)——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着重英文寫作之訓練，以增強詞彙，促進理解能力，學習文句結構之變化，文章之合理佈局，理論之伸展，以及詞句之運用為目的。

本科目引導學生對語言學之範圍、概念及技巧有初步之認識，並對語言採取客觀之態度。

【英文 二四一】**各代文學選讀**：十九世紀早期

【英文 二四三】**各代文學選讀**：二十世紀早期

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一小組討論；上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指出文學與同時期之社會、政治及哲學思想之關係。



【英文 二四七】比較文學導論——選修：主修及副修；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介紹中英比較文學。

【英文 三二一】美國文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小組討論；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概述美國由殖民地時期至現代之發展，並研習少數著名作家之作品。

【英文 三四三、三五五】現代英國語言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點。

本科目之重點及目的在教授實用英文，以適合各種用途，例如公函、公佈等，將視選修本科學生之需要而定。

【英文 四三七】莎士比亞——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小組討論；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於上學期選讀悲劇、史劇及羅馬劇；下學期則選讀早期喜劇、問題劇及傳奇。

【英文 四四一】造句學（甲）及（乙）——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習現代英語之文法結構，目前文法理論之演繹趨勢，尤着重其變質創新之傾向。

【英文 四四七】語音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概述語言學及音韻學，研究各類語言（尤以英、粵、國語為主）之發音問題，並包括語音技巧之實際訓練。

【英文 四六一、四六三、四六五】專題評讀——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小時小組討論；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深入研究某一名家或某一專題。視教師之時間及學生之興趣而定。科目內容須獲得大學系務會之核

准。

【英文 四八五】應用語言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主要為在香港教授英語之學生而設，內容為應用現代語言學以研討及學習第二語言，及增進學生對英語之認識。

【英文 四九一】英國語言史——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撮述英國語言自古代至現代之發展，包括音韻學、語言形態學、字彙、句法及標準英語演進等各方面之研習，並精讀古英語、拉丁文，以及自一三五〇年至近代名家語文。

以下科目均屬一學期課程，每週授課三小時，三學點。

戲劇（一）

【英文 三三一】伊利莎伯及占士一世時期之悲劇

【英文 三三二】王權復興時代之戲劇

以上科目研究各該時期之主要作家及潮流。

戲劇（二）

【英文 三三三】近代戲劇

【英文 三三四】現代戲劇

以上科目研究各該時期之主要作家及潮流。

小說（一）

【英文 三三一】李察生與費爾丁

【英文 三二二】十九世紀早期小說

以上科目研究各該時期之主要作家及潮流。

小說(二)

【英文 三二三】維多利亞時代之小說

【英文 三二四】現代小說

以上科目研究各該時期之主要作家及潮流。

詩(一)

【英文 四五一】文藝復興時期及十七世紀

【英文 四五二】全盛時期

以上科目研究各該時期之主要作家及潮流。

詩(二)

【英文 四五三】浪漫派詩

【英文 四五四】現代詩

以上科目研究各該時期之主要作家及潮流。

藝術

學年

科目

一 書法(一)

素描(一)

國畫(一)

藝術導論

二 書法(二)

素描(二)

國畫(二)

平面設計

西畫(一)

西洋美術史(一)

亞洲美術史(一)

中國美術史(一)

三 書法(三)

素描(三)

學點

四 四 六 六 六 四 四 四 四 四 六 四 四 四

三

國畫(三)

國畫(四)

立體設計

西畫(二)

西畫(三)

版畫(一)

彫刻(一)

亞洲美術史(二)

書法及篆刻(四)

國畫(五)

國畫(六)

西畫(四)

繪畫

版畫(二)

彫刻(二)

中國美術史(六)

西洋美術史(二)

中國美術史(二)

四

三及四

核心課程

二八五

六六六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六四四四四四四四

中國美術史(三)

中國美術史(四)

中國美術史(五)

藝術習作

【藝術 一一一】書法(一)——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實習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簡介中國書法之淵源、演變、趨勢、及歷代書法之特色，使學生有初步之認識與理解，以便臨摹，然後逐步授以篆、隸、楷各體書法。

【藝術 一一二】素描(一)——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綫條之技巧(銀筆畫、鉛筆畫、鋼筆畫、炭筆畫、粉彩畫等)。

【藝術 一一三】國畫(一)——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國畫之材料、工具及基本技巧。

【藝術 一一一】書法(二)——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練習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書法及寫字實習(大篆、小篆、隸、楷、行及草)。

【藝術 一一二】素描(二)——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渲染性之技巧(毛筆畫、水彩畫等)。

【藝術 一一三】國畫(二)——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顏料色素之用途(包括製作)。

【藝術 二一五】平面設計——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平面設計之方式。

【藝術 二一六】西畫（一）——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油畫之材料、工具及基本技巧。

【藝術 三〇一】書法（三）——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著名書法家之風格。

【藝術 三〇二】素描（三）——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創造及實驗。

【藝術 三〇三】國畫（三）——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個別導師，負責指導。

【藝術 三〇四】國畫（四）——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個別導師，負責指導。

【藝術 三〇五】立體設計——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平面，立體及空間設計之方式。

【藝術 三〇六】西畫（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人物畫，包括寫生，速寫及人像。

【藝術 三〇七】西畫（三）——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山水畫，包含自然及創意。

【藝術 三〇八】版畫(一)——選修；每週授課一小時及練習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傳統性版畫之技巧(木刻、彫刻、飛塵蝕刻、鏤刻、蝕刻等)。

【藝術 三〇九】彫刻(一)——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傳統性技巧中之材料工具。

【藝術 四〇一】書法及篆刻(四)——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應用於圖章篆刻之字體形式及風格。

【藝術 四〇三】國畫(五)——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個別導師負責指導。

【藝術 四〇四】國畫(六)——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個別導師負責指導。

【藝術 四〇六】西畫(四)——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油畫外之傳統技巧(例如；壁畫等)及創新技巧。

【藝術 四〇七】繪畫——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學生於導師指導下獨立研究各種技巧、風格及傳統。學生應於學年初決定其專題(所成作品可代學位試考卷之一)。

【藝術 四〇八】版畫(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介紹新技巧(石刻、網印、攝影方法等)。

【藝術 四〇九】彫刻(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各種新材料及技巧之創意及實驗工作。



【藝術 一三〇】藝術導論——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啓發學生對藝術之興趣，舉凡有關藝術之內容、創作、鑒賞與批評等，均有普遍之探討。

【藝術 一三〇】西洋美術史（一）——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使學生明瞭西歐各時代，各地區美術流派之發展。

【藝術 一三一】亞洲美術史（一）——美術史組必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主論日本美術各時代之主要流派，及其演變之趨勢。

【藝術 一三二】中國美術史（一）——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使學生認識中國美術各時代之主要流派及其演變之趨勢。

【藝術 三二〇、四二〇】西洋美術史（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高深研究現代藝術之理論，風格及技巧。

【藝術 三二二、四二二】中國美術史（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主論中國考古，偏重漢代以前之文物資料及訓練學生分析方法。

【藝術 三二三、四二三】中國美術史（三）——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主論佛教美術之形式與精神，其所形成之社會文化背景及對中國文化之影響。

【藝術 三二四、四二四】中國美術史（四）——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主論中國繪畫史：包括中國繪畫之理論、風格及傳統。

【藝術 三二五、四二五】中國美術史（五）——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講授中國陶瓷藝術及青銅藝術之技法及其風格之發展。

【藝術 三三一】亞洲美術史（二）——美術史組必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主論印度及東南亞各時代之主要美術流派及其演變之趨勢。

【藝術 四二六】中國美術史（六）——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學生應于年初決定其研究專題，於導師指導下，加以深入研究，寫成論文呈交（作為學位試考卷之一）。

歷史

科目

甲、核心科目：

中國通史

西洋文化史

西洋近代史

中國近代史

比較史學與比較史學方法

近代中外關係史 或

十中西交通史 或

現代世界 或

比較世界史

(另必修社會科學科目一種)

(主修歷史學生至少須選修核心課程五科，其中二科必須為中國通史與西洋文化史。)

乙、選修科目：

中國歷史要論

學點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三

科目

中國上古史

秦漢史

魏晉南北朝史

十隋唐五代史

宋遼金元史

十明清史

中國社會經濟史

十中國政治制度史

十中國政治思想史

十中國近代思想史

中國歷史地理

十中國史學史

十中國近代經濟史

十西洋上古史

學點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西洋中古史

三

東南亞史

六

十文藝復興與宗教改革

六

西洋經濟史

六

英國史

六

中國史學名著選讀

六

美國史

六

十中國近三百年學術思想史

六

十俄國近代史

六

中國史專題研究

六

日本史

六

世界史專題研究

六

十一九七四至七五年度不開設

### 課程綱要

【歷史 一〇一】中國通史——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明瞭中國由古迄今歷史發展的源流與大勢，並注重研究中國歷代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的種種演變及其相互關係。

【歷史 一〇二】西洋文化史——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討今日西洋文化之由來，及其由古代至十八世紀演變之概況。

【歷史 一〇三】中國歷史要論——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中國民族與文明來源的探討；中國社會的演變；中國政治制度的演變；中國經濟及土地賦稅制度的演變；中國學術思想的演變；中國的歷代知識分子；中國在世界史中的地位；中國近百年的政治社會問題。

【歷史 二一〇一】史學方法——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明瞭治史之基本方法與原理，以爲其日後獨立研究之準備。

【歷史 二一〇二】中國近代史——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自十九世紀中葉至第二次中日戰爭期間，所有政治、經濟、社會、文化變遷之概況。

【歷史 二一〇三】西洋近代史——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由公元一七一五年以後，歐洲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變遷之概況。

【歷史 二一〇四】宋遼金元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自公元九六〇年至一三六八年間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發展之概況。

【歷史 二一一一】十明清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明瞭明清兩代中國在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等方面發展之概況。

【歷史 二一六〇】十文藝復興與宗教改革——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以研究文藝復興及宗教改革爲中心，並討論公元一三五〇年至一六五〇年間歐洲之巨大變動與重要史事。

【歷史 二一六一】日本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闡述日本由古迄今歷史演進之概況，尤注重日本汲取中國與歐西文化之過程。

【歷史 二一六二】東南亞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東南亞各國如越南、寮國、高棉、泰國、緬甸、馬來西亞、印尼及菲律賓賓等國的歷史概況。

【歷史 三〇一】十中西交通史——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自古代至二十世紀與西方接觸之經過。

【歷史 三〇二】近代中外關係史——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公元一八四〇年以後至第二次中日戰爭期間，中國與列強之關係。

【歷史 三二〇】秦漢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由秦建國至東漢衰亡期間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演變概況。

【歷史 三二一】魏晉南北朝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瞭解公元二二〇年至五八一年間，中國在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等方面變遷之概況。

【歷史 三二二】隋唐五代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明瞭隋唐五代期間（公元五八一年至九六〇年），中國在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等方面發展之概況。

【歷史 三四〇】中國社會經濟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概論由上古至歷代中國社會經濟發展之過程，以增進學生對於中國文化之源始及其演進之瞭解。

【歷史 三四一】中國政治制度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明瞭中國歷代中央及地方政治制度之演變及其得失，以加深其對中國歷史之認識。

【歷史 三四二】中國政治思想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概述中國自先秦至現代之政治思想，特別着重各派思想之發展，及其對實際政治之影響。

【歷史 三六〇】十西洋上古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希臘羅馬在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等方面之發展，由希臘之興起，以迄羅馬帝國之崩潰。

【歷史 三六一】十西洋中古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在公元四七六年至一五一七年間，歐洲政治、社會、宗教，經濟及文化發展之概況。

【歷史 三六二】英國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英國社會、經濟、文化發展之概況，尤着重近代階段。

【歷史 三六三】美國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美國從殖民時代至現代歷史演進之概況。

【歷史 三六四】十俄國近代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由彼得大帝至赫魯曉夫期間，俄國之政治、社會及思想發展之概況。

【歷史 四〇一】比較史學與比較史學方法——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

期：六學點。

本科目可視為「史學方法」之延續進修科目，特別為準備進入研究院攻讀之學生而設。

【歷史 四〇二】比較世界史——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係以世界史之觀點對於人類歷史演進過程中之物質文明、技術、政治、社會、經濟及文化等方面作一比較

之研究。

【歷史 四〇三】現代世界——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從歷史觀點研究現代的世界大事、各種運動及現代人物。

【歷史 四二〇】中國上古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由史前時代至戰國時期社會、經濟、政治、文化發展之概況。

【歷史 四四〇】中國近代思想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學點。

本科目旨在輔導學生研究自清至當代中國思想之變化，尤注重西方思想學術之影響。

【歷史 四四一】中國歷史地理——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學點。

本科目闡述中國歷代地理之政治劃分及其沿革、各地險要形勢、重要城市、交通路線、與人口、經濟等變遷。

【歷史 四四二】中國史學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史學之淵源及各時代史學家之成就，以闡明中國傳統史學之特點與其在今日史學上之貢獻。

【歷史 四四三】中國近代經濟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研究由明代至民國初年中國經濟發展之概況。

【歷史 四四四】中國史學名著選讀——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學點。

本科目旨在輔導學生研究中國史學名著如「史記」、「漢書」或「三國志」等，最少一種。

【歷史 四四五】中國近三百年學術思想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近三百年來之學術思想史。



【歷史 四四六】中國社會思想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概述由古迄今中國之社會思想史。

【歷史 四六〇】西洋經濟史——院際課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以討論歐洲之經濟發展爲主，由東地中海古代文明發生時代開始，直至現代。

【歷史 四八〇】中國史專題研究——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選修本科目之學生在導師輔導下進行研究中國史某一範圍，並於學年終繳交研究論文一篇。

【歷史 四八一】世界史專題研究——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修讀本科目之學生在導師輔導下，進行研究世界史某一範圍，學生須於學年終繳交研究論文一篇。

音樂

學年 科目

學點

一 音樂之材料與結構(一)

中國樂器演奏(一)

音樂研究初階

應用音樂

演奏(一)

西洋音樂綜覽

亞洲音樂綜覽

實用音樂：絃樂

實用音樂：木管

實用音樂：銅管

實用音樂：敲擊樂器

音樂之材料與結構(二)

基本音樂訓練(一)

曲式分析

四 二 四 二 二 二 二 四 二 四 一、二或三 四 二 六

二

二 西洋音樂史(一)

實用音樂

一、二或三

室內樂(一)

二

演奏(二)

六

學校音樂教育基礎

四

中國樂器演奏(二)

四

中國音樂導論

二

中國音樂概論(一)

四

基本音樂訓練(二)

二

西洋音樂史(二)

四

實用音樂

一、二或三

室內樂(二)

二

中國音樂·歷史及理論(一)

四

演奏(三)

六

選學樂器之教學法及作品研究

二

作曲(一)

四

配器學

四

核心課程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三

對位法

音樂學導論

初等學校音樂

音樂之藝術——交響樂

教學實習(一)

中國樂器演奏(三)

中國音樂概論(二)

基本音樂訓練(三)

二十世紀音樂史

室內樂(三)

中國音樂：歷史及理論(二)

中國樂器演奏(四)

實用音樂

演奏(四)

作曲(二)

西洋音樂史：專題

指揮學

三〇〇

一、二或三

四 四 六 八 四 四 二 四 二 四 四 二 二 四 二 四

音樂批評學  
中等學校音樂

教學實習(二)

中國音樂概論(三)

課程綱要

(本課程所有科目均在崇基學院上課。)

【音樂 一〇一】演奏(一)——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音樂 二〇一】演奏(二)——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音樂 三〇一】演奏(三)——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音樂 四〇一】演奏(四)——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八學點。

本科目專門訓練演奏之藝術。學生在四年內最少要舉行一次獨奏會，並於第四年結業前達到認可之水平。

【音樂 一一一】音樂之材料與結構(一)——必修：主修與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對構成音樂之因素如和聲、旋律、節奏、強度等作概念性及實用性之學習。課程內容將包括各時期之音樂及有關之媒介。其進行之程序則將結合聽寫、分析及創作等活動。

【音樂 一一三】音樂研究初階——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講授研究法及初級曲式與樂風，尤其注重演習及對各種樂風之辨認。

【音樂 一二二】西洋音樂綜覽——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兩學點。

本科目探討西方音樂之主要發展，特別注重偉大音樂產生時期之文化背景。本科為院際科目。

核心課程

【音樂 一三一—二—三，二三一—二—三，三三一—二—三，四三一—二】實用音樂—必修：主修生；  
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一至三小時；兩學期：一、二或三學點。

本科目學習聲樂或其他認可樂器之演奏技巧。學生可修讀一、二或三學點及選修一種、兩種或三種樂器，四年內  
必須修畢八學點。

【音樂 一四一】實用音樂：絃樂

【音樂 一四二】實用音樂：木管

【音樂 一四三】實用音樂：銅管

【音樂 一四四】實用音樂：敲擊樂器

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一學期：兩學點。

本科目對各種樂器均授以基本之演奏技巧。特別為主修音樂教育之學生而設，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

【音樂 二〇三，三〇三，四〇三】室內樂（一）、（二）、（三）——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  
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研究樂器及歌唱之合奏藝術及伴奏藝術，理論與實踐並重，以分析及演奏方法去研究自十八世紀至現代之  
室內樂。

【音樂 二二一】音樂之材料與結構（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繼續【音樂 一一一】之課程。修讀學生必須先修【音樂 一一一】。獲得音樂系之許可之學生亦可修讀。

【音樂 二二三】曲式分析——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研究由十七世紀至現代之各種曲式及曲式結構分析之基本技巧。

【音樂 二二二，三二二】西洋音樂史（一）及（二）——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一）本科目研究西洋音樂之進展史，自古代希臘羅馬經中古時期、文藝復興時期，迄巴羅克時期止，注重各時代樂風及代表作品之分析。

（二）本科目研究西洋音樂史，自羅可可時期開始，經古典及浪漫等時期以迄本世紀止，注重各時代樂風及代表作品之分析。

【音樂 二四一】學校音樂教育之基礎——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教育及心理學之基本原理及其對音樂教育之應用。

【音樂 二六一，三六一，四六一】基本音樂訓練（一）、（二）、（三）——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內容包括音樂技巧之訓練，如視唱，鍵盤或其他樂器之視奏、諧調、簡易之轉調及即席作曲、變調、及在鍵盤上演奏管絃樂之總譜。學生須從口授中練習調子、對位法、和聲及節奏之模式。

【音樂 三〇五】選學樂器之教學法及作品研究——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研究選學樂器之全部作品在演奏及教學方面之應用。注重教學方法與教學用具，以及教導學生如何準備參加音樂實習考試。

【音樂 三一一】對位法——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及練習寫作文藝復興及稍後時代之對位法，包括賦格及卡農。

【音樂 三二三】**配器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以研究管絃樂隊各種樂器之性能、音域、音色、技術等問題，為大小不同之樂器合奏實習配樂，並注重自鍵盤樂器曲配成管絃樂之方法，及管絃樂伴奏聲響之問題。本科目並簡述基本之音響學。

【音樂 三二五，四一五】**作曲（一）及（二）**——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作曲（一）：學生須練習寫作二十世紀前各國各時代之曲式、風格及技巧，在各時代之作曲技巧中發揮其創作能力。本科目亦研習聖樂曲、歌詩、奏鳴曲、廻旋曲等。

作曲（二）：學生先研習二十世紀之音樂語法，編寫多音調、單音調、連音調等短曲。一俟技巧純熟，學生可以其想像力及組織力，自由創作。

【音樂 三二七】**音樂之藝術——交響樂**——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一學期：兩學點。

本科目主要在於通過某種特定的體裁以了解西方音樂（例如交響樂、歌劇等）。學生毋須具備音樂經驗，惟選修時最好先修【音樂一二一】或得該科教員批准。所研習之體裁每學期變更，而在學期開始時宣佈。課程內容改換時又可重修，亦有學分給予。

【音樂 三二三】**音樂學導論**——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學習音樂知識之方法、教材及原理。

【音樂 三四一】**初等學校音樂**——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四小時；上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幼稚園及初等學校音樂課程之內容、教學方法及教材。

【音樂 三四二，四四二】**教學實習（一）及（二）**——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音樂 四二二】二十世紀音樂史——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二十世紀音樂之資料及系統，由印象派起至電子音樂止。

【音樂 四二三】音樂史：專題——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學生在導師指導下精讀一專題課程。

【音樂 四二五】音樂批評學——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從若干不同之演奏法中，以精密之分析及傳統正格之演奏為根據，研究不同程度之音樂批評法，並以世界性之音樂哲學及音樂美學，試圖尋求一中心問題「何謂健全與滿意之音樂經驗？」學生須練習撰寫唱片及實地演奏之評論，並作一比較。

【音樂 四三三】指揮學——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習指揮樂隊、管絃樂隊及室內樂之技巧。

【音樂 四四一】中等學校音樂——選修：主修生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等學校音樂課程之內容、教學方法及教材。

【音樂 一七一】亞洲音樂綜覽——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對亞洲數系主要文化中之藝術音樂作有系統之介紹。一年級學生及主修音樂之學生均可選修。

【音樂 一七三、二七三、三七三、四七三】中國樂器演奏——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

一小時；兩學期：二或四學點。

本科目由基礎開始，由淺入深，訓練各種中國樂器之演奏技巧。

【音樂 二七一】中國音樂導論——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一學期：兩學點。

本科目概述中國古今音樂，並討論其精神、理論、各時代之得失、和聲、作曲法及音樂批評、音樂教育等。此外並介紹若干有特色之作品。

【音樂 二七五】中國音樂概論（一）——器樂

【音樂 三七五】中國音樂概論（二）——戲曲

【音樂 四七五】中國音樂概論（三）——民間音樂

各科均為必修科：中國音樂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研究各省及各派之戲曲、器樂及民間音樂等。學生須參加演奏或出席他人之演奏會，並學習分別各地區及技術上不同之風格。

【音樂 三七一、四七一】中國音樂：歷史及理論（一）及（二）——必修：主修生；選修：副修生；每

週授課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自古至今之中國音樂歷史及理論。

# 哲 學

## 學 年 科 目

### 一 哲學概論

邏輯

(上列二科必修)

二 普通中國哲學史(如不修此科，則必須修三〇一及四〇一，即分兩年講授之中國哲學。)  
普通西洋哲學史(如不修此科，則必須修三〇二及四〇二，即分兩年講授之西洋哲學。)

三 中國哲學史——先秦至兩漢

西方哲學史——希臘至中古

中國哲學家——先秦儒學或/及道家哲學

西方哲學家——希臘哲學或中古哲學家

科學的哲學

四 中國哲學史——魏晉至清

西洋哲學史——近代及現代

中國哲學家——佛家哲學或/及宋明儒學

核 心 課 程

四

西方哲學家——近代哲學家或／及現代哲學家  
知識論

其他三四年級學生選修科目如下：

倫理學

形而上學

美學

宗教哲學

文化哲學

歷史哲學

語言哲學

符號邏輯

印度哲學

印度佛家哲學

近代西洋哲學家：黑格爾

附註：三四年級課程之開設與必修及選修，由新亞哲學系及崇基之宗教知識及哲學系分別規定。

基本課程

【哲學 一〇一】哲學概論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哲學之意義；（二）哲學與宗教之關係；（三）哲學與科學之關係；（四）哲學之方法；（五）知識論一般問題；（六）形而上學之一般問題；（七）人生價值與文化價值之一般問題。

【哲學 一〇二】邏輯

本科內容包括三部份：（一）傳統邏輯；（二）符號邏輯；（三）歸納法。本課程除分別講授此三部份之主要內容外，並着重訓練學生邏輯之思考與對邏輯之運用。因此，教授本課程時，對國人之思想習慣及語言用法，亦將附帶討論。

【哲學 二〇一】普通中國哲學史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孔子以前中國古代智慧之淵源與先秦諸子之簡述；（二）兩漢董仲舒與王充之人性論；（三）魏晉才性名理與玄學；（四）南北朝隋唐吸收佛教之經過；（五）宋明儒之流變；（六）明末清初後思想之趨勢。

【哲學 二〇二】普通西洋哲學史

本科目內容包括：希臘哲學；中古之奧古斯丁、聖多瑪及鄧士各塔之哲學；文藝復興與宗教改革時代之哲學；十七、八世紀之理性主義與經驗主義之哲學及康德之批判哲學；十九世紀哲學之趨勢。

第一組 中國哲學史

【哲學 二〇一】普通中國哲學史

內容如上。

【哲學 三〇一】先秦至兩漢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孔子以前之宗教、政治、道德之觀念；(二)孔子；(三)墨子；(四)孟子；(五)老子、莊子；(六)名家；(七)荀子；(八)韓非子；(九)陰陽家；(十)淮南子；(十一)董仲舒；(十二)王充等之哲學。

【哲學 四〇一】魏晉至清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魏晉時代王弼、何晏、郭象之哲學；(二)佛學中之三論、天台、唯識法相、華嚴及禪宗之哲學；(三)宋明理學，由周、張、邵、程、朱、陸、王至劉蕺山之哲學；(四)王船山、顏元、戴震及清代其他哲學之思想。

第二組 西洋哲學史

【哲學 二〇二】普通西洋哲學史

內容如上。

【哲學 三〇二】希臘至中古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蘇格拉底以前之希臘哲學家；(二)蘇格拉底之人生哲學；(三)柏拉圖之理型論；(四)亞里士多德之系統；(五)希臘羅馬時期之哲學，如斯多葛派、伊辟鳩魯派、新柏拉圖派；(六)中古哲學之性質；(七)教父哲學與奧古斯丁；(八)倭利仁、安瑟梅、阿伯拉、聖多瑪及鄧士各塔斯等中世哲學家。

【哲學 四〇二】近代及現代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培根與近代科學方法；(二)理性主義之笛卡爾、來布尼茲、斯賓諾薩；經驗主義之霍布士、洛克、巴克來、休謨；(四)康德之批判哲學；後康德派之非希特、席林與黑格爾；斯賓塞與孔德之實證主義及現代哲學之各潮流。

### 第三組 中國哲學家

#### 【哲學 三〇三】先秦儒家哲學

本科目內容包括：「論語」、「孟子」、「荀子」及「禮記」中之若干章之思想及其註解之研究。

#### 【哲學 三〇四】先秦道家哲學

本科目內容包括：老子「道德經」與「莊子」及其重要註解之研究，並注意其與他家思想之關係及其對後代道家思想之影響。

#### 【哲學 四〇三】佛家哲學

本科目以講授並輔助學生閱讀中國佛家之經典著作，其中除包括隋唐之若干譯著之外，並以中國諸佛學宗派之原著為主要講授題材。

#### 【哲學 四〇四】宋明儒學

本科目內容包括：周敦頤、邵雍、張載、程顥、程頤、朱熹、陸九淵、王守仁等原著之閱讀及講授，而以朱子及王守仁為中心。

### 第四組 西方哲學家

#### 【哲學 三〇五】希臘專家哲學

本科目以精讀柏拉圖對話錄之一及亞里士多德重要著作之一為主；選讀柏氏其他對話錄及亞氏其他著作為輔。

#### 【哲學 三〇六】中古專家哲學

本科目內容以精讀奧古斯丁著作及聖多瑪重要著作之一為主，選讀奧古斯丁其他著作及聖多瑪其他著作為輔。

核 心 課 程

三一

【哲學 四〇五】近代專家哲學——以康德為中心人物

本科目內容：除研究近代理性主義、經驗主義與康德哲學之關係外，並選讀康德之專著形而上學導言及純理性批判。

【哲學 四〇六】現代專家哲學

本科目內容：前以柏拉得來，羅以斯、懷特海及羅素四人為主。閱讀材料定為柏氏之「現象與實在」及「倫理學」若干章；羅氏之「世界與個體」、「基督教之問題」、「忠之哲學」若干章；懷氏之「科學與近代哲學」及「思想之形態」若干章；及羅素之「哲學大綱」與「我的哲學發展」之若干章。以後按年就現代西方各派專家哲學，分別講授。亦可專授「存在主義」及「實用主義」。

【哲學 四一五】近代西洋哲學家：黑格爾

本科目介紹黑格爾之主要學說，包括：（一）精神現象學、（二）歷史哲學、（三）宗教哲學及（四）權利（限）哲學。

第五組 哲學問題

【哲學 四〇七】

一、倫理學

本科目內容包括：倫理學之性質、方法、效能；倫理學之問題；倫理學說之形式與中西方各種不同之思想倫理學。

二、倫理學原理及宗教倫理學

分兩部份，每一學期教授一部份。



(甲) 倫理學原理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 倫理學之性質、方法、效能；(二) 倫理學之問題；(三) 中西倫理學之歷史發展；(四) 倫理學說之諸型態；(五) 行爲論與工夫論；(六) 倫理學與形而上學問題。

(乙) 宗教倫理學

包括：(一) 導論；(二) 比較倫理學；(三) 從聖經資料上所見之基督教倫理學；(四) 基督教會歷史中之重要倫理學；(五) 實驗。

【哲學 四〇八】形而上學

目的在給予學生在形而上學方面思想之訓練，教材及參考書籍由教師指定；討論按照下列問題：(一) 形而上學之意義與其可能性；(二) 形而上學之思維方式；(三) 某些形而上學觀念、名辭與問題；(四) 形而上學之諸型態。

【哲學 四〇九】知識論

本科目大體以康德純理批判爲背景，相應近代邏輯數學科學之成就並關照中國哲學之特色，而重新結構一認識論之模型。內容包括：(一) 時空之解析；(二) 知性之超越分解與範疇之發見；(三) 邏輯系統之形式之解析與超越之解析；(四) 數學與幾何之超越之安立；(五) 現象與物自身；(六) 認知心與本體心之通貫；(七) 智之直覺與物自身；(八) 德性之知之恰當究極之意義。

【哲學 四一〇】宗教哲學

本科目研究在人類生活與文化中，宗教經驗與宗教現象之性質與涵義，宗教語言與概念之意義，宗教知識及信仰與哲理之關係。

【哲學 四一一】語言哲學

本科目主要目的在於探討語言哲學裏的基本概念和運用原則。講解內容包括意義論、界說論、同義性與可翻譯性、分析與綜合性、語言與真理以及語言與實際等等。尤其注重晚近語言分析之發展對於解決各類哲學問題的貢獻和啓發。

【哲學 四一二】符號邏輯

本科目討論現代符號邏輯，內容以含有等號之初階邏輯爲主。講授時注重各種邏輯系統（如公理系統、自然演繹系統）與邏輯方法（如證明論、模型論）之闡明與應用；後設邏輯問題之探討與發揮；並且兼論及非制式邏輯（如多值邏輯、模態邏輯、規範邏輯、表知邏輯），藉以培養學生瞭解邏輯系統之本質。本科目並可作爲選修「邏輯之哲學」之準備。

【哲學 四一三】印度哲學

本科目介紹印度哲學的基礎知識。內容包括：（一）吠陀本集與奧義書；（二）反婆羅門教的順世、耆那、和佛教的主要觀念；（三）婆羅門教的發展和六派哲學：數論、瑜伽、尼耶也、勝論、彌曼差、和吠檀多；（四）近代印度哲學思想概況。

【哲學 四一四】印度佛家哲學

本科目講授各階段印度佛學之哲學思想，其中包括原始佛學、阿毘達磨、大乘般若宗及大乘法相唯識宗。

宗教知識

學年

科目

學點

一

哲學導論

四

舊約聖經導論

三

新約聖經導論

三

二

宗教導論(一)

三

宗教導論(二)或

三

亞洲宗教

六

舊約聖經(上)

三

新約聖經(上)

三

基督教傳統(一)

三

基督教傳統(二)

三

三

倫理學(一)

三

倫理學(二)

三

新約聖經(下)

三

舊約聖經(下)

三

核心課程

三一五

三

基督教傳統(三)

基督教傳統(四)

宗教選讀

中西思想之匯合

聖經神學

基督教名著選讀

現代宗教

宗教哲學

宗教專題討論

論文

四

主修課程：最少五十八學點

必修科目：總數二十二學點

選修科目：最少三十六學點

合計五十八學點

副修課程：副修學生如經系主任同意可在主修及選修科目中修讀最少十八學點。

## 課程綱要

(本課程所有科目均在崇基學院上課。)

【宗知 一一一】舊約聖經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探究自族長時期至基督教開始時期之希伯萊民族史及古代近東區域之歷史，並概述希伯萊民族生活、信仰與文獻。凡修習本科目之學生，必須諳熟中英文聖經之內容。

【宗知 一一二】新約聖經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新約教會史，並概述地中海地區之生活、信仰與文獻。凡修習本科目之學生，必須諳熟中英文聖經之內容。

【宗知 一四一】哲學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以歷史與批評之觀點，撮述哲學之主要領域與主要問題，以及各種有關哲學目的、方法學價值等不同之概念。本科目為宗知組主修生之必修科目。

【宗知 二一一】舊約聖經(上)——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舊約聖經之文獻與思想，兼及其歷史與文化背景，以闡釋選讀之章節。

【宗知 二二二】新約聖經(上)——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新約聖經之文獻與思想，兼及其歷史與文化背景，以闡釋選讀之章節。

【宗知 二二二】基督教傳統(一)及(二)——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概述教父時期、中古時期與宗教改革時期基督教思想與體制之發展。

【宗知 二二二一】宗教導論(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從人類學、心理學、社會學、文學及哲學觀點研究宗教。

【宗知 二二二二】宗教導論(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從比較宗教中研究神話、禮儀、信仰及象徵，特別注重宗教理論形成之方法學。

【宗知 二二二三】亞洲宗教——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探究亞洲地區，除猶太教與基督教外，各傳統及現代宗教之起源與歷史。本科目上學期討論印度教、佛教、耆那教及塞克教。下學期討論東南亞地區、中國及日本之佛教、道教、儒教、神道教、日本新宗教及回教等。學生凡欲選修一學期之課程者，必須經教師之批准。本科目或【宗知二二一——二】為主修生之必修科目。

【宗知 三二一一】新約聖經(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繼續新約聖經之文獻與思想，並注重選讀章節之闡釋。

【宗知 三二一二】舊約聖經(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繼續舊約聖經文獻與思想之研究，並注重選讀章節之闡釋。

【宗知 三二二一】基督教傳統(三)及(四)——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點。

本科目概述宗教改革後及近代之基督教思想與體制之發展，及其在亞洲地區(以中國為主)之發展。  
【宗知 三三二一】宗教選讀——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某一宗教或一組有關連之宗教(不包括基督教在內)之文獻、教義、崇拜與靈修等，其在歷史上之發展及與社會文化之關係。

【宗知 三四一】倫理學(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倫理學之性質及問題，倫理學之方法及語言。

【宗知 三四二】倫理學(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倫理學各主要理論，及其對今日道德問題之反映。

【宗知 三四三】中西思想之滙合——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概述自晚明以來中西文化交流後對中國思想史之影響，尤着重知識份子對西方之反應及對中國傳統之評價。

【宗知 四一一】聖經神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教授新、舊約聖經之神學，包括當代學者之各派理論。凡有關新、舊約聖經之各項主題，特殊觀念以及舊新約兩者間之關係，均有所研討。先修科目：【宗知一一一——二】，【宗知二一一——二】，【宗知三一一——二】各科或經教師許可。

【宗知 四二二】基督教名著選讀——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基督教名著之選讀與研究，例如俄利根、亞他那修、奧吉士丁、安瑟倫、亞奎那、路德、喀爾文、胡克爾、巴斯葛、士來馬赫等，與若干現代神學名家之專著。先修科目：【宗知二二一——二】或經教師許可。

【宗知 四三二】現代宗教——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近代及現代世界中宗教之發展與狀態，以及世界各宗教會合之情況。

【宗知 四四一】宗教哲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研究在人類生活與文化中，宗教經驗與宗教現象之性質與涵義，宗教語言與概念之意義，宗教知識及信仰與哲理之關係。

【宗知 四八一】宗教專題討論——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根據學生之需要，將宗教研究中某一範圍或特殊主題加以討論，並指導閱讀文獻及寫作論文。

【宗知 四八二】論文——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學生經本組主任批准，可在導師指導下，選擇某特殊範圍或主題，加以研究，並作論文。



神學

主修課程

學年

科目

學點

一

舊約聖經導論

三

新約聖經導論

三

教師輔導

二

二

基督教傳統(一)

三

基督教傳統(二)

三

教師輔導

二

三及四

(除上述四科目外，一、二年級學生可選修希伯萊文及希臘文新約聖經。)

(主修生須先修滿六學點方可修讀神學三年級主修課程。先修科目為：舊約聖經導論及新約

聖經導論。)

(甲)必修科目：舊約聖經(上)

三

新約聖經(上)

三

基督教傳統(三)

三

基督教傳統(四)

三

核心課程

三二一

神學(一)

神學(二)

教師輔導

(乙)核准選修神學科目(最少十二學點)

下列為可獲核准之選修科目：

舊約聖經(下)、新約聖經(下)

神學(三)及(四)

倫理學(一)及(二)

亞洲宗教

基督教教育(一)及(二)

希伯來文

希臘文新約聖經

宗教哲學

主修生須最少修讀五十學點

### 副修課程

副修生如經系主任同意，可在主修及選修科目中修讀最少十八學點。

## 課程綱要

(本課程所有科目均在崇基學院上課。)

【神學 一〇一】舊約聖經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探究自教父時期至基督開始時期之希伯來民族史及古代近東區域之歷史，並概述希伯來民族之生活、信仰與文獻。凡修習本科目之學生，必須諳熟中英文聖經之內容。

【神學 一〇二】新約聖經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新約教會史，並概述地中海地區之生活、信仰與文獻。凡修讀本科目之學生，必須諳熟中英文聖經內容。

【神學 二二一】基督教傳統(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教父時期基督教思想與體制之發展。

【神學 二二二】基督教傳統(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中古時期與宗教改革時期基督教思想與體制之發展。

【神學 二六一】希臘文新約聖經(一)——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講授初級希臘文文法，以培養學生閱讀希臘原文新約聖經之能力。

【神學 二七一】希伯來文(一)——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講授初級希伯來文文法，以培養學生閱讀希伯來文聖經散文之能力。

【神學 三〇一】新約聖經(上)——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新約聖經之文獻與思想，兼及其歷史與文化背景，以闡釋選讀之章節。

【神學 三〇二】舊約聖經（上）——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舊約聖經之文獻與思想，兼及其歷史與文化背景，以闡釋選讀之章節。

【神學 三一一】基督教傳統（三）——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宗教改革後及現代基督教思想與體制之發展。

【神學 三一二】基督教傳統（四）——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亞洲地區，尤以中國為主，基督教思想與體制之發展。

【神學 三二一】神學（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神學之先決條件與程序：啓示、聖經、信仰、理智與精神，哲學與神學。

【神學 三二二】神學（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上帝論及人性論等。

【神學 三六一】希臘文新約聖經（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目的為希臘文新約聖經之延續，選讀希臘原文新約聖經。

【神學 三七三】希伯來文（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希伯來文（一）研究希伯來文文法之延續，選讀希伯來舊約聖經。

【神學 三八一】教師輔導——必修：主修及副修；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二或四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教師與學生經常保持密切之聯繫，發展人格教育，並研究本科教育之過程、目的、內容及效果與學生之全面發展之關係。本科目亦討論學生之實習情況，所遭遇之困難及就業問題。

【神學 四〇一】新約聖經（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繼續新約聖經文獻與思想之研究，並注重選讀章節之闡釋。

【神學 四〇二】舊約聖經（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繼續舊約聖經文獻與思想之研究，並注重選讀章節之闡釋。

【神學 四二一】神學（三）——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耶穌基督之位格與事工、教會、聖禮及末世論。

【神學 四二二】神學（四）——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聖靈、教會、聖禮及末世論。

【神學 四三三】倫理學（一）——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倫理學之性質及問題，倫理學之方法及語言。

【神學 四三四】倫理學（二）——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概述倫理及各主要理論及其對今日道德問題之反映。

【神學 四四一】基督教教育（一）——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概述基督教教育之理論與實踐問題及其間之相互關係，並討論基督教教育哲學之組成，目的之闡釋，課程之評價與用途，教學方法學以及領袖才能之培養問題。

【神學 四四二】基督教教育（二）——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分為兩部份：第一部份研究現今世界基督教培育之變更情形。第二部份討論現代基督教培育之計劃。

法 文

學 年      科 目

副修科課程

一      法文(一)

二      法文(二)

三      法文(三)：會話

        法文(三)：文學

        法文(三)：初級閱讀

        法文(四)：會話

        法文(四)：文學

        法文(四)：高級閱讀

選修科課程

一      法文(一)

二      法文(二)

學 點

六

六

四

四

四

二

四

四

六

六

六

## 課程綱要

【法文 一〇一】法文(一)——院際課程／學院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節；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兩年制課程之上半部，旨在教授法文之基本結構，並訓練學生能講淺易法語及閱讀淺易法文書籍。

【法文 二〇一】法文(二)——院際課程／學院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節；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法文一〇一】之繼續修習部份，從對話方式及閱讀由淺入深之法文作品中練習會話。

(上列科目可作為選修科)

【法文 三〇一】法文(三)會話——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兩學期；四學點。

本會話科目繼【法文二〇一】，重點在於訓練流利會話能力。內容包括會話、寫作練習及作文。

【法文 三〇二】法文(三)文學——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為法國文學史。簡介法語教授。

【法文 三〇三】法文(三)初級閱讀——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讓學生有機會閱讀與本身主修有關之法文書籍，並每年介紹閱讀一本現代法國小說。

## 核心課程

【法文 四〇一】法文(四)會話——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導修一節；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爲【法文三〇一】之繼續修習部份，亦係四年之最後一年會話課程。

【法文 四〇二】法文(四)文學——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繼續【法文三〇二】的課程，亦以法語教授。

【法文 四〇三】法文(四)高級閱讀——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爲【法文三〇二】之繼續修習部份。



德 文

學 年

科 目

學 點

副修科課程

一 德文(一)

二 德文(二)

三 德文(三)

德國新文學史及文化史概論

四 德文(四)

德國文學或文化之專題研究

德國哲學、政治學或社會科學

選修科課程

德文(一)

德文(二)

德文(三)

德文(四)

科學德語(一) (祇限理科學生選修)

科學德語(二) (祇限理科學生選修)

德文會話

現代德國社會、政治、文化史

核 心 課 程

三二九

二 二 四 四 四 四 六 八      四 四 四 四 四 六 八

【德文 一〇一】德文(一)——副修生必修；其他學生選修；每週授課四小時；兩學期：八學點。

本科目旨在以德文寫作及會話之基本知識授予學生，故注重文法之解釋及應用。科目內容包括習作、默讀及應對問答方式之語言實習。

【德文 一〇二】現代德國社會、政治、文化史——選修；每週授課一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旨在介紹德國歷史之背景，其中涉及近代德國之政治組織、社會制度及文化背景等，用英語講授。

【德文 一〇三】科學德語(一)——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為培養學生對德國語文之認識，包括句法及字彙之應用，目的在訓練學生能閱讀淺易科學作品，並能翻譯為中英文。

【德文 二〇一】德文(二)——副修生必修；其他學生選修；每週授課四小時；兩學期：八學點。

本科目繼續【德文一〇一】課程，介紹若干基本德文造句法則。學生修畢【德文一〇一】與本科目後，應具運用德文之基本能力。

【德文 二〇二】德文會話——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兩學點。

本科目專為選修【德文二〇一】之學生而設。予以德文口語之特別訓練，內容包括視聽實習及對話。

【德文 二〇三】德文會話——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為【德文二〇二】之補充。專供研讀【德文二〇一】、【德文三〇一】或【德文四〇一】之學生選讀，予以德語會話之訓練。課程包括視聽實習及對話。

【德文 二〇四】科學德語(二)——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繼續【德文一〇三】課程，研究德文文法、造句、結構及閱讀德文科學書刊。

【德文 三〇一】德文(三)——副修生必修；其他學生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旨在增進學生使用德文之能力。課程包括翻譯(由中文或英文譯成德文)及作文練習，並特別注重句語之構造，以訓練學生用德文寫作之組織力及表達力。

【德文 三〇二】德國新文學史及文化史概論——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旨在介紹由啓蒙運動以迄今日之德國文學史大綱，特別注重近代文學之發展，並簡單介紹每一時期之文化及社會背景。

【德文 四〇一】德文(四)——副修生必修；其他學生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爲已通德語之學生而設，旨在培養其在寫作、理解、摘要、翻譯及會話方面之能力，課程包括寫作、誦讀、聆聽訓練及語言實習等。

【德文 四〇二】德國文學或文化之專題研究——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旨在訓練學生對德國文學史上某一重要時代，某一名作家或某一流派之研究。將於怪異派、開朗派、古典派、浪漫派、自然派及現代派文學中選擇專題。

【德文 四〇三】德國哲學、政治學或社會科學——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包括十八至二十世紀德國哲學、政治趨勢及社會理論。學生可選修其中一項。本課程可代替【德文四〇二】。

日 文

學 年 科 目

學 點

一 日文(一)

六

二 日文(二)

六

三 日文(三)

六

四 日文(四)

六

三及四

日本語言及文學

六

日本文化與社會

六

日本經濟

六

課程綱要

【日文一〇一】日文(一)——學院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初學者而設，上學期講授日語發音、字母及基本造句，下學期側重文法結構、課本閱讀及基本會話。其中一級日文班用日語直接講授。

【日文二〇一】日文(二)——學院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在加強研習日本文法，尤其注重句法結構，目的乃訓練學生使能研讀主修科之日文課本，並輔以簡單會話及作文。必修：【日文一〇二】或具有同等日文程度。

【日文 三〇一】日文(三)——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爲較深入之日語學習，包括閱讀及寫作有關日本文化之論文。使學生通過論文及講義，獲得日本語言文化之基本知識。本科目通常以日本文講授。先修：【日文二〇一】或具有同等日文程度。

【日文 四〇一】日文(四)——院際課程；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爲希望增進日文閱讀能力之學生，提供練習機會，使學生能閱讀各種現代日文。先修：【日文三〇一】或具有同等日文程度。

【日文 四五一】日本語及文學——院際課程；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包括兩部份。第一部份之目的，在使學生對日本語言史及日語構造有一概括認識。內容包括：(一)日語的起源；(二)漢字的傳入；(三)日語語法的歷史；(四)現代日語的構造。第二部份課程，將借助中譯及英譯的日本文學作品，指導學生閱讀及鑑賞日本文學，並側重討論現代作家。

【日文 四五五】日本文化與社會——院際課程；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對日本研究作一概畧論述。上學期側重研討日本文化與社會歷史背景。下學期側重探討現代日本社會之構造與特色。

【日文 四五七】日本經濟——院際課程；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介紹日本經濟。特別側重研討二次大戰以後日本經濟發展過程與目前日本經濟問題。

翻譯

學年

科目

學點

二

翻譯概論

六

三、四

翻譯實習

十二

課程綱要

【翻譯 二〇一】翻譯概論——院際課程；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為英漢翻譯基礎，專為有志副修翻譯之二年級學生開設。

【翻譯 三〇一、四〇一】翻譯實習——院際課程；必修；副修生；每週導修一小時；兩學年；十二學點。

學生在翻譯教師與主修科教師聯合指導下，譯出主修範圍內重要著作一本。

# 意大利文

## 學 年 科 目

學點

一 意大利文(一)

六

二 意大利文(二)

六

意大利文(三)

四

不限學年專題

## 課程綱要

【意文 一〇一】意大利文(一)——院際課程；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節；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以意大利文教授，目的在傳授意文及意語之基本知識，並使學生逐漸認識文法。

【意文 二〇一】意大利文(二)——院際課程；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節；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與【意文一〇一】相關連，內容除講授現代作者之作品及有關之會話外，並以練習及翻譯之方式比較英文

及意文之文法。

【意文 二〇二】意大利文(三)——院際課程；選修；每週授課兩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繼續【意文一〇一】及【意文二〇一】。內容包括(一)文法及練習、翻譯、作文、日常會話。(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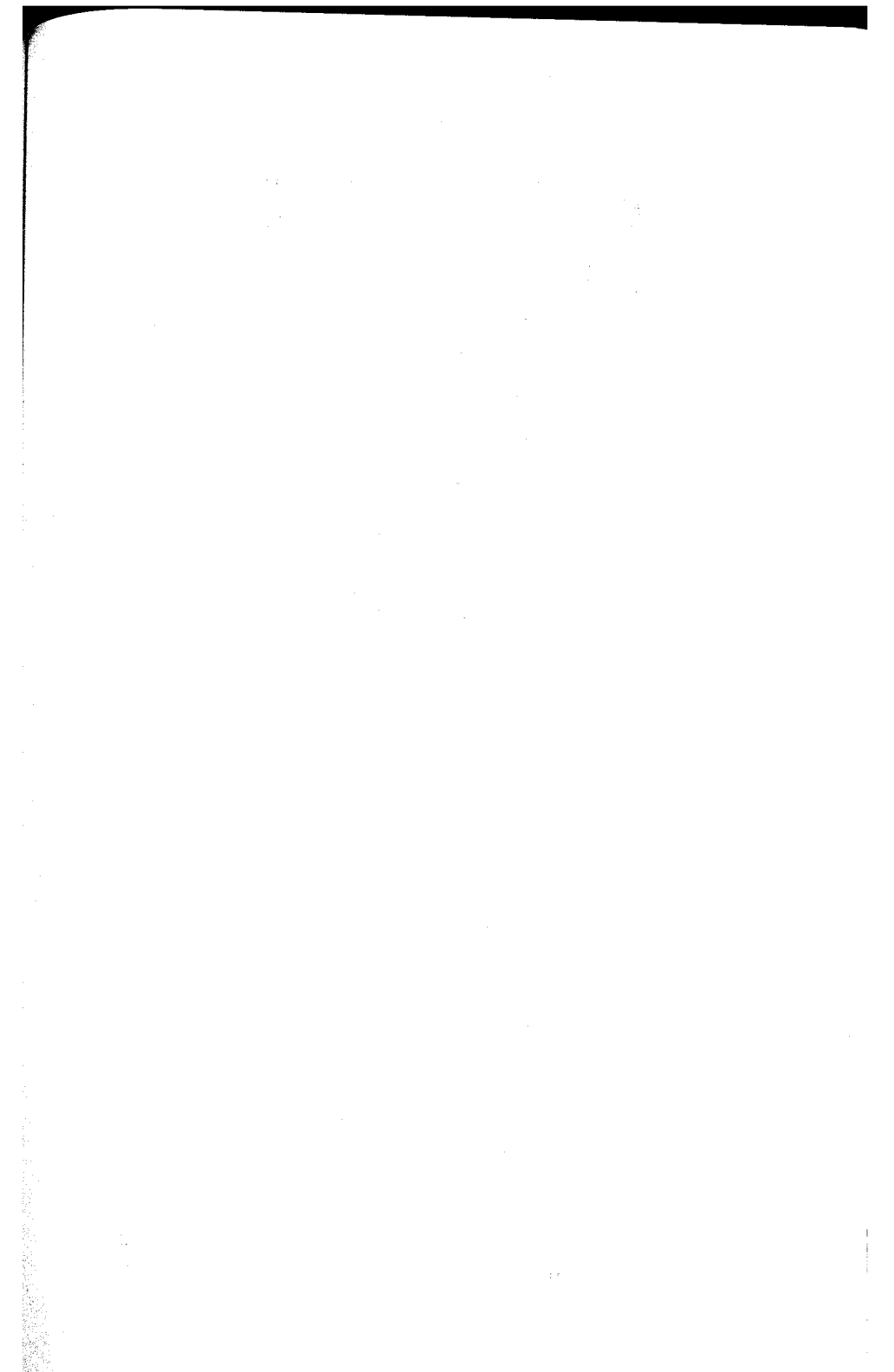
大利文學史簡介。

專題——院際課程；選修；每週授課一小時；一學期。

意大利旅遊。

核 心 課 程

三三五





# 工商管理學院

## 工商管理學

學年

一及二

科目

管理數學

工商組織與管理導論(一)

工商組織與管理導論(二)

商業統計(一)

國際貿易

商法

財務會計(一)

商業傳訊

商業經濟學

貨幣、信用與銀行

電腦學與管理

學點

六

三

三

四

三

四

六

三

六

三

三

四

最少總學點

核心課程

三三七

三及四

商業統計(二)

方畧學導論

財務會計(二)

財務管理

市場學

生產管理

人事管理

國際企業導論

最少總學點

二六

三

三

三

三

四

四

三

三

課程綱要

(各科目均屬院際課程。)

【數學 一〇一】管理數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獲得管理決策之數學技術。內容包括：微積分、集、概率、矩陣代數、微分與差分方程。

【工管 一〇三】工商組織與管理導論(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

點。

本課程旨在使學生具備有關企業經營之一般知識。其主要內容包括：企業環境之研究，諸如影響企業經營之社會、

文化、法律、政治、及經濟等因素；本地及國外環境變動對企業經營之影響，以及企業管理主要功能領域之初步分析。

【工管 一〇四】工商組織與管理導論(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下學期：三學

本科目旨在討論企業經營之原理及決策體制。關於組織之討論包括：結構設計及組織之靜態與動態。關於管理之討論包括：計劃、組織、人員配置、指導及控制。

【工管 二〇一】商業統計（一）——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旨在討論基本統計方法，包括敘述統計、統計推論、簡單相關與迴應、時間數列之分析及指數等。並着重應用統計方法處理與商業有關之問題。

【工管 二〇二】國際貿易——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討論國際貿易之基本原理、政策、及實務。其範圍着重國際貿易之現實環境、障礙及限制，以及其結構與財務處理問題。

【工管 二〇三】商法——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討論商法之基本知識，包括契約、代理、貨物之販賣與租購、保證、賠償與保證則例、商業票據、貨物運輸與擔保品等。

【工管 二〇四】財務會計（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着重闡述會計學原理與基本觀念及會計資料對企業管理與經營之用途。其內容包括：會計之基本結構；資產、負債與資本項目之分析與記錄；會計對各種企業組織之應用；會計上之處理；銀行往來結單之核對與調整；內部制衡；及財務表報之編製與分析等。

【工管 二〇五】商業傳訊——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主要目的在訓練學生處理各項商業傳訊工作之能力，包括商業函件、報告之草擬、報告與論文之摘要、及口頭表達能力等。

【工管 二〇六】商業經濟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平均劃分為兩大部份。第一部份研究有關商業機構決策之個體經濟概念，包括消費者及市場需求、生產及生產成本、定價及產量、影響企業及消費者之公共經濟政策、及自由企業經濟體系中政府所負之職責。

第二部份探討國民經濟會計以及決定與預測整個經濟之總產量，其中特別着重經濟環境與當前問題之分析，以及該等問題對商業機構之重要性，分析之問題以國際貿易、通貨膨脹及經濟成長為主。

【工管 二〇七】貨幣、信用與銀行——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在使學生瞭解銀行制度在信用擴張及貨幣供應量之決定方面所居之地位。內容着重信用擴張、貨幣供應量及借貸成本間之關係，此外，並討論銀行管理當局之職責及國際支付流量如何影響本國貨幣市場之情況。整個課程均以香港實際情形為其重點。

【工管 二〇八】電腦與管理——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介紹電腦之功能，電腦在應用方面之限度，及為何應用電腦於企業環境中。為使學者對電腦有初步之認識，基本之電腦程序將列入本課程範圍之內，並對電腦之管理問題諸如使用電腦及其時間費用節省問題，加以討論。

【工管 四〇一】商業統計（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討論統計方法中若干專題，藉以增強學生應用數量方法處理商業問題之能力。課程內容包括或然率、小樣本之推論、變異數之分析及複相關與迴應。

【工管 四〇二】方畧學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獲得現代管理決策所運用之計量方法。內容包括：線型規劃、決策理論、對策理論、馬可夫程序、動態規劃、存貨模式、網狀模式（計劃評核與要徑法）、置換模式、等候線理論與模擬。

【工管 四〇三】財務會計（二）——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四小時；一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先討論決算表之性質與形式及資料彙集，繼論資產、負債、與公司資本之計價及報表之編排，及損益計算問題。

【工管 四〇四】財務管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瞭解企業財務管理之基本原理，並着重公司財務管理之闡述。其內容包括：財務管理之目的與功能；企業組織形態對財務管理之影響；資產之管理；預算之編製與分析；財務結構之設計；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之管理；財務擴展、公司重組與清理。

【工管 四〇五】市場學——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闡述及分析市場制度與功用。內容包括：市場學之性質及重要；貿易之基礎；消費者在銷售市場之地位；市場消息；消費貨品之零售與批發；工業製品與原料之銷售；產品、價格與銷售之政策；市場銷售與經濟發展。

【工管 四〇六】生產管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瞭解有關生產管理之基本知識。內容：生產概念與原則、生產預測、產品發展、工廠佈置、材料搬運、存貨控制、生產計劃與控制、檢驗與品質控制、動作與時間研究、及成本控制與減低。

【工管 四〇七】**人事管理**——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課程研究發展良好人羣關係之方法及對人事問題作專門之處理，旨在令工作組織內之人力資源能作充分之運用。內容包括：人力管理之計劃；徵僱錄用；員工考績；訓練發展；薪工管理；福利與服務；保健與安全措施；工作情緒與僱傭聯繫；各種限制人事決策之內在及外來因素；以及人事管理之審核與研究。

【工管 四〇八】**國際企業導論**——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課程研究國際企業之性質、形式及經營範圍，而以多國籍公司為研究重點。對於國外環境及國際企業活動之主要類型（包括出口、直接投資、技術授權及其他合約性安排）詳加論列，並對組織、控制、所有權、市場等重要領域之管理策畧加以分析。

# 理學院

## 生物化學

學年	科目	學點	學年	科目	學點
二	生物化學導論	五	四	臨牀生物化學	四
三	生物化學原理	四	四	內分泌學	四
	物理生物化學	四	四	分子生物學	四
	生物化學原理(實驗)	四	四	酶學	四
	分析生物化學	六	四	蛋白質與酶(實驗)	二
四	蛋白質與酶	六	四	儀器方法論	四

### 課程綱要

(各科目均屬院際課程。)

【生化 二〇一】**生物化學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二小時；兩學期：五學點。

本課程使初習生物化學之學生能熟習若干基本生化概念，例如由細胞組織及功能以至生化對人類及其將來之影響。上學期課程包括水、酸鹼度、能量之傳送、人類對自然的適應、環境對人類生理及行爲的影響等。下學期講授醣、脂肪、氨基酸、蛋白質、嘌呤、嘧啶、核酸與維生素等的化學和結構。

【生化 三〇一】**生物化學原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核 心 課 程

三四三

本課程從化學觀點討論生命之一般現象，着重於代謝與代謝之控制，包括醣、脂肪、氨基酸、嘌呤、嘧啶、核苷、核苷酸等的代謝，並涉及酶的催化速率和特性，生物力能學，大分子的生物合成與生化遺傳學。

【生化 三〇二】**物理生物化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每隔一週實驗四小時；第二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研究物理原則於生物化學中之應用並討論下列各題目：生命過程之能量基礎、水及電解質、擴散與運輸過程、各種物理測量方法如超速離心沉降、黏度、光散射、環狀兩色性、旋光分射及X光衍射等。

【生化 三四五】**生物化學原理（實驗）**——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實驗四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使學生熟習生物化學的基本技術，如蛋白質與酶，核酸，脂肪與醣之提純與鑑定、電泳、柱、紙上、薄膜與氧相色層分析。

【生化 三四六】**分析生物化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實驗八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以訓練實驗技能為目的。各種生物系統及其成分將運用下列方法予以定性分析：色層分析及電泳；辨差離心沉降；液態閃爍計數法；華勃氏呼吸計；紫外光及螢光光譜；脂肪、蛋白質、酶、核酸之提純及定性鑑定；並運用上列所學技能作一小規模之研究。

【生化 四〇一】**蛋白質與酶**——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本課程研究蛋白質的物理性質，其結構之測定和化學合成。酶之研究着重活性中心之探索、催化機制、及酶活性之調節。激素與抗體等蛋白質之化學性質和功能亦將詳細論及。



【生化 四〇二】臨牀生物化學——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實驗四小時；一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介紹臨牀生物化學之基本原理及其應用方法。

【生化 四〇三】內分泌學——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實驗四小時；一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強調兒茶酚胺、類固醇、蛋白質及丘腦激素之結構與功能之關係，並詳細討論腺核昔環磷酸於激素作用機制中之重要性。

【生化 四〇四】分子生物學——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實驗四小時；一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從「分子水平」之角度討論基因之性質，並及去氧核糖核酸和蛋白質之構造、合成及其在生物體內之功能。課程着重有關概念之灌輸及思維之訓練。

【生化 四〇五】酶學——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實驗四小時；一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討論酶之動力學，特異性及作用機制；酶提純及物理鑑定方法；酶分子之化學更改；酶之進化及其於代謝調節中之作用亦一併討論。

【生化 四四五】蛋白質與酶（實驗）——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實驗四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著重儀器分析，如恆 pH 儀分光滴定法，巨分子之分子量測定等。

【生化 四四六】儀器方法論——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實驗四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討論生化分析中各種儀器之應用，並將特別闡明各種物理測量方法及儀器設計之原理。

# 生 物

## 學 年 科 目

- 一 生物學原理
- 生命之種類：(一) 微生物
- 生命之種類：(二) 非維管及維管植物
- 生命之種類：(三) 無脊椎及脊椎動物學
- 動物組織學
- 三 四年級學生之專題討論
- 四 胚胎學

- 生理學原則
- 植物生理學
- 遺傳學
- 生態學原理
- 植物解剖學
- 被子植物分類學
- 動物生理學

## 學 點

- 四
- 四
- 四
- 四
- 四
- 四
- 三
- 四
- 四
- 四
- 四
- 八
- 六
- 三
- 四

一 生命科學概論  
二 本地植物

藻類學

三及四 細胞學

高級植物生理學

海洋及海洋染汚

細胞植物分類學

海洋生物學及海洋生物培養

生態學選要

環境生物學

高級遺傳學

生物統計學專門研討

普通細菌學

細胞遺傳學

形態發生學專題選讀

顯微技術原理

分子生物學

細胞生理學

核心課程

三四七

三 四 二 三 三 三 二 三 三 二 三 二 四 二 四 三 二 三

比較內分泌學

高級植物分類學

經濟植物學

微生物學

### 課程綱要

(各科日均屬院際課程。)

### 核心科目

【生物 一〇三】**生物學原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上學期：四

學點。

本課程之目的主要為融合學生已具有之生物學知識並將之推廣，牽涉及有關世界重要性之主題，其中包括生命之起源、演化、分類、各種不同生物間之關係及生物學上各種廣泛問題。本課程之講授及實驗均特別注重科學方法之訓練及培養。

【生物 一〇四】**生命之種類**：(一)微生物——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

驗；下學期：三學點。

本課程為三個「生命之種類」課程中之第一項，主要教授有關過濾性病毒細菌、藍綠藻及原生動物之一般普通知識，以作為其他更深入課程之基礎。

【生物 二〇七】生命之種類：(一)非維管及維管植物——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兩學期；六學點。

本課程詳細講述由藻類以至有花植物之形態、功能、生態及系統演發之關係，此外實驗及野外實習方面注重各類植物之鑑定方法。

【生物 二〇八】生命之種類：(三)無脊椎及脊椎動物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兩學期；八學點。

本課程討論無脊骨及有脊骨動物之形態、解剖、生態發展、生活史及各類動物間之系統演發，此外並着重於各動物器官功能與其生活方式適應間之關係。

【生物 三〇一】動物組織學——必修；主修生(動物)；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上學期；四學點。

先討論組成動物體單位之細胞，包括構造及活動。次述各種組織之構造及生理、組織、血液及淋巴、結締組織、肌肉組織及神經組織。再其次則列述組織所構成之器官系統，如血循環系統、淋巴系統、內分泌系統、皮膚、呼吸系統、消化系統、泌尿系統、雄性及雌性生殖系統、特種感覺器官及中央神經系統。

【生物 三〇四】細胞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兩學期；四學點。

本課程論述細胞及其結構，論題包括細胞學技術及儀器，細胞之分裂與生長，超微構造以及染色體行為等；實驗主要為組織化學、放射自顯術，染色體技術等。

先修課程：生物學原理。

核心課程

【生物 四〇一】四年級學生之專題討論——必修：主修生；兩學期；四學點。

旨在介紹學習研究之方法，凡四年級學生均須選擇一範圍，閱讀文獻，在本系之導師指導下進行學習。並將閱讀之心得寫成文章，在第二學期提出為專題討論。

【生物 四〇二】胚胎學——必修：主修生（動物）；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對於脊椎動物個體發育史中之複雜因素，從三方面加以說明：

（一）配子之發生、排卵過程、受精作用、胚囊之形成、定植、誘導、胚胎之固定。

（二）器官之發生、器官系統之形態起源。

（三）論及分化與生長之（分子）生物化學，注重下列各種現象：刷狀染色體、形態遺傳之增減率、卵胞質之去氧核糖核酸（DNA）、核之移植及胚胎之誘導等。

主要以兩棲類、雞、豚等作為實驗和比較之材料。

【生物 四〇三】生理學原則——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主要目的係使學生獲得有關生理學方面之基本知識，為學習動物生理學及／或植物生理學之準備。因此，本科目研討生活細胞之理化基礎：如細胞在結構和功能上變化之規律、協調作用以及相互間之關係。

【生物 四〇四】植物生理學——必修：主修生（植物）；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四學點。

研究植物之生活功能，即植物在生長與習性過程。研討範圍包括植物體內所進行之複雜化學合成過程，及此等過程之被統一情形，植物與其環境並植物與其他有機體間之生理關係亦加以討論。

【生物 四〇五】遺傳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上學期：四學點。

研究動物之變遷、起源及遺傳方法，特別着重遺傳物質之本性與潛力及其遺傳情形。突變、天然選擇、演化及遺傳與環境之相互關係亦加以研討。實驗方面着重在果蠅雜交及紫外線誘導微生物之突變研究。用玉蜀黍及菸草等材料做實驗時以表明遺傳學之基本原則。

【生物 四〇六】生態學原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上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闡明動植物生態學之基本原理，範圍包括物理、化學及生物環境因素之分析及其對有機物體之關係、族羣發展、同種間及異種間之關係、社會組織與社會類型、生物地理之介紹，及以現代產生之環境問題為重點，檢討生態學在應用方面之重要。

【生物 四〇七】植物解剖學——必修：主修生（植物）；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四學點。

用比較方法，學習種子植物（着重被子植物）之結構：各種組織及器官之起源及區分；結構與作用之關係。實驗包括已製成之切片及由各生自行切製之植物材料。

【生物 四〇八】被子植物分類學——必修：主修生（植物）；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上學期：四學點。

介紹有關植物鑑定及標本處理與保存之方式、命名之原則及分類之制度，並介紹化學分類以輔助形態分類之不足，植物分類由於目的及方法之擴充、描述之改進、及觀念之擴大而更趨現代化，討論對象及實驗均限於顯花植物範圍。

【生物 四〇九】動物生理學——必修：主修生（動物）；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討論動物一般生活機能，如肌肉收縮、神經傳導、刺激之感受、控制調節、生殖、運輸、呼吸、排洩等，及維持「內部環境」之穩定，並扼要地比較各綱類動物在生理方面之進化及適應。在實驗方面將包括上述各種機能之實驗。

### 選修科目

【自然科學 一〇一】生命科學概論——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課程由生物化學系、化學系及生物系共同合作講授，內容包括生命所需之環境，生物之特性，起源及延續，物質之基本化學構造，生物之種類及彼此間之關係，及化學科技對生命之影響及關係等，此外，本課程內容以廣泛為主，深入為輔。

學生選修本科無需具有理科基礎。

【生物 二〇五】本地植物——選修：主修生；每週野外採集或實驗六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乃對各環境生長中之植物，進行實地觀察及研究，其內容包括田野、庭園、沙灘、礁岸、河口、沼澤、河床、山坡、深谷及森林等處之植物。並講授植物標本採集及保存之技術，本科目乃修習生態學及植物分類學之基礎。

【生物 二〇六】藻類學——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三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主要為介紹淡水及海洋藻類之分類、形態、構造、生理、生態、系統演發及各種不同藻類間之互相關係，並討論藻類在生態學之重要性及其經濟價值。

實驗方面包括鑑定及觀察各種不同之藻類，野外實習則注重觀察及鑑定香港之本地種類。



【生物 四一〇】高級植物生理學——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專為研究植物生理學之四年級學生及研究生而設，其他合格學生亦可選修。選擇若干植物生理，專題討論其目前研究趨勢，發展經過及迄今仍未解決之各項問題。每年所選之專題，時有更動，但通常均涉及植物之生長與發育、植物之新陳代謝、礦物營養之生物化學及生理學、運輸作用、氣孔開閉之機械作用及光合作用。

凡擬選修本科目之學生，須事先徵得主講教員之同意，始可選修。

【生物 四一一】海洋學及海洋染污——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上學期：四學點。

本課程為介紹予學生有關海洋科學之基本知識，包括在此環境中之物理、化學及生物特徵；在海洋中各種生物之特性、生產量、基本食物鏈及影響海洋生物分佈及數量之因素；海洋在生物界中之重要性及如何為人類所利用，此外特別着重在香港海洋染污之原因、結果及其控制方法等。

實驗方面包括實驗室及戶外實習，分析各種環境因素與海洋染污之關係。

先修課程：普通生物學及普通化學。

【生物 四一二】細胞植物分類學——每週授課兩小時；上學期：兩學點。

研討植物種之形成以染色體為基礎之各種文獻；染色體數目及其結構之異常，對於新植物種起源之重要性，並選用若干植物屬作為實例。

凡擬選修本科目之學生，須事先徵得主講教員之同意。

【生物 四一三】海洋生物學及海洋生物培養——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三學點。

本課程之上半部主要介紹海洋中各種生長區域及其生物羣落，特別着重海洋生物如何在生命及生理上適應其環境，如何選擇其生長地區及在同一地區中各種生物之競爭，課程下半部則討論培養海洋生物之要則及方法，並海洋生

物培養對人類食物供應之貢獻。

先修課程：「無脊椎動物學」及「海洋學及海洋染污。」

【生物 四一五】生態學選要——每週討論兩小時（包括野外實地觀察）；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為選修科目採用導修方式。主要目的在補充生態學原理之課程，並注重其新近之發展及其應用。關於現代人口問題之看法，污染及病蟲害防治之問題、資源保護問題、太空問題等均將為討論之對象。

【生物 四一六】環境生物學——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主要介紹人口、環境與資源之相互關係，特別注重能量供給、應用及廢棄產品，農業及大自然保養之生態觀念。

先修課程：生態學。

【生物 四一七】高級遺傳學——每週授課二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三學點。

研討最近遺傳學方面的進展，研討題目每年更改，如經講師許可，可重修一次。學生須先修普通遺傳學或同等科目始可修讀高級遺傳學。

【生物 四一八】生物統計學專門研討——研究生；每週授課兩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着重統計分析在生物學上之應用。主要課題為實驗設計之原理及最適用之統計方法。有關生物統計學之主要名辭及觀念，亦予介紹。

【生物 四二〇】普通真菌學——每週授課兩次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為真菌科學之一門，用有系統之方法研究真菌之時間雖少於二百年，但自酒類及烘麵包之中，此種微生物之活動已為人類所知達數千年。

除研究各種真菌之種類及其生長形式外，並使學生認識各類真菌與人類生活之密切關係。

【生物 四二一】細胞遺傳學——每週授課兩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三學點。

研討交換與交叉之形成；各類異常之染色體在遺傳學與細胞學方面之效用；因子突變及位置效應；以及人類之細胞遺傳等。

【生物 四二二】形態發生學專題選讀——一學期：三學點。

凡修完胚胎學之學生，皆可選讀此科目。本科目乃採用講授、討論、寫報告以及評論文獻之方式授課。包括閱讀古代及近代之文獻，內容將涉及神經發生、生殖腺發生、皮質中層之相互作用、透導核之移植、組織之分離及重造等，從而論及其意義和進行評價。

【生物 四二三】顯微技術原理——下學期：二學點。

專為所有主修生物學之學生和特別有興趣於製作教學和研究用之切片之人員而設。其中包括徒手切片、整體密封、石臘切片和切片技術、脫水、浸臘、搗碎技術。同時，有系統地介紹固定及組織染色等方面之理論。

【生物 四二四】分子生物學——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上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從分子水平討論基因之性質，並及核糖核酸和去氧核糖核酸之構造、合成及其在生物體內之功能，且特別注重核糖核酸和蛋白質合成之控制機制。課程着重概念之灌輸及思維之訓練，實驗以介紹噬菌體之處理，核糖核酸和去氧核糖核酸之提取，與及特種核糖核酸之測定法為主。

【生物 四二五】細胞生理學——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從分子生物學研究成果之基礎上，本科目特別強調細胞間質代謝及大分子代謝中之調節機制。下列各題目將作詳細討論：操縱子理論、酶分子之異構調節、酶促反應與蛋白激素調節之異同及環磷酸腺苷在細胞代謝中之多種作用。

修習本課程之同學應諳熟生化細胞學並以核酸及蛋白質生化為重點。

【生物 四二六】比較內分泌學——每週授課兩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概述各類型脊椎（並不着重哺乳類）及無脊椎（主要為昆蟲及甲殼類）動物內分泌系統之構造及功用。

【生物 四二七】高級植物分類學——每週授課兩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第二學期：三學點。

介紹現代植物分類學之理論、收集分類證據之方法、及運用資料以進行寫作論文之技術。凡選修本科之學生，均須研習一特定之題目。

本科乃為已修完被子植物分類學之學生而設。

【生物 四二八】經濟植物學——每週授課兩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一學期：三學點。

提供學習本港居民日常生活中所涉及之植物。學習資料包括食物、飲料、香料、衣物、居住、運輸、醫藥及其他有關方面。凡修讀學生須選擇有關題目作為專題研究。

選修本科之學生，必須修完被子植物分類學。

【生物 四二九】微生物學——選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及一次三小時實驗；下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之主要目的為介紹予學生有關微生物，特別是細菌生物學之一般基本知識，其中包括微生物之形態、構造、分類、生長及生理；並此等微生物與其物理、化學及生物環境間之相互作用，關係及影響。

實驗方面主要為各種微生物之分類方法及其各種生理反應現象，並教授一般細菌學所需之基本實驗室技術。

化學

學年科目

一

普通化學

分析化學

有機化學(一)

有機化學(副修)

物理化學(一)

物理化學(二)

有機化學(二及三)

物理化學(三及四)

物理化學(一)(副修)

分析化學(副修)

無機化學(一及二)

無機化學(副修)

物理化學(二)(副修)

有機定性分析

化學專題討論

四

三

\*每週授課一節或實驗一節(三至四小時)為一學點。每科之學點包括實驗在內。

核心課程

三五七

\*學點

二 一 三 三 七 四 三 八 八 三 四 六 四 五 六

選修科目

- (甲) 分析化學專題
- (乙) 應用化學專題
- (丙) 化學工程
- (丁) 無機化學專題
- (戊) 有機化學專題
- (己) 物理化學專題

課程綱要

(下列各科目均為院際課程。除非特別註明，每科均為學期課程。)

【化學 一〇〇、一一〇】**普通化學**——每週授課兩小時半；兩學期：五學點。

氣態、固態、原子結構、週期性、化學鍵、化學熱力學、化學動力學、化學平衡、離子平衡、電化學、非過渡元素及配位化合物。

課本：與英文課程所列之書本(以下簡稱英文本)相同。

【化學 一〇〇、一一〇L】**普通化學實驗**——每週實驗三小時；一學期：一學點。

與化學一〇〇、一一〇同修。實驗工作包括普通無機化合物之製備、容量分析及部份物理化學實驗。

【化學 二〇四】分析化學——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分析結果處理、樣品處理、酸鹼滴定、非水溶劑酸鹼滴定、沉澱滴定與絡合滴定、氧化還原滴定、重量分析、儀器分析、電化學分析、比色法與分光光度法分析、分離法。

課本：英文本。

先修課程：普通化學。

【化學 二〇四I】分析化學實驗——每週實驗八小時；上學期：兩學點。

與化學二〇四同修。容量及沉澱定量分析、基本儀器分析。

【化學 二〇二】有機化學（一）——每週授課三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有機化合物之結構、化學鍵、立體化學與物理性質之基本概念，脂肪族與芳香族化合物之製備，物理性質與化學反應，利用立體化學原理，試劑類型及其反應機理，光譜法以及近代理論以鑑定化合物之結構。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普通化學

【化學 二〇二I】有機化學（一）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下學期：一學點。

與化學二〇二同修。實驗旨在顯示基本有機反應之原理。

【化學 二五二、二六一】有機化學（副修）——上學期每週授課三小時：三學點；下學期每週授課兩小時：二學點。

烴族，飽和碳環化合物、不飽和烴，游離基之加成與聚合，芳香烴，有機反應，醇，酚與醚，光學異構物，脂肪系及芳香系鹵化物，胺，醯及酮，羧酸及其衍生物，雙基團與多基團化合物，碳水化合物，胺基酸，縮胺酸與蛋白質。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普通化學。

核 心 課 程

【化學 二六二L】有機化學（副修）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下學期：一學點。

與化學二五二、二六二同修。實驗旨在顯示基本反應之原理。

【化學 二〇三】物理化學（一）——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熱力學與化學統計學及其在相之平衡、溶液、化學平衡與有生命系統之應用。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普通化學、普通物理、微積分。

【化學 二〇三L】物理化學（一）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下學期：一學點。

與化學二〇三同修。實驗旨在使學生對熱力學及其在相之平衡、化學平衡之應用，有初步了解。

【化學 二二三】物理化學（二）——每週授課三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波動力學、氫原子軌態、較複雜之原子軌態、光譜符號與能態、變分法、雙原子分子之分子軌態及價鍵理論、多原子分子之化學鍵、分子對稱性、晶體結構、粉末法。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普通化學，普通物理及微積分。

【化學 三〇二、三二二】有機化學（二及三）——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續化學二〇二課程。系統性研究雙基團與多基團化合物之製備，物理性質及化學反應，包括：鹵化物、醇、酚、醚、環氧、二醇與甘油、醚與酮、羧酸及其衍生物、胺、酮酸、羧酸、不飽和羧與醜，稠環芳香化合物與簡單的雜環化合物，天然產品包括：糖、氨基酸與蛋白質。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化學二〇二。



【化學三〇二、三二二L】有機化學（二及三）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與化學三〇二、三二二同修。實驗旨在訓練一般有機化學中之重要操作步驟。

【化學三〇三、三二三】物理化學（三及四）——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續化學二〇三及二二三課程，電導及可逆電池，電解質的性質，化學統計學，分子光譜及分子結構學，化學動力學，光化學，固態，界面化學與膠態，高分子化學。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化學二〇三及化學二二三。

【化學三〇三、三二三L】物理化學（三及四）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兩學期：二學點。

與化學三〇三、三二三同修。電化學之應用、化學動力學、界面化學、放射化學及運用現代光譜方法於分子量之檢定。

【化學三五四】分析化學（副修）——每週授課三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此課程乃專為主修生物化學或生物之學生而設。其內容包括基本分析化學之綱要。

【化學三五四L】分析化學（副修）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下學期：一學點。

與化學三五四同修。內容包括容量和沉澱之定量分析，及基本儀器分析。

【化學三三三、四六三】物理化學（副修）——下學期每週授課三小時；三學點（三年級）；

上學期每週授課兩小時；二學點（四年級）

熱力學、電化學、化學動力學、高分子化學、放射化學（着重討論其在生物化學之重要性）。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普通化學。

【化學 四六三I】物理化學（副修）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上學期：一學點。

與化學四六三同修。實驗旨在顯示基本熱力學之應用、相平衡及化學平衡。

【化學 四〇一、四一一】無機化學（一及二）——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對稱性，點羣，多原子分子之價鍵與分子軌態法之處理，希格爾理論，配位絡合物之結構及化學鍵理論，配位場理論，配位絡合物之磁性，熱力學與光譜性質，無機反應與反應機理，非水溶劑，代表性元素與過渡元素在週期表中之位置與價鍵關係，金屬有機化合物，內過渡元素。

課本：英文本。

先修課程：化學二二三。

【化學 四一一I】無機化學實驗——每週實驗四小時；下學期：一學點。

與化學四〇一、四一一同修。實驗包括無機合成，近代分析技術，與無機化學原理之理解實驗。

【化學 四五—】無機化學（副修）——每週授課三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化學鍵與立體化學，配位體之類型及其絡合物，配位絡合物之穩定性及化學反應，結構式及異構現象，無機化學在生物系統之應用。

參考書：英文本。

先修課程：普通化學。

【化學 四四二I】有機定性分析——每週實驗四小時；上學期：一學點。

實驗包括樣品之提純，混合物之分離，分類檢定之應用，半微量製備衍生物及光譜之解析。

先修課程：化學三〇二及三一一。

【化學 四〇九】化學專題討論——兩學期：二學點。

將最近化學文獻作口頭上與書面上之報告及討論。

【化學 四九九】專題研究——兩學期：四學點。

### 選修課程

下列專題課程為四年級及研究生而設。各項科目並非每年開設，且討論之專題每年均有更動。兩項專題課程相等於第二部學位試之一全卷。

#### (甲) 分析化學專題

【化學 四七四】儀器分析——兩學期：三學點。

#### (乙) 應用化學專題

【化學 四七六】高分子化學——一學期：三學點。

【化學 四八六】紡織化學——一學期：三學點。

#### (丙) 化學工程

【化學 四二七、四三七】基本化學工程——兩學期：六學點。

#### (丁) 無機化學專題

【化學 四七一】無機反應機理——一學期：兩學點。

【化學 四八一】物理方法在無機化學之應用——一學期：兩學點。

(戊)有機化學專題

- 【化學 四二二】有機光學反應——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三二】有機合成方法——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四二】有機立體化學——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七二】有機儀器分析——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八二】經環反應——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九二】有機反應機理——一學期：兩學點。

(己)物理化學專題

- 【化學 四二三】量子化學——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三三】分子光譜學——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四三】放射化學——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七三】化學動力學——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八三】應用物理化學——一學期：兩學點。
- 【化學 四九三】X光晶體學——一學期：兩學點。



高頻技術

開關及邏輯系統

電子儀器

電子計算機硬體及組織

抽樣數據控制系統

通訊系統

微波工程學

磁性及超導性物質

半導體器件理論及技術

### 課程綱要

(各科目均屬院際課程。)

【電子 一〇一】電子學導論——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電子學在通訊及控制的作用。將來的發展及展望。測量儀器的一般原理。實用儀器普通型式。電阻、電感、電容的量子度。電流、電壓、電力及電能的量子度。速度、頻率及波型的量子度。量度的結果，準確度及誤差的處理、電訊。直流及交流電源。基本線性電路元件。克希可夫定律。直流電路。止穩態分析。矢量、阻抗的概念。

【電子 二〇一】網路——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電阻、電感、電容電路的正弦及非正弦穩態反應。諧振現象。網路定理。兩端對網路。電阻、電感、電容電路的瞬態反應。非線性的簡單概念。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電子 二〇二】初級電子電路——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真空式器件（二極管、三極管等）；特性及應用。半導體結器件（二極管、晶體管）；特性及應用。晶體管之偏壓及熱穩定度。場效應器件：特性，結效應晶體管及金屬氧化質半導體之使用分析及偏壓。小信號放大器：中頻段及高頻段的使用等效電路及分析。級聯、回輸及大信號放大器。振盪器的原理及種類。集成電路作為電路元件。

【電子 二〇三】基本工程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公差及極限概念。工程設計及繪圖。機械及環境考慮，品質及材料控制。成品設計及製造：結構及電氣設計、打磨、環境考慮、底板及面板安排、電子零件裝配。工程師在社會中的角色。

【電子 二〇四】電磁理論——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靜電場：庫倫定理、高斯定理、泊松及拉普拉斯方程。應用。簡單電荷分佈所產生的電磁場。電荷分佈之偶極子，電容及位能。導體所受磁力。電介體場。邊界條件，單值定理。穩定電流磁場。磁感應，畢奧、薩瓦特定律。矢位。連續性方程。法拉第電路定律。電感及感應電勢。自感、互感。磁場中存貯之能量。

【電子 二〇五】電子物理——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磁性及介體物質簡介。自由空間電子動力學。電子光學。熱離子發射。次級發射。光發射。真空管，質與波，不確定性原理及量子意識。原子中的電子，波爾原子模型，量子數。電子在氣體中之運動：碰撞與電離、康森德放電、輝光放電、電弧放電。充氣電子管：冷陰極、熱電閘流管。在固體中之電子。結合種和固體分類。簡單金屬理論：固定及週期邊界條件、自旋簡並及波利排他律、費密能級、功函數、費密—狄克統計。金屬傳導。半導體：電子及空穴、固有導電性、外因性半導體、N類及P類、有效質量概念、載流子遷移率、溫度影響，決定基本參數的實驗法。

【電子 二〇六】電能——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國際標準單位。磁場綫路。磁滯。軟及永久磁材料。磁材料應用於電感器及變壓器蕊。偶聯綫路。變壓器矢量圖。變壓器等效綫路。各類應用的變壓器。電能產生的探討。直流電機結構零件。直流電動機特性，直流機速度控制。三相電源供應。交流電機結構零件。旋轉場原理，電樞反應。同步電機特性。三相感應機：種類及等效電路、滑轉矩特性。

【電子 二三〇】電子儀器之基本原則、用途及限制——選修：化學、生物學、生物化學主修生；一學期：一學點。

本科適合化學、生物學及生物化學主修生選讀。介紹電子儀器之運用原則，並討論其用途及其限制。全部課程之授課時間為十小時，實驗時間為四至六小時。

【電子 三〇一】網路理論及設計——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網路初步概念：分析及合成。定義，符號，正負慣例，端及端對。網路函數：複合頻率、轉移及策動點函數、極及零、實現性。網路的自然頻率，量值和相位圖表。伯德圖，NYQUIST圖。最小相位轉移函數。從已知的實部、虛部、量值及相位求取網路函數。電壓幅度補償器。相位補償器及相位網路。延遲電線。古典濾波器設計。以電腦輔助設計的概念。

【電子 三〇二】脈沖電路——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半導體於脈沖電路中之定態及瞬態開關特性。多諧振盪器之原理及各種工作形式。負電阻器件在多諧振盪器中之工作原理及應用。間歇振盪器。電壓及電流之時基產生器。同步。分頻技術。取樣及閘門電路。



【電子 三〇三】通訊——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信息及信息容量的概念。信息轉移的限度。時間及頻率的關係，連續波調制及檢波：調幅、調頻及調相。脈沖調制及檢波，脈沖幅度，寬度，及位置調制。連續波調制及脈沖調制的關係。信息、頻帶及抽樣理論。數字調制及檢波：脈碼調制，量化及編碼。脈碼調制的輸送、開關鍵控、頻移鍵控、相移鍵控。噪聲基本性能，噪聲表示法，噪聲字數及噪聲溫度。量化噪聲及符號間干涉。調幅噪聲存在時的同步檢測。以工作要求說明通訊系統。

【電子 三〇四】半導體——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波動力學及量子論基礎。費米、狄拉克統計學。金屬之自由電子模型。固體的能帶理論。載流子的有效質量和遷移率。半導體中載流子濃度。電導率隨溫度的變化。霍耳效應。半導體中載流子的注入。少數載流子壽命。「愛因斯坦」關係。P-N結：電容及電流方程，雙極及場效應晶體管簡介。

【電子 三〇五】計算技術——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運算放大器。模擬求知法，微分法和積分法。控制系統的模擬。時間及幅度的比例換算。數字計算機的概念。數字模擬及數學模型。系統分辨。綫性程序編制。測量上的應用。

【電子 三〇六】控制——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定義及應用範圍。實物系統的微分方程。拉普拉斯變換式特性。轉移函數。方塊圖。訊號流動圖。瞬態反應。控制系統類型。穩定度，Routh準則。Nyquist圖。M,N環。Bode圖。Nichol圖表。根軌跡。控制設備。

【電子 三〇七】高頻技術——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輸電線的原理及特性。阻抗概念及匹配等。史密夫圖表及用途。麥克斯韋方程式。矩形及圓形導波管。空腔諧振器。電路元件及材料。高頻測量技術。

【電子 三〇八】開關及邏輯系統——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引論：應用邏輯、複合及時序式邏輯。開關代數：基本應用、定律及定理、圖示法。簡化：代數法、圖表法。同時序開關系統：記憶元件、狀態表及狀態圖、狀態表的合成、狀態簡化、指定狀態的方法及分析。觸發器及計數器：觸發器之種類及轉換、同步及非同步計數器、設計方法、貯存及控制記憶體。基本數字計算器電路：加數器、減數器、比較器、磁環記憶、計時電路、編碼、譯碼電路及編碼轉換電路。計算及改正錯誤之編碼。

【電子 三〇九】電子儀器——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調制器：調幅、調頻及脈沖調制之電路。檢波器：調幅、調頻及脈沖調制之檢波電路。電源供應：整流器、濾波器、穩壓器及安全措施。波形整形：使用有源及無源器件之分析及設計。顯示及檢如：各種顯示器之推動電路，光、聲、壓力之檢知器件有關電路。測量儀器：數字及模擬、數字萬用表、計數器、頻譜分析器、示波器及相敏檢知器的取樣技術。測量錯誤之分析。

【電子 四〇一】電子計算機硬體及組織——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算術單元：邏輯工作、乘與除的技術、符號、溢進出位及化成整數的有關電路。記憶單元：磁心陣及磁心體、選擇計劃、記憶紀錄器及有關電路。組織及控制：字形式、控制紀錄器的組織及時序、算術及其他指示執行的邏輯次序。入／出單元：普通應用的編號系統、入／出器件。相似模擬原理：函數元件、一般要求。計算機放大器：一般要求、錯誤來源及改善方法。轉移函數產生器：原理及方法。乘數器及函數產生器。模擬信息及數字信息的互轉器。現代硬體設計傾向。

【電子 四〇二】抽樣數據控制系統——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抽樣及量化。箱位電路效應。抽樣信號的頻率譜。抽樣器性能。抽樣數據控制系統的頻率反應及轉移函數。Z—變換式及脈沖轉移函數。反Z—變換式及變更Z—變換式。方塊圖，輸出變換式。穩定率，輪轉滯後及補償。脈沖轉移函數的實現。控制學的現時趨向。

【電子 四〇三】通訊系統——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通訊系統的基本工作部分：訊號、噪聲、頻帶寬度及電磁譜的認識。工作要求：主觀及客觀的測試，可靠率及經濟因素。電線，自由空間，傳遞介質特性。訊號干涉。有噪聲時「等幅」波調制的工作表現。有噪聲時脈沖調制的工作表現。訊號與頻帶的互換。比較系統的研究。通訊系統的個別研究：系統規格、設計過程、國際標準。

【電子 四〇四】微波工程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阻抗概念。匹配技術。導波管內阻物：散射。微波導論：網路分析、多孔道接合點、等效電路及分析。反射測計。電路設計考慮。微波濾波器。微波產生器、放大器及檢測器。

【電子 四〇五】磁性及超導性物質——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下學期：二學點。

原子的固有磁矩。磁的分類。磁性材料。磁區結構及磁化。鐵氧體及磁性石榴石的結構。鐵氧體的應用。磁性器件。超導體現象理論。超導體的分類。超導性的應用。

【電子 四〇六】半導體器件理論及技術——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P—N結：交流特性、等效電路。雙極晶體管：影響電流增益的因素、擊穿電壓、保持電壓、交流特性及等效電路。面結型場效晶體管及絕緣閘場效晶體簡介。平面法技術。氧化方法。固體擴散。掩模製作。過程參數及器件特性。

數學

學年

科目

學點

一年級

理科課程：微積分與綫性代數

實用課程：商管數學

實用課程：實用數學

實用課程：社會科學數學

附加課程：數學導引

微積分延續

常微分及偏微分

代數

高等微積分

副修課程高等微積分(B)

實用課程：普通理科數學

代數III或數學分析III

一般拓撲學

複變函數(甲)

副修課程：複變函數(乙)

三年級

二年級

六六六六六六六三三三六六六六

副修課程：綫性代數

六

選修課程：代數Ⅲ或數學分析Ⅲ

六

選修課程：微分方程

六

選修課程：微分幾何

六

選修課程：泛函分析

六

選修課程：調和分析

六

選修課程：一般應用數學

六

選修課程：數值分析法

六

選修課程：專題討論

六

選修課程：專題選讀

六

### 課程綱要

【數學 一一一】微積分及綫性代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一元函數，數列與函數的極限，微積分及其應用，向量空間的初等理論，矩陣及行列式。

【數學 一二一】商管數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此課程專為工商管理系學生而設，內容主要介紹與商業管理有關之實用數學知識及普通數學理論。

【數學 一二三】社會科學數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核 心 課 程

【數學 一·二五】實用數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上述兩課程均着重介紹普通統計及分析等數學方法，使學生以後對學習社會科學、經濟學及其他自然科學等均有幫助，為教學便利起見，社會科學數學是為數學基礎較佳之學生而設，數學基礎較弱之學生則宜選修實用數學。

【數學 一·三一、一·三二】數學導引——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此課程為對數學器具興趣而數學基礎較弱之學生而設，內容着重於數學推理，數字論，代數學介紹，函數概念，或然率及普通統計學。

【數學 二·〇一】高等微積分——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無窮級數，冪級數，富里葉級數，多元微分及其應用，多元積分，林格定理及史托克定理，度量空間。

【數學 二·〇三】代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抽象矢空間，綫性變換，矩陣，綫性方程組及行列式，勾犀—哈密頓定理，對偶及內積空間。

此課程並討論抽象數學系統之構造，例如基本羣論及環論等，乃一年級代數課程之延續。

【數學 二·〇五】微積分延續——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此課程乃一九七三—七四年度一年級實變函數分析導論之延續。

【數學 二·〇六】常微分及偏微分方程——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一階微分方程，二階及高階微分方程，一階綫性方程組，二階綫性方程之級數解，偏微分方程及富里葉級數。

【數學 二·一一】高等微積分(B)——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一元及二元實變函數之基本概念及其計算技巧，微分與積分，橢圓積分，伽瑪函數及其相關之積分，數值積分，冪級數，富里葉級數，綫積分及重積分，矢量，格林定理，常微分方程及級數解，拉普拉斯變換，簡易偏微分方程。

【數學 二二二】實用微積分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與高等微積分一科接近，但其論述方式及應用範圍祇適合無意以數學為副修科之學生選修。

【數學 三〇一】代數Ⅲ——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此課程乃上年度代數二課程之延續，特別着重於羣、環及體之學習。

算子羣，可換羣及自由羣，體之擴張，多項式之根，分裂體，伽羅華理論，可換環之理想，理想之升鏈及降鏈條件，鶴健士及李維鐵斯基定理，積合遜根基，半單純環，韋特本定理。

【數學 三〇三】分析Ⅲ——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勒貝格測定，葉果洛夫定理，測度空間，單調收斂性定理，法都引理及勒貝格積分號內趨限定理， $L^p$ ——空間上之冪綫性泛函及黎斯表示定理，積測度，富比尼——杜尼里定理，丹尼爾積分，史東定理，貝里爾及波賴爾測度。

【數學 三〇五】複變函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數學 三〇七】一般拓撲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深透及鄰域，閉包與邊界，子基底與基底，連續映射及同胚，子空間，商空間及積空間，豪斯道夫空間，正則及完全正則空間，正規空間，烏里松引理及泰爾薩定理，緊緻空間及大告羅夫定理，局部緊緻空間及亞力山大羅夫緊緻化，烏里松度量定理，一致性，函數空間上之點式拓撲及緊開拓撲，拓撲矢空間之初等理論。

【數學 三一—】綫性代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矢空間，綫性變換及矩陣，綫性方程之一般理論，特徵值與特徵向量，綫性泛函，對偶性，雙綫型，二次型及許米頓型，內積空間，自伴，正交，單一及正規變換，相似性，凱萊——哈密頓定理，左當典型。

【數學 三二三】複變函數（副修）——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複數之基本概念及其代數，解析函數，極大模原理，解析延拓，迴路積分，勾犀積分定理，冪級數，殘數理論，保角映射及史華滋——姬斯道法變換。

【數學 四〇一】微分方程——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各種一階標準型，一階及高次方程，奇異解及額外軌跡，存在定理，綫性方程，級數解法（弗羅賓紐斯法），數值積分，聯立方程組，帕帆方程，非綫性方程，穩定性及其應用，一階偏微分方程之勾犀問題。

【數學 四〇三】微分幾何——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曲綫：佛銳耐公式；稟性方程，存在定理，漸伸綫與漸屈綫。  
曲面（三維空間）：誘導距離；測地綫；測地曲率及撓率；柳維爾公式；高斯——波恩奈定理。高斯曲率；等距，保角及測地映射。

二次基本形式：法曲率；主曲率；曲牽率；可展曲面，極小曲面及直紋面；曲面論基本方程；存在定理。  
黎曼幾何：聯絡；張量運算；曲率張量；對稱空間；結構方程。

【數學 四〇五】泛函分析——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圍連續函數之代數，史東——魏爾斯特拉斯定理，泰爾薩延擴定理，賦范綫性空間及巴拿赫空間，希爾伯特空間，巴拿赫代數。

【數學 四〇七】調和分析導論——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圓 $T$ 上之富里葉級數，單位圓上之對偶函數及解析函數，綫性算子之補插法，缺項級數及擬解析類，綫上之富里葉變換，局部緊緻可換羣上之基本富里葉分析。



【數學 四五三】一般應用數學——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靜態最優法：斜度技巧，直探索，拉格朗日乘子，綫性及非綫性規劃，幾何規劃。

動態最優法：變分學，龐特里雅金極大原理，動力規劃，函數空間方法。

【數學 四五五】數值分析方法——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非綫性方程及方程組之解，特徵值與特徵向量，數值微分及積分，常微分及偏微分方程解，邊界值問題，近似泛函，對收斂性、一致性及穩定性特別注重。

【數學 四九三】專題選讀——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各種專題將會由大學數學系系務會在不同時間內公佈教授。

【數學 四九五】普通研討班——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普通研討班包括簡要之學術演講，由本校教員或外來學者主講，內容廣泛，學生須研讀簡短之論文，並就興趣所及作專題報告。

物理

學年 科目

一 (主修生/副修生): 普通物理甲

普通物理乙

普通物理丙

(主修生/副修生): 物理實驗(一)

二 振動與波動

理論力學

電磁學

電子學

物理實驗(二)

(副修生): 物性與波動

三 原子物理

狹義相對論

\* 除電子學外, 其他各科目主修生均可修讀。

學點

六 六 六 一 六 六 四 二 四 四 六 四 三

學年 科目

電磁理論

光學

熱力學

物理實驗(三)

四 (\* 副修生): 電磁學

量子力學

統計力學

核子物理

固體物理

生物物理

科學之歷史及哲理

物理實驗(四)

物理專題討論  
現代物理

學點

四 四 四 四 四 三 四 六 六 四 四 四 六

## 課程綱要

(各科日均屬院際課程。)

【物理 一〇一】普通物理甲——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此為初步講授課程，內容包括力學、熱學、光學、聲學、電磁及近代物理之原理及應用。適合擬以物理或電子為主修者。

【物理 一〇二】普通物理乙——必修及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與物理一〇一相同。適合擬以化學、數學或物理為主修者。

【物理 一〇三】普通物理丙——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六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與物理一〇一相同，惟程度稍淺。適合擬以生物化學，生物或非科學為主修者。

【物理 一五一】物理實驗(一)——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兩週實驗三小時；兩期學：一學點。

衆多實驗以例證物理一〇一課程中之諸原理。凡修物理一〇一或一〇二者須修此科目。

【物理 二〇一】振動及波動——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振動：一度空間；二度空間；三度空間之波動。

【物理 二〇二】理論力學——必修：主修生；上學期每週授課二小時，導修一小時；三學點。下學期每週授課一小時：一學點。

經典力學之分析推演。達朗伯原理，格拉朗日運動方程。質點和剛體之動力學。連續媒質力學之簡介。

【物理 二〇三】電磁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靜電和磁之原理、推演及其簡單應用。電磁感應；麥克斯韋爾方程之推演。電流；直流及交流線路；實驗測定上所用儀器之原理與操作。物質所具電與磁之特性。

【物理 二〇四】電子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四學點。

放大器，振盪器及整流器之作用原理。真空管及充氣管；電晶管。

【物理 二五一】物理實驗（二）——必修：主修生；每週實驗六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衆多實驗以例證物理二〇一至二〇四課程中之諸原理。

【物理 二二一】物性與波動——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及實驗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彈性，流體之流動及表面張力。振動；波。相參性及波色；干涉；夫琅和費繞射，光學儀器之分辨率。初步氣體分子運動論；黑體輻射。

【物理 三〇一】原子物理——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物質之原子理論；電場及磁場中之帶電粒子。散射截面。原子中之分立能級；玻耳原子。薛定諤方程；量子數及能量與角動量之量子化。

X光：吸收與繞射。原子光譜：光譜項分析；精細結構； $L-S$ 及 $J-J$ 耦合。塞曼效應。

【物理 三〇二】狹義相對論——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導修一小時；上學期：三學點。

伽利略變換，相對論原理，羅倫茲變換，相對論力學；時—空及能量—動量四度矢量，光行差及都卜勒效應。

【物理 三〇三】電磁理論——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四學點。

麥克斯韋爾方程式。真空及介質內之靜電學；電磁感應。電磁波；場能及動量；不同媒質之邊界條件；電磁波之產生及傳播。

【物理 三〇四】光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四學點。

波的疊合，相參性及波包。二束及多束光線之干涉；夫琅和費及菲涅耳繞射。光之偏振；旋光性。光與物質之相互作用；色散，散射。

【物理 三〇五】熱力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四學點。

溫度概念及測定。熱力學第一及第二定律；熱力學關係式。一階及二階相變。低溫；熱力學第三定律。

【物理 三二一】電磁學——必修：\*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及實驗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與物理二〇三相同，惟程度稍淺。

【物理 三五二】物理實驗（三）——必修：主修生；每週實驗六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衆多實驗以例證物理三〇一——三〇六課程中之諸原理。

【物理 四〇一】量子力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量子力學之實驗基礎。薛定諤方程；一度空間量子化體系；諧振子。氫原子；自旋角動量及軌道角動量；躍遷幾率及選擇定則。雙電子問題，初步擾動理論。

【物理 四〇二】統計力學——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上學期：四學點。

初步氣體分子運動論；輸運現象。麥克斯韋爾—玻耳茲曼分佈；能之均分。雙原子氣體；配分函數及熱容量。玻色—愛因斯坦統計及費米—狄拉克統計；玻色、費米、及玻耳茲曼等氣體之性質；黑體輻射。

【物理 四〇三】核子物理——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核子之一般性質。放射性。核子反應；中子及正電子；人為放射性。微中子，分裂及連鎖反應。

【物理 四〇四】固體物理——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四學點。

固體之熱性質。金屬之自由電子模型；固體之能帶理論；半導體之能帶理論。抗磁性，順磁性，及鐵磁性。

【物理 四〇五】生物物理——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四學點。

細胞動力學；生物系統之熱力學。神經傳導，腦之電勢。生物物理學之情報論。

【物理 四〇六】科學之歷史及哲理——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導修一小時；下學期：四學

點。

本科目是對物理科學的歷史發展及哲理基礎作一普遍性之介紹。以中世紀到文藝復興期間人們世界觀之轉變作為出發點，介紹後來物理科學的進展過程，更進一步檢驗哥白尼，伽利略與牛頓等人之成就。

【物理 四二一】現代物理——選修：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狹義相對論；羅倫茲變換及其在物理上之效果。四度矢量。相對論之作用效應。

物質之原子理論；波與粒子之雙重性。薛定諤方程及能量與角動量之量子化。X光之性質；繞射及布喇格定律。

原子光譜；精細結構；塞曼效應。核子之穩定性。放射性。

【物理 四五一】物理實驗（四）——選修：主修生；每週實驗四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衆多實驗以例證物理四〇一——四〇五課程中之諸原理。

【物理 四五二】物理專題討論——選修：主修生；每週實驗或導修四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理論或實驗物理之各項專題研究，學生須將研究心得作成書面報告，並在研討會上專題討論之。

# 電子計算學

學年

科 目

學 點

二 電腦學概論及程序編纂(公式翻譯程序)

資料處理及電腦商業通用語言

三 電腦科學(一)

信息系統(一)

數值計算法(一)

四 電腦科學(二)

信息系統(二)

數值計算法(二)

## 課程綱要

(各科日均屬院際課程。)

【電腦 二〇一】電腦學概論及程序編纂(公式翻譯程序)——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

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電腦簡史與特性、電腦結構簡介：機器及軟件、機器語言及匯編語言的概念、程序方框圖及算法原理、公式翻譯程序的實習。

核 心 課 程

三 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電腦 二〇二】資料處理及電腦商業通用語言——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商業通用語言的信息結構：信息組紀錄，檔案、商業通用語言程序的結構、商業通用語言四部份的詳情、資料處理循環，檔案處理及組織、系統程序方框圖、實例研究。

【電腦三〇一】電腦科學（一）——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用模擬及行式處理作編制程序的實習、算法的特徵及校驗、信息處理機及存儲器的組織比對、信息的基本概念、信息結構：機器及軟件、程序語言的舉例、探索、分類。

【電腦 三〇二】信息系統（一）——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以系統法處理商業問題、商業系統的例子、資料處理機器的例子、調查事實及其方法、商用表報、各種檔案的組織及處理、訂定文件及程序的標準、實例研究。

【電腦 三〇三】數值計算法（一）——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數值誤差的基本概念、方程的解法、內插法及近似法、數值微分法及求積法、常微分方程的近似解法。

【電腦 四〇一】電腦科學（二）——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電腦系統的機器／軟件的合成部份及其構形、電腦系統的比較和鑑值、存儲管理：虛態存儲，多道重入程序、電腦系統的軟件構形、操作系統：輸入存放，中斷模型，調度，資源分配……、子程序之連接及工作控制；標別及保護，多道程序設計及多重處理的例子。



【電腦 四〇二】信息系統(二)——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機器／軟件的選擇及鑑值、軟件的設計及操縱、商業管理信息系統、長期性的系統計劃、資料基的發展、決定其他系統的經濟性、實時電腦系統的程序設計。

【電腦 四〇三】數值計算法(二)——必修：副修生；其他學生亦可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綫性方程組、特徵值及特徵矢量的計算、常微分方程邊界值問題的數值解法、偏微分方程數值解法的導論。



# 社會科學學院

## 經濟學

學年

科目

學點

一 經濟學導論

三

二 基本經濟理論

六

統計學(一)

六

\* 財務會計(一)

六

經濟選修科目

†

貨幣與銀行

六

\* 西洋經濟史

六

中級經濟理論

六

選修經濟科目

六

選修其他學系科目

六

\* 由工商管理系開設

\* 由歷史系開設

† 凡學生於第一學年內未修數學者，應於第二學年補修。此乃一全年經濟選修科目，其所佔之六學點將計入上列之總學點內。

核心課程

四

國際經濟學

六

比較經濟制度

六

選修經濟科目

九

選修其他學系科目

六

必修學點——經濟

四八

選修學點——經濟

十五

選修學點——其他學科

十二

主修經濟學總學點

七五

凡主修經濟學之學生，至少須修滿十二個全年科目及一個半年科目（共七十五學點），其中八個科目，即基本經濟理論、統計學（一）、財務會計（一）、貨幣與銀行、西洋經濟史、中級經濟理論、國際經濟學及比較經濟制度係必修科。此外尚有四個全年選修科目及一個半年選修科目。

課程綱要

【經濟 一〇一】經濟學導論——學院課程；一學期；每週授課三小時；三學點。

本科目係為初習經濟學學生所設之經濟學基本課程，着重社會經濟結構與當前經濟問題之討論。主要內容包括經濟學在社會科學中之地位及其與其他學科之關係；社會經濟結構；各種型態之經濟制度與經濟政策，暨現時經濟問題（包括香港經濟問題）。

【經濟 二〇一】基本經濟理論——院際課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主要涉及全社會之中心經濟問題，討論主題包括經濟學之性質與重要意義，國民所得之構成及其決定，經濟波動及物價水準，價格與分配理論。

【經濟 二〇二】統計學（一）——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係一導論課程，包括次數分配、指數、相關、時間數列、選擇與或然率理論，以及統計顯著性之測驗。

【經濟 二〇三】財務會計（一）——商管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着重闡述會計學原理與基本觀念及會計資料對企業管理與經營之用途。其內容包括：會計之基本結構；資產、負債與資本項目之分析與記錄；會計對各種企業組織之應用；銀行往來結單之核對與調整；內部制衡；及財務表報之編製與分析等。

【經濟 三〇一】貨幣與銀行——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六學點。

本科目討論主題包括貨幣與資本市場之結構，信用與貨幣之性質，商業銀行之功能，中央銀行之任務，信用擴張與緊縮與國民所得及就業決定之關係，貨幣與價格理論。

【經濟 三〇二】西洋經濟史——歷史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旨在探討西洋自十八世紀中葉至最近之經濟發展，對工業革命以後之發展特別重視。以歷史的及分析的方法，研究本科目所涉及之各項目；人文與社會科學之觀點並重。

【經濟 三〇三】中級經濟理論——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六學點。

本科目包括個體及總體經濟理論。其中個體理論部份包括需求理論、企業理論、競爭與獨佔之定價，皆盡量應用數學概念。總體理論部份包括消費函數理論、資本邊際效率與利率、暨所得及就業之一般理論等，冀供計量經濟學應用之先導。此外，並對預測及控制商業循環有所論述。

【經濟 四〇一】國際經濟學——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總述國際貿易理論，並研討其對國際及國內經濟政策之涵義。現代國際經濟問題暨亞洲落後國家對外貿易問題，均特別予以重視。

【經濟 四〇二】比較經濟制度——院際課程；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分析及比較各種不同經濟制度之組織及效能；討論時着重經濟理論之應用。討論範圍包括：蘇型經濟及其東歐變型之理論基礎與實際問題，西歐經濟計劃之經驗，蘇型經濟與落後國家，印度與中國大陸計劃經濟之比較，亞洲落後國家計劃經濟之發展。

地 理 學

學 年

科 目

學 點

一

人與環境

統計學導論

地理學之新概念

地圖分析

定量地圖學

氣候學原理

自然資源的保養

東亞及東南亞地理

氣象學

地質學

經濟地理：理論與方法

都市地理

核 心 課 程

三九一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文化地理

人口地理

空中照片闡釋

地理學統計分析

交通地理學

工業地理學

氣候地形學

結構地形學

中國地理通論

中國區域地理

行爲地理學

海洋學原理

生物地理學

微氣候學

香港地理



## 課程綱要

(各科日均屬院際課程。)

【地理 一〇一】人與環境——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主旨在介紹一年級學生認識人與環境廣泛之關係，分為五部份。

第一部：著重介紹人類在生理、心理及概念三方面對環境反應之共同特徵。

第二部：探究人類經驗、文化及態度三者之關係，並強調文化之內在觀點及環境論之外在觀點。

第三部：討論有關環境因子對文明及聚落之影響。

第四部：檢討在不同經濟形式下，人類對環境之影響。

第五部：總論本課程之重點，尤注意人類之位育性及環境設計之潛應力及限度。

【地理 一〇二】統計學導論——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導修一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着重敘述性及歸納性的統計學及其在地理學上的應用。本科內容旨在替未來數量方法之應用釐定一基礎，

其項目包括下列：統計學的本質，量度的問題，集中趨勢及離勢的計量，抽樣法，假設的測旨，機率分佈，組合和相

關的計量。

【地理 一〇三】地理學之新概念——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三

學點。

本科目介紹基本之地理學思想及地理學各分科(如地形學、地圖學、氣候學、土壤及生物地理學、水文學、經濟地理、人文地理、及應用地理)之主要概念及新趨勢，並特別注重介紹數量化、模式構造、系統分析法及其他各種新技術在地理學上之應用。此等訓練旨在使學生在上述各科範圍內獲得地理學家應具之知識，並樹立基礎，以便作進一步之研讀。

【地理 二〇七】**地圖分析**——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指導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介紹地圖之應用及地圖之分析法。使學生能使用地圖作初步之量度，並以此項主要資料作為專門研究之用。特別注意下列各點：比例尺、距離及面積之量度、方格圖網、地圖符號、切面圖、坡度、高度及地勢、河流流域、聚落、交通、土地利用等分析法、地形繪畫、及立體圖形之編製。

【地理 二〇八】**定量地圖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指導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使學生認識編製地圖之理論和方法。本科目分四部份：（一）地圖設計（包括資料搜集、歸納、符號化、字體繪畫及製版）；（二）統計地圖（點狀及線狀資料、面性及立體性資料）；（三）統計圖表（包括條狀圖、線狀圖、圓形圖及三角形圖及（四）地形圖之繪畫。

【地理 三〇四】**氣候學原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全球氣候之現代概念及其分類法，並介紹氣候學與人類健康，熱能之均衡，航空，空氣污染，農業，林業，工業，交通及水源運用之關係及其處理方法。此外亦包括研究微氣候學之技能及其如何應用於都市氣候之方法，

【地理三〇三】為本科之先修科。

【地理 二〇四】**自然資源的保養**——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下列各項目：資源保養之歷史與概念，人口與資源之關係，土壤資源，草原資源，森林資源，家庭與工業用水，水源資源之保存，礦物資源之保存，娛樂資源之保養及人源保養。

【地理 二一一】東亞及東南亞地理——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強調東亞及東南亞區現代化之進程。包括下列主題：(甲)導論：區域之觀念。(乙)區域之型態：(1)自然型態(包括地質、地形、氣候、土壤及生物等型態)；(2)社會經濟型態(包括政治、文化、鄉村農業土地利用、工業、人口、都市及交通等型態)。(丙)區域之現代進程：(1)本區之成長；(2)本區之停滯；(3)本區之遠景。

【地理 三〇三】氣象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指導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主要介紹大氣之本質及氣候之演變。其中包括研究組成大氣之要素、能量、日照、氣溫、氣壓、風及大氣水份並其與大氣環流之關係；並對氣團、鋒及風暴作系統性之探討，對氣象儀器作適當之運用。

【地理 二〇三】地質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主要目的，乃使學生熟悉在其他地理科目內，未經學習之地質學知識，藉以培植學生將來作研究高級地質學之準備。主要內容包括：(一)地球之組成：礦物學及岩石學；(二)地球內部之構造：地殼變動說及地震學；(三)地球之歷史：地層學及古生物學。

【地理 三〇二】經濟地理：理論與方法——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使學生對經濟地理之重要理論與方法，獲得有系統的認識。主要包括：(一)系統理論與經濟地理；(二)區域經濟發展之地理問題；(三)主要農業型式之機能特性及農業土地利用之區位學說；(四)工業區位學說：過去及現在；(五)國際貿易之主要類型；(六)第三級經濟活動之區位學說；(七)土地利用與地價學說。

【地理 二〇九】都市地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使學生瞭解都市地理之基本知識，及着重都市區位學說之最新發展。內容包括：城市與區域之關係；城市系統；城市大小之分佈；城市之機能分類法；市內各機能區之結構；城市土地利用型式；城市之交通；城市擴展及市郊特徵；城市之實地考察方法。

【地理 二〇五】文化地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介紹：文化之性質，文化之分派與滙流，技術之進展，及聚落之研究。

【地理 二二〇】人口地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分析地區性人口之差異，側重人口之經濟及社會特徵。討論內容包括：人口分佈之因素；死亡率、出生率、人口自然增長；人口移動；人口職業類型；都市人口結構；都市及農村人口圖製作法。本科目並注重亞洲人口問題。

【地理 三〇一】空中照片闡釋——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指導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主要內容包括：空中照片之應用；空中照片之類別；比例尺及平面量度；單幅空中照片之移位；影像分析；立體影像；立體對象照片之移位；面積量度；由空中照片繪製地圖法；空中照片之景象及形態之認識；照片之闡釋。

【地理 三〇六】地理學統計分析——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着重最新統計分析方法在地理上之應用。包括或然率之地理應用；區位分析之統計推論；方格法與最近鄰分析法；趨勢面分析法；重力模式與交互作用；複因子迴歸分析；進出分析與線性規劃；連繫方法；分類與分區；複因子及主要因素分析法；平方距離法；分辨分析法。

【地理 三〇九】交通地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包括：從地理觀點探討經驗及理論性之交通體系；交通線之區位及交通網之分析；都市及區域內部，都市及區域間之交通問題及設計問題；貨品流動及相互作用，社區之空間結構；交通與經濟及政治之關係。

【地理 三一—】工業地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一) 工業景觀：分析世界及各國現行之工業形式。

(二) 工業及經濟發展：以工業集結點為發展中心。

(三) 工業景觀與都市化。

(四) 工業形式之研究。

(五) 工業化與環境性質：污染與管制問題。

【地理 四〇一】氣候地形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風化地形、雨蝕地形、河流地形、風成地形及水緣和冰河地形。

【地理 四〇二】結構地形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講授有關質量損耗，山坡之形成，岩石及地表面態之關係，海洋地形，火山作用及其他內作用力形成之地形。

【地理 四〇三】中國地理通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教授下列各主要課題：(一) 位置與地形；(二) 氣候；(三) 水文地理；(四) 土壤；(五) 生物地理；(六) 自然區域；(七) 礦產資源；(八) 人口與聚落；(九) 灌溉與農業；(十) 工業貿易與交通。

【地理 四〇四】中國區域地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內容包括：（一）華南區；（二）華中區；（三）華北區；（四）東北區；（五）華東區；（六）內蒙區；（七）西藏區；（八）新疆區；（九）西北區；（十）西南區。

【地理 四〇八】行為地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明瞭近年地理學思想之新發展，介紹知覺與行為相互關係之研究。其內容重點為：行為地理學之性質；地理學中之知覺研究；空間擴播；全位變移居；半位變移居；購物行為；工作行程；交誼行程；心像地圖；態度之研究與轉變；行為與區位之關係。

【地理 四一一】海洋學原理——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及實驗指導三小時；第一學期：四學點。

四學點。

（本科目為系際之選修課程，由生物、地理、化學及物理各學系之講師分別担任授課。非生物學系學生亦可選修本科，但需修畢下列科目其中兩科：生物學原理〔普通生物學〕，普通化學，普通物理學，地理學之新觀念。）

本科目乃海洋學之導論，討論海洋環境之基本原則，包括認識生物學，化學及物理學之現象及對人類之重要性。實驗部份在本校海洋研究中心內舉行，並學習海洋儀器之使用法，及在香港各種海洋生境作實習之觀察。

【地理 三〇五】生物地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一學期：三學點。

本系另行公佈。

【地理 四〇六】微氣候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系另行公佈。

【地理 四〇五】香港地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驗指導三小時；第二學期：三

學點。

本科目使學生能對香港地理之基本知識作一全面之認識，並且從不同角度觀察香港社會之發展；此外並介紹一般考察活動之技能，使學生熟習資料搜集及資料分析之方法。戶外考察是本科目中重要部份之一。學生須作獨立研究工作。

## 政治與行政學

學年

科目

學點

一 (下列科目，全校一年級生均可選讀)

政治學初基

行政學初基

三三

二 (下列科目，主修生最少選讀四科，副修生最少選讀兩科)

現代政治觀念形態

比較政治

三三

國際政治

行政理論

三三

政府事務管理

法律與社會

三三

香港政府

中國政制

三三

亞洲開發與政治

三三



三及四 (於下列科目及上列二年級科目中，主修生最少選讀十科，副修生最少選讀四科：)

西方政治意念

當代中國政治思想

西方民主政制

精英，政黨及利益團體

國際法

組織與管理理論

人事行政

地方政府與行政

憲法

香港公務員制

開發中地區國際政治

東方政治意念

比較外交政策

國際組織

行政法

比較行政理論

核 心 課 程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香港中文大學概況

財務行政

香港政府財政

香港政策問題

中國外交政策

開發地區政治

開發行政

(所有科目均為學期科目；其中五至十科三、四年級科目每兩年開設一次。)

### 課程綱要

(各科目均屬院際學期課程，各佔三學點；每週授課兩小時及導修一小時。)

#### 【政治行政 一〇一】政治學初基

政治與政治學初引。有關之思維架構與學習方法。討論權力、法律治安、革命、現代化、民主、共產等問題，及政治行為、政治社教化、政治文化、政治體系等概念。

#### 【政治行政 一〇二】行政學初基

當代公共行政學研究與實踐初引。公部與行政現象界定。公共行政學之科際整合特性與課題。就職公務之展望。

#### 【政治行政 二〇三】現代政治觀念形態

考察自十六世紀以還，族國主義、殖民地主義、帝國主義、民主主義、資本主義、社會主義、共產主義及法西斯主義等思想潮流之興起、發展及對當代之影響。

### 【政治行政 二〇四】比較政治

研究不同制度下政治與政府之結構與過程之比較分析理論，包括傳統與現代、社會主義與非社會主義、先進與開發中國家之制度。

### 【政治行政 二〇五】國際政治

研討在轉變中之國際政治體系，及其主體、動源、策畧與法則。着重開發中之亞洲地區及香港之國際地位。

### 【政治行政 二〇六】行政理論

評論公共行政學之規範性與實驗性理論，及其對研究與實用之價值。研究方法入門。

### 【政治行政 二〇七】政府事務管理

公共事務管理之實際問題，諸如決策、計劃、施行、評斷等。並論及政府活動之公共與政治環境。

### 【政治行政 二〇八】法律與社會

法律之概念及其與社會及政府之關係。司法程序之性質與功能。側重香港及部份亞洲國家實施之不同法律制度。

### 【政治行政 二〇九】香港政府

闡釋作為政治單位之香港政府，其政權來源、決策程序及行政機關。討論政府角色、政治領導與參予、政黨與利益團體、殖民地與精英主義、憲政改革等內政問題，與英國及中國之關係、經濟角色等國際問題。

### 【政治行政 二一〇】中國政制

研討國民黨與共產黨對政府與政治所持諸理論之發展。分析當代中國之政府設施與政治實績。

### 【政治行政 二一一】亞洲開發與政治

以部份個別國家及本區內外組織為例，分析亞洲新進獨立國之興起，及其為促使並應付變遷之措施。

【政治行政 三二二】西方政治意念

申述西方自古希臘經中古時代至第一次世界大戰末之各種政治意念，尤注重傑出之思想家，及其代表性之理論。

【政治行政 三二三】當代中國政治思想

着重由晚清至今中國因西方影響擴張而由反抗反省進入交流自強時期之中國政治思想。引析代表當代知識份子之反應及政治政局發展各階段之中國思想家及其作品。

【政治行政 三二四】西方民主政制

比較分析西歐北美之民主政治制度，及其對世界各地作爲典範之影響力。

【政治行政 三一五】精英，政黨及利益團體

政治精英、政黨及利益團體，對國家與社區政治上之功能與制度要點，及其與民主、公益、公意、輿論等概念之關係。

【政治行政 三一六】國際法

掌管國際行爲一系列規則之性質、法源、功能與施行，尤注重社會主義及開發中等國對國際法所持之不同觀點。並論及「通過世界法達致世界和平」之概念。

【政治行政 三一七】組織與管理理論

評述結構性與功能性，正式與非正式，法理性與行爲性等之組織與管理理論，及其對公部管理之應用。

【政治行政 三一八】人事行政

分析公共行政學之動員方畧，藉招募、訓練、升遷、薪酬等級、集體交涉等問題，探討事業、功績、啓引等概念。

### 【政治行政 三一九】地方政府與行政

地方政府與地方行政之性質與組織，尤重市區。分析中央與地方之關係。討論地方財政，地方自治與參政，社區發展，業餘性或職業性地方政府行政要員等問題。

### 【政治行政 三二〇】憲法

比較分析不同文化背景下各類型憲章及其內容。闡明現代社會之憲政精神，及憲法之功能、沿革、名義與實質價值，其與他類法律之關係，及法理解釋問題。

### 【政治行政 三二一】香港公務員制

分析香港公務員制度各要點，包括招募、薪級、升遷、集體交涉、訓練等。評估香港公共行政人員之政治政策角色及中立官僚取向等問題。

### 【政治行政 三二二】開發中地區國際政治

在世界政治兩極化下，作為國際體系特殊成員之開發中國家，因具開發速成之特念而表現之行為形態。評論以國家為單位或以其附屬組織為單位，由部份主要開發中國家及／或其精神領袖，藉「中立主義」，「不結盟主義」，「第三世界大團結」，「反新殖民主義」，「自力更生」等口號而發起之越洲反霸運動。

### 【政治行政 四二三】東方政治意念

基於現在與過去之地理、文化與觀念形態之認識，闡明東方一詞。申述東方政治思想之趨向、形式、要點及貢獻。尤重古代非西方文明中心及其當今之知識領域。

### 【政治行政 四二四】比較外交政策

個別分析諸如：美、蘇、中、日、英、法、西德等國之外交政策。比較研究大中小國之外交策畧，兼論外交政策理論。

【政治行政 四二五】國際組織

分析聯合國及其他全球性與區域性國際組織之結構與功能，其源由，發展，及近年之變化。並論世界政府之概念與問題。

【政治行政 四二六】行政法

分析公共行政之法理與道德層面。內容包括行政矯枉，政府法責，公務員操守，行政問責，政府管制過程，行政組織與程序等。

【政治行政 四二七】比較行政理論

泛文化及泛國家行政理論之發展。比較個別理論家及其一般性與特殊性，或總體性與個體性之理論。

【政治行政 四二八】財務行政

研究公共行政之財務問題。分析預算循環，由製定、批准、執行、會計、以至審核。兼論預算技巧及政府支出之政策涵義。

【政治行政 四二九】香港政府財政

評論香港政府之財政。內容包括賦稅，財務政策，借貸及盈餘預算，儲備金，預算程序，會計規例，審核控制等。

【政治行政 四三〇】香港政策問題

探討香港面臨之部份政策問題，如憲政發展與改革、公共屋宇、勞資關係、交通運輸、城市再建、環境污染等。

【政治行政 四三一】中國外交政策

研究分析中國外交政策之動機、目的、手法、表現及後果。兼論中國外交之決策機關、程序與方式，及中國在當代世界之角色與所面臨之顯著外交政策問題。

【政治行政 四三二】開發地區政治

研究近年成立之大批獨立國及小部份尚爲獨立而鬥爭之殖民地，及其獨立後之政治演變、經濟發展、及與以前或現在殖民國之相互關係。又論全洲性與地區性集團之形成，及較顯著之成就或挫折事例。

【政治行政 四三三】開發行政

分析開發中國家在執行全國性、區域性與地方性開發計劃中之行政問題。尤重第三世界國家因文化、社會、政治與經濟背景、及建國與現代化之觀念形態所引致之行政問題。

# 新聞學

學年

科目

學點

三

新聞學史與原理

四

探訪學

四

廣告學

四

四

高級探訪學

四

新聞法規

二

新聞編輯學

四

比較新聞學

二

傳播研究法

三

共計：二九

## 課程綱要

(各科日均屬院際課程。)

【新聞

三〇一】新聞學史與原理

——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新聞從業員應有之道德、責任、及標準。本科日着重英、美、中國與香港之新聞發展史。



【新聞 三〇二】探訪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實習二小時；兩學期：六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使學生接受中英文新聞探訪與寫作之訓練，注重探訪上可能遇到之特別問題、新聞道德、社會報導公眾新聞之特色及其重要性。舉凡各式新聞報導之技巧，如訪問、採訪、寫作與改寫、資料之搜集、均在教師個別指導之下，予以嚴格訓練。

【新聞 三〇三】廣告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於廣告原理及技巧，注重廣告之重要性，及其對商品、市場與顧客之影響。下學期側重廣告寫作。

【新聞 四〇一】高級探訪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實習三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之目的在訓練學生寫作以社會問題、人性及大城市中各種動態為主題之新聞，在訓練中特別注重其進取性與獨創性，深入及推斷等能力。

【新聞 四〇三】新聞法規——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係研究新聞自由與新聞自律之意義，及兩者對有關新聞法律之關係，並研究新聞記者之職責、誹謗、版權、私人權益、藐視法庭等。學生須學習撮寫案件及寫作法庭報導。

【新聞 四〇五】新聞編輯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及實習四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科目係研究報紙版面之編排、新聞之處理、標題之製作等問題。

【新聞 四〇六】比較新聞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上學期：二學點。

本科旨在研究各國之傳播事業；新聞溝通及資料搜集媒介；傳播之現代化問題；影響傳播發展之因素；極權國家中政府與傳播機構之關係。

【新聞 四〇七】傳播研究法——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旨在研究羣衆傳播學之理論概念；研究方法；媒介控制、內容、聽衆、效果之定量學習程序；現行方法學分析，量度問題；文件研究；電子收集資料之原理。（可選修）

# 社會工作

學年	科目	學點	學年	科目	學點
一	社會福利作為社會制度	二	三及四	感化服務	二
二	香港福利服務史	二		社會福利之法律狀況	二
三及四	社會工作專業之發展史	二		家庭計劃	二
	社會工作之基本價值及哲學	二		實習指導(二)	八
	兒童期及青年早期	三		與個人及家庭工作	三
	青年、成年及老年	三		與小組工作	三
	社會工作研究	三		社會保障	二
	社會福利行政	三		家庭福利服務	二
	社會工作原理與實踐	三		房屋之社會狀況	二
	社會政策及計劃	三		實習指導(一)	八
	社區計劃	三		疾病之社會含義	二
	社區發展	三		精神健全與治療羣體	二
	醫療社會服務	二		都市生活形式	二
	學校社會服務	二		社會工作督導	三

核心課程

課程綱要

(各科目均屬院際課程。)

社會工作之歷史及哲學

【社工 一一一】社會福利作為社會制度——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此乃一導論課程，介紹社會福利之概念與意義及其在社會上之任務。研究社會福利與其他社會制度間之關係，並討論社會福利之目標、功能與範疇。

【社工 二一一】香港福利服務史——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將包括香港之公共及私人機構所提供之社會福利服務。研究範圍除服務之提供外，並涉及經濟來源，尤其對財政支持方式之分析。此外並將基於提供服務之效能及充分性研討服務之協調情況。

【社工 三一一】社會工作專業之發展史——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從個人演進至社會對人之幸福之關注，追溯社會工作發展成專業之歷史。研究範圍包括轉變中之概念，價值之立足點，功能與任務，及因應吾人社會情況與變動中之需要之社會福利程序。

【社工 三二三】社會工作之基本價值及哲學——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將探討社會工作專業之哲學基礎與價值系統。主要集中討論此等導源於西方之價值應用於今日在香港之中國人之情況。

## 人之成長與行爲

【社工 三二一】兒童期及青年早期——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研習與社會工作實踐相關之人之成長及行爲之基本概念，理論與問題。重點在發展之研習，將兒童期至青年早期之各階段視作人之成長與行爲連續不斷之歷程。涉及範圍包括軀體、心理、情緒與文化之成長。

【社工 三二二】青年、成年及老年——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將着重切合於青年至老年各發展階段之概念，可視作【社工三二一】之延續。修讀本科可加深與此等年歲之人士工作時之知識，但【社工三二一】並非本科之先修科。

## 都市生活——緊迫與適應

【社工 四三一】疾病之社會含義——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旨在提供學生有關香港主要疾病之若干基本知識與診斷上之了解。重點將放在疾病及傷殘對作爲個人及家庭成員者在社會功能方面之影響。討論內容將包括緊迫之概念與及工作人員在幫助歷程中對自我之運用。

【社工 四三二】精神健全與治療羣體——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探討範圍包括對精神健全積極準繩之尋求及找尋別於「病態」模式之途徑之努力。研究範圍將包括社會心理治療學之傳統，實際治療羣體及社區整體作爲積極實踐精神健全之環境。

【社工 四三三】都市生活形式——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集中研討社會中轉變之動力，尤其與都市生活有關者。重點在於加速中之變動對人作爲個體及社會份子之影響。研討範圍包括漸增之流動、溝通、自動化、技術及餘暇對生活方式、規範及價值之影響。

### 社會工作之使能歷程

【社工 三四一】 社會工作研究——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設乃為使學生了解研究乃專業實踐之基本成分。重點在於研究之原則與方法學及實踐之原理與技巧間之關係。討論範圍包括問題之確定、研究設計、資料搜集、分析及報告研究之發現。

【社工 三四二】 社會福利行政——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提供若干有關福利機構行政方面之基本認識。討論範圍包括行政之基本原則與方法、社會福利機構之政策釐定、人事管理及行政結構。

【社工 四四二】 社會工作督導——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設立在於向學生提供有關社會工作督導之概念及原則之基本認識，並特別留意督導之原則及方法。

【社工 四四四】 社會政策及計劃——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使學生能了解社會計劃與政策之確定對解決、控制及改善全面性之社會問題之貢獻；在決策釐定歷程中所涉及之基本因素之認識，在配合香港之經濟能量，文化價值與標準之情況下而設計社會服務程序之能力與技巧。

### 直接社會工作歷程

【社工 三五一】 社會工作原理與實踐——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討範圍包括社會工作事業之宗旨與目標，對綜合原則及社會工作基本方法之研習，特別留意使能歷程中各種方法之相互關係。

【社工 三五二】與個人及家庭工作——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之設立在於加深學生在與個人及其家庭工作時之基本知識及了解。對個案工作歷程中涉及一個問題情況之有關動力，工作人員與當事人之單對單關係及個人與家庭組合間之關係與治療將加以分析，並側重其中之診斷技巧。將採用紀錄以便討論及引證。

【社工 三五四】與小組工作——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有關小組與個人在小組內之行爲之知識之發展將從專業上如何運用之角度加以討論。討論範圍並將包括介入之技巧與小組工作人員如何有目的地運用程序與歷程，及小組工作人員之角色如使能者、輔助者、領袖等。

【社工 四五一】社區計劃——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討論社會服務之社區計劃之目標與方法，並檢視專業工作人員在不同種類機構之角色。討論範圍將包括本港政府及志願機構所推動之社區計劃。

【社工 四五二】社區發展——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三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介紹社區發展作爲社會工作實踐之歷程及範圍。將依據本地情況檢視公民參與社會行動及有計劃之轉變等概念，並將討論社區工作人員之各種角色及其在本港之適用程度。

## 社會福利服務

【社工 三六一】社會保障——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研習社會保障之概念，發展史及對社會之功能。比較本地與外地社會保障程序，但以本地程序爲主，研習範圍並將包括社會保障制度之計劃、財政及行政方面。

【社工 三六二】**家庭福利服務**——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旨在加強學生對家庭機構之認識。將檢視由家庭服務機構所設計在目前用於社會轉變情況中家庭之需要之補救性及預防性程序。亦將着重在實行個別程序時個案工作原則及技巧之運用。

【社工 三六四】**房屋之社會狀況**——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討論本港房屋特徵之發展，多層大廈及公共屋宇之結構形態及隣舍。同時將探索為公共屋宇各種年歲之居民而提供之社會教育及康樂機會與設備。居於高層建築物之社會及心理影響亦將研究，以期能對未來房屋計劃之政策有所認定。

【社工 四六一】**醫療社會服務**——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一九七四——七五年度不設本科目。

【社工 四六二】**學校社會服務**——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研討範圍包括檢視現存教育制度及其對本港學童在發展歷程之影響。將討論學校中各種社會服務，並採用有關本地學校社會工作之資料以作例證。

【社工 四六三】**感化服務**——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包括從社會學及法律觀點檢討社會偏差之基本概念。討論現存對犯法者之康復制度，及社會工作人員在此制度中之任務。

【社工 四六四】**社會福利之法律狀況**——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本科目旨在提醒學生有關法律對人之福利之影響。將討論社會服務中有關之法律觀點，並採用個案材料作為例證。



【社工 四六五】家庭計劃——必修、選修：主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一學期：二學點。

從社會工作實務之含義檢視家庭計劃，計劃家庭大小之價值及資源，及社會工作人員作爲家庭計劃中之教育及治療主動者之任務。

### 實習指導

【社工 三七〇】實習指導（一）——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八小時；一學期：八學點。

本科旨在提供機會使學生能在指導下在機構中實踐課室內所學之理論：

（甲）直接對當事人提供服務之方法——個案工作、小組工作及社區組織；

（乙）社區資源之知識及判別情況之運用；

（丙）與機構行政有關之工作——計劃、財政預算、員工等；

（丁）行政工具——寫報告、信件、會計、運用研究之發現、主持會議等。

【社工 四七〇】實習指導（二）——必修：主修生；每週授課八小時；一學期：八學點。

參照實習指導（一）

先修：實習指導（一）



學年  
二、三  
及四

科目

- 政治社會學
- 教育社會學
- 宗教社會學
- 醫務社會學
- 社會組織專題研究
- 發展社會學
- 社會變遷與現代化
- 社會分層
- 都市社會學
- 農業社會
- 人口動態
- 工業社會學
- 犯罪與越軌行爲
- 社區分析
- 發展社會學專題研究
- 比較社會學
- 社會變遷與現代化

學點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學年  
二、三  
及四

科目

- 東南亞社會
- 日本社會
- 農業社會
- 中國社會
- 中國社會思想之發展
- 中國社會變遷（十九世紀中葉至  
人民共和國初年）
- 中國親族與家庭
- 當代中國之意理與社會結構
- 華僑社會
- 中國社會專題研究
- 社會心理學
- 社會心理學（必修）
- 人格與行爲理論
- 品格與社會結構
- 社會離象
- 小羣體
- 亞洲之種族關係

學點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核心課程

四一九

課程綱要

(下列科目中有幾項必須先修某種科目，選讀時請先向社會學系查詢。)

【社會 一〇一】社會與個人——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上學期：三學

點。

本科目介紹社會之本質與結構；並探討個人與其社會環境之關係。本科目之要旨在使學生對社會獲得適當之認識，作為其一般教育之一部份。

【社會 一〇二】社會學導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下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社會學之基本概念與領域，着重了解概念與社會現象間之關係，從研討社會組織之本質進而認識不同複雜程度之社會體系。凡主修或副修社會學之學生必須修讀本科。

【社會 二〇一】社會學理論基礎——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評估從十九世紀至當代之主要社會學理論之發展，並討論諸理論產生之歷史及其系絡之基本目的。

【社會 二〇二】社會研究法——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社會學上科學研究之基本原則及程序。課程內容包括問題之選定、研究設計、資料搜集方法、資料之分析與解釋及報告之編寫。將引用本地研究資料為例，並以設計一研究計劃為習作。

【社會 二〇三】社會統計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培養學生對社會研究所用統計分析之基本假設、方法及運用方面之理解能力。內容包括集論及關係、資料之結構、量度準則、或然率、抽樣程序及分配、統計測驗及估計程序之邏輯、各種通徑及非通徑測驗及社會變項之相

關性分析。

【社會 二〇四】中國社會——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之主旨，在使學生熟悉社會學概念、方法及關於中國社會之社會學文獻。又對於傳統及過渡期間之中國社會，作系統性及概括性之分析。

【社會 二一一】社會思想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系另行宣佈。

【社會 二一二】古典社會學理論——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以當代社會觀點研討初期社會學家所建立之社會學理論基礎。尤其着重柏烈圖、涇爾幹、韋伯及齊末爾等人之著作，並對理論及方法之基本發展加以闡明。

【社會 二二二】資料搜集與分析——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乃「社會研究法」課程之延續，主要為推行一項研究計劃。研究過程為將已草成之研究設計付諸實施，實地進行研究工具之預試、資料搜集、資料整理、統計分析與解釋及研究報告之撰寫。

【社會 二二二】人口分析——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專為對人口分析方法有特別興趣者而設，範圍包括：（一）生死註冊、戶口統計及特別人口調查之準確性及誤差；（二）死亡、出生與及移民之衡量方法；（三）生命表之計算及固定人口理論；（四）人口衡量之估計法；（五）人口推算。本科目注重習作。

【社會 二三一】複雜組織——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之宗旨乃使學生認識：（一）現代社會中複雜組織之性質、意義、問題及概念；（二）有關各學派之組織、理論與思想；（三）複雜組織之結構及行為類型。

【社會 二三二】社會分層——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分析社會分層研究之各種途徑，包括討論階級體系及社會不平等之其他型式，影響階層結構緊密及流動程度之情況，以及羣體組成與分化過程上之分層因素。

【社會 二四一】社會變遷與現代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概覽社會變遷之特徵及探討「現代化」之意義，並檢討因都市化與工業化而引起之若干個人及社會問題。本科目之主旨在使學生認識有關之理論以進一步研討現代都市與工業社會。

【社會 二五一】東南亞社會——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廣泛研討東南亞區歷史文化發展之情形，研究印度教、佛教、回教及中國文化對該地區之影響，研究緬甸、泰國、印尼、越南、柬埔寨、菲律賓、台灣及大洋洲等地土著及現代人口，並分析殖民統治對東南亞文化之衝擊及其在發展上與現代化上所產生之問題。

【社會 二六一】中國社會思想的發展——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學生在教師指導下，閱讀有關中國社會思想發展史之書籍及專題論文，使學生明瞭中國社會思想之要點及其發展之趨勢。

【社會 二七一】社會心理學——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個人在社會背景中所表現之行為之心理因素，包括社會性之意識、社會性之動機、意見及價值。着重實驗研究，並利用實驗方法。

【社會 二七二】人格與行為理論——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系另行宣佈。

【社會 三一一】現代社會學理論——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此科目旨在評估現代社會學理論中之表表者，如象徵互動學說、結構功能學派、社會衝突論、轉易交換論、社會現象學、社會行動論、以及民族性格學等之論點。本科所採用之步驟方案，乃着重於科學推理之性質，其邏輯及認知之本，以及其在社會學上所引致之各種問題。

【社會 三一二】社會科學哲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系另行宣佈。

【社會 三二一】查訪研究與分析——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討論數量化社會查訪研究之步驟與問題。其重點有資料之彙集與分析，包括量度之方法、深度分析與無數或非多數多元統計法之應用和因果模型之驗證。本科學生將要應用電腦遙控中心之設備，試分析現存之查訪研究資料。

【社會 三二二】社會實地研究方法——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討論社會學實地探查研究之步驟與問題。其重點為個案、研究法、實地觀察之問題、深度訪問之歷程與主要資料報導者之應用。本科學生將要在導師之指引下，獲取實地探查研究之經驗。

【社會 三三一】家庭社會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研究各種社會家庭之結構及功能，探討現代家庭體系之背景，申述家庭體系與其他社會體系之關係，分析家庭成員之交互歷程、家庭不穩定及瓦解之因素。評述家庭社會學之理論及應用。

【社會 三三二】經濟與社會——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為政治經濟體系之社會學，注重研究經濟之發展，其範圍包括封建主義、資本主義、殖民地主義、帝國主義及共產主義。

【社會 三三三】政治社會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政治社會學之基本理論、概念及分析方式，並分析政治系統之社會基礎，以及政治變遷與現代化等。因政治社會學之範圍涉及政治學及社會學，故採用科際研討之講授方式。

【社會 三四一】都市社會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系另行宣佈。

【社會 三四二】農業社會——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使學生明瞭農業社會乃社會系之一種型式，從演進及比較觀點研究農業社會，農業社會結構與分化之主要問題，以及農業社會在轉變過程中所面臨之問題等。

【社會 三四三】人口動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為人口動態學之導論。內容包括：人口學理論，研究方法及資料來源，世界人口增長及分佈，影響人口之因素，例如：死亡、生育率及人口遷移，人口過渡時間之理論，本港人口問題，社會學與人口學之併合等。

【社會 三五—】日本社會——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討論日本社會之區位及歷史背景，家庭結構及其他社會組織，分析日本宗教及其民族心理與價值觀念，並探討日本近代工業化及都市化之歷程。

【社會 三六一】中國社會變遷（十九世紀中葉至人民共和國初年）——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

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為增進瞭解十九世紀中葉至人民共和國初年之間制度變遷的主要因素，着重討論外來侵略，思潮爭鳴運動，軍閥主義，經濟危機和貪污所引起之變遷動向。



【社會 三六二】中國親族與家庭——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中國親族與家庭之結構及功能過程。首先建立理論架構，再將此類架構應用於分析親族與家庭結構之各階段。資料取自中國社會及其他社會之研究，分析方法則採用歷史及比較法。

【社會 三七一】品格與社會結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以三個主要項目：品格之基礎，品格之發展與研究品格之各種方法，分析人之行為與社會——文化制度之關係。本科着重研究社會過程與各種制度對於品格之影響。

【社會 三七二】社會離象——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內容包括下列各項：（一）離象之基本情形：越軌行為與社會秩序之關係，越軌行為與社會性化類型之關係，各種環境因素，乖離份子之產生，集體及特型文化；（二）個人在適應方面之困難：如過渡性社會中之品格類型，邊際現象及個人認同問題，心理衛生與疾病，自殺，酗酒及吸毒現象；（三）個人與制度問題之不適應現象如：青少年越軌行為，犯罪與家庭病態；（四）社會結構之缺陷：如種族偏見及歧視，娼妓與行乞，及對諸問題之預防及矯正方法等。

【社會 四一一】知識社會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研究在社會生活中知識與意識的角色；其發展與種類，從普通常識到迷思到科學，並加以分析。所特別重視者是「確定性」及「社會現實」之概念之分析。

【社會 四二一】香港近日研究之研討——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第一學

期：三學點。

本科目就正在進行中之研究工作加以介紹與評估。重點在討論各研究之基礎及其試驗工作、概念型製、實地調查資料分析及編製報告過程，並對各研究之政策及實際涵意加以闡明。

【社會 四二二】社會政策與審評研究——選修：主修及副修；每週授課兩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以研討方式，分析近代社會內「計劃社會變遷」之歷程，並討論應用社會學家在此歷程中之任務。研討重點有：（一）用科學方法審評社會行動措施時，所要注意之原則，步驟和行政問題；（二）審評研究與社會學理論及方法之關連。

【社會 四三一】教育社會學——選修：主副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第二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如何運用社會學之知識、概念、及方法以研究教育問題。分析範圍包括：學校與大學之社會體系、教師、行政人員、與學生之份事；影響教育成就之社會因素；教育與社會階層；學校與大學在功能上之變遷。

【社會 四三二】宗教社會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以宗教為一種文化去研究，特別是宗教取向及其他取向與意義問題之關係。此乃研究社會學各問題之基本入門，諸如社會秩序之性質，個人與羣體，社會結構與觀念之關係。實地觀察香港之宗教行為，為本科目內容之一部份。

【社會 四三三】醫務社會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採用比較文化與社會體系變遷觀點，分析與健康及疾病相關之人類行為。其重點為疾病之社會起因，文化與健康動向，醫務人員與病人，醫院組織分析，康復歷程，醫務計劃問題，以及醫療衛生在社會與經濟發展歷程中之任務。

【社會 四四一】工業社會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內容包括：工業社會之範圍，工業化及工業社會之基本概念，工業與其他社會制度之關係（例如經濟、社區、社會階層、家庭、教育、及政治等），工業形式組織，工業管理，人際關係與非形式組織，工會組織之本質及功能，工業組織內之社會衝突，勞工及職業流動性，品格及工業組織，工作與餘暇；工業與社會變遷等。

【社會 四四二】**犯罪與越軌行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注重以社會學方法研究香港及世界各地之犯罪及少年犯罪行爲。評述及分析現代犯罪理論，並研究犯罪行爲之原因及處理辦法。

【社會 四四三】**社區分析**——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以實際練習介紹社區分析之概念及技術，側重人口，區位，制度系統及組織問題。羣際關係之模型亦有所論及。

【社會 四六一】**當代中國之意理與社會結構**——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旨在研討當代中國之意理系統及組織結構。其中政治權威之建立，國家認同之型塑及傳統社會系統之革新諸點尤爲本科目之重點。

【社會 四六二】**華僑社會**  
本系另行宣佈。

【社會 四七一】**小羣體**——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由學生作羣體實驗，研究朋輩羣體，像家庭、幫、同事之互動程序，及經由特別設計組成之羣體，如治療、學習等。

【社會 四七二】**亞洲種族與人種之關係**——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節；三學點。

本科目在研究社會內之外來種族團體。重點在以社會結構及羣體關係之理論，討論海外華僑，中國境內之少數民族與其他團體之關係之動態。

# 心理學

## 學年

### 科目

一 心理學概論：行爲之概念及原理

心理學概論：行爲之動態

二、三及四 學習心理學

記憶與思考

感覺與知覺

生理心理學

實驗心理學

心理學史

發展心理學

觀念之形成

社會心理學

實驗社會心理學

社會的認知與其因素

勞工社會心理學

動機與情緒

### 學點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人格與行為理論

人性與行為的中國理論

變態與臨床心理學

心理測驗

輔導學

畢業論文

三 三 三 三 三

### 課程綱要

(各科目均屬院際課程。)

【心理 一〇一】心理學概論：行為之概念及原理——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實驗或討論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心理學通常被視為介於一生物科學與社會科學之間的學科。此心理學導論之科目將心理學分為兩部份。第一部「行為之概念及原理」包括心物機能、感覺、知覺、學習與思考等。第二部「行為之動態」內容包括行為發展、適應、智力、人格及心理之異常適應等。每一學期，學生應參與約十五小時之實驗。選修人數每科目以一百二十名為限。

【心理 一〇二】心理學概論：行為之動態——必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實驗或討論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心理學通常被視為介於生物科學與社會科學之間的學科。此心理學導論之科目將心理學分為兩部份。第一部「行為之概念及原理」包括心物機能、感覺、知覺、學習與思考等。第二部「行為之動態」內容包括行為發展、適應智力、人格及心理之異常適應等。每一學期學生應參與約十五小時之實驗。選修人數每科目以一百二十名為限。

【心理 二一〇】**心理學史**——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討論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心理學之成為一門獨立科學應歸功於許多心理學家之劃時代貢獻。此科目將這些理論家，諸如 Fechner, Ebbinghaus, Freud, Wertheimer, Pavlov, Watson, Binet, Lashley, Lorenz, Galton, Rorschach, Thorndike及Piaget 諸氏之理論，暨其哲學上、歷史上之背景加以闡明。先修科目為【心理 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

【心理 二二一】**實驗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按照修習學生之個別興趣，介紹各種心理學的實驗方法。研討的重心集中於「方法」，「理論」，「研究目標」和「研究成果」之間的關係。修習學生必須參與實驗及實地研究，並完成一項獨有設計的實驗。先修科目為【心理 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選修人數以廿名為限。適合理學院學生選讀。

【心理 二二二】**實驗社會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一小時，實驗兩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介紹社會心理學之研究方法，研究之問題，與此等問題之解決方法。選習學生須參與一連串之實驗，包括設計，實施，分析與報告。其目的在使學生如何對自己與對別人的研究，作有建設性之批評。先修科目為【心理 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心理 二六一】「社會心理學」，及商學與社會學系所設之統計學科目。選修人數以廿名為限。

【心理 二二二】學習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討論學習心理學的研究方法，及研究所得之結果，着重二者與學習理論之關係，並討論由學生提出有關學習方面的問題。選修生須參與實驗。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心理學概論」。選修人數以廿名為限。

【心理 二二二】動機與情緒——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討動機和情緒的生理基礎與概念之間的關係。從生理，自我觀和概念方面為範圍，來討論各項重要的論題。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選修人數以廿名為限，適合教育學院與理學院學生選讀。

【心理 二二三】記憶與思考——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討論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記憶與思考顯然是人類最重要的能力之一，此科目意欲探討人類的認知過程。一個人獲得、保持與演繹訊息之方式，此科目強調實驗研究以分析影響個人行為表現諸如概念之形成，難題之解答記憶過程，及神經生理學上之思考記憶之各種因素。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選修人數以廿名為限。

【心理 二三四】\*感覺與知覺——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討論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感覺是當感官受到刺激時之比較單純的意識經驗感覺——諸如視覺，聽覺，觸覺，嗅覺及運動感覺——的心理歷程及其與生理神經系統的關係是此科目重點之一。知覺則不止於對感覺資料的體驗而是一種有組織地對外界事物的解釋。知覺現象有許多特徵，諸如知覺的恒常性，知覺之結構原則，深度與距離知覺，錯覺等，都在本科目研討範圍之內。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選修人數以二十名為限，適合理學院學生選讀。

【心理 二三五】生理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生理心理學是用純科學的方法來研究人類及動物行為之生理基礎。本科目可分為下列部份：中央神經系統，自主神經系統；及內分泌系統。若干心理現象（情緒、動機、人格、記憶）與生理機能之關係亦為科目重點之一。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選修人數以廿名為限，適合理學院學生選讀。

【心理 二四一】人格與行為理論——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上課二小時，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討近代著名人格理論家：如 Freud, Sullivan, Lavin, Murray, Allport, Sheldon 等的理論，以及行為心理學派之人格理論。本科目對各種理論作多方面之比較，並依據每一理論在概念上之明晰性及研究上之可塑性作為評估優劣之準則。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適合社會學系，社會工作學系與教育學院學生選讀。

【心理 二五一】發展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示範或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研討影響發展的各種因素：如生理、時間、環境、社會等，及發展之諸不同方向：如情緒、智力、社會能力等。此科目之重心，乃比較心理學家們所提供之各種論點來解釋個人在一生中所表現之成長與改變。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適合社會工作學系與教育學院學生選讀。選修人數以二十名為限。

【心理 二五二】觀念之形成——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二小時，討論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行為科學對於各不同文化及社會之觀念如何能傳遞至個人的問題具有莫大的興趣。本科目強調心理過程之重要性。針對目前社會情形，此科目將討論認同危機，「政治社會化」，「工作觀念道德」，「種族歧視」，及「高度工業化對人類觀念的影響」等時弊。專題書籍及集體討論是修習者所必參加的。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及【心理二五一】「發展心理學」。適合社會工作學系與教育學院學生選讀。選修人數以二十名為限。

【心理 二六一】社會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示範或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重點在介紹社會心理學家的主要概念，藉以瞭解社會中個人之心理狀態。重點放置在概念的融貫性與社會心理學的特徵。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適合商學與社會科學學院學生修習。

【心理 二六二】\* 社會的認知與其因素——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示範或實驗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包括下列各主題：判斷的背景因素，複雜的社會刺激的評價，歸功與歸罪過程，他人對自己認知的處理，認知過程中的社會性因素等。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及商學與社會學系所設之統計學科目。修習人數以二十名為限。

【心理 二六三】\* 勞工社會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討論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以企業機構與工業場合為背景，研討其中的社會心理，特別注重解決工業上勞資及人事的問題，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一〇二】「心理學概論」。適合工商管理及社會系的學生修習。

【心理 二九一】\* 人性與行為的中國理論——選修：主修及副修生；研討方式授課；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取用客座專題講師演講及學生專題報告為主。討論古代及現代中國文獻中對人性與行為的重要學說理論。研討範圍包括人格理論、社會化過程、育兒習俗、社會傳統及心理衛生等專題。此科目之重心在用實際綜合性的討論來有效地研究中國人之心理。學生人數以十五名為限。適合文學院學生選讀。

【心理 四二三】\* 心理測驗——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示範或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本科目包括心理測驗之概念及製作心理測驗之方法。學生修習此課程須參與實地製作過程及實施測驗工作。此科目只限於四年級學生修習，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心理一〇二】、【心理學概論】以及下列科目中至少一科：【心理二二二】「動機與情緒」，【心理二四一】「人格與行為理論」及【心理二九一】「人性與行為的中國理論」，修習人數以二十名為限，適合教育學院學生選讀。

【心理 四五三】\* 變態與臨床心理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心理疾病包括各種心理及行為上的異常適應，而心理學家們認為具有心理疾病症候者方為變態。本科目介紹心理疾病之病源，病情及分類，並介紹臨床心理學中對各種心理治療法的學說，理論，治療技巧及臨床成效等。此科目只限於四年級學生修習。先修科目為【心理一〇一】、【心理學概論】及下列科目中至少一科：【心理二二二】「動機與情緒」，【心理二四一】「人格心理學」，及【心理二九一】「人性與行為的中國理論」。修習人數以二十名為限。

【心理 四五四】\* 輔導學——選修：主修及副修生；每週授課兩小時，示範或導修一小時；一學期：三學點。

輔導學是應用心理學及其他行爲科學的理論和概念來對人們提供服務，使他們對工作或生活能做最適宜的決定或計劃。輔導的對象多數爲學術機構及社區團體之成員。本科目之重點在注重輔導工作人員之訓練及實習，此科目只限於四年級學生修習。先修科目爲【心理一〇一】「心理學概論」及下列科目中至少一科：【心理二二二】「動機與情緒」【心理二四一】「人格心理學」及【心理二九一】「人性與行爲的中國理論」。修習人數以二十名爲限。

【心理 四九九】畢業論文——必修：限於主修生；研究方式授課，學點另行決定。

本科目爲四年級心理系主修生所設，以學生個別專題研究爲主。每一論文專題均有心理學組之導師爲論文指導主任，而論文之審議核准則由心理學組師長所組成之論文指導小組決定。

\* 若有適當師資人選，此科目將於一九七四至一九七五學年度開設。

\*\* 此類科目隔年開設。

人類學

學年 科目

一及二 人類與文化

社會人類學導論

二、三及四

人類學理論

社會結構

宗教與文化

心理人類學

認知人類學

中國社會的結構

課程綱要

【人類 一〇一】人類與文化

(各科目均屬院際學期課程，各佔三學點，每週授課兩小時及導修一小時。)  
本課乃專為一年級學生先開的一般性的課程，主要討論人及其文化的本質及發展，其主要目的乃在使學生獲得對於人及其在自然界中的地位之足夠瞭解。

【人類 二〇一】社會人類學導論

本課介紹社會人類學的基本概念，特別着重討論概念的發展及其與人類行為的關係，社會人類學中的各主要部門都一一加以討論，務期學生對之有所認識。

學點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 【人類 三〇一】人類學理論

本課對人類學中主要學派諸如文化演進論派，傳播論派，功能論派，歷史特殊論派及結構論派等作一概述，對過去及當代的主要人類學家作一簡短介紹。

### 【人類 三二〇】社會結構

本課介紹人類學中有關社會結構的基本概念，特別着重討論現代人類學家對於親屬制度，世嗣法則，婚姻與家族等有關社會結構問題的研究方法及理論。

### 【人類 三四一】宗教與文化

本課探討宗教與其他文化行為之間的複雜關係，預定討論的題目有：宗教之跨文化的適用性，宗教意識與行為間之關係及俗化的過程等。

### 【人類 三四二】心理人類學

本課檢討有關人格以及其與社會文化制度關係的主要理論及研究方法，從人類學及心理學的觀點對之加以評述。

### 【人類 三四四】認知人類學

本課概述關於認知、符號、深度結構、知識論、以及民族科學的現代理論。在本課的下半部可能選擇這些項目中的二項作詳盡討論。

### 【人類 三五一】中國社會的結構

本課對傳統及現代中國的主要社會制度如親屬，宗族，社會階級及婚姻與家族等作深入討論，特別着重檢討現代人類學中有關社會結構的研究方法及理論在研究中國社會上的適用程度。

## 教育學

### 學年 科目

- 二 教育通論
- 四 普通教學法

學點

四四

### 課程綱要

【教育 二〇一】**教育通論**——院際課程：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課程為教育通論，供大學二年級學生選修，任何科系主修學生對教育專業有興趣者均可選修，課程內容包括：

- (一) 教育的功能
- (二) 學校與社會及個人的關係
- (三) 教育組織及管理
- (四) 教育機構
- (五) 教育研究的功能
- (六) 教學專業及教師之職能
- (七) 課程編製及課外活動
- (八) 教學心理基礎
- (九) 教學科技之應用
- (十) 輔導及特殊教育

【教育 四〇一】**普通教學法**——院際課程：選修；每週授課二小時及導修一小時；兩學期：四學點。

本課程為普通教學法導論，供大學四年級學生選修，任何科系主修學生有志於教育專業者均可選修，課程內容包

括：

- (一) 教學法的基本概念
- (二) 青年期的心理特徵

- (三) 教學目的釐定
- (四) 學習原則
- (五) 教學方法
- (六) 教學技術
- (七) 教學準備
- (八) 成績考查
- (九) 課堂管理
- (十) 新教學方法

第六部

規

則





# 香港中文大學一九七五年入學資格考試規則

## 【一】 總則

一、香港中文大學入學資格考試（以下簡稱本入學試），由本大學入學資格考試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依照本規則辦理之。

二、凡經參加本入學試及格或經核准免試者，方得向本大學成員書院申請入學。

三、各成員書院得於本規則規定外，增訂各該學院入學條件。

四、一切有關本入學試函件，應寄交本委員會秘書收。

## 【二】 投考資格

一、考生報名時，必須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1. 領有香港中文中學或英文中學畢業會考證書，且在同一考試中，取得中文及英文兩科及格，並曾在註冊日校繼續進修全科最少一年，且攻讀與本大學入學資格考試有關科目最少五項者。
2. 曾參加香港中文中學或英文中學會考，而在同一考試中最少有五科取得E級或以上成績，其中須包括中文及英文兩科，並曾在註冊日校繼續進修全科最少一年，且攻讀與本大學入學資格考試有關科目最少五項者。
3. 曾參加香港中文中學或英文中學會考，或相等之考試，而在同一考試中，有五科取得C級或以上成績，而該五科係與本大學入學資格考試科目有關者。如中文及英文兩科不包括在內，則該兩科必須達到E級或以上成績。
4. 曾參加一九七四年或一九七五年香港中學會考，而在同一考試中，最少有五科取得E級或以上成績，其中須包

括中國語文或中國文學及英國語文兩科，並曾在註冊日校繼續進修全科最少一年，且攻讀與本大學入學資格考試有關科目最少五項者。

5. 曾參加一九七四年或一九七五年香港中學會考，或相等之考試，而在同一次考試中，有五科取得C級或以上成績，而該五科係與本大學入學資格考試科目有關者。如中國語文或中國文學及英國語文不包括在內，則該等科目必須達到E級或以上成績。

6. 曾在註冊中學修畢六年課程，並於一九六五年或以前領有香港中文中學畢業會考證書，且取得中文及英文兩科及格者。

二、具備其他資格或有特殊情形，經本委員會個別審查，認為具有同等學歷者，亦得報名與考。

注意：任何科目若只取得低級及格者，不予計算。

### 【三】 考試日期及報名手續

一、本入學試在每年四月下旬舉行。

二、報名表可於每年十一月一日起向本委員會秘書索取，報名手續須於同年十二月十五日以前辦妥。如遇特殊情形，經本委員會秘書核准者，得於十二月廿七日前辦理報名手續，逾期概不受理。

三、投考者須繳交最近三個月內所拍攝之同樣正面半身二寸照片三張，以備分貼於報名表、准考證與將來發給之及格證書。

四、報名費以報考五科計算，每考生港幣陸拾元。如超過五科，則每科加收拾元。特准延期報名者，須加收肆拾元。

五、投考資格經核准後，報名費概不退還，亦不得將之移作下一次考試之用。

#### 【四】 考試科目

一、考試科目分下列十三種：

- |        |      |        |           |
|--------|------|--------|-----------|
| ① 中文   | ② 英文 | ③ 中國歷史 | ④ 歷史      |
| ⑤ 地理   | ⑥ 生物 | ⑦ 化學   | ⑧ 普通數學    |
| ⑨ 高級數學 | ⑩ 物理 | ⑪ 美術   | ⑫ 經濟與公共事務 |
| ⑬ 音樂   |      |        |           |

二、選考科目

1. 投考學生在同一考試中，其所選考科目不得少過五科或超過七科。
2. 高級數學及普通數學均及格者，作一科及格論。

#### 【五】 入學試及格標準及大學學院與／或成員書院入學條件

一、考生須在同一考試中獲得中文、英文及其他三科及格，方能符合本入學試及格標準，取得申請入學資格。但經本委員會依照本規則第六條規定免試者，不在此限。

二、考生除本入學試及格外，並須符合擬入學之大學學院與／或成員書院所規定入學條件，方能申請入學。

#### 【六】 免試入學

- 一、在特殊情形下，凡學生具有與本入學試及格相等之資格，並經證明為熟諳中文者，得申請免試入學。申請人須學業優良並須具有入學之一切必需條件。若經核准，即可入學。免試申請須於擬申請入學之同年一月十五日以前提出。
- 二、申請免試者須繳交手續費港幣伍拾元，獲得批准後，再繳免試費港幣伍拾元。

香港中文大學一九七五年入學資格考試規則

【七】 犯規

凡考生違反考試之任何規則或條例，本委員會得取消其考試資格。

【八】 放榜

本入學試通常於六月底放榜。

【九】 施行日期

本規則由一九七四年九月一日起施行。

【十】 凡有關本入學試一切事項，本委員會所議決者皆為最後之決定。

# 學位考試規則

(由一九七五年開始實施)

## 【一】 總則

- 一、本大學之學位考試(以下簡稱畢業試)，係由隸屬大學教務會之大學本科考試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按照下列規則辦理之。
- 二、凡依照委員會規定各條件參加畢業試及格者，始具有取得本大學學士學位之先決條件。
- 三、畢業試分兩部舉行：即第一部試與第二部試。第一部試乃為符合升讀三年級條件各學生而設，第二部試則為第一部試及格各學生而設。
- 四、畢業試約於每年五月第一個星期舉行。
- 五、考試時間表及試場地點，將由各有關書院通知各考生。
- 六、考試所用之語文，應以中文為主，但各有關係務會或委員會得決定其命題及答題所應用之語言。
- 七、凡考生於第一部及第二部畢業試及格者，得由委員會按照其主修各科目，向大學教務會保舉，請頒授文科、理科、工商管理科或社會科學科學位。
- 八、凡可獲頒學位之及格考生，其名單約於每年七月底由委員會公佈之。

## 【二】 參加考試資格

- 一、凡參加第一部試之考生，必須具有下列資格：

(甲) 前曾考獲香港中文大學入學資格或獲准免試。

(乙) 前曾符合升讀三年級條件。

(丙) 除大學規程第廿三條第四項內另有規定者外，須曾在本大學各成員書院攻讀審定課程至少凡三年。及

(丁) 應在第二學年內填具由大學考試組供應之規定表格，向委員會申請登記參加學位考試。

二、凡參加第二部試之考生，必須具有下列資格：

(甲) 前曾於第一部試及格或姑准及格。及

(乙) 除大學規程第廿三條第四項內另有規定者外，曾在本大學各成員書院攻讀審定課程至少凡四年。

三、凡考生前曾參加本大學之學位文憑考試一次者，得准其於連續兩年內，參加第一部及第二部之畢業考試。

四、任何考生不在上述規則之規定範圍以內者，倘經委員會審核認可後，得參加畢業考試。

五、凡考生欲參加畢業考試者，應填寫由大學考試組供應之規定表格，呈由其就讀書院申請，准其報名參加畢業考試。所有申請書，須於是年一月廿五日以前，由各書院送交委員會秘書收，逾期概不受理。

### 【三】 應考之卷數

一、每一考生參加第一部及第二部學位試共考之卷數不得少於七卷或超過九卷。

二、每一考生，於第一部試時，應考主修科一卷至三卷，並考所指定每項科目之副修科一卷或二卷，但在第一部試之考卷，其總數不得超過四卷或少於三卷。

三、每一考生，於第二部試時，應考必需之卷數始合條件，故其參加第一部及第二部畢業試時，所考之總卷數，應有主修科五卷或六卷，及所指定每項科目之副修科二卷或三卷。

### 【四】 第一部考試

一、凡考生於第一部考試中，其所考各試卷均告及格，則其第一部考試應予及格。

二、凡考生於第一部考試中，有一卷或二卷不及格，但其各卷所得之平均分數已達委員會所規定之及格標準者，倘其不及格考卷之成績，不低於委員會所規定之最低成績標準時，其第一部考試得視同及格。

三、凡考生之成績不及格或未獲視同及格者，得准其重讀一年，翌年重考第一部試，並須於是年與其他考生同考各有關試卷。

四、凡考生於第一部考試中及格而因轉讀主修或副修科自願重讀第三學年者，得准其所請，惟翌年重考第一部試須當作第二次參加，並須於是年與其他考生同考各有關試卷。如經有關主修科及副修科系務會推薦及經委員會核准，考生可獲准免考某科試卷。

五、所有考生參加第一部考試者，至多以兩次為限。其第二次之參加考試，必須於翌年舉行，非經委員會核准，不得展期。

## 【五】 第二部考試

一、凡考生於第二部考試中，其所考各卷均告及格，則其第二部考試應予及格。

二、凡考生於第二部考試中，有一卷或二卷不及格，但其各卷所得之平均分數已達委員會所規定之及格標準者，倘其第一部及第二部考試之不及格試卷總數不超過二卷，而該二卷之成績，皆不低於委員會所規定之最低成績標準時，其第二部考試得視同及格。

三、凡不及格之考生，得於翌年重考第二部考試，並須於是年與其他考生同考各有關試卷。

四、所有考生參加第二部考試者，至多以兩次為限。其第二次之參加考試，必須於翌年舉行，非經委員會核准，不得展期。

### 【六】 頒授之學位

凡考生於學位考試及格，將依其成績所達到之等級，分別以下列學位頒授之：

- (甲) 學士 (榮譽, 甲等)
- (乙) 學士 (榮譽, 乙等一級)
- (丙) 學士 (榮譽, 乙等二級)
- (丁) 學士 (榮譽, 丙等)
- (戊) 學士

### 【七】 考試科目

一、本考試所設科目開列如下：

#### ▲文 科▼

中國文學  
英文  
藝術  
法文  
德文  
歷史  
日文  
音樂

#### ▲理 科▼

生物學  
生物化學  
化學  
電子學  
數學  
物理學  
電子計算科學

#### ▲商科及社會科學科▼

工商管理  
經濟學  
地理學  
新聞學  
政治與行政學  
社會工作  
社會學  
心理學



哲學

宗教知識學

神學

翻譯

二、每一主修科目，均附有審定副修科目，茲分列如下：

▲主修科▼

生物學

工商管理

化學

中國文學

經濟學

電子學

英文

藝術

地理學

▲審定副修科▼

化學、物理學、數學、地理學、生物化學、電子計算科學、心理學。

除本科外，得選修任何一科。

生物學、生物化學、數學、工商管理、物理學、電子學、政治與行政學、地理學、電子計算科學、心理學。

英國語文學、藝術（惟繪畫卷除外）、地理學、法文、歷史、德文、新聞學、音樂、日文、哲學、政治與行政學、宗教知識學、神學、社會學、翻譯、電子計算科學、心理學。

工商管理學、政治與行政學、歷史、數學、社會學、及地理與經濟系務會核准之有關科目。

除本科外，得選修任何一科。

除本科外，得選修任何一科。

中國文學、德文、英國語文學、日文、歷史、新聞學、哲學、神學、法文。  
生物學、數學、法文、化學、哲學、德文、中國文學、物理學、日文、經濟學、社會學、翻譯、英國語文學、神學、歷史、電子計算科學、心理學。

政治與行政學

以政治與行政學為主修科者，得選修大學系務會所提供之任何一學科為副修科。

歷史

中國文學、經濟學、英國語文學、翻譯、藝術（惟繪畫卷除外）、地理學、政治與行政學、新聞學、神學、哲學、日文、社會學、德文、宗教知識學、法文、電子計算科學、心理學。

新聞學

以新聞學為主修科者，得選修大學系務會所提供之任何一學科為副修科。

數學

除本科外，得選修任何一科。

音樂

以音樂為主修科者，得選修文學院所屬各學科內任何一科為副修科。如經特別安排，亦得選修其他學院所屬任何一科。

哲學

中國文學、社會學、英國語文學、經濟學、藝術（惟繪畫卷除外）、神學、歷史、法文、新聞學、日文、數學、德文、宗教知識學、政治與行政學、電子計算科學、心理學。

物理學

化學、生物化學、電子學、生物學、數學、電子計算科學。

宗教知識學

除神學外，得選修任何一科。

社會工作

經社會工作系務會核准之任何科目。

社會學

經主科及副科系務會核准之任何科目。

神學

除宗教知識學一科外，得選修任何一科。

### 【八】 犯規

考生如有違犯考試任何規則或條例者，本委員會得斟酌情形，取消其考試資格。

## 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規章（臨時）

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包括大學圖書館以及崇基學院圖書館、新亞書院圖書館與聯合書院圖書館。大學圖書館所藏圖書主要為供本校教職員及研究生進行研究工作之用，但大學各年級學生亦得利用之。各書院圖書館所藏圖書，除一般性之參考圖書外，主要為配合大學各項課程之需，以供各學院學生使用。下開規章適用於大學與書院之圖書館，各圖書館工作人員均有執行本規章之責任。本規章如有未詳盡之處，大學圖書館委員會得隨時修訂之。

圖書館之開放時間，係配合學期之進度而擬定，公佈於各館之入口處。公眾假期，各館照例停止開放。

### 圖書館之服務

享用大學圖書館之服務，全屬個人權利，不得轉與別人，別人亦不得代而用之。

圖書館之服務分下列三種：

一、借書 本校教員、行政人員與各年級學生均享有借書之權利。本校其他人士，包括各單位文員、技術員、與教員及行政人員之配偶，亦得向大學圖書館館長申請借書證。

二、閱覽 校外學者、研究工作與本校畢業生，得向大學圖書館館長申請閱覽證，在館內閱覽。惟各科指定參考書籍則

祇為本校師生所專用。

三、各項特別設備

閱覽小間：凡本館讀者皆可使用大學圖書館之閱覽小間，但不得預定或保留。

教員研讀室：教員自副講師以上，得向大學圖書館館長申請使用教員研讀室，每次為期三月，在合理情形下得申請繼續使用。其他從事學術研究人士亦可申請使用此等研讀室。

研討室：本校教員因教學之需要，得向大學圖書館館長申請使用研討室。

影印：本館讀者得在本校各圖書館影印圖書或期刊，但不得違反國際版權法之規定。影印費用由讀者自付。

館際互借：凡本館缺藏或已經版之圖書，可利用館際互借辦法借得之。

### 申請手續

凡讀者入館閱覽必須於入口處出示教職員證、借書證、或閱覽證。申請借書證或閱覽證在出納處辦理。

借書證或閱覽證不得轉讓或借與他人。借書證須妥為保管，如有遺失，應立即向圖書館報失，惟須俟兩星期後始可獲補發新證，在同一學期內祇以補發一次為限。變更通訊地址亦須立即通知圖書館。

校外人士參觀圖書館，須由本館讀者陪同，並經館方同意後始得進入館內。

本館讀者必須經由各圖書館指定之通路出入。

### 借書條例

下列人士皆有在本校圖書館借書之權利：

- 一、本校註冊之各年級學生。
- 二、本校教員，包括助教。
- 三、本校行政人員，包括行政助理及相等於副講師以上等級者。
- 四、本校畢業生，得每年繳費港幣伍拾元，領取借書證。
- 五、其他經特許之人士。

第五項係指經由特別申請而領得借書證之人士，包括本大學各單位主管所推荐之文員及技術員，以及第二、三項內人士之配偶。

第一、二、三項內所列人士，可憑身份證明向出納處申請發給統一借書證。

### 借書數量及期限

各人得借之冊數及期限，規定如下：

- 一、學生：以十冊（圖書）爲限，兩星期內交還。
  - 二、研究生與兼任助教：以十五冊（圖書）爲限，一月內交還。
  - 三、教員及行政人員：以二十冊爲限，借出期限爲一學期，裝釘成冊或單本之舊期刊可借出三天，現期期刊可於閉館時借出，但必須於翌日開館時歸還。
  - 四、本校畢業生：以三冊（圖書）爲限，兩星期內交還。
  - 五、文員及技術員：以五冊（圖書）爲限，兩星期內交還。
  - 六、教員及行政人員之配偶：以一冊（圖書）爲限，兩星期內交還。
- 所有外借之圖書須在出納處辦理借出手續；指定參考書則在指定參考書處辦理借出手續，該等書籍之借用期間長短另擬。

經由館際互借辦法借用圖書，須遵守對方之各項規定。借書期限通常爲兩星期，惟可能有部分圖書指定必須於館內閱讀，不許外借者。期刊中之論文亦可影印以代替外借。

參考書、善本書、顯微圖書膠片以及其他視覺資料等，概不外借。

### 續借

讀者所借圖書可續借兩次，但每次皆須在該書到期之前辦理，以免罰款。續借手續須至借出該書之圖書館辦理。如所借之書已有人預約，則該書不得續借。

### 催還

凡借出之圖書與期刊若被列為指定參考書時，得隨時催還；其他借出圖書得於首次借出兩星期後催還。借閱者接獲催還通知後，應立即還書。

凡借出之圖書雖未滿兩星期，圖書館若有急需，得索還一日，以供應用。

### 逾期

還書日期註明於各借出圖書之後頁。依期還書，誠乃讀者應盡之責任。至若借出圖書逾期未還者，圖書館將發與逾期通知。

### 罰款

學生與屬於第四、五項之讀者之逾期罰款，為每日每書港幣伍角。指定參考書之罰款為每書每逾期一小時罰款港幣伍角。

### 遺失

所借圖書如有遺失或損壞至無法修補時，借書人須照原書時價（包括裝釘費）賠償，另加手續費港幣拾元與累積之逾期罰款。圖書如有損毀，一經發覺，應立即報告圖書館館長。

### 檢查

在一般情形下，凡讀者入館閱覽，所攜小包、公事包、書袋、雨傘、相機等皆應於入口處寄存；食品、飲料不得攜入館內；離館時須自動將所攜出之圖書，出示出口處工作人員。

## 權利停止

讀者在館內閱讀，必須遵守秩序，不得吸煙或喧嘩，以致妨礙他人。如有不守秩序者，各圖書館館長或其指定之負責人員得飭令其立即離館；其情節嚴重者，得報由學校當局處理之。

讀者如有嚴重違反本規章之規定，本館得停止其使用圖書館之權利。





第七部

畢業生



# 榮譽學位領受人

## 【法學博士】

姓名	年份
Sir Robert Brown Black	一九六四
陳省身	一九六九
Sir Christopher William Machell Cox	一九六八
Douglas James Smyth Crozier	一九六九
Lord FULTON of FALMER	一九六四
馮秉芬	一九六八
Sidney Samuel Gordon	一九七〇
簡悅強	一九六八
Clark Kerr	一九六四
關祖堯	一九六四
利銘澤	一九六四
利國偉	一九七二
李政道	一九七〇

榮譽學位領受人

姓名	年份
李卓皓	一九七〇
林家翹	一九七三
林同棧	一九七二
貝聿銘	一九七〇
Sir Cyril Henry Philips	一九七一
Kenneth Ernest Robinson	一九六九
唐炳源	一九六八
Sir David Clive Crosbie Trench	一九六八
吳健雄	一九六九
Michael Alexander Robert Young-Herries	一九七三
【社會科學博士】	
何善衡	一九七一





































































